

田野工作的艺术

THE ART OF FIELDWORK

哈里·F.沃尔科特（Harry F. Wolcott） 著

马近远 译

董 轩 校



T I A N Y E G O N G Z U O D E Y I S H U

■ 书名《田野工作的艺术》旨在传达两个中心思想：首先，这本书写的是田野工作；其次，书的重点不在于科学的技巧，而在于实地工作中包括的除技巧之外的其他东西。

■ 我希望能说得清楚明白，好让那些认为田野工作中艺术与科学并重的人更有信心提升它的艺术性和艺术潜力。田野工作不仅仅是此二者的混合，而且是一种自成一格的探究模式。我希望，哪怕是不喜欢强调艺术性的人，也会因本书的引导去想一想，被人看成科学家有没有那么重要，自己是不是先入为主地认为科学家做调研就该是副多么严谨的样子。假如我们坚持认为田野工作就是田野工作，仅此而已，会失去什么东西？假如我们完全无视田野工作中潜在的艺术，那就可能失去什么？我们是否应当努力压制自己工作中出现的想象和情感，或者，我们是否应当鼓励我们的同事、学生（特别是学生）看到，在伴随田野工作的思维活动中，这样的因素扮演着何种关键的角色？最近有没有读到特别缺乏想象力的研究报告？它们值得我们仿效吗？

发表及参阅相关讨论，请登录：
万卷方法与学术规范博客圈（http//q.blog.sina.com.cn/fafang）

ISBN 978-7-5624-6257-6



定价：29.00元

田野工作的艺术

THE ART OF FIELDWORK

哈里·F.沃尔科特（Harry F. Wolcott） 著

马近远 译

董 轩 校

重庆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田野工作的艺术/(美)沃尔科特(Wolcott,H. F.)著;马近远译.—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2011.9
(万卷方法)
书名原文:The Art of Fieldwork
ISBN 978-7-5624-6257-6

Ⅰ.①田… Ⅱ.①沃… ②马… Ⅲ.①社会学—研究方法 Ⅳ.①C91-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144928号

田野工作的艺术
哈里·F.沃尔科特 著
马近远 译
董 轩 校
策划编辑:雷少波
责任编辑:李桂英 版式设计:雷少波
责任校对:谢 芳 责任印制:赵 晟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邓晓益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正街174号重庆大学(A区)内
邮编:400030
电话:(023) 65102378 65105781
传真:(023) 65103686 65105565
网址:http://www.cqup.com.cn
邮箱:fxk@cqup.com.cn (营销中心)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五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940×1360 1/32 印张:8.125 字数:232千
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 000
ISBN 978-7-5624-6257-6 定价:29.00元

万卷方法 是重庆大学出版社自2004年7月以来陆续出版的一套深入、系统地介绍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的书系，至今已出版图书80余个品种。

“万卷方法”的理想

为社会学、政治学、管理学、经济学、传播学、心理学、教育学等社会科学各领域的学者和研究生提供一个内容规范、使用便捷的“研究方法工具箱”。

“万卷方法”的受众

- 图书馆及大学社会科学各院系的资料室。
- 社会科学各领域的研究人员、研究生及高年级本科生。
- 社会及市场调查的实务工作者。

万卷方法学术委员会

作者及本书

哈里·F. 沃尔科特(Harry F. Wolcott),1962年开始田野工作,1963年开始田野工作写作,1967年开始田野工作演讲。他一直都在孜孜不倦地追求着。1964年,他在斯坦福大学获得博士学位,之后受聘于俄勒冈大学,担任其新设的教育管理研发中心的合作研究员。人事变动四十载,他仍留在俄勒冈。他曾担任教育和人类学教员,现在是人类学系的名誉教授。

这本书,《田野工作的艺术》第二版,融汇了他这15年来与米奇·艾仑(Mitch Allen)合作的出版历程,后者是Rowman & Littlefield现在的一个分部AltaMira出版社的出版商。这次合作始于1988年,当时米奇请他为Sage丛书写一篇有关定性研究的专著。写完后,米奇又问,而且自此一直这么问道:"下面,你要给我们做点什么呢?"当时,作为回答,提出了由数篇文章组成的一个选集,再加入一些新材料后,出版为《转化质性数据》一书。这次米奇还没有提出那个经年不变的问题,倒是获得了自主出版权,拥有了AltaMira出版社。沃尔科特面临的选择是,是在米奇麾下出版《田野工作的艺术》,还是继续和母公司合作。他选择转向AltaMira出版社。

在沃尔科特完成《民族志:一种看的方式》时,米奇和AltaMira出版社加入了Rowman & Littlefield。在米奇的催促下,沃尔科特利用1980年开始的一段人生经历写出了《鬼祟小孩》。2002年,《鬼祟小孩及其余波:田野工作中的道德和亲密关系》完成,似乎到了应该尽快再版《田野工作的艺术》的时候,遂有此书。

* * *

《田野工作的艺术》可看成先前两部Sage著作的补充,不但关注田野工作,也关注了其中不可或缺的思维活动。它的重点在于

区分有序的数据采集工作和让田野工作超越其上的一切其他工作。这并非坚持田野工作就是艺术，而是提出，在做田野工作时，既需要科学家的系统做法，同样也需要与艺术家充满想象力、创造性地工作相关联的素质。这始终是本书的宗旨和重点。

《田野工作的艺术》第一版取得了成功，作者对于修订第二版十分谨慎。他的目标是写得好的不再动，不好的改进，既保留原文，又用当前的资料进行充实。沃尔科特本身从事民族志学研究，但本书讨论的是一般意义上的田野工作。

* * *

第一版得到了很多人的帮助，在此感谢他们。在这次再版时，作者再一次请马克·沃尔(Mark Wohl)对全文进行严格的修改，不管是老材料还是新材料。然后，杰恩·克兰德(Jen Kelland)在审稿上大显身手。还要感谢约翰尼·萨尔达那(Johnny Saldaña)，还有一直少不了的米奇·艾仑，感谢他适时的建议。

目 录

第Ⅰ部分 田野工作的背景

第Ⅱ部分　田野工作的田野部分

第Ⅲ部分　作为心智工作的田野工作

第Ⅳ部分 作为个人工作的田野工作

田野工作的背景

第 I 部分



1 引言

无论如何，我们都应该鼓励提高民族志学者研究的精致程度。但如果同时丢掉某些已改变信仰的人所说的“柔和”“不科学”或“模糊”的研究，也是很可悲的。我们试图了解的这个世界，大部分都具有这几个特性，包括作为研究者参与其中的我们自己的活动。

——Michael H. Agar

The Professional Stranger, pp. 245-246

如果不能始终扎根于科学实践传统，我们解释事物的努力将流于文学批评，流于特殊主义形式的史记。如果没有解释的传统，我们所扎根的科学传统将无所作为。

——Roy A. Rappaport

Comment on "Cultural Anthropology's Future Agenda," p. 76

本书所论的是关于田野工作及其实践的艺术。我的目的是鼓励过去、现在和未来的田野工作者们,思考田野工作如何是一项艺术与科学兼具的事业。尽管我试图突出田野工作的艺术一面,但不会贬低它的科学一面。我确实考察了艺术家,看看他们如何工作,但这样是为了类比,从这个角度了解田野工作者做的哪些事和艺术家相似。其中还包括田野工作者、艺术家二者如何被自己置身其中的世界“驱身驭心”。

我不认为田野工作是一门科学,同样,也不认为它是一门艺术。常常听到人们用一些谨慎的词语来描述它,暗示它既是艺术又是科学,小心翼翼地把它置于二者之间:艺术兼科学;一门“奇怪”或“温和”的科学;一门“严格”的艺术;一种需要艺术地呈现系统化观察结果的活动。田野工作与数据收集之间的联系是需要考虑的重点。同样也要考虑以下二者之间的关系:一个是田野工作传统中的科学层面,一个是如人类学家依万斯-普里查德所说,“在解释观察结果时,需要艺术家般充满想象力的洞见”(Evans-Pritchard,1952:82)。

强调艺术和科学二者的相辅相成是很有吸引力的,特别是可以认识到田野工作不仅仅是一门科学,或者认识到它不应该受到科学上那些金科玉律的制约。但是,对于把田野工作作为科学来说,情况比把它作为艺术要好。所以,你可能会觉得我非常强调田野工作的艺术性,似乎是在纠正错误或者失衡。艺术与科学二者对立的看法可能始于尼采(他认为艺术是人类活动的最高形式),但美国人是出了名的喜欢用二元论来思考的,在日常思考中,艺术科学对立的二分思想已经根深蒂固了。这种情况由于并行不悖、声名各异(且资金来源各异)的机构的存在而愈演愈烈,如美国国家自然基金会以及艺术和人文基金会这两个国家基金会。*Leonardo* 这本国际期刊专门致力于艺术、科学、技术之间的交流。我不打算讨论这种交流中的关键问题。

本书中的田野工作指的是一种调研形式,它使得研究者为了研究的目的把自己沉浸于某个个人或群体的持续的社会活动中。我的观点是最好如实看待这种田野工作,既不要看成像艺术那样具有奔放的创造性,也不要看成像科学那样具有广负盛名的突出的系统性,也不要因为田野工作二者皆不是就把它搁在二者之间。

田野工作应该有自己的一席之地,它融汇了艺术和科学的元素又稍有距离,可以将此三者想象成三个彼此套连的圆环。田野工作总是会结合艺术和科学的要素。但是,在任何田野工作者个人手中,或此或彼往往会得到较多的重视,而呈现出来的科学报告或者艺术表现也应该会是如此。

数据采集可以用科学的方式完成,但田野工作还包含数据采集之外的东西。这不可捉摸的"之外的东西"不管由什么构成,都是重中之重。这一点要特别强调,因为田野工作的一个关键部分在于认识到何时应该不拘成法,何时应该避免可能无休无止的数据积累工作,转而寻找基本的模式、关系和意义。

作者自描:一个不太年轻的人

那些赞赏我的作品的人,不管作品是由田野工作催生还是讨论田野工作的东西,没有哪个仁慈到把我说成是一个艺术家——而要做艺术家,除非有人说你是艺术家。另一方面,我不否认自己厚着脸皮对作品做了不少艺术加工,并在写作中依靠实用技巧,让写出来的文字既引人入胜,又清晰可读。我也不急于辩解说我完成的那些研究都是科学。我努力地如实描述;我没有执著于做出好的科学,未必就会导致做出坏的科学来。

我的目的是,审视田野工作如何不仅欢迎艺术,而且更需要艺术。我们怎样才能利用这个潜在可能?与其他艺术形式(包括广义的美术)相比,田野工作如何表现出与艺术界类似的满足、限制、自负和欺骗。毕竟,艺术家也是在真实世界中生活和工作。我们能够通过观察世界明白什么呢?

我承认自己不是一个艺术家,我也不想找谁来反驳这一点。但不管是在文化还是在文雅方面,艺术都在我的生命中扮演了极为重要的角色,不光影响了我的美学情趣,更影响了我的创造,虽然我无甚天赋可观。我乐意认为自己体内藏着一个艺术家,不光能审美,还能创造美,同样我认为你的体内也藏着一个艺术家,谁都一样。

举个例子,我现在住着的家是我自己设计的。当然,这可能更多表明了我的空间感,而非艺术才能,因为哪怕是专业建筑设计师

也倾向于把自己跟其他艺术家分开。不管怎么样，这座房子在美观和实用两方面都是我曾经住过、要求过的最棒的房子，我也从这桩成就当中获得了艺术自豪感。在过去的60多年中，我拍了几千张照片，肯定都是业余之作，但一定也不乏佳作。我写了好几本书，让我赢得这样谨慎的赞许——“一位学术主题的写作者”，而不是更为堂皇的“作家”，不过就算学术写作也是某种艺术。我做了60年的剧院常客，50年的音乐会常客，还是个50年的歌剧迷。

像多数美国人一样，我很早就清楚地认识到，作为一个平常的俗人——我也在努力保持这一身份，那些欣赏艺术、音乐、文学的课程或者项目，都尽量避免——我没必要理解或者完全欣赏“真正”的艺术。但在这理解当中，我同时也认识到，只要我忠实于自己的看法，那么意识到什么对我有吸引力、什么没有吸引力，就是无可非议的。这些活动本身，不管是单独看还是整体看，都不能让我成为一个艺术家，或者让我跟艺术界建立什么明确的关联。拍照、听音乐会，乃至偶尔设计自己的家，这些对于人们来说都不陌生。在艺术上，可能我一生中做得最好的就是对所谓“生活的艺术”的形形色色的欣赏之情。（在写本书第一版时，有人正在写那个主题。见 Sartwell，1995）

在生活艺术的各种活动当中，我从事了田野工作并进行报告。我们没有把艺术性田野工作者归为特别的种类，就算真的这样做了，我也不确定自己要不要榜上有名——此二者看来极不相称。我也不想孤立出来做一个科学性田野工作者。我尽力让自己做的田野工作报告细致而准确，但同时也尽力让它们具有思想性和浓厚的人情味。做田野工作的时间越长，后者似乎就变得越重要。

虽然我不确定自己今后会在科学田野工作之路上走多远，但我无意贬低它，或者贬低未来那些越来越讲究田野工作科学性的研究者，当然这恐怕是势所必然。我的观点是田野工作同时可以变得更具艺术性，同时提醒一个重要的事实，即艺术自身方式的严谨性与系统性并不逊于科学。我不是在提倡“柔和”或者“模糊”的田野工作方式，我只是反对在现实存在如此之多的模糊含混的情况下，却不给田野工作中的模糊或者含混留出余地。我提倡的方式是要让每个人都清清楚楚地呈现出来，包括研究者和被研究者。

大家总是容易把艺术和科学对立起来，不过我们可以想一想

其中的哲理，科学本身也是一种艺术形式，是艺术的许多方面之一，而不是艺术的补充。但是科学，或者更确切地说，由科学产生的技术，占了上风。我们那些要求速战速决的计划和政策需要科学的帮助，总是倾向于从能做什么的角度，而不是明智地从值得做什么的角度进行干预，采取措施。田野工作产生于不一样的传统，建立在长时间"自然主义"观察的基础之上，干预越少越好，并秉持这样一个大前提：其他体系、其他了解事物和做事的方法，都值得我们付出不懈努力进行理解。并非什么东西都需要计数、测量，或者改动、"改进"，使之符合我们的标准、我们的方式。艺术家如实描绘，田野工作也不外乎如此。

关于书名和内容

书名《田野工作的艺术》旨在传达两个中心思想：首先，这本书写的是田野工作；其次，书的重点不在于科学的技巧，而在于田野工作中包括的除技巧之外的其他东西。在我开始写第一版的时候，出于好奇，我在图书馆搜索"……艺术"词组，用的是当时新近电脑化的卡片索引。我惊讶地发现这所大学里有 1516 个这样的条目。这还不包括从"A"到"Z"或者从"Z"到"A"的复合标题，如《射箭艺术之禅》《禅及摩托车保养艺术》。写这一版的时候，在图书馆员的帮助下，我搜索了国会图书馆书库，这类标题找到了 7734 个！

两次搜索，我都放心地发现还没有人写《田野工作的艺术》，却又伤心地发现，一心一意地写了这么久，起的书名却毫不出众。但是，就本书所写的内容而言，叫这个名称是恰当的。我认为它可以很快赢得一些读者，包括那些跃跃欲试的新手，不过可能会失去那些以科学家自居的读者。

我希望能说得清楚明白，好让那些认为田野工作中艺术与科学并重的人更有信心提升它的艺术性和艺术潜力。田野工作不仅仅是此二者的混合，还是一种自成一格的探究模式。我希望，哪怕是不喜欢强调艺术性的人，也会因本书的引导去想一想，被人看成科学家有没有那么重要，自己是不是先入为主地认为科学家做调研就该是副多么严谨的样子。假如我们坚持认为田野工作就是田野工作，仅此而已，会失去什么东西？假如我们完全无视田野工作

中潜在的艺术,那可能失去什么?我们是否应当努力压制自己工作中出现的想象和情感,或者,我们是否应当鼓励我们的同事、学生(特别是学生)看到,在伴随田野工作的思维活动中,这样的因素扮演着何种关键的角色?最近有没有读到特别缺乏想象力的研究报告?它们值得我们仿效吗?

"田野工作的艺术"这种提法让我感到挑战和欣喜。我希望这是我自己独创的想法。几年以前,我在跟北亚利桑那大学的特罗特尔(Robert Trotter)通信当中提出了这个想法。作为一个民族志学者,特罗特尔像他的很多社科同事一样,都觉得自己只关注田野工作的科学面,而对其他方面几乎不闻不问,这是由他所做的研究类型(民间治疗、少数民族健康问题,包括艾滋病研究)和他开的学术性公司决定的。在我当时进行的写作当中,我请他帮我跟踪所谓的快速或省时的数据收集技巧,如"快速乡村评估(Rapid Rural Assessment)"等的变动,这些技巧正在渗入田野工作的做法中。特别是应用人类学家,发现自己正面临着这一事实:如果田野工作要花太长时间才能完成,那么假如可行的时间较短,就会叫别人来完成这项工作。

在回信中,特罗特尔指引我朝向那些我正在寻找的材料(如 *Soundings*. van Willigen & Finan, 1991)。他继续说明,在他自己的工作中如何越来越多地利用这种省时技巧:大量数据经快速收集输入计算机程序中,程序已设定好如何进行分析。

> 当前,分析似乎在取得胜利,因为它比解释更安全。用分析,很难遭到指责;风险较低,收获也较少。(Robert Trotter,个人通信,1993 年 4 月)

他的话让人进一步产生联想:他进行田野工作的方式,似乎多少缺少一种民族志权威性的光环:

> 对于要通过民族志从根本上寻找的那种理解,在消灭它之前,我们要在系统化之路上走多远?多年来,我们没有看到一本民族志方面的好书,也没有看到一本关于如何研究民族志的好书。

他又急忙补充道,这并不是说没有这方面的书,而是说我们看到的书都过于"食谱化",或者说把目光过于狭窄地盯在了系统化

方法上。例如，伯纳德（H. Russell Bernard）关于质性研究的书，不管是自己写的还是编辑的（如 Bernard，1994b，1998，2000，2001）都是很好的范例，不过都是非常系统化的田野工作指导。据特罗特尔观察，我们所缺少的是一本关于民族志艺术的书。

民族志艺术？一个想法开始形成。不过，既然很多领域的质性研究者在实地基础上进行研究，我为什么要只盯住民族志研究呢？改为写《田野工作的艺术》怎么样？就是它了！写书的想法构思出来了，书名想好了，一切都想好了，专门探讨田野工作中那些由于只执著于数据采集而被忽略的各方面内容。

本书专门做这种探讨。大部分讨论审视了在田野工作中，有哪些类似于艺术家的工作，以及艺术家与科学家的工作有何不同（及相似之处）。

很多引用和举例都来自于我的本专业：文化人类学。全书自始至终明显贯穿了文化解释的民族志偏向。人类学和社会学是田野工作的源头，而田野工作让我们始终能在眼前看到跨文化的、比较性的现实，这正是人类学方法建立的基础。田野工作的跨文化特性，对于那些一直接触质性方法，或者受到鼓励要在完全熟悉的情境中采用质性方法的人来说，是个特别麻烦的问题。我所举的例子中的研究，其所处的环境与当今研究者所处的其他司空见惯的环境相比并没有太大的不同。

关于艺术

当然，不管具体研究什么，每个研究者最终都必须在艺术和科学之间实现适当的平衡。虽然我意在说明田野工作的艺术，甚至为了这艺术去劝诱别人，但我仍然欢迎对它进行批判性审察。艺术家有自身的问题和特点，田野工作者跟他们有一些明显的相似之处。同时，我们也涉猎一些需要审视的“阴暗”的艺术。

第Ⅰ部分“田野工作的背景”，考察了艺术和艺术界，给下文提供视角。第Ⅱ部分写的是我所谓的“田野工作的实地部分”，包括基本艺术和边缘艺术。田野工作背后的构想在第Ⅲ部分“作为心智工作的田野工作”的各章中讨论。第Ⅳ部分“作为个人工作的田野工作”，我首次列举了田野工作者享受的一些满足感。最后，我

审视了自己的三个研究，进行评估，提出了一种只能从艺术角度实现的特性，我称之为“审慎的艺术”。

我认为艺术与科学之间不存在“零和博弈”的关系，即一方要赢，则另一方就必须输。随着田野工作的改进——或者说得更明白点，随着我们更善于做田野工作——我希望我们的艺术也改善，科学也改善，而不要执著于到底做的是哪个。由于大家似乎越来越注意测量和计算，我在此倒注意去思考问题的反面：哪儿是关键？谁如果知道怎么回答这个看似简单的问题，才是田野工作的真正天才。

写了这么些，还没有对艺术给出一个简明、统一的概念或定义。开始写的时候，我没有想。我对写作的力量深信不疑，确信总会冒出一个定义来。不过事实并非如此。事实上，我考察了艺术的一些侧面，从一种社会习俗的角度，从讨论艺术如何以自身独一无二的方式起作用，到提议在田野工作中多多注重艺术。这就带来了关于艺术家的追求，而非艺术是什么的临时定义，我需要提醒大家，这个定义很契合我的目的，不过未必放之四海而皆准：

> 任何作品，无论是表演还是手工制品，当其中溶入一种人性的韵味并被眼尖的观众辨认出来，认为这是超越技艺本身的美学特质的时候，艺术就出现了。

写了这么多，这个对艺术的定义还是有些模棱两可，这起初让我不安，特别是我似乎没有与科学的强大力量针锋相对。不过科学也充斥着同样的模棱两可——太多人太过轻率地把科学发现当成了我们的“最终救赎”、“真理”、可以依靠的“西式知识”，对于这些人来说，这个定义已有了太多的意味。科学确实是一种了解物质世界的方法，包括这个世界中的人类和其他对象的形体，但它并非唯一的方法。

田野工作涉及的研究对象是社会交往中的人类。通过这一对象的物理特性，只能解释日常讨论中的一部分。除非在样本数量大到足以代表全体时，测量的数据和概率才会十分重要。田野工作中涉及的一些研究，样本数量很少，关系复杂，就算可以考察到模式的存在，也没有什么会以原封不动的方式重现。艺术上的挑战就是要存留、传达并推崇这种复杂性，甚至是尽人力之能事把科学搞乱。根据苛尔克（Jerome Kirk）和米勒（Marc Miller）的提议

(Kirk & Miller,1986:49),田野工作者必须“准备装作一个科学傻子”。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这几页文字讨论的问题就是:田野工作者应该在艺术上有怎样的打算? 我们能做到何种程度?

小艺术、大艺术、各种艺术、精致艺术

虽然多数田野工作者似乎很乐意自己的工作被看成是艺术,但如果听到一个互为补充,但不含褒义的建议(不管明里还是暗里),即说他们的工作不属于科学,或者甚至根本就不是科学,他们却一点也不会乐意。毕竟,一个世纪以来大家都在致力于让田野工作变得更加科学化,变成 Ivan Brady 描述的“艺术性的科学”。

成功完成田野工作的能力当中,确实包含系统化工作的能力,不过还需要一种敏感性,要能认识到有时不需要,或者不仅仅需要系统数据。第一段引语中的 Michael Agar 绝不是一个柔和或模糊的民族志学者,但他警告田野工作者不要忽略了自己柔和、模糊、不科学的方面。同样,Roy Rappaport 提醒我们,如果没有解释的传统,我们将把自己永远禁锢在实地经验之中。从这一点来看,或许最好把科学看成是田野工作艺术中重要的一部分。这与有些人把科学看成田野工作的重心是不同的。

田野工作也可以看成是一种“精致”艺术,因为可以通过美妙的方式实现并进行报告。不过,它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精致艺术,即音乐、绘画、雕塑、建筑等。伟大的田野工作者可以创造出伟大的研究作品,但不会被当成伟大的艺术家。想一想,大体上学者不会被当成艺术家,二者似乎互相对立。而田野工作本质上是一种学术活动,通过学术成就的高低来评判优劣。学术表现可以类比艺术表现,但此二者很少混为一谈。我选的路是把艺术、艺术家的工作拿来比较,但根本不会把田野工作说成是一门艺术。

艺术具有多重含义。其中有些含义可以从田野工作背景的角度来考察,有些从田野工作直观实践中考察,有些表现在它们赋予行动本身的意义上。开始,我先列举一系列的含义,强调与本次讨论有特别关联的内容。在做这个回顾时,我查阅了值得信赖的《兰登书屋字典》(*Random House Dictionary*)第二版:

- 艺术可指美丽、吸引人或不同寻常之事物。

- 艺术可指美学标准下的"一类或一种对象",如绘画为一种艺术形式,存放这种对象的地方为艺术博物馆。
- 艺术可指被当成一种艺术的某个领域、类型或类属,如舞蹈这种艺术。
- 艺术可指美艺术整体,有时将建筑学单独排除在外,如美术和建筑学校或学院。
- 艺术可指任何采用艺术的技艺或技巧的领域(特别是在图形设计中),如工业艺术、计算机绘图。
- 艺术可指任何手工艺的指导原则或方法,或指使用这些原则或方法的手工艺或行当,如烘焙艺术、缝纫艺术。
- 艺术可泛指技巧性的手艺或行为,或指进行任何人类活动的技巧,如观察艺术,其中的观察就是参与观察当中的一项关键活动。因此,艺术可以是技艺的一部分。
- 艺术可指某个学科或专业分支,特别是某种美艺术(如音乐)或人文学科(如哲学、文学),或泛指这类研究(如人文学科整体、文科)。
- 艺术可指骗术、诈术或做假。

从下往上看,这诸多定义一级比一级高,从骗术到日常技巧的技艺,到公认的技艺,到与美艺术相关的艺术表现形式。由于田野工作的目的在于表现,故可在这些含义中直接找到,不会与狭义的美艺术混淆,也没有否认田野工作者在调研中实现美艺术的可能性。

例如,通过田野工作得到的完整报告有时会被当成卓尔不凡的成就。我们可以,也确实正在明确我们自己的经典书目,或为之申辩,它们是别人尊崇和模仿的典范。这些经典不存在与文学名著互相混淆的危险,不过我们有自己的田野工作范例,差不多都是我们大家公认的杰作。

我们也在区分艺术和技艺时栽了跟头。田野工作常被看成技艺,也常被看成艺术,而社会人类学本身已被描绘成了一门技艺(Epstein,1967)。田野工作还可能涉及欺骗或带来误解,这方面内容也是需要讨论的。我用"阴暗的艺术"一词来说明田野工作者在

这方面面临的紧要问题，用整整一章内容讨论这个话题（第 6 章）。

为了高屋建瓴，我先不过分讨论田野工作本身，而是先把注意力转向艺术作品和艺术家的工作。第 I 部分的两个章节讨论了艺术家的工作与田野工作者的工作之间的相似之处。由于这是贯穿本书的主题，所以这样开始似乎十分自然。当然，你也尽可以跳到第 4 章“田野工作 *VS*（仅仅）在实地”，不过我希望你允许我先拿田野工作者和艺术家做个平行比较。

2

田野工作当做艺术?

如果艺术的主要任务真的是伸张直觉的权威来弥补散乱的方法,那么乍一看来,艺术家是科学家的天敌。

——E. L. Feinberg

Art in the Science Dominated World, p. 147

我不会把田野工作夸大成一门“艺术”;不过就跟艺术一样,在艺术家兼人类学家的工作形式当中,也存在着基本法则。身在实地的人类学家必须了解、尊重并遵守这些法则。除此之外,田野工作是一项创造性的事业,其中的人类学家中,有些人比另一些更有创造力,在任何学科中都是如此。

——Charles Wagley

“*Learning Field work: Guatemala*,” p. 16

在开始构思这本书的时候，我发现对《田野工作的艺术》这个书名，需要考虑到它可能包含的所有含义，以及在我指明的各个义项中如何权衡。我是否打算涉及哲学问题，给艺术下定义，或者讨论艺术是由创造性冲动所造成，还是为了获得主导地位的需要？我到底想不想深入讨论艺术——艺术是什么，做什么，怎样实现——还是说，艺术只是一个比喻，看待质性探究的另一种方式？是应该强调我们已经做了，并在我们工作中反映出艺术元素的事情，还是该重点启发田野工作者们攀登艺术成就的新高度？我很沮丧地发现，在我这个自找的任务当中，存在着不少意料之外的模棱两可。

考虑一下我们通常如何对待科学家的工作和艺术家的工作。我们对于前者不想也无需知道太多——工作是独立的，遥远的，我们也用同样的方式来评估：冷静、客观。相反，关系到艺术工作的首要问题往往是：你能给我介绍一下这位艺术家吗？对于田野工作者，这似乎也是个有关联的问题。回想一下，我在写本书时，真是急切地就进入了这一情境——在开篇的第六段。我这么做或许太快了，太自以为是了。不过我觉得对于你来说，了解一下写出这一大本书的人是很重要的。我猜想，要是把自己看成一个科学家，这就不重要了。但我的感觉是，这很重要。非常重要！

请牢记，我的目的是审视田野工作的过程，而非在科学哲学上作出什么有价值的突破。我还不十分确定需要在艺术和科学之间作出多清晰的区分。在考察田野工作的科学、艺术二者对立时，我想到考察词根“graph”，来自于希腊语“graphos”，指画出或写出的东西。那么，在广义上，“graph”指一类图画。可以拿民族志学者的艺术笔触与摄影师做出的科学成果相对比，前者是绘制了其他种群的一幅生活方式图景，后者是把（相机）眼睛“看到”的呈现为反射光线的千变万化。

但这种区分太肤浅了。确实，摄影师作记录，民族志学者作出呈现，但是在此二者的杰作中，艺术和科学完美地融合在了一起。那些缺乏艺术眼光的业余摄影师的作品不断在我们眼前掠过，傻瓜式照相机要求在中央进行光线和距离的读数，于是规定物体必须呆板地置于中央。与这种物体居中的呆板照片同样有趣的是，民族志学者或其他质性研究者的工作会缺乏平衡性，对实践数据

要么恣意滥用,要么全然摒弃。进一步说,利用暗室和计算机的魔法,摄影师可以重叠、添加或减少元素,改变形状、大小,随意做出奇妙的花样来,根本无法保证照片表现的是真实世界的事件。

在《转换质性数据:描述、分析、解释》(*Transforming Qualitative Date:Description,Analysis,and Interpre tation*)(HFW,1994b)中,我提出了这个问题,建议质性研究者在分析和解释之间作出划分。我打算让这两方面互相独立,区别对待。虽然我可能对我觉得深有同感的一方(即解释)说了好话,但我并未打算完全忠于一方,而背弃另一方。

据此文的描述,分析似乎跑不出科学家工作中的那些参数,得到的"发现"通常无可辩驳,甚至在田野工作中也是这样,但有时似乎一切都是可以质疑的。有人指出,存在某个"彼处",在众人普遍接受的尺度之内,可以计数、测量、报告。这赋予了分析方法某种不可否决性,只有我们用来评估解释工作的貌似合理性才能与之媲美。从解释的角度看,艺术的潜在可能更为明显,不过,是什么被分析了、如何进行这样的分析,这些问题也可以看成艺术的选择。

我很想把创造性拉到这个讨论中来,就像本章引语中瓦格利(Charles Wagley)所做的那样,他直言不讳道:"田野工作是一项创造性的事业。"这句话委婉地暗示,创造性是区分艺术家和科学家的所在。这一观点存在失去某些听众的危险,他们要么对科学深为认同,要么认为创造性对于科学工作的进展十分关键。同样,想象力和直觉也不会轻而易举地被艺术活动拉入帐下。虽然这两个词都若有隐趣,与我想象的工作中的科学家形象往往无法联系在一起,但科学如果没有这些趣味,下场也可想见。数理哲学家拉卡托斯(Lakatos,1978:99)提出:"科学的方向主要由人类创造性的想象力决定,而不是由我们周遭的现实世界决定。"

不,艺术与科学并不能如此简单地区分彼此;很有可能,杰出艺术家的工作中包含了出色的科学,杰出科学家的工作中包含了出色的艺术。人的性情或者风格也可纳入考虑,不过有些例外会考验而非证明这一法则。当然存在易于激动、意气用事的科学家,同样也有沉稳的艺术家,在他们身上情绪与才华毫不相干。

列举出脑子里能很快想到的各种艺术活动,看看它们能不能、

怎样提供有用的比方,来把田野工作者看做艺术家,这么做或许有点意义。让我审视一下这种可能。

田野工作者(最)像……

比方能打到何种程度?对于每种类型的艺术形式和艺术家,都可以和田野工作进行类比,突出一些方面,忽视一些方面。例如,我们可以把田野工作者比做用陶土捏塑的陶工,或者加工木料、石料的雕工。

田野工作者与陶工相仿,都是要从不成形的原材料制作、塑造出某种物体来。我发现有个诗人的一首诗美妙地描绘了陶工的工作:

陶女诞生记

电流
　沿臂而下
　穿透这陶土
　重塑了
　灵的形态
　　如男人
　　　女人
　　　孩子
　　　　我曾经
　　　　　于某处邂逅。

——Nora Naranjo-Morse

从这个陶工的想象来看,艺术家的任务是组织先前收集的材料,依靠艺术家的技艺塑造出某个东西,或为原创,或为模仿。

比较一下其他一些艺术家——或田野工作者——的想象,即认为自己的工作是揭示某个已然存在但隐藏不见的东西。我特别想到了(或许有些浪漫加工)爱斯基摩的雕工,是多年前听人类学家艾德蒙德·卡朋恩特(Edmund Carpenter)讲的:

> 雕工将未加工的象牙轻握在手中,翻来覆去仔细端详,小声问道:"你是谁?谁躲在那儿?"然后:"啊,海豹。"

> 他很少会有意识地开始雕刻，比如雕刻海豹，而是拿起象牙，去发现其中隐藏的形状。如果不能马上显现，就漫无目的地刻着，直到看到形状为止，边工作边哼唱。然后，它跃然而出：隐藏的海豹出现了。它一直都在那儿：他并没有创造它，而是释放了它，帮助它向前跃出一步。[Carpenter, 1971 (1961):163]

这跟米开朗基罗的故事没有什么不同。有人问他怎样雕刻出杰作《大卫》(*David*)时，他解释道："我找一块石头，去掉所有不是大卫的部分。"他的著名的雕像集《石刻囚徒》(*Prisoners of Stone*)，也有异曲同工之妙。一旦赋予这些形象以自由，米开朗基罗就不再回去"完善"这些作品。他的任务完成了，虽然事实上雕像并未完成。

这第二类艺术家——如其他某些田野工作者一样——看待、参与的任务与陶工的情况不同。这种艺术家不准备塑造出什么新东西，而是揭示出已经存在的东西，好让观众也能看到。不过，人类学家 Carpenter 把这情境说成"漫无目的地刻着"，我认为是过于夸张了。虽然在田野工作中，有的时候我们每个人都无疑漫无目的地工作，但作为田野工作者，与艺术家的一个惊人的相似之处是，深思熟虑之后，时不时想到下一步该怎么走。

我喜欢这两个相互对照的比方。它们不光本身很有力量和戏剧性，而且还出色地诠释了两种不同的方法，田野工作者可通过其中之一来对待新的任务：要么制作、塑造未有之物，要么发现、揭示一直存在之物。

如果我们意识到田野工作与生活之间可以（应该？）如何紧密相连，以及"田野工作"一词多么地包罗万象，那么再听到田野工作者与艺术家之间的争议性的类比，就基本不会感到惊讶了。虽然我没有提出田野工作的明确定义，但需要注意的是，我在本文中用这个词所指的不是所有的"在地研究(on-site research)"，而是需要建立长期关系和直接的个人投入的"在地研究"。(又见 Agar, 1996:120，他认为民族志关系的特点是"长久而散漫"。)

让我反过来提个问题：在我用"田野工作"或"田野工作者"一词时，你的脑海中出现怎样的形象？不管你想象出的图景如何，你有没有把自己放进去？是自己一个人，还是和一帮研究员在一起？

或者，你想象的田野工作者形象取自于某张出名的照片，就像在《实地笔记》（*Fieldnotes*）（Sanjek，1990）一书的封皮上的格里高利·贝蒂森（Gregory Bateson）和玛格里特·米德（Margaret Mead），或是在《书写的文化》（*Writing Culture*）（Clifford and Marcus，1986）的封皮上的史蒂夫·泰勒（Steve Tyler）？你可能想象那人坐在热带棚屋的走廊上，或者沿着当地医院的走廊轻快地行走；而另一个读者可能会想象探访尼泊尔的夏尔巴人，或底特律的装配线工人；但我脑海中出现的是一个33岁的博士生，1962年秋季在英属哥伦比亚沿岸的某个小岛上，站在讲台上给一教室的夸扣特尔印第安孩子上课。现今，田野工作者可能在任何地方出现。

在我说出"艺术家"一词时，这次你的脑海中产生了怎样的形象？我立刻想到的形象既是文字，又像漫画：画家站在画架前，一手画笔，一手画板，大衣上颜料四溅，头上一顶深色贝雷帽。没有任何理由规定我们的画家不能待在室外，在画纸或画布上——或者甚至于在笔记本上画速写——画出一些自然风景或群体的活动，这样子，我提出的从事美艺术与田野工作的美艺术之间的类比就得到了强化。

我尝试找出一个无所不包的类别来描述艺术家所能做到的一切，这一次，我的字典帮了我。如果说最常见的例子是"画家"或"雕塑家"，我还注意到有很多类别和小类别。有的是美艺术和应用艺术，有的是塑料艺术、绘画艺术，有的是商业艺术、表演艺术，还有现在的行为艺术，它融合了舞蹈、戏剧、电影、音乐、绘画、视频等艺术媒介，部分发源于20世纪60年代的"发生"行为。不管我们把艺术家想成是离群索居的画家还是大庭广众的表演家，大家都会期待高超的技艺，这样哪怕艺术与技艺有时交织在一起——如雕版、铜版、木刻、石版画的绘画艺术——那些技艺超群的能工巧匠都会被看成是艺术家。当然，这当中也包括骗术家——"精于撒谎、哄骗、自私自利的花言巧语"的骗子，我的字典总结如是。

艺术家、手工匠及"全部所需"

有时，我们会区分从事某种美艺术的艺术家与从事手工艺或应用艺术的手工匠。但实际上，手工匠可因为手艺中高超的艺术

而赢得美名。这里,艺术和手艺之间可以作一个明确的区分,不过二者的差异仍然含混不清。或许,这样最好。要想深挖田野工作艺术的奥妙,有必要考虑它作为手艺和艺术的双重身份。

我并不想否认田野工作的手工艺性,这种提法并无不妥。注意一下,基姆鲍尔和帕特里奇二人以《社区研究的技艺》(*The Craft of Community Study*)(Kimball & Partridge,1979)为题的关于田野工作的对话,或者埃普斯坦的田野工作手册《社会人类学的技艺》(*The Craft of Social Anthropology*)(Epstein,1967)。尽管如此,我还是指出,在完成、超越技艺层面后,那些表现出色的匠人往往被看做是艺术家,并作为艺术家被人模仿。

是把田野工作看成艺术还是科学,一种折中的解决方法——各方认可,皆大欢喜——在于把田野工作重新定义为一门技艺。我惊喜地发现,有两位大力提倡系统化田野工作和民族科学方法论的学者认为技艺是整个活动中能够讲授的部分:

> 我们得把民族志的技艺和艺术区分开来。技艺是可以学会的。艺术也可以学习——在某个限度内——要成为优秀的艺术家,实践是十分重要的一环。但是,伟大的艺术最终还是取决于艺术家的才华。(Werner and Schoepfle,1987b:16)

但是,在下面的话语中,作者说明了他们在准备两卷系统化田野工作著作(Werner and Schoepfle,1987a,1987b)的时候,开始所做的工作,采用的路线与我在本文中的选择甚为不同:

> 在许多应用民族志学的场合,全部所需只是一个身兼工匠和民族志学者的大师。这几卷书讨论的就是如何成为这样的工匠大师。(Werner and Schoepfle,1987b:16)

我十分尊重工匠大师们的工作。[由于现今的语言对性别敏感,下文中我将称……(译者:在中文中无此问题,故此处解释已无必要)]。不管是修手机,磨制眼镜的镜片,还是料理所得税,我都会找熟练的技术人士来做。不过我还是想鼓励,在某种程度上是引诱那些田野工作者们看问题不要停留在表面,要把自己看成不光是个技术人士,更是个艺术人士。如果真如沃纳(Werner)和斯科普弗勒(Schoepfle)所说,艺术层面的东西只能教授到某个点上为止,那么我们需要考虑如何培养、强迫、引诱、煽动——极尽个人

之能事，通过经验、建议、想法、例证、故事、材料，或者有时哪怕是殷切的期待，来鼓励别人在这个层面上取得进步。

关键在于，鼓励田野工作者不仅把田野工作事业看成一门技艺，如基姆鲍尔和帕特里奇、沃纳和斯科普弗勒，以及其他人所说的那种技艺，而是看成一种在人类群体中进行研究的方式，涉及的不光是技术上的技巧，不光是滥用问卷调查来消磨时日。如果目的是了解大家对某件事会怎样做、怎样想，即频度、分布、平均值或"典型"行为，那么用问卷调查是挺合适的。田野工作应该能告诉我们有人如何做——以及在某种程度上，为什么这样做，通过这些人思考事物和做事的方式，有助于我们深入地认识两种方式之间的异同。

本章引用了费恩伯格的一些话，他提出艺术的主要任务是"伸张直觉的权威"（Feinberg，1987：147），其中直觉理解为包含感性和知性两方面要素（21页）。我们能做什么，或者说进一步做些什么，来鼓励田野工作者实践自己直觉的权威，从而捕捉到艺术的洞见，而不是屈从于已成定论的客观性。

提供这种鼓励的方法之一是提醒田野工作者，有很多方法被他们的前辈用来实践直觉，这与他们有没有让人们注意到这一点无关。还有一种方法是，保证艺术家在田野工作和报告中的敏感、努力能够在今天得到认可和赞誉，而非打击和鄙视。我们必须自觉地、公开地承担这项任务，对于质性研究者，要赞许的不仅是科学成就，也要有艺术成就。这种态度，这项工作，是每个对质性调研感兴趣的人需要做的。如果我们真的想看到田野工作的进行和报告变得更艺术，第一步就是要充分认识到哪些事已经在进行之中，不管谁愿意尝试（冒险？）多做一些这样的事，都要给予鼓励。无论是作为读者、评论者，还是批评者，或是使用质性研究方法的人，我们的努力都会产生立竿见影的效果。

在同事、学生之间，或许往正确方向上的一点推力就足够了，再加上一个适时的问题：是否会让人更敢于作出解释，或者面对研究中问题形成的方式。或许，田野工作者只需要少一些懦弱，不要被严格的科学要求吓住，其实，它事实上可能不像大家想象的那样高要求、那样严格，甚至并不那样普及。我们可以让别人习惯于把田野工作当成艺术并这样去实践，只要我们自己能够证明这可以

做到，并能保证这样做会给人带来回报。

我们每个人都有潜力去影响别人，帮助别人挖掘身上的潜力，不过在下面章节中不会进行讨论，所以作为本章的结束，我要讲一个小故事，提醒大家注意这种潜力。说故事的人是位83岁的老妇，在回想自己缝纫的经历。这个故事原来出现在《缝纫工：妇女与居家艺术》[*The Quilters: Women and Domestic Art*, Patricia Cooper and Norma Bradley Allen, 1989 (1977): 52]，并作为百老汇戏剧《缝纫工》的蓝本。我是在阅读贝克尔(Howard Becker)的《艺术世界》(*Art Worlds*)时注意到这个故事的，下一章将会论及：

> 妈妈是个美丽的缝纫工。全县里她的活儿最棒。大伙儿都知道，除了她自己，谁也不让碰她缝的东西……
>
> 我一直盼望和她一块儿工作。可以告诉你，我能多清楚地记得，有一天她说："莎拉，你要是想来跟我一块缝纫，那就来吧。"
>
> 我身材太矮小，坐在椅子上就够不到，于是我拿了针线站在她旁边。我把针穿过去，再拉上来，下去，针脚能有三寸长。
>
> 就在这时，爸爸走了进来，他退后一步，说道："弗洛伦斯，这孩子是在糟蹋你缝的东西。"
>
> 妈妈说："才不是。她是第一次缝东西。"
>
> 爸爸说："好吧，晚上你要全拆掉的。"
>
> 妈妈对着我笑了，说："就算拆开了，这几个针脚都会一直在上面。"
>
> 就在他们你一言我一语的当儿，我的针脚越缝越密了。

可能就像故事里这样，假想你是第一次组织田野工作报告，得到了挑剔读者的支援——最可能是某些委员会成员，他们愿意也能够提供你所需的帮助，并有足够的耐心让你在一个合适的架构内安排自己的报告，而不会在半途将你扼杀。这种支持在一次感激之语中得到了反映，是我的同事韦特(Duncan Waite)发现米修依(Shelley Mishoe)所说的，是感谢她从质性研究论文评委那里得到了帮助。她表达的谢意是因为他们"教我相信自己的直觉，珍视自己的经历，利用自己知道的一切"。

如果你做过或者打算做田野工作，你就已经投入了一个兼具艺术和科学潜质的事业。你需要具有仔细观察和报告的能力，但

也需要相信自己的直觉，珍视自己的经历，十分清楚自己知道什么、不知道什么。你还需要有一群听众站在你身旁——不是说要有多少人，但至少要有听众——用帮助、鼓励和耐心陪伴你的田野工作旅程，这项工作要实现最大的潜力，光靠技术是不够的。

这几章——肯定没有侧重个人，而是旨在提供一些帮助和鼓励——可以在过渡期作为参考，等到你找到支持自己的听众的时候就不需要了，不过，你必须找到这样的听众。身边总会有人迫不及待地扮演着故事中爸爸的角色，那样对待莎拉的第一次缝纫，是批评家，坚定地标举着各种规范，要求你的工作一定得遵守。田野工作的系统化方式实现这种遵守的方法是，遵守既定的规程，不过这并不是说艺术家——或田野工作者——可以完全自由自在地做自己的事情。观察有些“其他人”，观察他们对艺术工作的整体影响，是下一章的重点。

3

艺术如何工作

一切艺术工作,像一切人类行为一样,牵涉到一帮人,往往是一大帮人的共同活动。

——Howard S. Becker

Art Worlds, p. 1

一个民族志学者,不管对自己的项目有多小心,项目的成功都不仅取决于其个人的努力。这是受到外部社会力量约束的,包括人类学团体和国际关系,前者接受这个项目,赋予它意义,后者让田野工作成为可能。

——Barbara Tedlock

"From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to the Observation of Pariticipation," p. 78

在下面的章节中，你会发现我在写田野工作者时，好像每个人都是宇宙的中心，一个自由的使者，投入到社会生活和所有其他人的社会背景中，不受自己社会背景的束缚。这样的视角虽然不甚周全，但已经足以用来回顾田野工作者如何开展工作，足以考虑这些工作的艺术层面，以及足以列举这些活动中的专业问题和个人满足感。

在本书中，我将叙述观察和体验到的一手材料，以及从别人那儿获得的材料，并将尽我所能提出洞见和建议，将一个过来人对这一传统的理解传承下去。假使我有时混淆了田野工作的艺术与“哈里（即本书作者——译注）眼中的田野工作”，那就需要你来区分明辨。但是，在进入正题之前，我想先退一步，考察一下艺术世界的社会环境，据此来考察田野工作的社会环境。

我在几年前写了一篇论文（HFW，1994a），审视了几种对田野工作的实施和报告有影响的外部因素。在那篇文章中，我从时间流逝的角度出发，说明过去、现在、将来的影响。

- 过去的影响是，关于我们各种工作传统的学问、著作，它们是指南，却往往为我们进行的研究指出了“唯一”的一条道路。
- 现在的影响，不但来自于特定任务的性质和情境，更来自于完成工作可用的资源（研究的持续时间、精力、资金）。要实现田野工作无穷无尽的潜在可能，多少时间都不够用。我们的时间常常不够用，不得不认识到能力的限度。从这个重要的角度来说，我们的工作永远完不成。就像格尔兹（Clifford Geertz）所说（引用 Paul Valéry），我们没有完成研究，而是放弃了它们。（Geertz，1983：6）
- 将来的影响，要考虑我们报道田野工作的各种选择。形形色色的听众，既有专业的也有大众的，对我们报告的方式、地点和对象提出苛刻的要求。

在本章中，我想回过头来审视这些外部的限制——从某些方面看来，似乎无关紧要的限制——从社会互动主义者的角度来看问题。我把重点放在艺术上，在田野工作艺术以及其他更常听到“艺术家”一词的创造性活动之间作类比。为了这种类比，并为下

文的讨论提纲挈领，我参考了贝克尔（Becker，1982）出版的《艺术世界》中很多内容。

一点个人的注释是必要的。在私下里以及通过他的书，贝克尔常常帮我解决一些急迫的问题，帮我找到处理数据或思考如何写作研究报告的视角或步骤。（关于这种建议的例子，可参见 Becker，1986 或 Burgess，1995）他也是最早在学校中开展田野工作的研究者之一，开端是他 1951 年的学位论文，研究的是芝加哥教师的角色和职业问题（Becker，1980），遵从注重动手实践的社会学研究方法的所谓芝加哥传统或芝加哥学派。

数十年来，贝克尔一直为质性研究者提供睿智的建议，特别是在教育和社会学领域。我在 20 世纪 60 年代联系上他，当时他的兴趣已经转向了其他领域。其中之一是对艺术界的社会学探寻，起源于他长年对摄影的兴趣，以及他作为一个成功的爵士音乐家的经验。当时，我没有跟着贝克尔一起探索艺术世界。在写这本书之前我都没有想到，他在审美王国中的漫步，将为我审视田野工作艺术提供宝贵的洞见。事实就是这样！

在贝克尔看来，艺术世界的社会体系——除艺术家本身外，还包含其他很多人——是艺术作品的真正制造者。他解释说："我关心的重点是艺术世界，把他们看成艺术作品的制造者，观察他们的职业生涯、工作、成果，而不是观察艺术家个人的这几个方面。"（Becker，1982：351）

贝克尔将自己对待艺术的方式称为"常规社会学方式"。在此，他用高级文化来审视每天体验到的艺术世界，而不采用跨文化视角，后者可能将人类学者引入比较研究当中。他对本章的影响应该是显而易见的，我借用他关于其他艺术世界的文本作为视角来考察田野工作的艺术。

我发现了惊人的可比性。我不由自主地想，贝克尔为何没有反观自己，审视作为侧重实地研究社会学家的自己，以及自己职业生涯中的那些艺术性。他有时把作家说成艺术家，不过我怀疑他是否把自己也看成其中之一。我不得不提醒自己，是我自己在执著于找到田野工作和艺术之间的类比。不管哪种探究，都必定有限。贝克尔审视了工作中的艺术家们，并不是为了畅谈自己机敏地观察和写作社会图景时的艺术性。

对艺术和艺术家的定义

贝克尔作为一个传统社会学家，描述了自己在写《艺术世界》时，准备用这样一种态度对待艺术，即注重“从事艺术工作的人及作出反馈的听众构成的社会组织”（352页）。这并不是说在艺术家个人和艺术的受众之间存在简单的双向箭头。受众人数众多，结构复杂。艺术家永远不是一个人在工作。根据贝克尔的解释：

> 艺术家的活动本质上是艺术，不管什么事，如果他们没有做，就必须由别人来做。因此，艺术家在一个合作者网络的中央工作，所有人的工作对于最终产物都很关键。（Becker，1982：24-25）

贝克尔在其讨论中引入了这个视角，在此我要借来类比支持田野工作的社会组织。显然，这个人际网一定包含田野工作者本身。或许不那么明显的是，它还包含更广泛的圈子，他们的努力、互动对于最终产物也很关键。其中还包括了田野工作者希望取得联系的各种受众，以及其他不管喜不喜欢都会有接触的那些受众。

顷刻反思便知，有如此众多的线索连接着，并以某些重要的方式约束着看似孤独、独立的、在实地或办公桌前的研究者们，让他们置身于规模更大、更有包容性的社会体系中。我们都必须和过去的著作、现在的潮流和趋势进行博弈。我们还要与评论家的批判、出版商的偏好，以及融资机构斗争，与那些可能引用或不引用我们的工作，或者把它们当成文字的同行们角力，与那些可能提出抗议的看不见的大众们辩驳。他们一方面会提醒我们逾越了界限，一方面又提醒我们忽略了本该注意的问题。

贝克尔探究的意义在于揭示这众多的背景因素如何塑造了艺术界。艺术家不会也不能控制这个世界，也不是它的“守门人”。在顶端也向来没有多少地方留给每一个立志成为公认艺术家的人，好让每个这样的人都得到认可。我们在概念上颂扬创造性、天才，但在事实强大的制度要求面前，只能让步。我们那些得到认可的艺术家们，一定了解前进有多困难，而他们前行的努力几乎在每次新作问世之时，都会被重新评定一遍，因为这些新创的艺术、表演或公开展示总是在两极之间摇荡，不是这儿太少，就是那儿太

多。[“这不是艺术!”在格林(Jesse Green)新创的《啊!美丽!》(*O Beautiful*)画展上,一个踱步观展者如是说。“这人有病,得治啊!”我曾经读到或听说某些田野工作报告让我产生类似的反应。]

贝克尔举出挂在汽车旅馆墙上的画为例,代表一大类艺术,他称之为“范式艺术(canonical art)”。

> 想象一下,在某个特定的组织完善的艺术界中,范式艺术作品——完全按照该艺术界中当前的惯例做出的作品——一统天下。范式艺术作品,所有的材料、器具、设备都是为了这一作品而准备,所有在其中合作的人——表演者、供应者、各种各样的后勤人员,特别是观众——都是为了这一作品而训练。由于每个参与的人都确切知道该做什么,这一作品的创造难度将达到最低……这一作品可能让每个参与的人都感到乏味。根据它的规定,它将没有任何创新、特点,引不起任何人的兴趣,也不会违背任何人的期待。它不会造成任何张力,也不会勾起任何情感。挂在汽车旅馆墙上的画就是这样的范式作品。(Becker,1982:228)

类似“摩铁(即汽车旅馆之意——译注)艺术”这样的词在四周传来传去:机场艺术、银行艺术、旅游艺术。虽然贝克尔确实用“苦劳(hack)”来形容,我认为与其说他有意贬低这种艺术,不如说他的意思是,虽然这种作品具有价值、符合规范从而被人接受,但能期待的也只有这样的作品。有时我们会积点口德,称之为“装饰艺术”,对于这些制造出艺术,但并未装伟大状的人的工作表示了感谢。

贝克尔建议用“整合专家”一词来描述这种艺术的制造者。在整合专家型艺术家和整合专家型田野工作者之间,我们可以作个类比,后者的工作可以归纳为有用、被人接受、符合规范,但没有启发性。

> 同样,想象一下,一个范式艺术家,此人完全作好准备、完全有能力制造出范式艺术作品。这样一个艺术家将完全整合到现有的艺术界中。他不会给跟他合作的任何人带来任何麻烦,他的作品也会赢得大量严肃的观众。这样的艺术家称为整合专家。
>
> 整合专家具有制造艺术所需的技术能力、社交技能、概念

> 工具。因为他们了解、理解并习惯性地运用他们所在的世界的惯例，所以很容易就会融入到所有的标准活动当中。(Becker,1982:229)

整合专家——艺术家、田野工作者都一样——做的是常规研究。贝克尔注意到，在各艺术世界中，作品也好，制造或参与制造作品的专家也好，都被看成是可以互相替代的(Becker,1982:231)。不管他们有怎样的个性和独一无二的特长，都差不多可以互相替代。

对于广泛的受众而言，田野工作者很可能也呈现出同样的可替代性。细微差别，我们在特定的方向或者学科中可能会欣赏，但由于太微不足道而被我们撇在一旁，无人问津。举例来说，我们看到，质性研究者在区分民族志学与相关的内容，但仍然可以区分的同盟学科时有时表现出不屑一顾的态度。反过来，如果急需有准备、有意愿的研究人员完成某个任务，那么学科之间受人欣赏的差异就很快被理所当然地摒弃了。有一次，我收到来自华盛顿某官员的电话，邀请我参加一个公费项目，希望我尽社会学家的一份力。我说，不管我作出怎样的贡献，都将是从人类学的角度，而非社会学角度。这个官员回答道："这样也行。"于是我的大名就列在了合约专家名单当中。过去 20 年来，我一直尽力建立学科的联合，还是几无成效。[不过我还是接受了这一任务。就像老话所说，身价非贱，(合者)得之。]

贝克尔解决了一个与本文有关的重要问题，即为何有些活动被定义为艺术，有些则不然。下面我讲一讲他在这个问题上的洞见，同样也会带来对艺术和技艺二者关系的审视。

艺术 *VS* 技艺——公众的决定

一个活动何时才能被定义为艺术？这不是由艺术家本身决定的。贝克尔写到："只要存在一个艺术界，它就会定义可接受艺术的界限，能做出与成员艺术家类似作品的人会被认可，做不出类似作品的人无法成为其中的一员，享受成员的种种好处。"(Becker,1982:226)这是艺术世界严酷的事实。这也是那些做出伟大艺术作品，但在生前未被认可为伟大艺术家的人所经历的事实。

能把自己的作品宣称为艺术会带来种种好处,有人自觉地追求着,有人适度回避着。家常艺术或民间艺术,有时会成为一种家庭手工业——烹饪、烘焙、针线活、篮编——或者那些认真投入的爱好、休闲活动,如交际舞、民间舞、插花、合唱,在所有这些活动中,对于参与其中的人而言,外人如何看待他们是无关紧要的(Becker,1982:37)。幼嫩的艺术家也有着类似的独立性,与任何艺术界都没有联系,通常独自工作(Becker,1982:258-259)。

贝克尔指出,艺术世界"常常在日后收容原先否决的作品,这么说,决定去留的不是作品本身,而是艺术界能否接受它和它的作者"(Becker,1982:227)。他注意到,大多数当代的高级艺术起初都是某种形式的手工艺(Becker,1982:298),并用例证提醒我们,绘画这件事曾经仅仅被看做一项技巧性的工作(即手工艺),在文艺复兴时期才重新确定了它的特殊性(Becker,1982:17)。据说,米开朗基罗本人"在孩童时期很难找到时间做这项喜爱的工作,因为他父亲和家族中的其他长辈都不赞同,认为绘画(在他们家中)是件很低下的事,他不该在上面'浪费'时间"(Nisbet,1976:11)。

因此,划分艺术和手工艺是艺术世界要做的事。在划分时,要认识到"创作艺术时可能用到一些或许被看成手工艺技巧的技能"(Becker,1982:272)。但是,贝克尔注意到——这里你会注意到他对我前文提出的艺术定义的影响——艺术家的贡献超出手工艺技巧,"某种由创造力和天赋带来的东西,赋予物品或表演一种独一无二的、富于表现力的特性"(Becker,1982:272)。在某些情况下,帮助艺术家工作的熟手会被看成是做手工艺的手工匠,而其他活动则是两个称号任取其一。

> 在各艺术形式的历史上包含了一些改变带来的典型结果,有些工作原来由业内人士和公众约定俗成地认为是手工艺,后来被重新定义为艺术,或者反过来,艺术被重新定义为手工艺。前者,艺术界人士借用或接管了手工艺界;后者,成熟的艺术界表现出手工艺界的一些特点。(Becker,1982:272)

在上一章中,我问:如何知道在哪里划分界线,来把田野工作区分为手工艺还是艺术。同沃纳和斯科普弗勒(Werner and Schoepfle,1987b)一样,我也把田野工作步骤和技巧的某些方面降了格,认为这些可教的内容属于手工艺范畴。这样,艺术就是除去这

些可以教会的元素之外的部分，虽然在这些方面做得好的田野工作者，他们研究的开展及报告的水准显然要高出业内平均水平。我们有时也会发现水准高超但颇具争议的研究，在当时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没有出名。例如，贝蒂森的 *Naven*（Bateson，1958）在初版 22 年后才被重新发现其价值；保罗 · C. P. 休的《中国洗衣工》（*The Chinese Laundryman*）（Siu，1987）先是没有出版，被认为无甚出奇之处，直到他死后才得到了认可（Sanjek，1990：408）。

我继续搜寻词语来描述艺术区别于手工艺的特别之处。社会科学家对"创新（innovation）"一词的狂热由来已久，不过他们注意的方向朝着社会问题或技术变革去了，而不是纯粹的艺术创新（简单示例见 Barnett，1953；Spicer，1952）。"创造（creativity）"似乎是个显然的选择，只是它有一些特性使得我们不希望田野工作与之相联系，特别是认为我们做田野工作的人与其他领域的研究者不同，可以创造自己的数据。奥滕伯格注意到："在故纸堆中考究的历史学家，往往不会引用自己写的东西！"（Ottenberg，1990：152）。同样，一直就存在警告说，在复述时不要发挥过头，尤其是在解释一个人的田野工作时。

或许"天才"一词可以用在这里，用其广义"天生的不凡才能"。不过，那种超常的高智力天才并没有特别的优势。不管是谁，做智力测验再拿手，如果缺乏常识，也会很容易在田野工作中败下阵来。比如说，田野工作的常识之一是，明白如何理解又不要理解得太快的艺术，不要显得太过聪明，无所不知。

贝克尔提供了一个区分艺术和手工艺的变通办法，就是考察包含这两者的一类人："艺术家手工匠"。这个称号虽显拗口，不过很适用于那些有时表现出不凡的天生才能，又不是且不想成为艺术家的田野工作者们，就像在其他行业中公认的艺术家手工匠一样。

艺术世界通常要求某种独一无二、富有表现力的表演或作品，体现艺术家的独特性，而对于手工艺，通常引以为豪的是标准一致的产品和质量。如果把田野工作者看成艺术家手工匠，我们就可以在宣称成果的时候做到适度（质性研究没有义务成为伟大的艺术），同时，对于某些田野工作者以及他们写出的作品，如果明显卓尔不群，也会获得欣赏。作品是参差不齐的。贝克尔如是描述这

种情况：

> 手工业中分为普通手工匠和艺术家手工匠，前者尽量让工作说得过去，并以此为生，后者则有更宏伟的目标和想法。普通手工匠往往敬重艺术家手工匠，把他们看成创新和原创想法的来源。（Becker，1982：276）

田野工作者的“亚艺术界”

贝克尔还做了一个有益的区分，考察了某种“亚艺术”和“亚艺术界”的发展。这两个称谓指一些手工业，其中采用审美等标准，而非通常采用的评判技能熟练级别的标准（比如实用性），对艺术家手工匠的卓越成就进行认可和褒奖。

亚艺术、亚艺术界与主艺术、主艺术界并存，认识到这一点，就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来观察田野工作的艺术。田野工作也可以被当成一种亚艺术来做，成就很高的人会得到认可，尽享溢美之辞，尽管他们的工作未必有多伟大。这样，我们首先就不必宣称有——或者曾经有过——伟大的田野工作者，来攀比伟大的画家、伟大的雕塑家、伟大的作曲家。马林诺夫斯基可能是最接近的，进一步搜寻可以找到诸如米德（Margaret Mead）说的更好的赞美之词。她曾写道：“我再一次彻头彻尾地相信，马林诺夫斯基可能是上帝创造出的最彻底的田野工作者。”（转引自：Sanjek，1990：217-218）但就是这种彻底性，被重新定义为文档处理的“杂乱无章”，同时也是米德和马林诺夫斯基的工作面临的一项批评。

通过贝克尔对艺术世界各种激励因素的描述，可以进行进一步地比较。田野工作者拥有哪些东西可以类比成与主艺术界和亚艺术界相关联的展示、奖赏、收藏者收购、教职？

> 艺术家手工匠通过自己的活动形成了一种艺术世界——“亚艺术”世界。这个世界包含了鼎盛的主艺术界的大部分激励：展示、奖赏、收藏者收购、教职等。并非所有手工艺界都形成了这一艺术性、审美的局部（管道工就没有）。不过，不管这个艺术局部如何发展，通常它都会与更纯粹的实用手工艺局部和平共存。（Becker，1982：278）

“展示”。有些通过视觉媒介——摄影展、电影——进行报告的田野工作者,确实有一些可以展示出来给观众或评论者看的东西[据伯恩斯(Allan Burns)指出,越来越多的是从参与者转变为的评论者(Burns,1993)],除了这些人外,其他人都无法用画展、艺术展那样的方式展示我们的研究成果。作为个人,我们对外的输出很小。基于田野工作的专著,几年出一部就算是多产,但是花钱租件燕尾服就为了去看看桌上的四五本书,似乎并不值得。反过来,一年当中报告的所有田野工作如果一起涌出来,又是多得难以综合、难以表现,特别是如果想多多益善,不但纳入出版的书籍和专著,还包括在研讨会上讲演的、在地区或全国会议上阅读的论文,再加上提交给资助机构的所有报告,那就更困难了。

我们没有艺术展那样的展示,不过这不意味着没有摩拳擦掌的批评家,在源源不断、涌现而出的纸质、电子版的评论中,一个一个地给我们挑刺。我们也会在参加某些自愿短修班或邀请讲演上“用双脚投票”,主讲的那些作家兼研究员要么是我们各学科公认的前沿人物,要么是公众一时的新宠。“参加研讨会的学者们有着完美而隐晦的办法来估计同行们的看法,然后再决定对于访问学者的讲演报以赞赏、蔑视,或者沉默的态度。”在题为“鉴赏的奥秘”(Price,1989)一章中,人类学家萨利·普莱斯(Sally Price)作出了如是的观察。我们必须知道谁在当红,谁已经过气。假使我们一时判断有了偏差,那么坐在旁边的人很快就会让我们跟上时代。“真可怜,她还在从几年前写的东西当中榨油水。”一次全国会议上,我对演讲者的赞赏似乎太过热烈,于是坐在我旁边的那个并不认识的学者如是喃喃说道。

“奖赏”。当然,我们是专家,我们超越于奖赏之上:我们不拿第一,不要锦旗。不过,还有其他的方式,其他隐晦的方式来奖励田野工作者,认可他们的工作。出版商或专业期刊——特别是引用期刊——的接受就是这些奖励当中不错的一个。有些机构定期宣布评委会选择的突出的新研究。研讨会组织者、召开者,仅仅是提到特定的研究,或说明某个研究者的工作或者承诺不可小视,就可以让这些人的职业生涯和作品得到提升。很多组织正式认可堪为表率的论文研究,或者是学者在职业生涯早年的工作。很多历史悠久的学院都有冠名的嘉奖,要么授予作出突出贡献的研究者,

要么表彰在教学、服务，特别是出版著作方面的突出表现。比如应用人类学会的年度马林诺夫斯基奖，具有双重任务，既认可了一个当代社会科学家的成就，又把马氏作为一个值得仿效的学者和田野工作者提醒我们的关注。Solon T. Kimball 奖表彰在公共人类学和应用人类学方面的优秀人士。George 和 Louise Spindler 奖由人类学和教育委员会（Council on Anthropology and Education）颁发，美国教育研究协会（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每年授奖给最佳质性研究论文，美国教育研究会（American Educational Studies Association）颁发评论员特选奖，等等。

"销售"。宣传到位的收藏家买卖，没有什么比这更能给成长中的艺术家带来名声了（财富往往未必随之而来，下叙）。尽管如此，质性研究还是有一个明确的市场，至于哪些在期刊上出版、哪些作为商业品出版，作决定的关键人物是这个市场的"守门人"。我认识的人中至少有两个图书主编是这样，后来在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出版社的大卫·博依坦（David Boynton），以及米奇·艾艾（Mitch Allen），后者现在拥有自己的出版社——AltaMira 出版社，他们都扮演着"守门人"的重要角色，决定哪些要出版，并极力推崇那些有幸入选的作者。这两个主编，还有其他出版社中的主编们，都偏爱质性研究作品［如 Falmer 出版社；Harcourt, Brace; Sage; Teachers College Press］，并与一大批正式、非正式学术顾问、咨询师一起工作，后者影响着出版材料的选择和开发。

在内尔·罗韦（Neil Rowe）领导下，Waveland 出版社在质性研究市场找到了一个缺口，即找出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案例研究高峰期出版的研究著作进行再版。市场不景气，随着成本增加以及突如其来对规模收益的痴迷，老字号的出版社都像足球协会一样不断重组，在这种严酷现实下，越来越多专著篇幅的研究著作都得不到出版。Waveland 出版社规避了出版的昂贵开支，结果不但复苏了一批引人入胜的著作，而且还让其中一些走上了成为小型名著之路。

发展案例研究这种形式的初衷是降低成本，这样导师可以让学生参考几个专著篇幅的研究，而不是只能买一篇通常的著作。这套丛书中专著的质量很高。注意了文风，仔细控制了篇幅。（参见这些早期书目：基姆鲍尔（Solon Kimball）的"人类学与教育"丛

书，斯宾德勒(Spindler)编辑的“文化人类学案例研究”及“教育与文化案例研究”，基斯蒂-奥根(Kiste-Ogan)的“人类学中的社会变迁文丛”，以及由几家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丛书。)

除少数几个特例外，要求向来达不到期盼的高度。特例如查冈(Napoleon Chagnon)的成功研究《雅诺玛玛人：好战的民族》(*Yanomamö: The Fierce People*)，首次出版于1968年，毫无疑问是此中首屈一指者。要实现案例研究方法的潜在可能，需要老练的教学能力，这既不容易做到，也不容易在学术演讲中体现。此外，大学书店会不经意地重新利用原先用过的稿件，给新书的预期市场成本带来了很大的冲击，抑制了出版社的热情，提高了单位成本。尽管如此，正如Spindler本人机敏地提醒我的话一样，“文化人类学案例研究”丛书在初版四十五年后，仍然“强健”，有很多书稿得以出版，还在不断加入新的案例。

就在最近，艾仑找到一种对绝版书进行再版的办法，就是影印，这样就避免了重新调整格式的开支，同时也不用准备一大堆书目，只要按需付印就行了。我有几本陈年好书就是这样在2003年再版的：《夸扣特尔乡村学校》(*A Kwakiutl Village and school*)，原版于1967年；《校长办公室的那个人：一项民族志研究》(*The Man in the Princi pal's office: An Ethnography*)*，原版于1973年；《教师VS技术官僚：人类学角度下的教育创新》(*Teachers versus Technocrats: An Educational Innovation in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原版于1977年。

出版商们不会羞于告诉买书的公众这些书的用武之地(有时会列出使用某特定作品的所有机构的名单)，也不会羞于炫耀自己出的书有多成功，已经出版了多少册。在文化人类学的界限之外，民族志学仍然有自身的界限，讨论方法问题的书在市场上要比描述性报告走俏得多。这样一来，虽然我们有些人没有把自己看成是方法论学者，却在出版书目中发现了相反的现状。当然，我们可以任意去写，不过假如能确信写出来的东西有一些机会出版并被人阅读，还是会带来某种满足感。

去职业协会全国会议的书展上看看，就可以清楚地知道各领

* 该书中文版由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2010年，万卷方法)。

域的出版商认为哪些是当前合用的书，特别是用于教学。出版商们试图一边读懂市场，一边培育市场。就像艺术家一样，田野工作者们不会也不能左右出版界的动向。我们也不会为出版商指示市场的情况。对也好，错也罢，都是出版商指示我们。就像所有的艺术品贩子一样，要是出版商对你说："没人再买这种东西了"，那么肯定是对你做的事情不感兴趣。要是你想不断尝试着把它推销出去，也都取决于你自己，说不定这是你应该做的。并非所有的学者都关心自己是不是当红。只需保持你自己的观点，如实认识自己的问题。

"教职"。有趣的是，贝克尔把教职作为艺术界的一种激励。这样，他是在提醒我们注意，教书不但是从业者的一个职业，同时也是遴选新人的一种方法。毫无悬念，通过教学可以培养一帮热衷的追随者，他们的影响更多来自于消费他人的作品，胜过自己制造作品。对于艺术世界，贝克尔将这些热衷的新人称为"学徒"：

> 有些人严肃地、半严肃地学习艺术，听课、修习困难的学科、投入大量的时间和其他资源，他们往往作出巨大的牺牲，并要求他们的家人、朋友也这样做。其中很少有人成为全职的职业艺术家。对于这些学徒，在他们日日学习的艺术世界中，通常情况下没有哪个会因为哪种艺术得到足够的资源，让他们赖以糊口，或者博得同情。(Becker, 1982:52)

在选择艺术世界时，很重要的一点是可能得到多少收入、同时需要多少成本，对于那些希望自给自足的人来说尤其如此：

> 没有雄厚的资金资源，艺术家就无法完成那些需要昂贵的材料、设备、人员或者场地的工作。像诗歌和摄影这样的媒介所需的投入相对较少，因此吸引了很多从业人员。(Becker, 1982:95)

很明显，前面提到的"守门人"在这里发挥了作用。很多人听到，或者说认为自己听到了召唤，但只有很少人入选。不过，他们的初学者、业余爱好者的身份是一把保护伞。初学者往往可以逃脱那些指向真正爱好者的苛刻的批评。对于那些有潜力的处女作，存在着宽容的态度或某种鼓励之情。这把保护伞也罩住了民族志新手。参与民族志事业的人，都不事声张，特别是那些经验丰

富、直觉敏锐但资历不佳者。那些由旅行者、传教士、探险家写出的常被引用的文字就是例证。这些作者的作品最好让别人来宣扬，而不要任意侵占神圣的职业领地。

我曾对质性研究者提出过同样的限制，因为他们有时显得过于急切地采用自己并未完全理解的民族志方法，或者给自己的工作冠上一个不相称的名头（HFW，1987）。如果对是否做出了真正的民族志存在疑问，我的建议是采用更为谨慎的标签（如"案例研究"），这样就不会因为称号没选好这种事而获疚。假使后来证实这次工作确实当得上"民族志"的称号，这话也得让别人来说。

我并非要对田野工作者的预备培训的作用轻描淡写，只是提出我们从来不会把自己的研究生称为"学徒"。想拿硕士学位，打算把社会调研作为职业生涯的重心——要在大学里谋得一席之地，现今可得博士文凭了——在时间、学费开销上必定位于最昂贵的职业道路之列，特别是从职场当前的不确质性来看。要是找不到资助，为了满足田野工作所需的种种条件，还需承担额外的车旅费、生活费。

就像走艺术职业道路的人一样，研究者的阶梯上同样缺乏充足的资源，对于走上这条道路的大多数学徒来说，只能提供一部分帮助。不过，目前许多领域需要高学位者完成研究，从而容许，有时是要求对质性研究作简短的涉足。进行长期实地研究的学生们可能会发现他们多上了一年多研究生课程，从而更有可能永远完不成课程。在有些社科领域中，田野工作可以成为职业的组成部分，对于这批学生，这种风险是可以预见的。对于专业学院的学生，多花时间只会延长他们做学生的时间，而这段投入获得的研究技能很可能永远也用不到。

这并不意味着付出的努力将白费。相反，这段经历最终可能会成为一个人研究生阶段的亮点，或许还是职业生涯的亮点，下文我会谈到这个。尽管如此，贝克尔的观察还是十分确切：在质性研究领域中，也有太多的"学徒"，他们投入了大量时间，作出了巨大牺牲，却很少有机会作为专家进行深入的实地研究。今天，这种不对称似乎愈演愈烈，持有高学位的人很多，而找到合适工作的却不多。

通过考察师生关系，可以进一步在艺术家培训与田野工作者培训之间进行比较。研究生阶段非常注重作研究，学生们可以通

过质性研究和量化研究的引导课程接受批量化教育。但是,除这些基础课程外,进行深入研究的机会却受到种种限制,如大多数学校的研究生教员规模有限,研究生教员的时间有限,教员的质性工作经验有限。学生们有时会跟教员建立正式或非正式的导师带学生的关系,但是这么些年来,我跟不计其数遇到困难的博士生交谈过,他们到了深入描述性研究之时,才感到准备不足,在独自一人工作时显得脆弱不堪。他们发现自己如溺水之人,要么游,要么沉,对此他们轻松不起来。对于研究生,助理研究机会很少,而且就算有这样的机会,就田野工作来说,学徒也不能真正看到师父是如何工作的。聪明的教员们还可能想方设法把教授与学生的关系说成同事关系("这方面我们俩的了解其实差不多"),这样,学生就不会过于依赖他们,进一步占用他们完成自己工作的有限时间。

相比之下,艺术界的培训建立在密切的,几乎是亲密的师徒模式之上。并非所有的学徒都能进入这种亲密关系,但就算是在开设大课堂的学院中,那些手把手指导、一对一教课的工作室课程也都是小规模的。大师级手工匠和艺术家收的学生称为"学徒""门生",在田野工作的修习中很少听到这样的词。我们的各种学派、历史时期、鲜明的风格也不会用大师们的名字来命名,不管这位是过去还是现在的大师。在田野工作上,没有 Michael Agar 派或 Clifford Geertz 派。要是有人过于全身心执著于一个田野工作学者,就可能被我们侧目而视,纳闷这个年轻的同事是不是错投师门——或是热情过了头——而没有保持自己独立的心智。

主顾效应

很多年前,人类学家史密斯(Alfred G. Smith)提出,在他同事所作研究的两种迥异的主要受众之间存在着对比关系,他称之为"同行"和"主顾"(Smith,1964)。他说明二者差异的方法是,提出一系列相互对照的说法,用写给同行(在本例中为其他的人类学家)看的侧重研究的报告来对比那些较为通俗的报告,后者面向的是主顾们,要么是大众整体,要么是其中的一部分,如供课堂使用的介绍式文字,或者写给其他领域专家看的论文(即教育家、公共医疗专家、社会学家)。做个简单的归纳,他提出的各项对比都列

在下面,前面的是以同行为目标:

- 从自身需要出发注意其他的文化 VS 从文化角度为主顾的生活方式提出备选方案
- 分析各文化之间的常量和变量 VS 强调单个文化的特点
- 举出尽量多的数据 VS 假定主顾们喜欢高比例的信息解释
- 联系过去与现在,通过因果关系作出解释 VS 给主顾提供“含价值倾向的阐述、目标明确的解释”,包括判断如何改善事物的估计性标准,从而通过预测未来,提示现在
- 在文化分析中,突出独特的人类学方式 VS 融会各学科观点,特别是心理学和社会学
- 在科学的证据基础上进行技术分析,作出审慎的结论,涉及生存模式、亲属体系或物质文化 VS 给主顾们提供广泛的、具有美感享受的解释

史密斯这样写道,与其说是为了提出这个同行与主顾的对比本身,不如说是为了审视《文化模式》(*Patterns of Culture*)(Smith,1934)以及他所谓的本尼迪克特的“酒神式创新(Dionysian innovation)”带来的影响,此书是鲁斯·本尼迪克特(Ruth Benedict)写的人类学名著,广为阅读。史密斯提出同行与主顾的对比,以此来解释为什么本尼迪克特的书在人类学之外一直有广泛的读者,在人类学之内得到的支持却日渐稀落。

我认为同行与主顾的对比既有争议,又有用处,特别有助于理解人类学和教育之间对话的性质。就像所有跨学科尝试一样,这种对话的读者也是混杂的。身在正式教育环境中工作的人类学家,如果执著于自己的工作,往往就无法打动那些身为教育家的听众;而那些侧重人类学的教育研究者,如果是写给专业教育家那样的读者,在人类学同行那里又过不了关。通过同行与主顾的对比,还能帮助我在其他学科中阅读文献、听取对话(心理学是个好例子),这时,对于面向同行的讨论,我的耐心和兴趣会很快消失殆尽,但是,如果有种比较通俗的展示,面向那些对业内交流毫无兴趣的主顾们,有时倒会重新引起我的兴趣。

如果探索一下艺术世界,主顾的提法应该有另外的含义,与主

顾一词的本义更为接近。虽然我们没有认识到或者提到主顾对田野工作的影响,但基本上我们也有我们的主顾。贝克尔指出,主顾体系在主顾的需求与艺术家的作为之间建立了联系。“主顾出钱,主顾说了算——不是说控制每一个音符、每一笔描绘,而是控制总体情况以及与之相关的一切。他们所选的艺术家必是能够满足他们要求的。”(Becker,1982:103)这样一来,主顾相对于他们资助的艺术家,就处于强有力的位置。据贝克尔观察,反过来,则:

> 能否挑选出最好的艺术家、获得最好的作品,显示出主顾是否具有贵族的心性,这是有钱有势的人认为自己拥有的,所以说如果主顾做得好,就可以据此提出晋爵申请。(Becker,1982:100)

这样,有钱有势者所受的教育对于他们掏钱让艺术家制作的作品有很重要的影响,他们的品味会影响其他人的品味。如果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他们就更有资格提升自己的地位,从而更胜任艺术主顾这一身份。有时,权钱二物会带来精神上的自由;若是如此,主顾就可利用自己的位置放纵个人的品味,对其他作品的美誉不闻不问:

> 那些顽固的主顾坚信自己的判断,常常无视公众的批评,也支持了很多有创造性但不受欢迎的工作。无论如何,那些在政治上、经济上、社交上强有力的主顾们,往往决定着他们委任下的作品有没有机会展览或表演出来。(Becker,1982:100)

尽管这不一定是每个艺术家的梦想,但期望还是很明显的,因为据贝克尔指出:“找到主顾的艺术家只需要讨这个主顾的欢心。”(Becker,1982:100)对于感到由于主顾的喜好而受束缚的艺术家来说,这个代价似乎有点高,但是有了主顾的艺术家可以为自己有了客户而感到欣慰。不管是逐件作品基础上的合作还是持续性的资助关系,这种艺术的市场几乎是有保证的,而且所需的时间和开销会事先商定——对于制造者和资助者双方,就算不能总是皆大欢喜,至少也能保持一致。

我们做田野研究的没有主顾来支持,不过在资助机构当中也有这样的人,在私下里和公开场合支持我们的工作。让人颇感尴

尬的是我们会认识到,田野工作的资金来源与那些影响艺术世界的“在政治上、经济上、社交上强有力的主顾们”十分相似。

资助机构会公告他们对哪些有兴趣,有时目标宽泛,款项管理松散,不过通常是目标狭窄,合约严格。研究者回应的方式有时是递交自己的文凭,更多的是提交正式的申请。不管如何回应,他们都是在公开抛售,寻求那些掌控钱包者的青睐。矛盾的是,你越下定决心做一个独立研究者,就越有可能发现自己在为一些势力大的投资者干活。要想真正独立,你就得加入那些遍布各地的挣扎度日的艺术家的行列,想办法自己养活自己。那些希望保持独立性的研究者通常通过教学来养活自己,利用全职公务的闲暇间隙、短期无薪假或者学术长假制度下的有薪假,搞一点自己感兴趣的研究。

一个似乎很理想的安排是,获得的资助能让人全职研究自己选择的课题。有一些基金赋予少数幸运儿这种自由(例如,MacArthur 基金会颁发的为期五年且完全自由的“天才”奖),但多数不设限,奖项金额小,时间短;有些大学给自己教员的暑期研究拨款,还有一些竞争激烈的奖项,如福布莱特奖学金,为国外一年内的研究提供资助。多数资金后面都有条绳子牵着,根本没有真正的自由。是资助机构,而非研究者,决定研究什么、采用何种方式、持续多长时间。

成功地获得款项的研究者还可能卷入一个无止境的循环,因为能否持续地工作关系到下一步的融资,这样为了得到拨款而唯唯诺诺就成了工作周期的一部分。必须从当前的项目中挤出时间来寻找新的机会[申请请求(RFA)或投标请求(RFP)],并准备好像投标似的提交未来工作的计划。艺术上的成功会把人与某个特定的风格或媒介联系在一起,如果拨款申请书写得成功,也会让人永远写出类似的申请书来。为了得到新的拨款,前面的良好表现会打下坚实的基础,但这样很容易导致封闭在同一个调研路线中,一个项目一个项目地重复。

多年来,所谓的研究型大学一直在自给自足地招聘着研究员,他们可以晋升,但得不到终生教职带来的安全感。一旦这个研究者不再能获得继续工作所需的资金,他就没有教职了。虽然这不会让研究者们食不果腹,却确实让他们忧心忡忡,因为他们不定的

未来与获得拨款时的方圆进退联系在了一起。就像那些同样处境艰难的艺术家,这些四处找钱的研究者在焦虑地预计着自己的未来,因为某一天他们可能无法再让原主顾满意,又找不到新的东家。

这种主顾与研究者的关系不局限于田野工作者。这是研究者的普遍现象,在学术圈、营利机构、非营利机构中是这样,在独立机构中也是这样。对于质性研究者来说,这种关系好似一把双刃剑。相对来说,田野工作难以监控,所需资金也不多。老谋深算的官僚们知道,监管开支不多的小项目所需的时间和金钱与监管昂贵大型项目所需几乎等量。从资助机构角度来看,更偏爱规模大、开支高的项目。此外,田野工作不大可能产生出多么惊人的成果,好在投资机构那里得到好评。

如果说用主顾制来给研究(或做艺术)提供资助是不幸的,那么如果连这种资助也没有,情况会更糟!这些天我们还看到质性调研的早期支持者产生了越来越多的唠叨。有些机构的态度似乎忽冷忽热,一会儿每一个提案都要包含质性的或民族志的"成分"(常常不指定),一会儿又只提供资金给设计严谨的实验性研究,后者产生的是确凿的数据,而不是像参与观察、开放式访谈产生的那些成果。

有些年月,融资进入到学术院校,而不是其中某几个叫得上名的人手中,这时在质性还是量化之间摇摆并不十分重要。可以拉起一队的同事来,个个都有所需的技能。今天,侧重质性研究的人必须更灵活机动,如果需要,要能够进行量化研究或者用调查问卷,如果允许或者有需要,也要能作质性研究。有人提过,田野工作者的趋势是在他们的田野工作保留曲目中加入一些快速技巧。不光艺术主顾"选择提供他们所需作品的艺术家"(Becker,1982:103);对于我们,也是主顾们说了算。

遵从惯例

到目前为止,我似乎都是在说明艺术界的种种约束的来源,并以此类推,说明单个田野工作者的种种约束的来源,不过似乎例外的是,通过过于内化的传统或者惯例,艺术家还给自己多施加了一

些束缚。我必须纠正这种印象，因为实际上这些机制每个参与的人都知道，并心照不宣地接受着。据贝克尔观察（Becker，1982：29）："通过合作制造艺术作品的人往往不会作出全新的决定。相反，他们依赖于先前约定俗成的协定，这些协定已经成为这门艺术惯常做法的一部分。"

我要强调一个要点：当代艺术世界，既用贝克尔的意思也用我在此处的意思，其中包含的所有人的活动都是产生这个世界定义的艺术作品所需要的。这样，艺术作品"不是那些拥有稀有、特别天赋的个人制作产生，而是所有人共同产生，大家都遵从艺术界自身独特的惯例进行合作，让这样的作品成为现实"（Becker，1982：35）。

虽然对于特定的作品，可能会修正特定的惯例，但总体的事实仍然是，在产生作品必须遵从的那些决定中，都逃不过艺术惯例的影响。贝克尔列举了其中几个。

- 惯例规定所用的材料，如音乐家都认为自己的音乐要以一套乐式中包含的音符为基础，采用自然音阶、五音音阶、半音音阶及相应的和声。
- 惯例规定用哪些抽象概念来传达特定的观点或体验，如画家用透视法来传达三维造成的视错觉，或者摄影师用黑色、白色，还有灰色阴影来表现明暗和虚实。
- 惯例规定材料和抽象概念的组合形式，如音乐中的奏鸣曲、诗歌中的十四行诗。
- 惯例建议作品的合适尺寸，如表演的合适长度、绘画或雕塑的合适尺寸、形状。
- 惯例控制艺术家和受众之间的关系，规定二者的权利和义务。（Becker，1982：29；有改写）

认识到在艺术世界中运作的这些惯例，提醒我们考察在田野工作的表现和产品方面存在的类似惯例。这样的惯例在报告阶段变得尤为明显，因为这时别人必须参与进来，把最终产物变成现实。例如，假如我们准备一些要出版的材料，就要使用标准的书面英语，描写详尽，计算机单面打印，纸张为信纸大小（除了美国，即A4 纸）、16 磅或以上厚度、白色，通常还要附上一张计算机磁盘，内

有打印文本原文。这里举出的确切规定,已成惯例,每一种情况下会稍有不同,但是每个研究者都可以不假思索地大致了解这些惯例的内容。当然,这就是惯例影响人的方式:没人去想它,因为没有必要。照着做就行。

就抽象概念方面的惯例而言,在田野工作中要做的有,既要对前辈表示恰当的尊重,又要注意到当前流行的理论和概念。当然,要是能洞悉下一波潮流就更好了。这种赶在潮流前面的任务一年比一年艰难,因为正如马阿南(van Maanen)曾经指明的,当今的田野工作学者"现在必须不仅知道马克思(Marx)、韦伯(Weber)、涂尔干(Durkheim),还要熟悉葛兰西(Gramsci)、巴赫金(Bakhtin)、哈贝马斯(Habermas)、罗蒂(Rorty)的作品,还要熟知法国的红人,如布迪厄(Bourdieu)、德里达(Derrida)、福柯(Foucault)"(1955:27n)啊,又是一个10年。今日谁正红?

规定材料和抽象概念组合形式的那些惯例,自打我们上幼儿园时就是必修课:作品要保持整洁,四周留白要多,学好脚注、尾注的摆放,引用的风格及一、二、三级标题之间的区分,要有合理的说明和文思,从精心组织的问题陈述开始,到经过反复思量、确证无误的结论结束。

与此类似,你应该能够证明自己已十分清楚所写类型材料的各种规矩。例如,在学术写作中,你得知道一个句子要写多长,以产生一种博学感;要是尽写短小易读的句子,就有人怀疑,你讨论的问题这样复杂,自己却还没有掌握这种复杂性。在分段的时候,在把段落连缀成连贯大小单元的时候,你都需要类似的感觉。

在这方面,比较好的感觉是,适当参考期刊文章的长度和编排,或者能意识到有时为了达到预期目的,作品就必须是专著那样的长度(以及质量)。有一次,我跟人类学同事杨(Phil Young)随意聊到了文章长度的话题,我们发现彼此都十分认同,作为民族志进行报告的田野工作必须是专著的长度;要是没有那么长(如单篇、编辑书卷的一章),就算它侧重于民族志,也不适于成为真正的民族志。我们猜想,恐怕没有哪个民族志学者会持异议——当然,总会有一两个——不过,我们都意识到在此之前没有谁提出过这个问题。对也好,错也好,我们都知道这样做就好。与此类似,伯恩斯(Allan Burns)告诉我,在民族志电影制片人中,根据惯例,一部片

子要算是真正的民族志片，长度必须超过 40 分钟。

我们还意识到，我们找不到任何权威去证实这些断言。从技术上讲，长度与是否算得上民族志没有什么关系，就像是考量在实地所花的时间，也没有多大关系。在这些事情上，存在着不言而喻的标准，这种心照不宣的了解正是田野工作者要在其他环境中探寻的，但在自己的环境中却已习以为常。

最后，对于控制田野工作报告的制作者与消费者之间关系——他们互利互惠的权利和义务——的惯例，我们能够找到相似之处。例如，我们会承受、期待，有时甚至喜欢有仔细阅读我们文章的人提出适度的思考后的批评。不过要是有人没有履行义务，好好阅读，并且假冒批评家说三道四，我们是不会容忍的。

与此类似，写文章的人不希望遭到剽窃，甚至不希望作品被不声不响地复制（字面义）。今天的技术已经使材料的复制——制作完全一样的副本——变得容易，随之产生了很多痛苦的问题，进而加剧了另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如果艺术家的作品一开始已经给作者带来了补偿，那么之后作者是否享有该作品的所有者权益？如果一件艺术作品在艺术家脱手后升值，艺术家是否应该获得额外收益，还是说有形的褒赏只能由主顾或买方所有？

从哲学上说，这个问题让人特别感兴趣的时候，是我们听到艺术珍宝转手卖出了天价，不过与此类似的是，不管谁买二手书，原作者都不会从这次转手中得到好处。发现自己的作品摆在二手书店里待售，是让人高兴的，不过同时也矛盾地意识到，店老板每次转手都会得到超出我原先的版税的利润。贝克尔认为——这一点是我在本例中没有注意到的——二手书商是我的写作世界的一部分。我的作品要摆在书架上，成为书目之一，都完全由他们来掌控。

观众们期望艺术作品不但要原创，而且要对得起他们投入的时间和金钱，这种投入一般是出于对作品的相信或者作品的好名声。不管是为了一本书、球赛还是芭蕾舞掏钱，消费者都是预先付钱。只有在事后——往往是无计可施的时候——观众才能确切知道自己的钱花得值不值。广告的真实性对于消费者和观众十分重要，观众不想被骗。一个研究如果宣称以田野工作为基础，就应该名副其实；如果宣称是民族志式，就应该以此来评判。显然，我们

生活在一个媒体炒作的世界中;假如我们买到的作品注定要成为经典,但目前还达不到这个标准,我们不一定会觉得受骗上当。但是,要是有观众认为自己了解杰作,却刚刚遇到了一个失败的极品,对于这种观众我们最好站开一点。

惯例的限度

了解惯例,但不要把这跟一丝不苟地遵从惯例混为一谈。矛盾的事实是,假如被看做过于循规蹈矩,就会有失去观众的危险。这可能是一个区分手工匠与艺术家的方法。前者要被人认可,只要不断地一次次达到相同的标准,而对于后者,我们允许,甚至期望他们尝试一点独一无二的、富有表现力的东西。惯例对艺术家有很多的约束,不过成功的艺术家有时有办法让惯例出出丑——分寸正好,时间也正好:

> 惯例尽管是规范化的,但基本上并不严格,一成不变。惯例并没有规定一套不可侵犯的法则,要求每个人无论做什么都必须遵守。哪怕是在要求似乎相当具体的情况下,也还是有很大的回旋余地,一方面可以通过参考解释的惯常模式,另一方面可以通过协商。(Becker,1982:31)

贝克尔警告说,那些禁不住要脱离艺术界的束缚以期获得自由的艺术家,"失去或者放弃了那些完全投入的专家或多或少自动享有的优势"(Becker,1982:236)。同样要记住:

> 在任何艺术中,做事的惯常方式都利用了业已存在的合作关系网,要是有人能从公认的美感出发,恰当地使用已存在的惯例,就会得到回报。(Becker,1982:306)

这些警告的话读来很怪,因为本来的期望可能是告诫艺术家们要把自己从文化羁绊中释放出来,要自行其是,让这个世界把路铺到他们的脚下。要记住,贝克尔在描述体制时根据的是他对现实体制的认识,进行了冷静的分析,而不是激情澎湃地呼唤创造力。在他的估计中,大多数艺术上的独行者所遭遇的命运,类似于那些忽略"艺术变革组织化发展的极端重要性"的人的下场(300页)。贝克尔对这一点进行了细致的描绘。

> 艺术独行者的遭遇，正是那些没能建立足够的组织化支援体系的创新者所遇到的。他们能够做出艺术，但不能吸引观众和学生，也不能建立任何学派、传承……艺术的历史，是那些成功组织的创新者和创新物的历史，他们成功地在自己周遭创立起艺术界的激励，推动足够多的人以通常的方式参与合作，从而让他们的想法得以延续和加强。作为变革，只有成功地抓住既有合作关系网或者建立新的关系网，才能存活。(Becker,1982:300-301)

贝克尔谈得十分大胆，甚至提出艺术家可以“准确预计”别人可能的反应，提出他们差不多会创造出别人想要的作品，因为艺术过程本身是如此的因循守旧(Becker,1982:203)。有些艺术家在预计能力方面超常地谨慎。有些人就比较大胆：

> 惯常做法的限制并不是无所不包。你总是可以标新立异，只要你准备付出努力多、作品流传少的代价。(Becker,1982:33)

我不会轻易相信艺术家天生就有预计的能力；事实上，这一点或许是区分成功艺术家(即得到认可的)和其他艺术家的一个重要标准。贝克尔绕开了他的观点，不说得到认可的艺术家总能准确预计，而说在预计自己对别人产生的效应方面，他们“不像非艺术家那样经常猜错”(Becker,1982:203)。我确实认为，不管怎样，他说艺术家贯穿职业生涯始终都要预计自己的抉择，是说对了。不管是谁，要在两个人中选一个作研究或写作研究报告时，要么暂时把宝押在冷门身上，要么选择不怎么有创造力但可能成功的人，这种人就会意识到田野工作者面临的那种预计抉择的境地。贝克尔提议，我们可以追踪艺术家如何作出决定来提高自己的声誉：

> 做个比较很有意思，对于不同时期的各种艺术家，有些作品做出来就抛弃掉，有些作品做出来会被收藏，但是觉得展示给别人看不安全、不像话、不聪明(每个选择都反映出他们所受的社会制约)，有些作品会作为代表作真正展示给公众看，他们希望通过这些作品决定他们的声誉和职业命运。(Becker,1982:207)

对于某些艺术家来说——以及某些田野工作者——这个问题

还有一个侧面：一开始就刻意制作出不守旧的作品，或者从某个想必更高的目标出发，有意冒险，把自己的个人名誉置于险境。田野工作中，这种情况发生的时候，在我们特有的深入研究当中，环境真相被暴露出来，这时研究者感到有些人群一直在受压迫，有些个人正面临危险而毫无觉察，或者公众的信任已经遭到了背叛。长期以来，大家一直注意到质性研究者倾向于在自己的方法中掺入社会政治因素，并进行公开的意识形态的追问。

与此类似，成了名的艺术家可能会杀入新的领域，来给天资出众但仍然默默无闻的年轻艺术家让路，自己让到一旁，让别人成为焦点。我们很容易就可注意到，并非所有的女主角都是“女主角”。艺术世界由单个个人组成，其中没有多少人喜欢标新立异，喜欢脱离惯例的约束，而是宁愿循规蹈矩。这些人面临着贝克尔所谓的“有趣而艰难的困境”，既要创新又要深思，既要开辟新路又要重走老路。

> 要制作出独特的、观众感兴趣的艺术作品，艺术家必须忘却一点曾经学过的陈规旧矩。墨守成规的作品谁都不爱看，艺术家也就回报甚少。所以，要成功地制作出艺术，艺术家必须多多少少打破那些已经根深蒂固的规范。(Becker, 1982: 204)

忘却，可以体现在一些艺术行为中，如有时为了趣味而刻意违反常规。不过，贝克尔可能赋予了艺术世界的各参与者太多的一致性，过于看重文化自身复制的能力，而没怎么注意到从来没有哪两个人会得到完全一样的信息，或者具有完全相同的价值取向。不管话怎么说，各个文化体系都存在很多的差异，这种差异遇到离经叛道者时会产生内部的张力，也是变革的动力所在。变革或许不会很大，但是也不会一成不变，就算有再多的人努力保持现状不变，都是如此。

重新考虑艺术破格

在字典对 license 一词的定义中，有刻意、例外的意思，甚至有偏离法则、惯例或事实的意思，通常是为了达到文学或艺术效果，如诗的破格。循着贝克尔在《艺术世界》中的探索之路，我比较了

公认艺术家的现实世界与田野工作者的现实世界。下面的章节会重点强调田野工作的创新、扩展的内容，并指出一些等候着粗心大意者的危险和陷阱。与此不同的是，在本章中我考察了艺术家和田野工作者之间的并列关系，二者都要在错综复杂、规矩严格、限制重重的社会网络中活动。

假如通过某种方式，田野工作者参与的某种艺术形式让他们能够张扬自己的艺术天赋，他们还是会受到不言而喻的规则的限制——由过去、现在、未来的不计其数的社会力量造成的不言而喻的传统。天真的艺术家与手工匠一样，常常对那些询问的田野工作者解释道，他们理所当然不必一次次遵循相同的模式，他们理所当然有构思出新设计的自由。他们认为自己能随心所欲。但他们不会真的想实践这种自由，一刻也不会！

在对自身观点的态度上，田野工作者也没有多少不同。他们理所当然有着用自己喜欢的任意方式开展工作的（相对）自由。他们理所当然有着用自己喜欢的任意方式展示工作成果的（相对）自由。但一般说来，他们不想这样做，一刻也不会。传统是根深蒂固的。假如我们没有遵守，那么别人怎么知道我们自己对它的认识和理解呢？或许，最好只显露出一点点创造性。假如现在还不行，或者可以等到获得终身教职后，或者有一个大家公认的“有些过于保守”的研究获得成功之后。时机是关键。

仔细看看我们所面临的种种期许和惯例，艺术家手工匠的比喻正适用于田野工作者，后者在长期工作中必须证明自己已经遵守了严格的学术标准，而不是仅仅有个别作品闪现出一些艺术的火花。有人说天才是1%的灵感加上99%的汗水。田野工作者可以此为鉴。火花是需要的。只是要小心，哪怕只有1%的灵感，也可能已经太多了。

田野工作的田野部分

第Ⅱ部分

我大致了解了他们的生活，差不多熟悉了他们的语言，就算我只能把所有这些“记录在案”，也是一笔宝贵的资料。

——Bronislaw Malinowski

A Diary in the Strict Sense of the Term，p. 167

说田野工作需要收集数据没错，但这不是唯一的方式、唯一的机会，这不是田野工作特有的标志，而且田野工作也不局限于数据采集。从本书的书名和覆盖范围出发，我采用最广义：田野工作包括从一开始到完成田野工作研究为止的一切工作。不过在第Ⅱ部分各章中，所用的田野工作取其狭义，限制在田野工作者真正在实地进行工作的这段研究过程。

社会学家有时表现出对“田野研究（field stady）”一词的偏爱（例见 Zelditch，1962），而把“田野工作（field work）”一词留给人类学同行使用。但是，田野工作从来没有专属人类学所有，今天这个词有时用得非常普遍，甚至成了广义的质性研究的同义词，如“采用田野工作方式”。人类学家可能更愿意保护他们的专有词“民族志学”，不过在某些圈子当中，就连这个词也用得很普遍，几乎成了另外那两个词的同义词。

但是，假如把本书命名为“民族志学的艺术”，可能表示我只写给人类学家看。我讨论的虽然是广义的田野工作者，但仍然有价值的是记住对于第Ⅱ部分中描述的那些活动，人类学家进行田野工作的方式与其他任意质性研究者进行田野工作的方式就算有什么不同，也相差甚微。这各个方向之间的主要差别在于伴随田野工作的思维活动，这一内容将在第Ⅲ部分讨论。

在研究者成长的这个时代，每个人都有方法论的自觉——在教育等应用领域的研究者好像差不多完全执著于方法——所以，当我们听到过去通常所说的“民族志研究”到今天变成了“民族志方法”时，就不会感到吃惊了。这一事实在我曾教过的一门课上反映出来，课程的题目是预先替我选好了的——“文化人类学中的实地方法”。我惊讶地发现自己教的是文化人类学课程，却打着“方法”的旗号。另一方面，在我提出把课名改为“民族志研究”时，我的年轻同事却感到不安，担心学生们意识不到不管怎么改，课程的重点还是在方法上。

第Ⅱ部分专门讨论田野工作的实地部分的艺术。开始讨论时（第4章），将对比田野工作与仅仅在实地。然后我审视了田野工作存在的我所谓的“基本艺术”（第5章）与“阴暗艺术”（第6章）。后者专门审视由于近距离观察他人的生活带来的不安感。

4

田野工作 *VS*(仅仅)在田野

多么民族志！才到摩洛哥几天，我就在一家旅馆安顿下来。在这家有着显然的殖民主义遗迹的旅馆里，我正在花园里喝着咖啡，除了开始“我的”田野工作，没有别的事可做。

其实，我也不十分清楚自己该做什么，只是觉得要在 Sefrou 各处逛一逛。毕竟，我既然人在实地，那么不管做什么都是田野工作。

——Paul Rabinow

Reflections on Fieldwork in Morocco, p. 11

贯穿本书始终，我都强调做田野工作与呆在实地二者的区别。我加上“仅仅”一词，为的是突出这种区别。当然，田野工作确实要求人在实地，但据莱比诺（Rabinow）的观察，“既然人在实地，那么不管做什么都是田野工作”却说反了，光是人在实地不足以让“一切”都变成田野工作。

举例来说，打越洋电话作调查，这件事我们可能不情愿看成是田野工作。那么挨家挨户问这问那的问卷调查研究员又如何呢？问卷可能从远方寄过来，那么如果有人承诺只占用你一会儿时间，要做一个面对面的访谈，那又会怎样？那些吹嘘现场直播的新闻报道，无一例外地都包括现场采访，或者在现场假造的媒体事件。他们都在实地现场，那么能说他们做的是田野工作吗？还有，如果一个人接受了任务，要离开本地办公区或者本地校区，去了解在国外生活是怎样的，或者在晋升阶梯的两头情况是怎样的，那能看成田野工作吗？真正的田野工作需要远赴实地去做吗？反之，远赴实地进行的研究就一定称得上田野工作吗？

在我的职业生涯中，有 5 次，在仍然担任学术事务的情况下，我在其他国家度过了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其中只有 3 次做了田野工作。在我所做的田野工作中，有些情况下，我驱车前往实地，而且每天晚上差不多都会回家来。有一次是在海外，有 3 次是我住在自己校园里做的调研，所有工作地点都位于我的住所方圆 25 英里内。我的最后一个大的研究是在我家后院做的。不过，我认为它们都是货真价实的田野工作。那么，做田野工作与仅仅在实地二者的区别在哪儿呢？

在我看来，田野工作的精髓在于做的目的，而不在于做的地点。重复一下前面提出的临时定义，田野工作是一种探究形式，为了达到研究的目的，田野工作者本人要全身心投入某个个人或群体的持续社会活动中。田野工作的特点是个人的投入，目的是得到某种层面的理解，并与他人分享。在实地体验中，可能有很多不快和艰难，既有腹泻突发、行李失踪之苦，也有个人的失败和看不到希望带来的沮丧，但是，受了多少苦、做了多大的牺牲，这些都不是评判田野工作之所以为田野工作的价值所在。真正有意义的是，通过田野工作者的探索，以及随后的转述，别人能从中了解多少东西。在狭义上，田野工作必须是某个东西的一部分，要借此超

越个人体验,超越于仅仅呆在实地之上。

我坚定地认为,没有不经报告的研究这回事。要是没有写出来,谁都不能说自己完成了田野工作。因此,要把田野工作落到实处,就必须写工作报告。没有写出来的田野工作是不全面、不完整的;就其本身而言,充其量不过是一次让人智力得到满足、心理遭受打击的体验。

田野工作活动要落到实处,就要从工作体验中分享信息,从这个立场出发,我不想啰唆田野工作者应该建立何种形象,在陌生地方怎么做个好客人,怎么避免因为手乱指、身体姿势、拒绝接受吃喝等而冒犯主人。导游会教你,头、手、脚应该怎样放,不应该怎样放,要放在哪儿,不要放在哪儿,而我最关心的是你的脑子里——还有心里——在想什么。

到第Ⅲ部分,我们可以不管身体的其他部分,只注意脑子里所想的。虽然我确实认为在田野工作报告中应该坦率一点,但我只会简短地提一提情感的作用,至少在11章审视我自己的几个研究之前是这样。作为田野工作的一个方面,情感问题已开始得到特别的关注(例如,参见 Coffey,1999;Ellis,1991;Kleinman and Copp,1993),因为我们逐渐认识到情感可能是我们进行工作的盟友,而不是田野工作者弱点的体现。这里,艺术可以成为精力与洞见的宝贵来源,而此二者正是系统化方式一直非常擅长扼杀的。

这就是我所说的田野工作,可能跟你所想的不同。你的脑子里,或许没有认为它会有这么重要的地位。例如,你的想法可能是,田野研究项目原先通过邮寄问卷来收集信息,你要做的是加入一些非结构化访谈。或者,你可能会鼓励你的田野助手记录下他们自己的印象,同时也记录下访谈对象的言谈,而不管他们的话与打印出来的问题有没有直接关联。

两者的关键区别在于:一个是做田野工作,这是一个需要某种程度的身心投入的过程;一个是借用一两个田野工作技巧,来增强或补充事实上的质性研究或问卷调查式研究。当然,这里有个程度的问题,还与个人判断、职业关系有关。一个人类学家,如果只能间歇地,或者在少得可怜的时间内,在某个人群环境中进行研究,仍然可以把这项研究——哪怕所做的只是莱比诺所谓的"逛一逛"——称为田野工作。一个定量研究者,在提出更为系统化的调研之前,花

了大量的时间做着几乎同样的事，但可能会相当义愤地坚称，在收集到一些确凿数据之前，研究都没有开始——指真正的研究。

根据我对田野工作一词的用法，田野工作者是那些下决心全职——或者至少是长期——在田野现场工作的研究者。就像前面引用到的，莱比诺观察到"既然人在田野，那么不管做什么都是田野工作"没有错，但这是因为他有目标，而不是因为人在田野。在那家摩洛哥旅馆还有别人（似乎很少几个人），但他们并不在田野，也没有在做田野工作。

同时，我无意先燃起大家对田野工作的兴趣，又突然翻脸，好像没有几个人能达到它的时间和投入程度的苛刻要求。有些定量研究者，想通过观察、访谈，或者只是四处闲逛来给调研加入一些质性成分，对于他们这样的思索我不会加以贬低。有些研究者，可能用到了这些技巧，但是他们的研究目标不需要也不允许田野工作那么多的投入，对于他们的工作我也不会加以蔑视。投入田野工作，没有必要为了被人看成一个富有同情心和人情味的研究者，让人以为自己不但喜欢收集数据，还对提供数据的那些人感兴趣。但是，对田野工作者来说，如果对人有一定程度的了解，就有了整个活动的理论基础。我在用"田野工作"一词时，指的是那些能通过亲密的长期接触获得这种了解的研究。

数据采集，作为一种技巧

开始写人类学文章时，我遵循着学到的那些常规。我先"收集数据"，等"数据"罗列好了，就"写出来"。有一次，桑海（Songhay）人的侮辱行为在我这里简化成了一堆简明的公式。

——Paul Stoller

In Sorcery's Shadow：*A Memoir of Apprenticeship among the Songhay of Niger*，p. 227

田野工作者积累案例材料的方式，开始变得多少有点向现代社区中的社会科学家看齐，后者对于新技巧的影响是有目共睹的。

——Audrey Richards

"*The Development of Field work Methods in Social Anthropology*，" p. 305

在私人日记中，马林诺夫斯基沉思道："要是我用什么办法把这些'记录在案'，就会得到宝贵的材料。"关键就在这儿——对于田野工作者观察、体验到的第一手资料，先确定如何记录，再确定如何让别人看到。

早期人类学田野工作者对于民族的分级和分布特别有兴趣。利用他们搜寻的这些数据，他们作出分门别类的论断，这样就可以在人群之间进行比较。[莱德克利费-布朗(Radcliffe-Brown)把这发挥成，人类学其实就是"比较社会学"]这些早期厚脸皮的数据收集者收集着数据，与早先那一代坐在扶手椅上的人类学家相比，他们的不同之处在于自打一开始就亲自收集数据，而不是执著于别人粗心大意地收集并报告出来的数据。

不难理解，收集硬数据的做法和要求在现今十分流行，为的是确保报告有东西可写。这种偏重的问题在于，并且一直在于仅仅收集收据可能会成为一项开销巨大、不动脑子、无休无止的工作。田野工作体验的最大受害者可能是这种体验本身。我在学生身上看到过这种情况，哪怕他们做的只是不多的田野工作实践，因为用了一些巧妙的技巧，把研究变成(并展示)为收集简洁的数据，而把要研究的人，把更有创造性的初衷抛在了脑后。上面所引用的人类学家理查兹(Audrey Richards)注意到了田野工作者的这种倾向，他们的工作开始变得"向现代社区中的社会科学家看齐"。她可是在1939年说这句话的！

对于专门用来收集数据的各种技巧，它们的发展是没有止境的，而计算机能够处理先前无法想象的海量数据。我们已经进入了一个痴迷数据的时代，田野工作的做法也受到了相应的影响。我熟读期刊、时事通讯，战战兢兢，知道今天那些以田野工作为目标的人，在别人教授的课程上学到的田野技巧的范围要比在我的课程上讲授的广阔得多。

有不止25年时间，我教授着这样的课程，有时用宽泛的质性方法，更多时候是强调民族志研究中的人类学因素。我的课程曾经主要为教育及相关专业学校的博士生开设；近来，它作为民族志研究课程在人类学系开设。课程很实在，我很满意。学生们可以体验到第一手的田野研究。不光是读一读田野工作的东西，或者讨

论讨论,而是实干——至少在一学期11周的时限内,已经尽可能做了。不过,我还是禁不住在想,我的学生所接受的田野工作是不是太软,这些大部分都是我自己做过的工作,但那时候,现在这些关于人类学方法或者质性研究的文章和课程并未盛行。

不出我的预料(以及恐惧),今天这些学生们要了解的步骤和技巧——至少在有些时候,文化人类学家集结起来,规定别人应该教些什么,别人的学生应该知道些什么——是非常难的。例如,下面就是这个新纪元中的一些要事的列表,是"一个职业民族志学者,不管理论信仰如何,专长于哪个地理区域,都应该掌握"的(Plattner,1989:30),从而应该在综合培训课程上教授。这样一个列表看起来或许很严格,其实和其他外力一样,都在催促着——在某种程度上,压迫着——我们在思考、从事、教授田野工作时变得更加侧重于数据。

- 对事件的结构化的直接观察:时间分配分析、互动分析
- 观察、记录外在环境,包括如何阅读(最好还要知道如何绘制)拓扑图和其他地图,如有必要,还要学习遥感、土壤分析、生物质样带(biomass transsects)等
- 还要会摄影、录像
- 与访谈对象接触,维护访谈环境,结束访谈时要留下进一步访谈的可能性
- 设计、准备访谈计划,要有宽窄两类话题的半结构式访谈(宽话题如孩子的抚养,窄话题如特定的仪式),开放式的对生活史、生活周期的访谈,民族系谱方面的访谈,结构式访谈
- 系统化访谈技巧,用以确定一个研究领域的界限(如自由罗列);访谈对象对一个领域中各物的相似性判断(如三角检验、任意堆块分类、连续堆块分类、成对比较);信仰架构、成分分析;共识分析;文化模型研究;决策分析
- 数据记录、编码、检索技能,可能是利用数据库管理系统
- 找到并利用出版物、档案资料
- 关于如何使用人际关系文件的专门培训

- 文字材料的主题分析
- 利用微机进行文字处理、数据加工
- 对访谈计划和访谈样本进行翻译和回译
- 制订研究计划,用于某个假设的定量测试
- 设计一个数据编码本;对数据进行编码并输入到计算机文件中
- 数据的统计学处理,对统计结果的解释(如测量水平、中心趋势、分散、回归、显著性水平)
- 使用常用多元方法,如因子分析、簇分析、多维排序
- 阅读和解释图形、曲线、图表
- 了解基本采样理论、常用采样步骤
- 发掘式数据分析,用于制作和解释枝叶图、散布图、条形图、交叉列表

电脑在我书桌上歇着,面朝着我。我用"歇着"一词是故意的,因为假如电脑跟人能够有一点共鸣,这台电脑肯定会认为,我永远不会挖掘出它的所有功能,包括展现、显示信息的功能。它永远找不到机会对我展示它还能够列出数据、频率,或者做出电子表格、列联表。但是,假使我真的懂电脑,它还是能够——事实也是——尽其所能嘲弄我。在做本书稿的初期版本时,我无意点击了"语法"选项,我的电脑就放肆地质疑我使用的大量被动结构和长句,对于我的这个习惯,我自己选的那些审稿员都无心提起——或者是无胆提起。与此同时,当手稿用当时还很新的激光打印机打印出来时,却也展示出十分放肆的一面,因为根据专业期刊对风格的要求,我最好不要使用下划线,说这种做法是退回到了打字机时代,从而将使我的作品看起来不专业!

我的电脑呆在我面前,用它贪婪的胃口嘲笑着我,让我感到不但浪费了它潜在的能力,更浪费它的容量。别的不管,至少,我难道不应该把它塞满数据吗? 当然,是它的那种数据——未必就是我的这种数据。参见弗利伍杰格(Flyvbjerg,2001)就此话题的长篇讨论,不过应注意到赛德尔(John Seidel),作为计算机程序"The

Ethnograph”的作者,他很早就提出了这个问题。

> 我担心的是,因为计算机技术让我们能处理大量数据,我们就会被一些分析式的做法和理论问题所吸引,这些都有助于进行广度研究,而非深度研究。我们将牺牲清晰度,换取覆盖面。(Seidel,1992:112)

牺牲深度换取广度,这指向了我担心的一个问题:田野工作在一刻不停地向着数据主导的方向进发。这就是为什么我要区分田野工作与仅仅在实地。二者没有哪一个的目标更高一些,或者比对方更值得推崇,但是田野工作需要的是一种不同的思维模式,得到的是不同的成果,与定量主导研究获得的成果有本质上的不同。你可以是其中的一种情况,也可以二者皆是。但此二者是不同的。

不光是期刊、我的电脑,还有现在的无纸电子期刊,让我看到这种对于数据的痴迷;各种邮件、电话,还有学生、同事们提出的烦人的研究问题都在不断地告诉我,我们的工作正在朝着更系统化,从而理应更科学的方向上倾斜。代表其他学科的同行们也提醒我他们与我不是一类数据,以此委婉地鞭策我。他们坚称,他们的时间是“真实”的数据,至少从它们独立于他们自己之外这个角度来说。他们认为,我作为一个田野工作者,捏造了大部分我所谓的数据。

来自远近各处的作家或出版商,打来电话或寄来电子邮件,询问我对一个问题的建议或批评意见:那些曾经专属于心理测验的领域,现在已有质性研究侵入其中,对此我们应该许可到何种程度。我的感觉是,现今有很多闭门造车的定量人士,自己觉得一些质性的、描述性的方法不够严格。他们试图用一些已有的办法和标准来评定质性研究,这些旧法在传统定量研究者的对话中作为标准实施了很多年——如客观性、可靠性、有效性——这一点在第7章讨论。

在最近的一次对话中,电子邮件显示出其自身的质性研究者网络,这种对话原来是硬科学的专利。我收到了关于工作坊和暑期班的通知和宣传页,它们不但对我的学生开放,还可以让我进行深造!作为一个教授田野工作的人,我还是很积极地准备报名学一学。就在我写作本章初稿之时,我的屏幕上又出现了一则通知,是由享有盛誉的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

赞助的又一次研究文化人类学研究方法的暑期班。这次工作坊应该会提升我的一些技能，适用领域与上面列出的最低技能差别不大，我应该把它们教给我的学生：

- 结构式访谈技巧：自由罗列法、堆块分类法、打分法、分级法
- 使用计算机软件：问卷生成、数据分析、文本管理
- 直接观察数据：编码行为、时间分配
- 社会关系网分析：网络图结构、发现小团体、测量向心性、自相关
- 检测并展现变量之间的关系：相似性及距离的测量、多维缩放、簇分析、符合性分析、对数线性模型

又是10年过去了，我们看到大家更关心的是用收集来的数据做什么，如何对待（以及回报）获得数据的那些对象（如2004年NSF培训宣言）。除了对数据进行收集、编码、存储以及“清理”外，还有在实地进行数据预分析、写作，在各个实地之间获得评分者间信度（inter-rater reliability），我们发现讨论的话题是，解释对象人群保护协议，学习处理实地的后勤和道德问题，并把研究发现作为回报解释给社区听。

从一些内容分析中，可以看出近年来这种工作坊重心的转移。像我这样的老派田野工作者熟悉的一切都受到了限制，重点转移到了漂亮的数据上——那种可以输入计算机程序的数据——而不是漂亮的（即有启发性的）、只有田野工作方式才能解决的问题。例如，对关键对象的访谈已经不再是话题之一，开放式访谈也是如此。结构式访谈变成了结构式访谈技巧。更明显的是，访谈本身已经转变成了由计算机软件程序主导的问卷构建。直接观察的原则让位于收集直接观察数据。还涌现了全新的侧重分析的方法，专注于社会关系网分析及变量关系的可视化。

原先，我在许多实地研究者的工作中发现有一个方面十分让人高兴，使其与当时的实验心理学和社会心理学有着鲜明的差别，就是没有那些神秘的“变量”。把进行控制的变量称为“独立”变量，把放着不管的变量称为“相关”变量，我从来没有指出这其中有什么道理，我也从来没有遇到过一个让我喜欢的变量。我赞同阿加（Agar，1996：125）所谓的“整体视角”，相信“如果要理解一个孤

立观察结果，除非能理解它与所处环境中其他因素的关系”。阿加继续说：“从整体视角来看，变量这一想法本身就足以让人起疑了。”(Agar,126)

我要再说一遍，写作本书的目的不是对那些让田野工作更加科学化的举动加以责难。我也不会列举出一些过分之举，虽然它们有时似乎不是想提高田野工作的成效，而是想取而代之，或者让田野工作成效提高的同时使它与研究者脱离实际关系，不再受到研究者本人缺点的影响。但是，既然提醒大家对田野工作艺术的注意，拿田野工作与数据采集进行对比，我是希望田野工作对于加深人类理解的独特贡献能够得到保留和加强，哪怕产生它的学科已经自觉地要求变得更科学化，并在此过程中逐渐趋同。

今天的田野工作者有哪些人

一个戏剧性的转变已经发生，就是现在的许多文化人类学家的做法越来越像传统的社会科学家——这一趋势理查兹(Audrey Richards)在65年多以前就察觉到了——同时，邻近领域的研究者都逐步用起了民族志方法。人类学研究从来没有局限于田野工作，不过田野工作过去一直是，并且现在仍然是文化人类学家的必修课。一股风气横扫过来，要把所有的人类学学科都科学化了，田野工作也被波及。好处在于对于田野工作者收集的数据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坏处在于田野工作被误当成了数据采集。

作为田野工作者，不管怎么想，都应该无所顾忌地在自己的工作中挖掘出艺术潜力，特别是在现在这个时候，很多人类学家都跃跃欲试地要让自己成为更多才的社会科学家。伯纳德本人是支持严谨人类学的主要力量，如此总结道：

> 过去，文化人类学家更关心如何描绘，胜过关心如何解释、如何预测……但今天，很多人类学家感兴趣的是那些需要作出解释和预测的问题，如为什么几乎在所有的工业社会中，不管是社会主义的还是资本主义的，女人做同样的工作得到的报酬要比男人少？为什么某些社会医疗资源丰富，却难以享受到？(Bernard,1994a:176)

这些是今天的社会科学家要应对的几种问题，人类学家从他

们整体的、比较的跨文化视角出发，是可以作出自己的贡献的。但很关键的是要意识到，尽管个体研究者可以在其调研中体现这种视角，这种量级的问题并不非常适合采用田野工作方法。只有小心措辞，问一个问题：采用田野工作方式，对了解这个问题有多大帮助，假使确有贡献的话，才有可能在面对如此大范围的问题时，在研究问题与研究策略之间达成默契。

不需多问，为了达到日渐增长的对解释和预测的需求，社会科学在处理这类问题时将越来越倾向于采用系统化的方式。这将为那些以科学家自居的人提供莫大的机会，但也让人更有理由认识到，田野工作是另外一种调研方式，吸引着质性研究者加入到一个不断扩张的大网中来。后者不太关心数据本身，更关心的是采用的方法要能够通过田野工作者自己的第一手体验洞悉整个人类的体验。

田野工作——亲密长期关系

有了与文化群落的亲密长期关系，才能洞察其妙。

——Robert Redfield

In Rubinstein, ed. , *Fieldwork*, p. 126

田野工作需要时间。是不是说时间是田野工作的关键特性？从民族志的传统来看，答案是肯定的。

在我们这个匆忙的世界中，这个传统被时间打击得够呛，已然日薄西山。曾经，两年（或以上）是呆在田野的标准时间，或许这是由于，马林诺夫斯基在特罗布里恩德人（Trobriander）当中完成他那成功的田野工作时，一不留神就呆了这么长的时间（由于他的波兰裔身份，不得不坐等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今天，最理想的时间最多也就剩下原来的一半。学术生活的现实，导致几乎没有几个民族志学者能（往往是经济原因）达到12个月的时间要求。过了时的田野工作，不管是哪一种，基本上都不在私资机构考虑之列，后者没有闲钱来“为知识作贡献”。一方面，有人施加压力，认为需要呆在实地的时间不需要一年那么久，反之，也有人毫不示弱地申辩说，任何一个想做田野工作的人都必须在实地至少呆满一个活动周期。对于早期人类学家共同劳作的那些民族，这一周期与每

年的种植生长季有关。12个月的理想标准——就像经常发生的那样，原来的最低标准成了现在的最高标准——仍然是靠得住的。

这并不意味着12个月的最低标准总是得到贯彻，但对有些田野工作者来说，只能做简短的逗留，他们往往花一些口舌解释他们所处的环境，打消对他们短暂研究时间的疑虑。有一种做法是，密切注意去发现和观察活动周期由什么构成，并认识到这种不断重现的短周期可能嵌套在大周期当中。在微观研究和宏观研究中，田野工作者经常把一段长时间内的简短探访连缀起来，这样虽然事实上在实地的时间较短，但长期的接触弥补了这一不足。人类学家奥滕伯格（Simon Ottenberg）的一个看法可作为一例，谈的是他自己在尼日利亚东南部的伊格博人（前伊博人）当中所做的田野工作：

> 1952—1953年，我在名为Afikpo的村庄群落中待了15个月；1959—1960年，在Afikpo和邻近的Abakaliki镇度过了差不多长的时间；并在1967年夏季、1988年冬季、1992年3月和10月对Afikpo作了简短的探访。（Ottenberg，1994：91）

奥滕伯格注意到一个矛盾："我所作的伊格博项目的奇怪之处是，实地研究本身历时并不长，而项目的写作过程却很长。"他继续解释道："因此，对于我和对于别的那些在实地花了较多时间的人相比，长期研究有着稍许不同的意味。"（92页）我猜想，很多田野工作者都会承认自己赋予了实际呆在实地的时间一个"稍许不同的意味"。话说回来，多少时间是个够啊？

不管话怎么说，奥滕伯格呆在实地的总时间还是很长的。其他还有很多人也赞成这一传统。例如，克劳克尔（William Croker），在1994年报告了他在卡尼拉人（Canela）之中的田野工作，一共用了5年时间，由始于1957年的11次探访组成。彭德利坦（Wade Pendleton）报告说，从1967到2001年间，他在纳米比亚的研究现场共待了9年时间（见Kemper and Royce，2002：36）。

但有趣的是，奥滕伯格说他做的也是长期研究，是基于他写作这个研究所花的时间。对他来说，或许同样也可以（虽然这有点少见）根据他思考伊格博研究的时间来下结论。乍一看，这一论断似乎有些片面，但如果我们反过来看，就会意识到在看到的研究当中，很少有哪个提到在思考田野工作经历时想得有多深，有多远。

你可能已经意识到，把目光放宽广一点，看到田野工作远远不止在实地所花的时间那么简单，这样是不错的。

问题还是没有解决：一个人信息的广度、深度、准确度能否仅仅由时间来保证？我认为不能。仅仅待在现场并不能保证什么，非常肯定，对于有些田野工作者、有些问题而言，完成任务所需时间要少一些。例如，米德（Margaret Mead），她的田野工作经历都历时较短，但她对此既不羞，也不悔。她机敏地说自己是个研究快手，用相对较短的时间就能完成大量的工作。但是，里德菲尔德（Redfield）说的长期亲密关系又是什么意思呢？

多亲密叫亲密

很多年前，我开始思考田野工作的交叉点，因为当时我认为自己对某个人已经有了足够的了解——还别提整个民族，如整个夸扣特尔民族——已经知之甚深，我就可以充满信心地写东西了，因为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我确定了三个公认的强制准则，都可以用来衡量我对别人生活有多少个人的了解。虽然说出来有点奇怪，但这几个准则仍然在警醒着我，至少是提醒我们通常对别人的了解是多么不够，例外的可能只有我们最亲密的私人朋友，而不是工作上的朋友。

我的第一条准则是问：对于此人睡觉的情况我了解多少？理想情况下，这里的睡觉既是实指也是虚指。虚指即是说，此人曾经跟谁睡、现在跟谁睡？实指是说，此人睡在什么地方，“一起睡”的还有谁（Shweder，1996：30）？床的构造、床上的布置怎样，还有谁睡这张床，还有谁睡在一处但不在一张床上，这些同居一室的人睡在哪儿？比如说，孩子有没有自己的房间，是一人一间还是几个孩子共用？来客的食宿怎么安排？

我原来假定，美国的中产阶级都必定睡床，后来却发现这有点不合适，我必须承认对这个发现感到惊讶。有一次，有人请我代替一个潜在的镇外投资者，他有兴趣买下一大栋旧屋，就在我的校区附近，已经整修出不少收租金的单间供学生们租住。有一位乐于助人的主管，手里拿着万能钥匙，坚持认为我们应该挨家挨户地察看，为礼貌起见，进去前先敲门。让我感到放心的是，尽管他这令

人难以置信的闯入行为似乎侵犯了房客的隐私，但在那个周日下午，只有一个住户在屋里。但是，与我对这种粗野行径感到的震惊不相上下的是，我惊讶地发现在大概 15 家住户中，一共只有一张床。看起来，每个人都睡在地板上的床垫或充气床垫上，并且使用睡袋的人与铺床的人一样多。在我看来，没有什么比这些更能凸显出学生生活的变化无常，很多学生的生活环境十分狭小——我对于他们的生活方式多么不了解。这次经历提醒我，对于别人——包括我们认为跟我们一样的人——如何生活，我们假想得太多却了解得太少。

我的第二条准则是问：对于此人的衣物怎么收集、洗净、晾干、收好，我了解多少？虽然这个话题乍一看（也是个让人脸红的话题）并不像睡觉的安排或者性伴侣情况那样私密，但洗衣问题不但是个私密问题，而且还能显露出一户之中人与人的关系以及（或者）劳力的分派。

我第一次意识到洗衣问题的社会重要性是在阅读奥斯卡·刘易斯（Oscar Lewis）的《生活》（*La Vida*）时。据我回忆，一个大龄女人“照管”一个年轻男人，她为他做的事情之一就是洗衣服。她要做的是，每天小心地把洗干净的内衣叠起来，塞到抽屉里，供次日早晨穿用。作为一个单身的年轻男人，我发现让别人来收拾我的内衣是件极为亲密的事。孩提时，我的衣物都是我母亲照看，有几次保姆或清洁工做帮手。在我开始离家生活后（暑期零工、其他的工作、参军、回到研究生院），洗衣服一直是我自己的事——至少，只要我住得太远，不能把衣服攒起来在间歇回家看看时带回家，它就一直是我自己的事。

自己洗衣服同时也暴露出一个人的生活方式。衣服在什么时间、地点洗净？一次的洗衣量是否可作为穷富的间接量度？有没有注意过在一个第三世界国家，年轻的侍者或服务生身上穿着件没干透的白衬衫，想到这可能是他所拥有的唯一一件正装衬衫？甚至就在我们国家，在一个晴朗的秋晨，我在校园里遇到了一个学生，看着他那副样子，我不由自主地夸他身体壮。因为他只穿着一件 T 恤衫，一条好像是运动短裤。听我夸他，他摇摇头，解释说不是这么回事：“今天洗衣服。”我点点头，表示明白了，又反思我刚刚匆忙作出的误解。只要哪一天他忽然发现自己没有干净衣服可

穿,就会立刻把所有能穿的东西送到校内洗衣房的一架投币洗衣机里。

不管是谁,假如在其居所,洗衣服这件事要由别人来完成,这人很可能要特别注意衣服确实收拾好了。这项任务需要另一个人的合作,而不像使用洗衣机,又方便又有保障。我的第一次实地经历,是在加拿大印第安人保留地教书,过着单身汉的生活,我的衣服自己洗(用一台电动绞衣机,由学校的发电机供电),然后挂出去。我自己洗衣服,这让大人们发笑,孩子们不解。孩子们每次看到我把衣服挂出去,要在潮湿的海岸气候中把衣服晾干,都会问我:“你妈妈呢?”提醒我这应该是妻子或者母亲的义务。男子帮着洗衣服是完全没有问题的,甚至在某人身体不适时亲自洗衣服也完全没问题。但是,如果一个成年男子独自生活,因而要亲自做这些事,就是不可以的,或者至少是不合规矩。我们班上有一个年长的女孩子,在她的男性同胞的惊愕情绪影响下,提出帮我洗衣服。她认为我洗衣服一定是手脚粗笨,备感难堪的,这么做是为了解救我。

后来有几次,我在国外生活了较长时间,因为洗衣服这件事,有必要起码有一个收拾家务的临时工。虽然做饭、洗衣不是什么大问题,但一想到寒冷的大冬天里,要在水泥地上用一个塑料盆洗衣服,我就感到这是个不可逾越的障碍。不过,在我最近出国的任务中,在泰国南部郊区任教的一个美国年轻男子说,当地的伊斯兰教女子连想都不会想为他洗内衣。

衣服怎么洗只是衡量研究者对私密情况了解程度的很多指标之一。谁的衣服怎么洗,很奇怪,这是件很私人的事,这种事研究者就算知道了,也未必打算报道出来。说这个是为了提醒大家,我们对于所有其他事物或其他人(以及对于我们自己)的了解,往往是偏颇和片面的。田野工作的艺术,有一部分在于注意到并能够捕捉到普通的日常信息,而不是用自己的假定先入为主,或者采用调查问卷,虽然有可能获得诚实的回答,但同样有可能引出符合社会标准的回答来。与此相关的一门艺术是告诉读者,我们知道什么,我们有多大的确信程度,而不是试图给人造成无所不知的印象。我们还必须能够告诉读者,专家们对这种细节信息会有多大的兴趣,不是因为我们一定要报告这些内容,而是因为掌握这些细

节材料有助于保证我们报告的东西既准确又有清楚的来龙去脉。我们习惯于扮演研究者的角色,故而难以想象这一身份对于很多群落来说都很陌生。我的夸扣特尔学生们证实了我的这个观点,因为他们就像回答我问的每个直接问题时一样,习惯性地回答道:"你干吗要知道这些啊?"

前面这两个用来评判私密知识的准则似乎有点机械,为了弥补这个不足,我提出的第三条准则考量的是一个很不一样的领域。我在想:作为研究者,我对访谈对象的祖父或者祖母有多少了解?我脑子里没有想到什么关于祖父母的具体问题,只是想一般性地考察研究者对于这两个家庭成员的熟悉程度,不管是否在世,他们都可能对研究对象的生活产生过影响。祖父母在这方面扮演着重要的角色。老人产生的影响,是研究者不大可能在第一手观察中获得的,但是作为长期生活史访谈的成果或者家庭叙旧透露出的秘密,又是研究者理应知道的。

我描述了三条准则,都是个人情况的试纸,并提醒大家:对于我们在一起工作或学习的人,研究者可能所知甚少。这些准则不是作研究的指南,就算是那种我最感兴趣的以人为本的田野工作。这些准则只是一种反思自我了解深度的方法。在以问题为重心的研究中,其中任何一条都无关紧要,因为对于这些研究来说,更为重要的是对特定问题或者其解决办法给出多种观点。不过,像里德菲尔德所说的"亲密长期关系"也不可等闲视之。

我解决问题的准则是:在长期田野工作后,能期待得到怎样的结果。每个田野工作者都需要有准则来评定其扩充的知识库是否充足。就在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我就开始意识到,对于我的那些玩伴和学校里的密友,每次我有机会见到他们的父母,到他们家里玩,或者特别是见到他们的祖父母,我都会感到自己对这些朋友的了解加深了很多。(想一想吧,可能这早年的端倪就预示着,将来有一天我会在文化习得的研究当中找到自己的一席之地。)

有些田野工作者评判自己积累新知能力的方法是,看有多擅长在当地市场上买东西、做当地菜。能否说出恰当的笑话,特别是用另一种语言说,也是一个衡量标准。里德菲尔德的学生塔克斯(Sol Tax)为了挑战自己,在他和他导师作研究的那个村子里,和当地人协商给他导师建一幢新房子,并利用这个机会"检验、扩展他

对危地马拉文化的实践知识”(Rubinstein,1991:199)。

在田野工作中,我们常常与自己、与更强调客观的同事进行不断的斗争,争的是我们了解多少、到底有没有什么知识是确定的。但是,就亲密长期关系来说,我们应该满意地看到就连我们的臆测也是有根据的,这与我们是否一定能找到确凿的证据无关。尽管批评家们可能担忧我们缺少硬数据,但我们仍感欣慰的是,我们所了解的比感到自己需要说出来的还要多。田野工作的一部分艺术就是学会与这种张力共存。还有部分艺术在于,对于在长期一手经历基础上作出的臆测,我们能否找到方法从中分辨出一些可以揭开的事实。

先做,后写

探讨一下田野工作与艺术的类比,田野工作本身或许可以看做一门行为艺术。在做这一类比时,我们发现了一个矛盾。在田野工作中,先是做出行为,然后才写成文字。这两者可能毫不相干。

田野工作——在实地如何动作——的表现并不是谁都能做好。那些真正做得好的人不大可能得到赞赏,因为看到实地表现的那些人通常不为所动,除非田野工作做得很糟或者干涉他们自己的行为。而那些可能会有兴趣的受众——当时的评论家、共同研究的同事、后来自己的学生——对情况一无所知。除了一小帮必须作出审批从而仔细推敲的读者——融资机构、论文评委会、学院复核委员会、拥有批准或否决权的政府实体——实地行为的公之于众是在行为之后而不是行为之前,往往分门别类为“方法”或“我如何进行本研究”名下。

做长期而非短期田野工作的一个重要理由,同时也是带来的好处是,那些身处研究当中的人不能永远伪装做假。事情早晚要回到常态,这样田野工作者就能观察真实个人的日常生活了,而不是观察一些想通过演戏来赢得好话的个人或人群。

时间也对田野工作者产生同样的影响。好好先生或者好好女士的角色,只能扮演那么长时间。真正的自己很快就会露出马脚,就算没有遇到其他的险情,如社会的孤立、生活的孤僻、官僚的误

会或者某些无法控制的外部因素，也是一样。田野工作者可能会感到自己极易“上当受骗”。他们想了解到实地的人们所了解的东西。对于他们探寻的那些信息，应该给多少回报呢？

还可以在表演与演员的行为之间进行类比——在幕旁等候，或者等待上场的提示。自博厄斯(Franz Boas)时代起，老到的民族志学者十分怨恨把时间花在等事情发生、等着某些事后可能出现或根本不会出现的线人。我的一个学生在书面田野工作报告中沮丧地提出：“到访谈的时候，谁都不见了踪影。”等待，有时被说成是长期田野工作的主要活动，一等就要等上好几周、好几个月，而不是以小时或天计。田野工作的特点可以看成是，在这种调研过程中，研究者的任务是提纯时间，从自己无尽的等待中神奇地蒸发出最终的报告来，从而让读者看着一句句简明的话，如“此后 10 天到 2 周内……”或“在他们成年之前……”或“相反，在冬季庆典上……”，从一刻的行动跳到下一刻的行动。

我无意把等待说成是什么美德或者艺术，不过在田野工作中，时间与时机二者确实需要天才的把握。我和大家一样，都生活在这个号称时间就是金钱的社会中，我也不可避免地感觉到，很多表面上提高田野工作科学化程度的努力其实是为了给它多点方便、少花点时间，也就少点成本。

这里，效率本身是否有关系，还是说，这个问题的产生是由于混淆了田野工作与数据采集的各种技巧？在多数形式的调研中，要么压缩时间，要么低估时间。或许投入田野工作的人自然而然会注重时间对现在的一切所起的重要作用，就好像历史学家非常尊崇时间对于过去的一切产生的影响。如果赶急赶忙，就错过了田野工作的要点，也错过了生活本身的要点。

有谁能清楚地证明高效的田野工作要好过低效的田野工作？要让田野工作与艺术或科学走得更近，有种办法是通过我们在科学活动中看到的那种精打细算的高效性。相比之下，田野工作者身陷某些困境，别无选择，只能一天天撑下去，让时间来决定。我们无法催促身边人们的生活，只能加快自己的生活。以此可与那些注重数据的研究者进行对比，他们的决定是赶紧完成数据采集阶段的工作，好继续做紧随其后的真正的分析工作。

在写作完成时，那个田野工作剧中的主角——田野工作

者——可能消失得无影无踪，因为习惯上，报告采用第三人称，总是以报告本身来说明一切。今天，对于田野工作者加入到作品中是有鼓励的，但是我们不希望看到他们朝我们大倒苦水，或者对他们自己的精彩表现大做文章。

这样，他们的表现是无人注意的。我们看到的只有田野工作者的叙述，据此判断实地表现自身的性质。这里突出的是从经历中得到了什么，而不是为此付出了多少。

不过，还是先说重要的吧。第Ⅱ部分接下来的两章与田野工作现场的艺术直接相关。这部分讨论肯定与实际工作息息相关，给人以“这一切都是值得的”感觉。最后一部分回顾了田野工作的一些个人回报与满足感。

5

田野工作:基本艺术

或许有这么几种信息,它们事实上对于人类学的分析任务而言非常重要,但我们在写田野考察笔记的时候却往往避而不谈,换句话说,我们会按照一些约定俗成的标准把观察结果划定为不当数据,因为这些数据无助于我们在分析中希望阐明的假想或理论。常常有人声称人类学既是一门艺术也是一门科学,这几乎肯定是由于我们在积累部分基本数据时无系统、欠思考的方式所造成的。

——Fredrik Barth

Preface to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the marri Baluch*, p. x

写这一章的时候,我几乎像是在写田野工作手册了。这样,就存在把田野工作当成一门技艺而细述其技术和策略的危险。不过,我会重点描述经验当中不太系统化的方面,而不是侧重于描述数据收集本身。在田野工作中用到的每一个策略或技术的背后,都必须有人的合理判断——很大程度上由所谓的日常礼仪和常识所决定。我把"礼仪和常识"作为第一个小标题,这样就能突出田野工作中普遍存在的一些要素,然后再论述这类讨论中的常见话题。在"在现场""多追问""从别人的肩膀上看过去"等非常规的小标题下面,我对田野工作中主要的几个方面进行回顾:参与观察、访谈、档案调研。

礼仪和常识

初一想来,对于讨论田野工作中包含的基本艺术而言,参与观察似乎是用来开篇的不二之选。

再一想来,以参与观察作为重点会把田野工作的各种独一无二的特点与日常礼貌和常识行为相混淆,这是很不妙的。

田野工作者不当的言谈举止或提问都可能轻易对他人造成冒犯。田野工作者并不能洞察人心,他们在与人交往时同样会犯错误。应该从一开始就深思熟虑并解释清楚,避免陷入紧张或窘迫的困境,这种做法当然是包括研究人员在内谁都应该掌握的艺术。做田野工作的人也未必善于处理人际关系。我曾听到在田野工作领域盛名远扬的几位同事这样反问:"你能想象得出我做参与观察的样子吗?"我内心里一个声音低声说:"嗯,既然你提到这个,坦白说……"

对于那些天生就懂得移情、同情、日常礼貌、耐心等的人来说,田野工作中的人际关系大概会改善很多吧。我尚未发现有证据证明这些品质可以被教会,或者证明某些学科的专业人员比其他人更具备这些品质。例如,根据我的经验,大家想象的人类学中包含的人性化信息并没有使人类学家比平常人在日常举止上表现出更多或是更少人性。若非如此,人类学系成员就会成为校园里其他院系成员羡慕的对象。

参与观察这个点子,克利弗德(James Clifford)认为是由困境转

变而成的方法(Clifford,1988:93),从中可以提出这样一个直露的问题:既然被赋予了这样平淡无奇的角色,如何还能富有艺术性?我想起了 20 世纪 60 年代的一位资深同事,别人问他研究方法时,他用“参与观察”这个过于简单的答案来解释,抑或试图进行掩饰,当别人要求他给出更多回答时,他断然拒绝。在后现代主义鼎盛期写作的摩尔曼(Michael Moerman)观察到了参与观察这个“人类学昔日的不言之耻”已经变成了“人类学时髦的自恋重心”(Moerman,1988:68)。

就算是这样,正如伯纳德所述,参与观察一定会不仅作为田野工作而且作为文化人类学的基础继续占据显要位置(Bernard,1994b:136)。作为一种方法,参与观察是无所不包的,但事实上它根本不是一种方法。如伯纳德所述,它其实是有助于进行实地数据采集的一种策略。这种策略包含了各种各样的数据采集过程,既有定量的也有质性的,他说道:“所有参与观察都是田野工作,但并非所有田野工作都是参与观察。”(137 页)举例来说,安排一次有组织的访谈或者观察某市场的主顾都可能需要田野工作,但是都不需要进行参与观察。

在质性研究中采用参与观察策略,是需要常识的。要考察的方面有,最开始是什么把田野工作者带入某个环境,以及对于希望观察的目标而言该环境是否合适。这是许多质性研究者出师不利的地方,因为他们以为只要人在现场,就能观察或体验到自己想观察或体验的东西。首当其冲的问题是:不管要研究的是什么,我到底能否通过参与观察看到我想看到的?如果能,那么对于我想看到的东西,我所处的位置是否合适?问完这几个问题,还得问:在这个环境中,我自己能够进行怎样的参与和观察?有许多通过参与观察开展的描述性研究选择了耗时的调研方式,表面上似乎给发起项目的研究者提供了户外工作机会,事实上却只是提供了让他们观察到预定现象的机会。

我回忆起几年前和一个学生的谈话,当时他听说阿拉斯加州有个村子就要装电视机了。他灵机一动,想是不是有可能进行民族志调研及村子传统的研究,就问我,如果要研究电视对村庄生活的影响,民族志研究是否是合适的策略,如果是合适的策略,我自己应该怎么做。

我个人的反应是：干嘛找这种麻烦？如此视野狭窄的问题似乎无助于大涂大抹的社群研究。在项目资金充足的情况下，每个家庭都可以分派一名民族志学者，如果资源没这么宽裕，每个愿意接纳长期观察员的家庭可以单独分派一名观察研究人员。不管是哪种情况，最纯粹的观察员都不想影响观察的结果，因而不愿讲述这种有关电视的影响的研究。而事实上，住在村民家里和村民一起生活的观察员本身可能会比电视有趣得多，这样，观察员的存在就对村民产生了干扰，这正是专业的参与观察员要尽量避免的。在我看来，研究人员花时间去捕捉几句议论、去记录看了几次电视，这都是非常低效的。就算真的这么做了，到年底的时候要怎样实际评估电视产生的影响呢？该学生提出的这个项目似乎诠释了巴斯（Fredrik Barth）所述的把过程和改变二者相混淆的倾向（Barth，1994b：76）。

诚然，这个村子以前是没有电视的，但是装上电视这件事就有多大的意思吗？让我担忧的，与其说是研究策略的无效率，不如说是问题轻重与分派资源多少的不相称。花一整年时间研究阿拉斯加州（或任意地点）的现代村庄生活，应该会得到振奋人心的体验和丰富的数据。如此孜孜探索似乎理应完成我们能想到的更宏大的工作，而不仅仅是跟踪电视收看情况并尝试评估——或者猜测——其影响。我语气温和地问那学生，假如电视对社群产生的影响确实是当务之急，他能不能想到别的办法来获得相关信息。

另一个例子诠释了从细致设计的定量研究转变到创造性地使用质性研究过程中出现的交错（或严重的后遗症）。这一次，都是采样的过错。当时我在国外开研讨会，有个学生对一项研究产生了兴趣，她称之为“发现学习”。因为我建议与会者可以在研讨会期间适度进行一些现场调研，她就发现可以利用这个机会一显身手，观察教室内的情况。但由于预见到了将会遇到一个主要障碍，她变得心烦意乱，就特地约我讨论这个问题。她说：“一直以来我的理解都是，不论我在哪个学校、哪间教室进行观察，学校或教室的选择都必须是随机抽样的结果。如果我选中的学校和教室碰巧没有使用发现学习的方法，那该怎么办？”她深深地信奉抽样规程，也同样深深地搞错了使用这些规程的场合。其实，她本可以凭借常识找到合适的环境，进而找到目标现象；频率问题和分布问题并

不在她提出的调研考虑之列。

这个学生要做的是一项探索性研究,但她还是死抱抽样规程不放,这让我产生了兴趣。这说明我对于质性研究的讲解不够有力,还不能消除她原有的对于应当如何进行调研的谬见。我是可以多讲解一些的,但我也遇到了一个难题,就是要尽我所能从这个研讨会学生身上了解有关调研的想法。这会是所有调研的真正的艺术所在吗,即认识到我们能够了解的就是现有的情境本身?如果是这样,那么就像斯拉特尔(Mariam Slater)曾讽刺过的(Slater,1976:130),你喝的汤上面有没有漂着鸡脑袋与你手上的工作没什么关系。在田野工作中有意义的是脑子里正在思考的东西。

就算把参与观察说成是一种策略都可能已经言过其实了,当然这样说可以促使研究人员为了看到期待的东西而尽力让自己处于合适的有利地位。参与观察的策略性带出了相辅相成的两个问题,这两个问题都需要反反复复地回顾:

- 我有没有充分利用这个机会来认识我打算认识的东西?
- 我打算认识或了解的东西有没有充分利用现有的机会?

研究人员脑子里的想法对于所有这些都是很关键的。如果脑子里什么都没想,那么从体验中除了得到体验本身外很可能不会得到更多的东西,除了可能会留下点桑杰克(Roger Sanjek)所说的"移情、打成一片的快感、眉批"(Sanjek,1990:238)。就像那些被我们批评的演员,嘴里念着台词却没进入角色(我在第Ⅲ部分更全面地讨论这个问题)。虽然这里把头脑和身体分开显得有些怪异,但是这种区分有助于突出以下两者的区别:即我们在进行田野工作时别人眼里我们做的事(事务处理、言行举止),与我们做事时自己头脑中的想法。

研究人员四处移动身体的方式不会让田野工作变成艺术。但是,关于如何在四处移动时表现出足够的风度从而得到我们想要交流的对象的礼遇,却是可以提出一些建议的。我可以指出至少四类社交行为,它们对于田野工作成功、满意的开展似乎是极为重要的——即田野工作中的表现,如果你愿意表现的话。无论单独看还是总体看,这些表现都只不过是日常礼貌和常识的表露:

1."进场、保持融洽"。在田野工作者的记述中,这两个词常常

连在一起用，以至于已经变成了老套的单个词组。这个词组说明了田野工作的一大苦恼，尤其是对那些从未做过田野工作、担心自己的田野工作缺乏个性特点的新手。我想起了一名年轻的人类学研究生，他在加拿大极北部做了一年艰难（并非无法完成，只是艰难）的田野工作。他急不可耐地告诉同学们在田野工作中进场、保持融洽不仅极为重要，而且对于田野工作的持续尤为关键，而不仅是刚到现场时首先要完成的任务。

对于想了解得更多、更深，扰人、好问的观察员，只要人在现场，就必须一直保持和他人的融洽关系。田野工作是长期的，观察员的身体和情感、心智都可能处于孤零零的状态，这会恶化人与人之间的紧张关系。田野工作可能会自己害了自己；之所以知道这一点是因为我曾经历过。有一年，我作为乡村教师到村子里做田野工作，这一年没人偷我的邮件。有时，是没有邮件，有时，是重要的邮件还未寄出，就只有一些无关紧要的邮件。有几户家庭定期从学校偷取几加仑的燃油；我需要保持融洽，更需要明察事理，因为我并不是作为政府人员派到这个村子的，主要职责也不是保证学校的燃料供应。

2.“礼尚往来”。送礼是一门艺术，收礼也要讲点艺术性。这些艺术绝不是田野工作所特有的，但是在田野工作中需要一种精妙的交换，往往涉及跨文化的礼物往来，其交换的尺度是模糊的，或者在别人对你表现出好意或者分享生活经历时，你不知道如何回馈这份无形之礼。例如，是否付报酬给主要线人、付多少，总是会出现问题。公费研究人员有钱，会担心是不是给得太多；缺少资助的研究生没钱，会担心哪怕一点点支出都会让已然窘迫的财力雪上加霜。雇佣当地的现场助手，或者选择某个地方租住，或者选择某个家庭一起住，都必定会让研究人员背上偏听偏信的黑锅，要不就是被指责为偏颇、小气或奢侈——或许是所有骂名皆有。

一般认为，田野工作者应该注意尽量保持中立，尤其是刚到某处时，但有时在现场就算这一点也做不到。相反，由于田野工作成功与否取决于能否获得别人的帮助，所以当有人发现田野工作者无法拒绝请求时，田野工作者必须学会如何应对别人占自己的便宜。作为田野工作者，如果我不确定自己可能在将来什么时候需要你提供帮助或信息，我现在就会注意不要回绝你对我的请求。

我不敢把自己的脆弱性完全暴露出来,生怕你说话不算数。像这样的决定是不容易作出的。在长期田野工作中,随着了解程度的加深,这种脆弱性也会加深、延续。

对于一次性访谈对象、测试人,这是很容易的。给根香烟或者开车把他们带到城里去往往就可以解决。和这些人相处的时间不会太长,就不会有多少请求,时间长了,请求就多了。对于访谈对象付出的时间是否给予定额的报酬,像这样的问题应该事先确定为该项目的规定。如果有人要求得到食物、金钱、医护或者工作,住在当地的田野工作者可能会很难应付;帮也不是,不帮也不是。理论上,坚持原则似乎较为可取("对不起,我不借钱——谁也不借"),不过,在这个讲究圆通的世界上,一切都是可以商量的,田野工作毫无疑问需要圆通的艺术。作为专业的研究人员,追求的是知识,但还要祈求自己兼具那必不可少的为人处世的智慧。

3."容许模棱两可"。另一条说起来像陈词滥调但做起来又十分重要的劝告是,要尽量圆通,容许模棱两可。就重要性排列先后,这一点或许应该排在首位,但并不能说所有的田野工作者都这样做或者只有田野工作者需要这样做。

面对生活的变幻无常,谁都没有办法训练或培养别人的应对能力,在面对田野工作时,亦如此。当然,谁也没法把耐心等品质传给别人;光嘴上说是没有用的。不过,在我进行田野工作(及生活)中,尽管只有陈词滥调在激励我,我还是成功地在自己的能力之外展示出更多一点耐心。总有一天,由于受到劝告要培养对模棱两可的容忍态度,你自己的工作(及生活)会从中获益。避免言谈或反应过急是良好的第一步。

如果说容忍模棱两可本身还不是田野工作者的个人信条,那么把这作为他们的职业信条应该错不了。我曾参加一个暑期工作坊,教师在其中为进入阿拉斯加郊野做培训准备,在那里我看到了这个信条的作用。我已经想不到别的什么词组在将来某一天会更有用。工作坊的导师再三地用到这个词组,导致每次他重复这个词组的时候与会者都会报以哼哼声,他们还送给他一件上面印有这条口号的T恤衫。接下来的冬季,人的耐心像白昼一样越来越短,郊野生活的现实造成了严酷的挑战,他的信条这时想必会显得越发正确吧。

就某相关问题，我曾听到过“生命的冲击”这个说法。我们当中有些人，通过受保护的主流生活沿着受人敬重的学术道路进入现场的真实世界中——田野工作者往往是这样来的——在生活本身的严酷现实面前却未必能游刃有余。我们在图书馆中研究别人的生活的那些岁月里，大多数人实际上是游手好闲地度过了自己的生活。我们或许从未目睹别人死亡、从我们眼前消失，这是有教养的人在医院该做的。我们或许更不可能目睹婴儿的出生，尤其在我生活的这个年代。衣衫褴褛、畸形残疾也总是在我们的视野之外。对于某个至今为止最痛苦的经历就是收到开车超速罚单的田野工作者来说，我们曾阅读到的所有这些统计数据——贫困、疾病、意外灾祸、暴力、虐待——可能会瞬间变成眼前的现实。

模棱两可性来源于人类生活模糊的意义，因为它并不总是像我们在学校里学到的那样崇高。“你有几个孩子？”在非洲南部，你问 Ndebele 线人。“6 个，也可能是 5 个。”他答道，让你琢磨不透他是不是真的不清楚自己有几个孩子。但事实就是这样，这就是他这样回答的原因，含糊但是经过了他的考虑。最近一次他看到自己有 6 个孩子。就算今天早上这 6 个孩子还是好好的，在从早上到现在这段时间里其中某个孩子就可能遇到不测。谁也不想因为把什么都视作理所当然而招来厄运。

即便是自然灾害——火灾、洪水、地震——也没能动摇我们西方的信仰，还认为一切都在我们的掌控之中。我们使用的语言给我们安慰：防火、防地震。防傻瓜（Foolproof，本意：傻瓜式——译注）！我们对于这种掌控的信念将在田野工作中接受痛苦的检验。容忍模棱两可的态度是参与观察的一个关键要素。

4.“相信自己并自己作决定”。就算在进行调研时对那些事务不甚了了，你在做事时也应该把不自信的心理抛在一边。某种程度上，这意味着面对人类学家所说的“文化冲击”时保持平和心态的能力。阿加（Michael Agar）在描述文化冲击时如是说：

> 当你瞬间投入与自己不同的一群人的生活方式之中的时候，冲击出现了。突然之间你对那些规则一无所知。你不知道如何解读周遭连串的动作和嘈杂。你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构成你存在基石的很多假定都被无情地从你脚下抽离。（Agar，1996：100）

而且这还没完,因为让你感到冲击和震惊的很可能并不是你最初打算要了解的。就在你眼皮底下,任务变得越来越复杂;你越来越想要了解更多,却意识到自己实际了解到的越来越少。此时此刻,你无法自制地琢磨起了这个问题:田野工作者在你之前还有谁也遇到过这样的情况!

放心——做田野工作的人,谁也没法预计将来的遭遇,也没法预计这种经历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如果我们能预计,那么以田野方式来进行调研就没有什么意义,因为我们的研究是在做事的过程中开展的。就算是死硬的经验主义者也认识到,正如弗莱克(Ludwik Fleck)20 年前观察到的那样,如果调研实验的方方面面都规定好了,那就完全没有做这个实验的必要[Fleck,1979(1935):86]。对于一个主题了解得越多,通过田野工作得到的该主题的性质方面的东西就越不可能适于进一步的探究。这项工作有一定的不确质性,使你不得不重新设置自己的路线,这种反复不定的体验是你必须作好准备的。

假使你因为自己的遭遇而灰心至极,以至于觉得唯一的救命稻草是把一切都记录下来,你就会意识到"一切"当中某些东西比其他东西更为重要。你的所见所闻中哪些是让你震动、让你觉得重要的?你将如何引导初来乍到者的注意力?读者只能通过你的眼睛来看,通过你的耳朵来听,你将如何提取最根本的本质给他们?记述只是起点,第一步。只要记住,在自己感觉顶不住的时候总是可以回到记述这个起点,你就永远不会不知所措。

在现场

如果用在最广义的场合中,参与观察是无所不包的,无论是质性调研人员进行自然主义的调研,文化人类学家研究民族志学,还是社会学家做现场研究,凡此种种,几乎都是参与观察。

我此处指的是狭义的参与观察,它不包含访谈而是与访谈互为补充。即便如此,它还是涵盖了不局限于访谈这种调研形式的所有现场活动。尽管有点简单化,其实质还是可以用"在现场"来概括。在某一章以此为题的文字中,格尔兹描绘了一幅田野工作者扮演恰当角色的有趣图画:

> 真正的民族志学家应当做的是去各个地方，带回那里人的生活状况的信息，再以可行的形式把这些信息呈现给这方面的专家。（Geertz，1988：1）

在“去各个地方”与“带回信息”之间，每一个田野工作者都必须在参与和观察之间找到恰当的平衡。总是会有这样的问题，即这两个过程是各自独立起作用还是令人无计可施地错综交叠——谁出现在那里都错综交叠，但让人欣慰的是，我们可以通过特别的称号来让自己相信我们的在场和别人的在场是不同的。这种自知自觉的角色是我们在讨论参与观察时要注意的——我们如何不光意识到在现场带来的潜在可能，而且意识到我们对此是如此痛苦地自知自觉。

如何有效地参与，如何有效地观察（尤其这一点），如何让这人不要和那人发生冲突，如何一面对自己的在场显得心不在焉一面让别人自然地做事——这些都是在扮演参与观察员的角色时，参与性所带来的困扰和挑战。这些问题反过来又由于观察过程中反复出现的各种问题而变得更加扑朔难解。这其中包括观察什么、寻找什么的问题，另外，应该近距离观察某个对象还是应该大范围观察所有对象，这种拉锯是永无休止的。

许多专家都就现场观察和参与观察进行了专门的著述（例如，Adler and Adler，1994；Bernard，2000；DeWalt and DeWalt 2002，Jorgensen 1989）。除这些著作外，我写的题为“一个‘训练有素’的观察员的自白”的论文也是为了阐明那些未必能阐释明白的东西。我的目的是帮助那些刚刚入行的田野工作者认识到问题所在，而不是过于简单化地告诉他们解决问题的办法。我们每个人用特定的方法解决特定情况下的问题；有些变通方法相对而言较为恰当，但是确定不变的答案并不存在。不过，作为一个过来人，谁也不会放过提出几条建议的机会。我在此提出的建议突出了这种进退两难的处境，列出了参与观察员会遇到的各种选择。

改善参与观察：善用参与观察

- “抓住观察重点”。你或许会对别人说你只是在观察，这种说法可以满足他们的好奇心，但是千万不要相信有“只是在观察”

这回事。镜头有焦点和周围的区域,但是镜头必须朝向某个地方;镜头不可能同时照到所有的地方。伯克(Kenneth Burke)的格言提醒我们:"看的方式同时也是不看的方式。"(Burke,1935:70)。我们人类神奇的眼睛是有盲点的;田野工作的盲点现象也已经有人记述清楚了(例:可参见 Crapanzano,1980:9)。

当你不确定应该关注什么的时候,把注意力收回到自己身上,看看你正在关注什么,试着去发现你的注意力如何以及为什么转移到现在的对象身上。你在观察和注意什么;这当中你把哪些东西记在笔记上,记得多么详细;对于自己对自身体验的反应,你的跟踪处于何种水平?克雷恩曼和考普(Kleinman and Copp,1993)的看法是,在你复看自己的笔记并给笔记加上注释的时候你的笔记才算完成。这样做的目的在于保证你的分析和观察相匹配(在记笔记时完成,而不是把这个工作拖到以后再做),帮助你注意自己作为人类观察员进行工作的过程。不要担心你没看到的,集中注意你正在看到的东西。观察你自己的观察行为。

- "不时回顾你寻找的目标以及是否观察到该目标(如果没有,你以后是否有可能观察到)。"你可能需要把注意力重新集中到实际正在发生的事情上,可能需要摒弃由自己带到现场来的一些过于概念化的想法(例如,"看"决策过程、"观察"歧视现象)。作为起步,可以寻找在行为或行动中反复出现的模式或背后隐含的主题。这当中应该包括没有发生的事情的模式和正在发生的事情的模式。后一种观察很可能以比较的方式进行:"这样做在我们那里会造成很大的压力,但是这里似乎没人在乎。"很可能,你忽然发现自己草率地对这里的人和事作出评价;在你看到别人没做你认为应该做的事情而满腔义愤时,这一点尤为明显。如果你没有意识到,那是因为文化在起作用。但这是你自己的文化,而不是他们的文化!在你作为观察员进行观察的过程中,追踪你自己认为的"应该""必须"可能会带给你有用的洞见。

还有一种比较性的问题有助于你集中观察点,就是想一想你所在学科中持不同看法或者处于完全不同的学科中的田野工作者在这个情境中可能感兴趣的东西。举例来说,经济学家会关注稀缺资源的分配。通过了解资源分配问题,田野工作者可能会得到全新的洞见,比如本来可能不会考虑到看似富足的社群中的短缺

资源(如时间)或者物质资源匮乏的社群中某种看似富足的资源(可能还是时间)。

在有机会从事田野工作的时候,还要注意你自己职业生涯走向中反复出现的主题,这也可以给你的田野工作提供关注点,并使其前后连贯。在我自己的工作中,一条贯穿始终的连线是对文化习得的关注。不管在什么情境中进行观察,我都会自问:对于这些人正在做的事,他们需要了解哪些东西(作为个体或集体)?以及,他们看上去是怎样传递或者获得所需的这种信息的,尤其是在没有人教授的情况下?

- "当你发现观察本身是个神秘过程的时候,要有心理准备。"最起码,在观察的时候我们就好像是开关一样在开和关,大部分时候是关。谁也不能长时间地凝神注目。作为对策,我们在报告中保持看似一致的细节水平,使我们的观察结果显得平均,使我们对观察的兴趣显得比实际的高。我们的观察——或者更确切地说,聚精会神地观察——可以和脉冲作比:短暂的几次集中注意,接着是几段心不在焉、走神;认识并利用这一事实是对于田野工作者来说现实可行的方法。

应该用好那几次集中注意。尤其应该注意抓住小花絮或者短暂(但完整)的对话交流的具体细节。例如,你不可能记住听到的所有谈话,你不会愿意也没有必要这样做。但是你所记录的谈话必须是非常详细的,详细到你可以在报告中一字不差地照录。新手往往因为对自己观察的结果过于草率而未能留下可报告的数据。他们记录的每个句子都是自己的转述,而不是实际交谈的实录。我建议应该这样做:你的每一点记录都必须非常详细,详细到一旦需要就可以直接用笔记内容进行报告。我并非在建议你就应该直接这样报告——田野工作的笔记读起来未必都很好——但是我强烈建议你在记录相应信息时应该要详细到这种程度。否则,干嘛还要记录?

- "在评价参与情况、观察情况以及记录的信息时,你的尺度应该是根据报告的需要而不是凭感觉去收集数据。"(要保持朝着目标行动,这一点第9章再述。)要不断自问,记录的数据要用来做什么,记录的形式是否合适。

- "要把笔记和后续的写作看成田野工作的关键部分。"在记

田野工作笔记时必须取得平衡。对于有些观察员来说，记笔记的时候，或许只有记笔记的时候才感到自己在真正作研究。他们可能会因为记笔记带来的满足感而记得过多。我担心他们，但是我更担心另一类人。那些人极不愿意把时间花在记笔记上，总是拖拖拉拉，导致这项任务变得日益艰难。如果你是后者当中的一员，我建议你尝试找到用短小精练的条目进行记录的方法，然后养成每天这样记笔记的习惯（例如，在你早上喝第二杯咖啡的时候完成前一天的笔记）。

不管用什么方法，你都必须让记笔记变成一件方便易行的事，这样你就会经常记一记，而不会总是拖拉不记。这件事可能会成为每天的例行事务，但是只要你保持每天都记，通过这种简单的方式你就不会觉得厌烦。如果你上次观察到的东西还没有消化，那现在就出去收集更多信息是没多大意义的（关于田野工作笔记的更多内容，见 Bernard，2000；Emerson，Fretz，Shaw，1995；Sanjek，1990）。

要知道，不管你写了多少，观察到的大部分东西都会一直是奥滕伯格所说的“眉批”（Ottenberg，1990：144-146）。但是有的时候可以随手记下观察到的东西，简单也好，细致也好，这些随手的记录将成为无价之宝。通过细致的笔记你还可以架起一座重要的桥梁，一端是自己的体验，一端是用某种形式将这种体验转述后传达给别人。做这样的尝试，在笔记中不仅要记录日期、时间等标准条目，在追踪条目的时候也不要仅仅使用简单的编码体系，而是要同时回顾自己的情况——情绪、个人反应，甚至是偶然的想法。之后这些记录可以帮你重新抓住一些细节，论文中可能用不到，但是也不会忘掉。

在这个阶段，笔记不是你唯一考虑要写的东西。任何笔记都是暂时性的，都实际意味着真正的写作要留到后面。是什么让你没有在田野工作进程中就进行真正的写作呢？你不要把什么都记成简短的笔记形式，而应该多花时间展开描述细节，详细到有一天有可能放到你的最终报告中去。你不要再错误地认为，只要在田野工作期间就只应当记笔记而不需要其他形式的写作。

在田野工作中运用参与观察策略的关键，在于你要认真面对这一挑战：尽量多参与，而不要远远地观察。不要把自己看成是穿着实验室的白大褂、拿着记事本去研究人们的日常生活的人。你

要是只有在远远地观察时才觉得舒服,那为什么还要以参与观察员的身份自居呢?说不定你可以通过更为正式的方式获得需要的数据,而且自己不会觉得不愉快。如果是这样,你可以重点关注那些能让你获得所需数据的调研活动。半结构化(semistructured)访谈是种不错的折中方式。如果还是行不通,那就换成更结构化的访谈形式(后面讨论),这些访谈还可以变成调查问卷的形式。要考虑到你自己对田野工作可能就没有好感,特别是有的时候它会拖你的后腿而不是助你一臂之力。真正的田野工作不仅仅包含数据收集。

在我草创本书底稿时,有幸与彼特和艾仑通信,他们正在巴布亚新几内亚进行田野工作。当时他们所处的环境比我所知的其他田野工作的新手都要引人关注,我也迫不及待地想借用他们在全身心投入田野工作时对于这项工作本质的看法。Peter 的回信让人感觉到田野工作者的参与是一种表演,是为了让别人信任自己。

> 关于田野工作的"艺术",关于称田野工作者为艺术家而不是科学家其中包含的意义,我首先想到的是我们在这里努力要做的事情有多少是为了表现出或者形成足以吸引别人、具有足够魅力(或至少别人能理解)的形象和项目,从而使人们愿意和我们交谈并最终参与我们的调研。从这个意义上说,田野工作的艺术或许主要就在于良好的公共关系。
>
> 我们发觉自己一边在做很多事——家务、用泵抽水、嚼槟榔、踢足球、打排球、闲聊、问候、划独木舟、目睹海龟在痛苦中被慢慢宰杀再马上炖了吃——一边还要观察这里的人对这些事情的看法。我们希望他们会认为我们的人和做的事有吸引力(或者没有威胁),从而把我们也当成是"乡亲"。在我们看来,人类学家似乎应当时刻注意这种公众形象的"构建",这或许是田野工作艺术能为人所见的几个方面之一。(Peter Demerath,私人通信,1995 年 2 月;又见 Demerath,2001)

彼特和艾仑跑了半个地球,可不是为了去闲聊、打排球、用泵抽水的,通常他们也根本不会有机会划独木舟、吃炖海龟。他们做这些事情是因为通过直觉和常识他们认识到这些是"乡亲"应该做的,他们参与到他人的活动中时抱着他人也能参与到他们的研究中来的希望。他们采用这种策略是为了解决本章开头谈到的要

点:进场和保持融洽、礼尚往来、容忍模棱两可、个人的决定,以及自信。能否做到并无保证。但是不管哪个有经验的田野工作者都会认识到这些东西是真正的参与观察所需要的。

多追问

有经验的田野工作者常常争论不休的一个话题是在田野工作中访谈和参与观察哪个才是关键?哪个更重要?在开始新调研时,理应先做哪个?最佳答案似乎仍然是,视情况而定。这里将访谈作为参与观察的补充,包括了各种各样的活动,但定义起来要容易一些。而参与观察就是除访谈外其他活动的集合。

我要特别强调这两种方式的区别,因为我认识到,田野工作者在进行参与观察(就体验来说)和访谈两种活动时存在巨大差异。这种差异为,一个是被动接受发生的一切——就是传递给我们的信息,一个是主动追问、探求信息。

在提问这个简单的行为中,田野工作者的角色发生了180度的转变,从观察者变成了谈话的一方,像是闯入了情境中,并把自己想了解的东西强加到日程中。这并不是说提问是件坏事,而是说在接受发生的一切与控制日程之间存在着天壤之别。这种差别可以类比主人备好饭菜你去赴宴与你自己用菜单点菜之间的差别。赴宴时,你是有什么就吃什么;点菜时,你会吃自己喜欢吃的。

在访谈的时候,提问的时候,用磁带录音又不想让访谈对象觉得不舒服的时候,检查访谈对象回答的准确性的时候,都是可以巧作安排的。随意的聊天应该记录下来多少,正式录制的聊天内容应该有多少听写成书面材料,在调研过程中访谈应该进行多长时间,这些问题都需要主观决断。要培养出第六感,知道哪些数据最后会比较有用,同时还要注意长期目标是少积累而不是多积累数据。我会重点强调值得一提的几个要点,但是如果要让一个糟糕的访谈员变好,却没有灵丹妙药。我们都可以改善自己的访谈风格,方法是在听写下来的访谈记录中不但要注意访谈对象的言语,也要同样注意我们自己的言语。

通过长期田野工作的锻炼,研究人员能够养成一种敏锐的感觉,知道在何时、何种环境下应该问什么样的问题还是应该保持沉

默。这需要你能分清自己想知道的东西和如何设法让别人知道自己的兴趣所在。有时这意味着把问题留到以后再问；有时意味着保留问题永远不问；通常，这意味着能意识到提问的时机，因为环境会打开机遇的窗口，让你可以问及那些一般情况下禁忌的、敏感的或看似无关紧要的问题。

在这方面，我意识到有一条文化上的规范在引导我自己的行为，这条规范让我在所有的田野工作中都处于两难之境，在我每次想问问题打断别人的谈话甚至是闲谈时这条规范都会抬头，这条规范就是：不要打扰别人。小说家保罗·蒙尼特(Paul Monette)在其《中途之家》(*Halfway Home*)中把这种对打扰别人的不情愿描述成“WASP(美国社会中享有特权的白人——译注)第一诫”。这就是为什么如果你让一个研究人员用田野调研的那种专业素养问他们自己身边的同事或同学一些类似的私密问题，就算是彻头彻尾、无所不问的研究人员恐怕也会感到畏惧。人类学家弗里德·吉宁(Fred Gearing)如是描述从田野工作的第一刻起他就感到的不适：

> 接下来的几天里我找到了几个印第安人谈了谈。我们的谈话是那种典型的低调的谈话，夹着长时间的沉默。我没有觉得自己打扰了别人，但也没有完全的自信我没有打扰到他们。(Gearing,1970:9)

但是，提问还不仅仅是打扰别人这么简单——至少当提问的内容超出日常寒暄时。就算是寒暄也可能带来意想不到的难堪，如泰国人在路上碰面时，会友好地问“你上哪儿去啊？”作为问候语，对于泰国人来说这就像我们用“你好吗？”这种不会得罪人的话来打招呼一样。当我们想要理解正在发生的事情时，我们作为田野工作者所问的问题就越发会打扰到别人。要是我们坚持要求访谈对象或者暗示他们，不但要说清楚发生了什么事还要解释为什么会发生，可能极易让他们充满戒心。在组织问题时，我们也是在伸手指向某个方向，这会微妙地影响我们未来工作的进程。尽管我们例行公事地声称我们对访谈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都有兴趣，但是我们所提的问题却让这种声称不攻自破，因为它们表明我们对某些“方面”要感兴趣得多。

几年前，辛西(Alfred Kinsey)和同事给他们关于男性性行为的前沿研究写了一篇有关方法论的前言，其中指出，尽管他们涉及的

话题比较敏感,但其实提问的行为本身可以让任何话题变得敏感(Kinsey,Pomeroy,Martin,1948:第2章)。在访谈过程中,我们表现出兴趣的任何话题都可能变成敏感话题,我们的无心之失可能让访谈人警觉到我们特别关心的问题。此外,一些完全学术上的对于当地事务的兴趣在访谈人听来可能充满政治或经济的弦外之音。例如,我们不能天真地假定访谈人乐于被人问及他们个人财产的价值、牲畜数量、赋税金额(Christensen,1993)。

让我举个例子来说明获取敏感信息的难处。有一次,我受人之邀对一篇改写过的项目书进行评议,这个项目书是关于调研少数民族当中使用安全套预防艾滋病的情况。质性方法现在已经产生了影响——即使是有些机构坚持最终报告应该全部都是定量的结果,也无法免于这种影响,表现为当研究人员申请拨款时,虽然研究方式本质上是定量的,但在其数据采集策略中还是要包含半结构化访谈,以此完善定量方法。我指出,在设计访谈方案时,研究人员需要在访谈之初引入安全套的话题。这样一来,访谈员就可能引导访谈人按照社会公认的共识来回答问题,而与他们的实际行为无关。

有一个根本问题是非指令式访谈策略中最难以解决的:应该以何种方式构建你的问题来避免你自己而不是访谈人引入、追问某些话题,并且你仍然可以了解到希望了解的东西?怎样才能让谈话一直在他们的而不是你自己的语境中进行?在这种情况下,有时在一次性访谈中良机会不请自来。例如,访谈员可能会请访谈对象说出(随意列举)他们能想到的所有安全性行为的做法,然后在访谈后期的某个时候回到项目人员特别关注的一些内容上,再或许会提示一些访谈人没有提到的做法。或者他们可能给出自己想出的全面列表,其中就隐藏着研究人员特别关注的内容,比如,列表中可能提到了安全套的使用但并没有特意突出这一点。另外,关于目标话题的特定问题或许可以在访谈临近结束时引入,这样访谈员(以及编码员)就可以跟踪该话题是在何时、何处、以何种方式引入的。

是在多年以后,我才敢冒着被否决的危险直视牙科保健医生的双眼,直言不讳我再也不想用牙线剔牙了!那么,一个少数民族的访谈对象在被问及有关性行为的私密问题时,又怎么会为了不

让研究人员失望而顶着对社会不负责任的罪名承认自己有可能传播了艾滋病这样恶劣的疾病呢？更进一步说，如果你告诉访谈员他们想听到的那些话，他们可能就会早点离开。访谈是没有多困难，但是，要让别人如实告诉你那些你想了解的东西，或者是他们对于自己觉得重要的东西的想法，却真是一门精妙的艺术。对于这种不知如何评估访谈对象的困境，我的可行性解决方案是要认识到访谈人总是在告诉我"一些东西"。我的任务是找出这些东西是什么。

当然，访谈所能做的是使田野工作变得高效。这种高效可能会达到一定程度，使得田野工作本身——本书重点讨论的那种临场参与——变得可以完全省略。如果要提出的问题可以足够精简，或许主要调研员就根本不需要进入现场工作。只靠调研助手，甚至是外聘的民意调查员就能得到所需信息。

尽管正如前一章指出的，田野工作不仅包括现场方面，但是不在现场就无法进行参与观察。田野工作可以通过全面访谈来开展，这样田野工作者就不需要住在实地。

大多数质性研究人员认为参与观察与访谈相辅相成，但这并不是说每个研究都必须同等采用这两种方式，或者两种方式都采用。哪种方式更适合田野工作者的研究风格和要研究的问题，就会侧重哪种方式。有些田野工作者只进行很少或不进行正式的访谈，而是采用一种随意、闲谈的方式，就像吉宁的"低调的交谈"那样。阿加出于对民族志学中意义的考虑而持反对意见："在民族志学中，提问融艺术和科学为一体……没有问题，就没有民族志学。"（Agar，1996：95）如果说他的论断用在所有田野工作上过于绝对，我们至少应该认识到不问问题、不允许问问题的田野工作者很容易陷入自问自答的境地。

我所说的访谈包括了这样的情况：在田野工作者所处的状态下，他试图获取特定话题的相关信息，获取方式可以是很随意的品评或引导的话，如"前几天你和我说的那些事真的很有意思……"或者"这个我以前没机会问你，今天你能不能和我多聊两句……"下面的列表是我对田野工作者主要提问类型的分类。由于是描述性的，这些分类显得平淡无奇，但是，在访谈的每个具体方面的专著中，每一类都受到了学者的关注，而且这种关注与实际价值

相符:

- 随意、闲谈式的访谈
- 关于生活史、生活周期的访谈
- 半组织[即自由回答的(open-ended)]访谈
- 组织好的访谈,包含正式的引导技巧
  - 调查
  - 家庭普查,民族起源学(ethnogenealogy)
  - 问卷(书面问卷或口头提问)
- 投射技巧
- 标准化测验及其他量测技巧

根据各人目的的不同,这个列表可以简单地展开或折叠。我偏重于民族志方面的研究,这可以从我在列表中包含了两个类别看出来。一类是家庭普查和民族起源学,它们曾经是开始社群研究的主要方法,现在也仍然是很好的入手方法。另一类是投射技巧。这一类方法当中融会了一度风靡的在田野工作中收集罗夏(墨迹)测验(Rorschach)或主题统觉测验(Thematic Apperception)记录的做法(如,可见 Henry and Spiro,1953),也反映了近年来大家对于投射式访谈的兴趣,如斯宾德勒(Spindlers)的工具性活动表(Instrumental Activities Inventory)(1965)或泰克斯特(Robert Textor)在开拓民族志学前景方面的工作。大家长期以来的做法是,向访谈对象提出关于可预见的未来的直接但具有投射性的问题:从现在算起 10 年后,你认为情况会怎么样? 要注意“情况”这个词是有意说得含混的,让回答的人自己说出心里所想的情况。

由于从事教育方面的工作,我把和学校教育相关的测验单列为一类,也就是“标准化测验及其他量测技巧(standardized tests and other measurement techniques)”。但是,对于田野工作者来说,这种量测技巧应该被视做一种特殊的访谈。标准化测验和其他形式访谈的不同之处在于访谈对象提供的答案是测试人员已经知道的。作为常规,田野工作者问问题是为了找出访谈对象了解什么、了解的程度,而不是为了测试他们的知识。我们问的问题、问问题的方

式、如何利用从中获得的信息，这些都应该用来反映我们对于他们知道的而非不知道的东西的兴趣和关注。

田野工作艺术的实践者们尽管忍受了自己生活遭受测验的多年折磨，在自己的研究中却无论如何也不会放弃使用测验。如果既通晓教学艺术又擅长田野工作艺术，田野工作者就可以按照课堂上的做法来实施。一定要牢记，测验是一种特殊的访谈，目的是用规范的标准进行评估。尽管田野工作者不可避免地暗中带有评价性意味，正式测验却是发源于迥然不同的传统。所以只能希望田野工作者不管收集到怎样的测验数据，都能把它们用在非传统的地方。

要表现出我们对访谈人所提供信息的感谢，有一个方法是根据提供的信息内容予以相应的尊敬。曾经我在 Bulawayo 的啤酒庄园作研究（HFW，1974），有两个非洲的田野工作助手被分派来帮助我进行问卷调查，于是我向他们传达了上述理念，我觉得我是这样做的。但是，访谈才刚刚开始，他们听到访谈对象对于问题的回答后，就高声大笑起来，其表现与之前在练习中表现出的训练有素的反应形成了鲜明对比。我们的访谈是在自治的啤酒场里进行的，在这现实环境中，他们的判断力更有作用，占了上风。他们解释说，要对一个完全陌生的人问问题是很担风险的，如果你想让访谈对象一直说下去，就最好能确保他们知道你非常感谢他们的回答。他们希望我明白，他们不是在嘲笑对象，而是在和访谈对象一起嬉笑。他们还老练地问我，我的沉闷的访谈进展如何。

无论收集何种系统的访谈数据都是轻松的，这种轻松往往伴随着破坏和睦关系的危险，尽管我们并不能确切预见别人的反应。有的人可能忙得连说话的工夫都没有，而有的人却不情愿访谈就此结束。有的人可能因为过于私人的问题而气愤，而有的人却自愿提供比要求的多得多、私密得多的信息。信奉特定方法的人有自己的故事可作证明。总的说来，如果方法和问题让研究人员自己感到不舒服，就同样也会让访谈对象感到不舒服。

我知道田野工作者有时为了自己的方法不要显得他们过于好问、过于粗鲁、过于精明而千方百计地想尽办法。他们小心谨慎，生怕自己成了给学生考试的老师、跟踪报道的记者，或者是准备增加赋税或加强控制的政府官员。大多数人知道自己被记录归档都

会感到不舒服，在现在这个讲求信息处理的时代，当我们意识到记录归档已成为惯常做法时，这种不舒服就成为大家的不舒服并变得越来越厉害。老到的田野工作者不会拿着要别人回答的问卷登台亮相。拿着问卷登场，除了问卷上的那些问题外，估计很难了解到其他东西。

我看起来是不是像在宣扬做田野工作的方式是越慢越好、越快越糟？坦白说，在我考虑到田野工作所能和不能做到的事情时，这确实是我的立场。关于访谈这个话题的种种问题有助于说明我的这个立场。有些事情想知道的话，只要直截了当地问出来，就很快可以了解。有些事情，问是可以直接问，但回答就得不到保证了。有些事情，我们不问，因为觉得不该问，还有些事情，访谈人不会回答，因为他们觉得不该回答。有些基本的问题，往往是那种社群研究底层的问题，既不能直接问出来也不会得到直接的回答：你的世界观是怎样的？我们办学到底为了啥？别人看上去都很不高兴，你为什么还要继续支持现在这种政府？

在这个匆忙的世界，技术在一个字节一个字节地不断吞噬着信息，我们必须获取事实真相并进行追踪，这种压力越来越大。田野工作者处在一个绝佳的位置上，不但可以得到事实真相，还可以把它们放在整个环境背景下进行研究。但是，把田野工作仅仅用于收集事实数据却是十足的无效率的做法。如果时间是关键因素——根据观察，通常正是如此——那么这里讨论的田野工作将不可能实现，就算为了采集必要数据必须在实地进行调研也是一样。所以我要再次引用伯纳德的格言："所有的参与观察都是田野工作，但并非所有的田野工作都是参与观察。"(Bernard，1994b：136)

但是，我想保护的是"田野工作"这个称谓的完整。没有规定说如果不能花上一年以上的时间，就根本没必要去实地进行工作。我同意伯纳德所说的，在进行所有关于文化群落的科学研究时都应该采用参与观察的方式。他认为"在短短几天之间完成有益的参与观察是可能的"(Bernard，1994b：140)。短短几天不能完成参与观察的研究，就算是这样，这些时间也还是花对了地方。

当代田野工作者为了响应对速度的要求，在标准的保留剧目中加入了调查类的技巧，尽管把一大堆田野工作压缩到一小段时

间内完成其实并不新鲜。就像所有的人类活动一样,有时候所有事好像同时并作,或者在时间、资源许可的范围内只能速战速决。里德费尔德(Robert Redfield)于 1941 年与当时是他的学生和实地助手的塔克斯(Sol Tax)一起进行了一个为期三天的实地调查,他对这次调查十分满意,以至把它称为"三日调查的报告",并杜撰了"急就调查(rapid guided survey)"一词。就算是这样,他们对自己找寻的信息还是有很清楚的想法,因为当时正是他们田野工作的第七个年头(Rubinstein,1991:297,304)。他们也认为自己的成功部分是因为运气好。

在 20 世纪七八十年代"恰当技术"盛行之时,在第三世界开发项目中快速评估或者快速乡村评估(RRA)变得较为常见。RRA 本身被当成是一种恰当技术。今年,有很多名称和用途不一的 RRA 的变种,包括快速人类学评估、快速民族志学评估、民族志学勘察。实战人类学家有自己的指南手册《争鸣》(*Soundings*)(van Willigen and Finan,1991;又见 Beebe,1995,2001;Handwerker,2001),其中概述和讲解了很多"快速、可靠"的调研方法。这些方法被描述(或理性化?)为反复的、探索式的团队工作方式,但其中保留了一些田野工作的味道。在这种方式下,调研开始于前期观察和与主要对象的半组织访谈(但很快就越过这一阶段)。这些前期数据用来指导设计出恰当的调查或问卷,保证整个过程能在有限的时间之内完成。

对于像我这样的传统、老派的民族志学家,类似"民族志学"或"田野工作"这样的词是不容易用上"快速"等限定语的。我做事情也从来不会急急忙忙。我的信条是"宁可少做点也要做彻底",或许只是对于我偏好的、习以为常的步调的理性化的说法。或许我对田野工作的想法都是一厢情愿,或许我错误地接受了关于田野工作时间的观点(比如至少一年,最好两年)而认为这些是最低标准,相反的,现在的田野工作者认为这种标准是不切实际、没有必要的。现在伯纳德宣称"要在另一个文化中得到合理的、理智化的竞争力并作为参与观察员被人接受"至少需要 3 个月的时间(Bernard,1994b:151)。我认同,不管研究人员能在参与观察上面贡献多少时间,对于摸清实地环境的方方面面都应该是有益的。

但是我担心的是参与观察一方面被描绘成匆匆急就之事,一

方面又被人指责它的这种匆匆。与此类似,有些人致力于确定最少只要多少访谈人就可以获取一个文化区域的技术上可靠的信息(Bernard,1946b:第8章;Romney,Weller,Batchelder,1986)。

这些研究者都极力倡导正式步骤和组织化访谈计划应该具有高效率,这是不足为奇的。我希望伯纳德关于缩短田野工作可行周期的论断只是无心之语,并不是想让咬文嚼字的人自以为是地认为他所说的3个月这个足以在实地站住脚的时间就是潜心研究所需要的全部时间。

我虽然不提倡田野工作应该更快速地进行,但也并没有执著于凡田野工作必耗时的谬见。花在实地的时间再多也无法保证最后报告的质量。速战速决、找到少花时间收集更佳数据的办法,并不能把访谈改进得更好。想到这一点,我想就访谈提几点建议,同时还要提醒大家,这一话题已经在浩瀚的方法著述中讨论得很清楚了,这其中包括一些仍然非常值得注意的充满洞见的早期观点(如 Paul,1953;Spradley,1979)及较近的入门章节和专著(如 Bernard,2000;Douglas,1985;Gubrium and Holstein,2002;Rubin and Rubin,1995;Seidman,1991)。我的观点特别适用于几乎所有实地研究人员都会采用的半组织访谈,涉及的调研既有快速调研,也有长期调研。

改进访谈:更好地利用访谈

- “要意识到倾听是积极的、创造性的。”我曾听说已故教育历史学家克里敏(Lawrence Cremin)负有“创造性倾听者”之名,这个词在我的脑海中回旋,这既是对他的不俗的赞美,同时也是对访谈艺术绝妙的洞悉。创造性倾听者!这里面当然包括了专心倾听的含义。它更意味着倾听者能够扮演互动的角色,从而让说话的人说出最有用的话来。访谈对于听的人和说的人都应该是同样愉悦的体验。

我觉得自己是个倾听者,但这是跟创造性倾听者不同的。尽管克里敏有时也一定会有相同的体验,我还是要供认,自己常常听烦了,尤其是我担任大学校长之后。在有几个人面前,我扮演着创造性倾听者的角色,同时也有几个人在为我扮演着这一角色。不

管我处于谈话的哪一方，我都发现这种互动不但令人愉悦并且极富启发性。创造性倾听这种美妙的才能似乎是任何一个田野工作者都应当不懈追求的，尤其适用于那些想用半组织访谈作为他们的主要田野工作技巧的人。

● “少说，多听。”如果创造性倾听的观点听起来过于令人费解，那就试试在访谈过程中少说点，多听点。作为简单易行的第一步，当你想在短暂的停顿处插入自己的评语或者新问题的时候，尝试着先等上千分之一秒。访谈员应该要区分意味深长的沉默和无话可说的沉默。研究人员可能只要多停顿一会儿，就足以让访谈人重新捡起话头。我们自己的谈话表现出某种惯性。运动的谈话会保持运动，沉默会造成威胁。在访谈过程中，我们要是迫不及待地用话语填入那些停顿的间歇，那就是自找苦吃。如果研究人员没有立即填上空隙，访谈人就会这样做，而且甚至并不清楚为什么要这样做。

● “提问应简短、切要。”如果有必要重复，那就一字不改地重复。不要展开说明或添枝加叶，因为这么一来就有可能开始回答这个问题或者改换到另一个问题。这往往是无心之失，因为本意其实是想帮访谈对象一把，让对话更顺利地进行。去研究访谈的记录——我强烈建议你去看看自己的访谈记录——你就很可能会发现，在一个简单的问题之后任何好心的提示都会引出两三个旗鼓相当、错综复杂的问题来。

● “计划访谈时应围绕几件大事。”成功的访谈员会一次又一次地返回去完善一个问题的方方面面，而不是纠缠于细碎的小问题。对于初次访谈，斯普拉德利(James Spradley)建议采用他称为“大旅行问题(Grand Tour questions)”(Spradley,1979)的一类方法：对我讲一讲你自己吧，或者，真巧，你是怎么到这儿的呢？访谈员脑子里可能想到了几个主要的话题，通过反复提出稍有变化的问题，可以把对象的注意力拉回到这些主要话题上来。例如，访谈员头脑中的中心话题可能是家庭和亲属，就会翻译成关于每个家庭成员的具体问题，有时用含混的话来提示，如“关于那个，你能和我多讲讲吗？”。

● “访谈后应尽快记录下来。”如果访谈录了音，应该听写下来，要是你不需要每个访谈都有完整的笔录，也可以写下目录(讨

论过的话题及它们在磁带上的位置)。如果没有录音,就要趁访谈人的话还余音未绝时把速记充实成有血有肉的记录。然后研究笔录或者听磁带,看看你作为访谈员表现如何,还要沉浸其中,看看你能从访谈对象那里了解到什么,关于访谈对象能知道些什么(有个绝佳的例子见 Vander Staay,2003)。如果时间允许(应该是这样),在眼下的访谈处理完毕之前不要向下一个访谈进发。心里要一直记挂着你要用这些信息做什么,既考虑到眼前可以用来指导后面的访谈,又考虑到最后在最终报告中纳入这些材料。

- "预计并讨论你所计划的访谈的正式程度。"如果你打算采用比先前谈话更为正式的半结构化访谈,就要把一些基本规则的变化对访谈人说明,以免他们误认为你的性格发生了突变。正式的用磁带录音的访谈为另一种交流提供了机会,此时被访谈的是全然的知情者,而研究者想要发现点什么。阿加把这称为"低人一等"的位置,与科学的假想验证者所扮演的"高人一等"的角色相反,田野工作者在这里扮演的是谦卑的求学者的角色(Agar,1996:119)。

但是,还是要认识到开录音机的人仍然应该是掌控局面的。你必须确定自己能否忍受这种方式。你可能不得不屈从于平等主义的冲动,想让问答双方更你来我往一点。如果你这么想,就要先心知肚明,当你听磁带的时候可能会发现你才是那个被采访的人。

我一直认为正式的访谈是,并且应该是,一种特殊的、不对称的对话形式,一方寻求信息,另一方提供信息。如果这符合你的风格和目的,就应该尽量采用这种形式的访谈。在正式访谈中,即使访谈对象希望有些话可以从磁带中抹去,你还是要说明你想要记录访谈对象的言谈和解释之词。一旦访谈人不想录音,或者需要休息,或者希望和你讨论访谈过程,你都应该把录音机停下来。你还可以建议他们,如果因为你提出的问题而想问你同样的问题,可以先记录下来,留到后面再讨论。

录音访谈采用闲谈方式是效率不高的。正式访谈和平常谈话不同,你必须特意留心,一字不差地录下访谈人的每个字句,如果访谈对象清楚你对待正式访谈和平时闲聊的区别,那可能就没必要在录音访谈中采用闲谈的方式。你或许不得不压制住想让谈话更随意自由一些的冲动,但是你和访谈对象都必须记住你们之间不但是朋友关系,更重要的还是专业研究者和研究对象的关系。

总有一天,你将离去,而这些访谈会随你而去。通过行动,通过感谢的表示,你要让访谈人知道访谈对于你的工作的重要性。宁可错在太过正式,也不要给对象留下过于随意的印象。如果可能,试着使用磁带录音机。如果可能,利用简短的笔记来完善你的记录。如果可能,把访谈放在私下进行。如果可能,为了正式,可以亲自和访谈人约好(而不是让你的助手或秘书去约),或许甚至还可以事先告诉对方你要讨论的主要话题。如果可能,在正式访谈结束后让磁带录音机一直开着,因为要预料到尽管访谈已经结束,你的访谈对象可能还意犹未尽。如果这种正式性与你希望达成的人际交往截然相反,那么就应当跟着直觉去寻找更适合你的风格。没有规则规定你们不能有更多互动,规定在报告中的某个地方必须把访谈人的话放进去。或许你不想成为那种"捕捉"他人言词的田野工作者。正式访谈是广义田野工作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但你也必须常常考虑到这种方法可能并不适合你。

- "如果不是逼不得已要尽快整理出访谈数据,你就可以等一等,看看在做出一个问卷或组织严密的访谈日程之前你能等多久。"在什么时间、以何种方式制定出访谈日程,这个问题揭示出田野工作者和调查研究人员之间的巨大差异。调查研究员通常在进入现场时就带着准备好的日程。田野工作者更有可能在田野调研临近结束时用上这一工具,这个时候他们知道还有哪些问题要问,也清楚怎样问这些问题最恰当。一个例外可能是家庭普查或类似的调查,在这些调查中,研究人员也会介绍调研项目,收集基本的人口数据,寻找那些愿意进行深入访谈的消息灵通的线人。即使是在这种情况下,也要尽量保持访谈的开放性。尽管少问几个问题,提出一两个可以自由回答的问题来引导访谈对象把脑子里的想法表述出来或者给调研的主题提供一些来龙去脉的背景。

有一条定量研究者的箴言(尽管很少有人注意)也适用于我们的工作:在提出的每一个问题背后,都应该有一条假定。我们不必纠缠于把假定变得正式化,但是数据的收集永远不应该只是为了收集而收集,也不应该因为增加一两个问题轻而易举就进行收集。如果说访谈对象是否拥有自己的家、是否从高校毕业、是否曾被捕入狱这些问题并非真有意义,那就不要问。如果确实有意义,那就给他们提供说明的机会,并在记录的信息中把他们的说明放进去。

这就是打一枪换一个地方的调查和田野工作者之间的区别,后者要在一个地方逗留,想方设法了解事物是如何融洽共处的。

- "让线人帮你成为更好的研究者。"Agar 关于访谈员低人一等的位置的见解可以延伸到调研过程本身。要牢记,访谈人对你的访谈技巧以及问题的覆盖范围都有自己的看法。不要追求对方的夸赞,而是问一些直率的问题如"你对这些访谈有什么建议吗?"可能会产生直接的作用,并让你得以洞悉访谈人在调研过程中作为一个参与者的感受。进一步的问题可以直奔主题:有什么话是我们应该聊一聊但我没有提到的?假使没有立刻得到答复,你还是突出展现了你广泛的兴趣和精益求精的努力,以及你对访谈对象才智的尊重。
- "在回答中寻找模式。"寻找的时候,不要仅盯着内容,还要找到在讨论中不断被避而不谈的截断点(Henry,1955:196)——既有你这方面的也有线人那方面的。如果在一段时间内你一直与某线人合作,就不要忘记回头去看所有的访谈。我发现线人常常就他们在早先的访谈中感到重要的东西提供有价值的信息和线索,但是这些对我来说很陌生,又来得相当快,于是在初遇这种情况的时候我没能够抓住这样的线索。

在研究访谈记录的时候我还发现一件很有用的事:要区分线人正在对我诉说的和别的一些他们试图告诉我的东西,如果这种东西是存在的话。从一种意义上来讲,线人告诉你的一切都可以当成事实——别的不论,至少是言语的事实。但是线人会进行选择,有时引着我们向前,有时引着我们向后。我不时发现自己能预见到他们下面要说的话,我用这种方法来衡量线人和我是不是处在同一个波长上。我相信,能够引用线人自己的话来回到早先对话中提到或间接提到的话题是很重要的。有时,含糊引用先前的话题可能是重新引入它的较合适的方式。通过这种方式,你就不会让自己成为讨论的主导,也不会让你提出的问题只需要是或不是的简单回答。

- "不要过于专注访谈的质性方面,而忽略那些需要统计和测量的方面。"在决定分析什么、分析多少的时候应牢记你调研的目的。例如,严谨的记录语言适合于严密的分析,但是这种严密也会扬起一重烟幕,这种严谨但不合时宜的分析带来了一圈科学的光

环,但在艺术上却可能是个糟糕的选择。每一个旨在推动科学的决定背后都是一次作为人的良好判断的机会。

从别人的肩膀上看过去

数据采集并不局限于田野工作者通过活跃在现场的参与观察和访谈所收集的信息。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往往十分重要的信息来源,尤其是(但不限于)个人档案及其他书面记录。我将讨论这第三类内容——档案调研,作为对田野工作实地部分的基本艺术的总结。

我过去常常认为在图书馆里检索信息的行为包含着某种程度的艺术;现在,我愿意把这个重任交给科学来完成。我难过地看到,学生们在电脑上搜索无数不熟悉的话题,可能是希望如果在电脑终端上按下正确的按键组合,信息就会像角子机吐币一样喷涌而出。由于记录信息是呈指数增长的,我们应该为那些带来难题的技术也能帮着解决难题而感恩。

然而,使用档案还是有一些艺术的。最平淡无奇的艺术和实地现场面临的难题相似:决定要切割出多宽的长条,要挖多深的坑;简而言之,决定什么是最重要的。“奉献精神再大,责任感再强,对于想要完成应该做完的事的人永远都是不够用的。”多年前米德(Margaret Mead)如是提醒田野工作者(Mead,1970:258)。今天,我们可以想象一个决心在图书馆检索上深挖下去的田野工作者,用 Mead 的话说,可能被“这项任务的无休无止所吸引”(258页),结果根本不会离开图书馆了。田野工作者的各个方面都是这样,必须清楚如何集中注意力、何时应该停手。

图书馆、信息的普遍激增对于每个人都是问题,但是一心向着田野工作的人是不会赖在图书馆里不走的。我们还是会听到这样那样的争论,如进入现场之前是不是应该先参考别人说过的话再充分了解所需信息,图书馆检索是不是只能在我们形成了自己的主见之后才能进行。我认为充分获取所需信息可以得到更多的重视,只要在获取信息的同时不忘那适用于所有学术研究的怀疑精神。下面讨论第二手资源最艺术的运用,刚才的是其中三条建议的第一条。

充分利用他人的成果

• “怀疑你读到的一切,就像怀疑你听到的一切一样。”作为曾经的学生,我们总是认为印出来的白纸黑字是神圣的,但这种观念在做学术研究时应该扔到一边。非常肯定的是,早期田野工作者的报告已不再正确了,尽管它们曾经是准确的。怀疑的态度在田野工作的各个方面都绝对是十分重要的,这其中包括对印刷材料的使用。

但是,持怀疑态度并不就是贬损先前的一切成果的许可证。学者们有时被自己追求真理的热情冲昏了头脑。找出前人报告中的漏洞,把前辈们拉下马来,这尤其对于年轻的学者是很有诱惑力的。我想,前面的研究者未必正确,正如将来的研究者很可能也会发现我们未必正确一样,要有建设性得多,也是更符合调研精神的。要知道,田野工作的大师们都一直惨败不断,这是不是让人感到一点安慰呢。听听这段由格尔兹所写的备忘式的话吧:

> 是费尔斯(Firth)而非马林诺夫斯基本人是最有马林诺夫斯基特性的学者。弗茨(Fortes)的光彩使布朗(Radcliffe-Brown)黯然失色,让我们奇怪前者怎么会拜后者为师。博厄斯(Boas)许诺要做的,克罗伯(Kroeber)做了。(Geertz,1988:20)

即使每一样东西,过去与现在、公认的里程碑式的研究与我们自己摇篮中的调研都丝毫不差地吻合,健康的怀疑态度还是应该一直保持。当朗(Ron Rohner)和我在夸扣特尔人中进行田野工作时,朗发现比尔酋长是个绝佳的线人,有时惊讶于比尔的叙述与博厄斯的早期成果是如此吻合。但有一天朗的问题把比尔难住了,比尔解释道:“朗,这个问题我回答不了。我得去查一查。”到这时,朗才意识到比尔这个年老的线人和他自己这个年轻的人类学家一直在引用着同样的材料。这部早期的描述性民族志现在成了规范了!

• “往远处看,去发现你可能会参考的他人的成果。”有时人类学家成为一只“书虫”,穿行于图书馆的卷宗之间来完成整个工作,但你要是认为田野工作者从不去或者几乎不去图书馆,会让他

们很敏感。不管在图书馆花了多少时间，大多数田野工作者在常见的图书馆资源之外还会利用大量的其他材料。（见 Hill 1993 年关于原始档案调研的指南“既好又快”）

在非图书馆资源的列表中，个人档案高举榜首：信件、日记、游记等各种各样的东西。它们可能永远不会在正式文集中出现，但对于理解日常生活或特殊事件都具有不可估量的意义。政府记录、报纸评论、调查报告——能想到的资源是数不尽的。与此类似，田野工作者除了收集文本档案外还检查并经常收集各种各样的人工制品。

田野工作者要有创造性地想到那些通常不会作为数据的可用资源，以免因循守旧，老是在用同样的几种方法收集同样的几个信息。例如，在我研究某学校校长时，我的兴趣是在一定程度上了解校长与其他教员和管理人员的职业关系是如何与他跟家人和朋友的私人关系相交叠的（HFW，1973）。当他的大女儿宣布不久将举行婚礼时，我获取确凿数据的机会来了。由于我特别关注新娘父母亲而不是新娘本人发出的邀请，所以就问校长会不会检阅婚礼邀请人的名单再对邀请谁不邀请谁说说自己的意见。类似这样的信息，我还可以通过浏览校长和他妻子常寄圣诞贺卡的人的名单得到。像这样的个人档案最终很可能不会收在史密森博物馆（Smithsonian）中，但它们是了解社交网络的现成数据来源。通过经常拨打的电话号码单、电子邮件收件人名录，不也一样可以洞悉职业网络或个人网络的情况吗？

- “想出新方法利用手头现成的数据。”前一点强调要看到容易忽略的数据来源，这样我们对数据构成的看法就不会过于局限。与之相辅相成的一点是以同样的创造精神用不寻常的方式使用手头的现成数据。

例如，看看几年之中当地报纸上报道某些事件的频率和篇幅来记录或者发掘模式或趋势比仅仅依靠年长线人的见闻可能要容易一些。米德（Margaret Mead）通过比较数十年间政府手册的讨论，成功地赋予她关心的儿童训练问题一种历史的视角。在人类学、心理学、社会学等领域，其导论的目录的变化为考察这些学科的演进提供了绝佳的例证。老的商品目录或老照片给衣着、发型等时尚的变迁提供证据。存在这样的数据倒也不足为奇，不过提

醒田野工作者参与观察和访谈并非获取信息的唯一方法也是有益无害的。这样的外部信息源也会促使研究者以过来人的眼光回望时,拿他们听说的东西与那些不怎么会被重新解读的信息源进行比较。

本章在假定数据采集总是由田野工作者的敏感性所引导的前提下回顾了田野工作者的一些基本问题。潜在的问题变一变就成了需要认识和面对的挑战。在下一章,我将审视与田野工作的所谓阴暗面相关的一些问题。考虑到本书的焦点话题,我称之为"阴暗的艺术"。

6

田野工作:阴暗的艺术

应该无情地揪出田野工作的阴暗面,因为只有这时才能在严格意义上完全理解另一面——人类学家的重生。

——John L. Wengle

Ethnographers in the Field, p. 169

文化分析本质上是不完整的。更糟的是,分析越深入,就越不完整。在这门怪异的科学中,最有说服力的论断同时也是根底最浮浅的论断,如果想用手头的材料得到什么成果,只会加深你自己和别人的疑虑:你还根本没搞明白。

——Clifford Geertz

"Thick Description," in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p. 29

我花了很长时间才发现言行举止的关键在于诚实。一旦知道怎么装出诚实的样子,你就成功了。

——John Leonard

quoted in J. Douglas *Investigative Social Research*, p. 55

根据第1章的回顾，艺术有一个定义指的是行为上的奸计、狡诈、虚假。在艺术家的定义中，我们也发现有精于骗术的骗子、利用他人信任的骗子艺术家(con artist，原意骗子高手——译注)。任何一个田野工作者最不想做的艺术家就是骗子艺术家。但在从事田野工作以及报告时，几乎不可能不违背某人的诚信，这个某人可能是别人也可能是你自己。承上面列昂纳德(John Leonard)的格言的意思，田野工作要取得成功，我们必须准备假装哪些东西呢？这次我不想再用口头禅"视情况而定"来遮遮掩掩。我要直言不讳地说：在田野工作中必须准备好假装一切。

这种进退两难的困境是根深蒂固的，来源于我们所用方式的开放性和我们关心的主要内容——我们的人类同胞(以及我们自己)的社会行为。我们满怀诚意地宣称自己不能确切说出想寻找的东西，但是我们脑子里的想法总是比实际做的要多，如果发现——或发掘——出了意料之外的信息，也不会觉得不好。我们也不能预见到自己将怎样使用那些到手的信息。从最阴暗的角度来说，田野工作中备受赞赏的对调查的开放性同时也会招致道德上的灾难。

本章我将指出几个主要的困境，第7章还将讨论概念上的几个主要矛盾，对于本章的讨论，大家必须准备好面对道德的窘境。首先，要认识到你不是一个人在面对。我认为最好勇敢地面对，而不要希望问题会自己消失而对它们视而不见，因为问题是不会自己消失的。如果你坚持认为自己没这个能力，那么或许别的安全一些的研究方法更适合你的风格。

本章指出的阴暗的艺术，其分类及讨论的次序是根据需要人为规定的。我把它们归类成6个主要标题，以便明确呈现出来。在讨论的时候，我会尽自己所能说出自己的洞见，不过我最想做的是坦诚地呈现它们，这样我们就可以了解它们，直言不讳地谈论它们。这个分类以问题的形式呈现，我们可能更愿意否认田野工作中可能会出现的宗宗罪状：肤浅、平庸、自私自利、缺乏独立性、欺骗和背叛、秘密观察。这个分类看起来似乎有些自相矛盾——例如，如果田野工作有肤浅的毛病，又怎么会和刺探联系在一起呢？怎么可能既平庸又秘密？事实上，作为人类活动，田野工作在每个层面上都是靠不住的。不管矛不矛盾，当我们所做的事出现某个

问题的时候，或者我们所做的事让研究对象产生了别的不安的问题的时候，我们自己都会觉得不安。

肤　浅

好演员并不是唯一知道怎么装假的表演者。实地研究者常常试图传达给人一种与深入研究相称的奉献感。但这种感觉并不能保证是真心的，或许只是田野工作者的装模作样。如果就像通常那样，确实是真心，也不能保证坚持到田野工作的圆满完成或者进入到关键一步——完成最终报告中去。田野工作者如果愿意在调研这么大的事情上作出承诺，同样也可能会在生活的其他方面承诺得过多。他们过于轻率地让自己逾越了合理可及的目标范围或者在时限内合理可及的目标范围。

在推销研究项目时，很容易轻易许下很多诺言，而没有意识到这些过于热忱的承诺最终可能会让研究者自食其果。尤其容易低估的是田野工作的实地阶段花在现场上的时间。20 世纪 70 年代早期，我曾任一个资金充裕的项目的咨询师，这个项目起初许诺将让田野工作者在现场长住 5 年之久！这样旷日持久的调研肯定会吸引人改弦易辙，但事实证明这是不现实的。5 年时间不足以研究计划中的改变产生的长期效应，但是对刚刚跳槽过来的年轻研究人员来说又实在太长。另一个极端，我带的一个博士在田野工作不到一周后就背弃了自己原来对海外田野工作的信誓旦旦，导致他自己的职业生涯发生了惨痛的变化，也让那个海外调研主管与我结下了永久的嫌隙。田野工作誓言就像婚姻誓言。发誓的时候，说的是大家都想听到的言辞；至于这些言辞的力度和含义，就必须用别的方法来考量了。

田野工作者有种倾向，是可以理解的，但也可能是不幸的，他们容易把自己标榜成不同于那些凑凑合合草草完成研究的人，而且还在一定程度上比一般人更为敏感、更会关心人。受这种倾向驱使，他们会拿自己跟其他人作比较，把自己标榜成一个更有奉献精神、更有浓厚兴趣、更有决心听别人讲述整个事情来龙去脉的种族。他们想要每个人都知道他们的目的是为了获取马林诺夫斯基所谓的“本土观点”（Malinowski，1922：25），有时也被称为“局内

(emic)"视点。

当然,在最理想的情况下这些标榜都是合情合理的,但不代表就应当公开宣扬。关于承诺的宣言是难以证实的。我们怎样才能事先证明自己值得信赖,别人应该相信我们心里只装着研究对象,相信我们会深入研究,等等。只有时间的流逝才能见证我们长期的值守,就算我们没有永远守候,至少我们准备比多数人逗留更长的时间。就像一些人类学家所说,我们打算把自己的生活之路延伸到这个社群中。不过,早晚有一天,和所有局外人一样,我们也会离开。

离别,本身也是一门不为人知的艺术。有人指出,在私通关系中,优雅地下床比上床更需要艺术。我想,拿离开实地现场来类比是很恰当的,尤其是我们在之前的年月里积极塑造着兴趣浓厚、信誓旦旦的研究人员形象。我的直觉是,田野工作往往因为一些其实并非不可预见的"不可预见的情况"而缩短时间。

我建议,应该对我们希望达到的参与程度或我们计划花在实地的持续时间不事宣扬。这些都必须由事实自己说话,需要时间的考验。不要许下虚假的诺言,这不但是出于道德上也是出于实际的考虑。对田野工作者的告诫是在离开现场的时候,现场的情况不应该比初到时糟糕。当然这就包括了不要因为希望多逗留些时间,导致未来的田野工作者可能产生错误的想法。研究者永远都不会知道什么时候应当结束田野工作,或者,什么时候适宜拜访或以其他方式联系自己的线人,或者,什么时候请调研环境中的人阅读、评论正在完善的报告草稿。(关于实地离别的更多内容,见 Maines, Shaffir, Turowetz, 1980)

我认为,我们对深入研究的承诺与其广为宣扬,不如视为职业协定。不管达到什么深度,都最好由别人来评说。我常常希望对事物的了解可以证明工作的深度。但是,不管我做得多好,都不应该由我自己来吹嘘。我怀疑我们有没有了解得这么好,甚至包括对自己的了解。如果我们从来没有完全了解自己,那么对于那些研究对象的了解能有多好呢? 我们努力地想研究得深入一些,但得到的注定没有付出的多。

在过去的10年里,这种认识一直缠着我不放,我说缠着不仅是虚指也是实指。意识到这一点是由于1981年我收集的人类学生活

史,我称之为“鬼祟小孩”的报告(我将在第11章讨论)。读者们现在都熟悉了,在这个研究中我用“机敏的直率(heady candor)”来对待个人问题——暴露相关的细节,对自己知道的和不知道的一样坦率。这种直率出乎意料地得到了来自几方面(当然不是所有方面)的支持,但在很大程度上,它是一个时代当中一段长长的职业生涯到达暮年的产物,现在看起来是在鼓励我们做好自己。如果说我似乎在报告方面最终达到了某种令人钦佩的水平,让我提醒大家,我自从40年前开始田野工作的时候就已经被这些问题所困扰了。

我们到底看到了多少、了解了多少?首先应该认识到我们从来没有、从来不能,甚至不想了解一切。我们一面夸耀着工作的深度,一面却意识到自己从来没有寻根究底,无论如何谨慎地定义研究的范围,我们从来都不能足够深入地调研与人类行为相关的各个方面。我们永远不能在起初要描绘的那张象征性的画布上画上每一个细枝末节,而且就像格尔兹提醒我们的那样,我们画出来的部分是否画对了也永远免不了别人的怀疑。相对于在这项描述性事业中倾注的过多的时间,一旦某个环境的什么地方我们没有注意到,就有人责问:你是说,花了这么多时间,却没有听谁提到某人某事?于是我们就得为自己辩解。问题就变成,应该怎样及以何种深度来报告我们看到的、了解到的东西?这反过来引出了报告的另一个问题:我们了解的东西有没有全部报告?田野工作还有一门艺术:审慎的艺术。除非被忽略,这种艺术往往是觉察不到的,我在最后一章会进行讨论。

时间本身无法保证田野工作的质量。全天候参与观察需要居住在陌生的社区里,要成功地应对这种陌生感可能会要求太高、消耗太大而导致有时拖了数据采集的后腿。但是对于所有那些能够“振作起来”并取得田野工作成功的田野工作者们,就像生活的成功本身,一切都是相对的——关于如何说出、说出多少自己的体验,这种看似难以回答的问题正是我们所面对的。

多少才够?通过格尔兹的另一个观察,我安慰自己“为了理解某个东西未必一定要先了解所有东西”(Geertz,1973:20)。但是让人老是隐隐作痛的疑虑还是存在,就是我们从来没有也永远不能做得足够彻底。我们要怎样告诉读者,特别是那些多疑的读者,我

们确实报告了自己看到的、了解到的，告诉他们我们认识到，他们也必须认识到报告再好也是不完全的？我们怎样才能让他们（及我们自己）确信是我们看到的、了解的东西造就了我们的报告，并确信报告真正反映了事实？据博斯克（Bosk，1979：193）的观察，“一切由单个田野工作者完成的田野工作都会引发这个问题：我们为什么要相信它？”到底是为什么呢？

我的回答已经包含在“机敏的直率”这个词组当中了，这是对 Eddie Cantor 这个早年的杂耍及广播喜剧演员姓名的戏谑，但却传达了严肃的建议。机敏的直率需要研究人员在通常对研究内容的注意之外，对研究过程和研究人员的形象都具有开放、坦率的态度。这些在今天看来平淡无奇，但到最近为止田野工作者还习惯于不在自己的报告中现身，仿佛自己从来没有在现场出现过。

今天的质性研究者知道要留下书面的痕迹，顺着这些痕迹可以追溯他们收集最终报告中的关键数据的过程。同样的准则也可以用在田野工作的体验上——持续的时间、环境、局限。这比起想方设法要达成至少多少小时的访谈、在现场多少天或者离家多少个月要好一些。在这一点上，我认识到有抱负的田野工作者会欢迎严格的准则，就好像调查研究者徒劳地寻找答卷的最少人数或可接受的最低返回率的准则一样。对于这些问题，我再次搬出我那万金油式的回答：视情况而定。

参加我的研究生研讨会“教育的民族志研究”的第一批学生，其中有一个在结束了他的博士学习后的次年给我打电话，兴奋地汇报他提出的一个调研项目的情况。他汇报说，他计划就学校的一个负责人进行民族志研究，而我当时正要完成关于一位学校校长的研究，但他承认自己的研究可能不会有我那么大的范围。（我的田野工作历时 24 个月，报告书写又花了 24 个月，所有活动均与我的其他教务同时穿插进行。）我说了一些祝贺和鼓励的话，才想起应该问他打算与他那显然心甘情愿的线人在一起待多长时间。“一整天！”得到的是这个充满热情的回答。“从早晨第一件事，一直到晚上他计划的会议。”听了他研究计划的全部细节，我必须承认自己的热情与他相比是小巫见大巫。怎么会把为期一天的研究当成民族志学，而且他还是我以前的研讨会的学生！

我脑子里涌动的想法是，是否应该确定无疑地告诉他为期一

天的研究无论如何也不能称为民族志学。我可以预料到他的下一个问题:“那么花多少天时间才算是民族志学?”且不论是否应该问这样的问题,但如果说一天不够,我似乎确实有理由知道最少多少天时间才足够。然而,35 年前教育研究者根本没有人进行描述性的工作。花一整天时间来记录一个学校负责人的活动对于教育管理的调研来说本可以是前进的一大步。一天研究如果太过短暂,我是不是真的有必要尾随我研究的那个校长达两年之久呢?

最佳的答案不是时间问题,而是目的问题。更严谨地构想、审慎地分类、仔细地留下书面痕迹似乎仍然能够在我们不可避免地被指责工作的某些方面过于肤浅时给我们提供很好的保护。如果能更好地注意到这个案例中的限制,或许这个想法可以变得更可行,比如可以更谨慎地选择一个标题,如“学校负责人生活一日”。这样的研究尽管不会受到今天的教育期刊热情洋溢的评论,但会成为一时的创举。实际上,它将远远超出所处的时代。那些年,调查式研究几乎是所有教育管理方面报告的基础,例外的只有几个关于领导风格的装模作样的实验,却都无一例外地说明讲民主要比专制或放任自由好。

我不记得这个研究有没有按原计划实施,尽管因为负责人已经同意,很可能确实实施了。但是我感觉到这个以前的学生,他如此热心地提出这个研究,却因为不知道为期一天的观察能否成为民族志学研究而感到不安。这种情况下,构想的艺术或许可以帮助他,好好想一想利用手头的这些机会能达到什么合理的目标:一天密集的观察,精力充沛、雄心勃勃的观察员,以及愿意让观察员跟随的“对象”。如果对反复出现的周期有所认识,也会有助于把初始观察放到大背景下来考虑,并计划在将来的某个时候进行更重要的调研。

对没有真的试图进行持续观察的人,我还要提醒一句,15 小时的工作对于观察员来说必定是难以置信地繁重。我们当中尝试过这种如影随形的研究的大多数人都认识到即使保持几个小时不间断的专心致志的观察都很难。事实证明,我们那不懈努力试图克服的肤浅,主要来源于我们的观察能力。描述性研究看似轻松——只要跟随别人度过平常的一天——本身就是骗人的,是个阴暗的艺术。

我们并没有清楚地确知要圆满地完成观察员的任务，需要观察什么、应该观察什么、应该记录什么。（在 HFW，1994a 中有更多论述）显然，在 5 分钟内观察和记录的东西肯定要比在连续 2 个小时内观察和记录的东西更密集、更详细。在进行观察的人看来，披着神秘披风的观察行为本身或许就是田野工作艺术当中最阴暗的艺术。但是，我们也为此而备受指责为——平庸，即要回顾的下一个问题。

平　庸

方法的平庸对于有些人不是没有作用。我们很容易就可以对田野工作方法反咬一口，说我们调研方法的平庸是和调研结果的平庸相称的。我们在煞费苦心描述得到的最终结果充其量不过是对众所周知之事的复述。

如果别人批评我们唯一的成功就是让平庸的显得平庸，应该怎么回应呢？一种回答是辩解说让平庸的显得平庸这件事本身就是一门艺术。这个理念，克拉克霍恩（Clyde Kluckhohn）在其备受好评的人类学引论《人镜》（*Mirror for Man*）（1949）的标题和主旨当中抓住了，如果有人愿意看一看 20 世纪 40 年代那充斥着男性代词的语言以及对“原始人”或“卑微的”无文字的民族的研究，这本书还是值得一读的。克拉克霍恩把文化人类学家描写成给镜面镀银的“镀银工”：“人类学家为人类竖起一面巨大的镜子，让他在千万化身中看到自己。”（11 页）

还有一种问法是问看似平庸的东西事实上是否真的平庸。克拉克霍恩提出了这个问题，并提醒我们要把环境视为理所当然：“我们通常意识不到在看待生活时所透过的那个特殊的透镜。要是谁发现了水的存在，那它几乎不可能是条鱼。”（11 页）

然而，在提出这两点时，克拉克霍恩都是在建立案例，案例中的人类学家研究的不仅是别人而且是别的与自己迥异的人：

> 人类学工作对卑微的无文字民族全身心投入的突出特性是人类学今天显要的关键。人类学成长于和原始人相处的经验，这一行的工具非比寻常，因为它们都在这个独特的工场上打造。（10-11 页）

这些行业工具一起组成了民族志学的工具包。这些工具的存在是为了帮助我们描述其他群落的文化，起初是 Kluckhohn 所说的“卑微的无文字民族”，但描述对象通常习俗迥异，足以为论述提供清楚的跨文化比较性材料。当然，比较暗含在所有观察当中，但是随着人类学家开始把眼光放回到身边，在都市人类学或微观民族志学等类目之下进行研究，疏远感扮演的角色越来越让人烦恼。

有一种警告是，在跨文化工作中显露身手的民族志学者会顺理成章地被认为也擅长在自己的社群中进行民族志研究，而这项工作轻易就涵盖了沃纳（Lloyd Warner）等美国人类学家多年来一直在从事的工作。作为职业的担忧，这个问题是伴随着人类学家寻求重新考量自己的疆界由人类学本身造成的。社会学家从未对跨文化的视点过于担心，而目前大部分质性研究都在处理研究人员本专业领域的应用问题。尽管如此，还是存在报告在什么基础上来比较的问题，现在提出的问题是，对于局内人来说，在他们所属或者忠于的那些群体中，他们能不能作出很好的研究。我认为要回答这个问题，就要认清局内人视角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注意到局内视点并不是唯一的视点，我们就可以稍稍缓和有些人普遍认同的观点——只有局内人才会有局内视点。此外，单个的局内视点是不存在的，正如单个的局外视点是不存在的一样。

但是，如果我们过于重视必须报告的内容或报告的方式，事实上就会适得其反，对自己造成伤害。我已经提出了这个问题：如果坚持认为田野工作就只是田野工作而已，不让别人将我们一军，说田野工作是一种研究，我们的情况是不是就会好转很多。在取得的成绩上，贝克尔认为他的社会学同行的工作仅仅给予我们“对早已熟知的事情的一些深入的了解”（Becker，1982：10），而传统人类学中与之平行的说法可能是，指向早已熟知的事情的比较性视角让我们有了更深的了解。它往往被说成是“变熟悉为陌生”，这个词组由艾略特（T. S. Eliot）或创造或转述而来（Eliot，1950：259；又见 Spiro，1990：53），在人类学中常常被用来说明田野工作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有学者又趁热打铁地说我们所要做的是“变显然为可疑”（Schlechty and Noblit，1982：290）。

由于质性方式是种新的方式而且有人声称我们今天正在见证开创性的成果，我认为在这种情况下还是谦虚一点为好。让我们

震惊的新事物可能只不过是我们对某个方法清醒的意识或对某个特定领域突如其来的兴趣，这些领域之前是不易被人接受的（如商业、新闻、护理、音乐、体育）。今天就连计算机科学家都有了自己的季刊《人机交互》（*Human-Computer Interaction*）。

作为社科家族的后起之秀，人类学并不是寻根溯源的好地方。像民族志学和田野工作等术语仅仅才出现了几十年。没有哪个学科、哪个世纪的人能宣告观察行为是自己的独创，这一点克拉克霍恩曾重点提到，同时还提醒我们，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曾长篇大论地描述 Scythians、埃及人及其他'野蛮人'的体格和习俗"，"有时被称为'人类学之父'和'历史学之父'"（Kluckhohn，1949：2）。

"参与观察"这个词组的出现不晚于 20 世纪 20 年代，是由林德曼（E. C. Lindeman）相当随意地用出来的（Lirdeman，1924：191）。我相信克拉克霍恩的妻子兼合作研究员，社会学家克拉克霍恩根据她和丈夫于 1936 年开始的在一个西属美洲村落进行的研究，首次正式书面将参与观察描述成一种田野工作技巧（F. Kluckhohn，1940）。在她的这番正式宣告之前，参与观察可能就像克利弗德所说的那样，与其说是一种技巧不如说被当成一种困境（Clifford，1988：93）。

早期那些观察社会环境的优秀（即科学的）观察员满足于观察。他们既不会与自己研究的人群打成一片，也不会试图成为其中的一员。相反，他们倾向于不让自己在报告中现身，仿佛根本没有这个局外人存在。例如，博厄斯（Boas）把注意力放在过去的一段历史上，"从此之后一百年间不见与西方的接触"（Sanjek，1990：196）。我不必追溯到如此久远来证明我的观点。我可以毫不迟疑地把自己当成是夸扣特尔村落的一名教师，但是其他的"白种人"除非是来学校进行正式访问都不会进入村落。假使我是报告中提到的唯一局外人，那么看起来会更有戏剧效果，当然有时确实是有别人在。今天我们不必重新编造一段浪漫的过去。

平庸的另一个要素在于调研的本质。我们的目的是就有意义的主题进行研究并将其深刻地展现出来。就此而言，我们冒着双重的危险：或是研究缺乏深度，或是研究得很深，但研究主题似乎并不值得如此深入。而当我们处理的问题确实值得这么做时，我们无法逃避概括带来的烦人的问题：仅仅研究一种事物中的一个，

能了解到什么呢?

在这一点上,形势对我们很不利。我认为我们不必都变得巧舌如簧,但是无论何时,当反对质性研究的论调针对我们的案例中只考察普通环境,或是只考察个案等显然的事实,我们最好还是认同,不要争辩。我们确实通常研究普通的人和事。我们确实只研究个案。

考虑到我们对个案的关注,提出下面这个问题似乎就是合理的:我们如何留意研究案例的选择,不仅在于选择地点或线人这些在现场不怎么能选择的因素,而且在于选择我们在哪些问题上倾注精力。在这个问题上对质性研究者进行警告是对的,当然这并不针对他们的工作。

新手想要他们提出的调研获得正式批准,却可能漫不经心地认为只要一批准就什么都成了。资深一些的研究人员,自己的学术工作时间本来就紧,而学生们对这宝贵时间再一争抢就更显得应接不暇,于是可能不会给学生们多少指导或者真心实意的评价。学术界风行的不出版就完蛋的思潮逼迫教员和他们的学生挤上了同一条船:必须找到能出版一两本著作的研究项目;不要试图挖掘真正重要的题目。其结果,至少在那些研究泛滥却杂乱无章的领域当中的结果,是无数研究项目开展了,却注定不会比实习好多少。这些项目不会有任何后续,也没任何人阅读。这不是阴暗的艺术,不过看起来是个隐藏在暗处的秘密。说它是个阴暗的秘密,因为我们对它视而不见,而不是把它当成整个学术界存在的问题。这无数质性研究产生的累积效应可类比成试图用爆米花填满大峡谷。

如果你正要开始做研究,这种效应会对你产生什么影响呢?唯一让人深深烦闷的影响是:你做的研究可能根本就无足轻重。平庸是最主要的讥谤,而一旦我们的调研表明事情不像表面上看起来那么平庸,人们又会开始怀疑我们的研究范围过窄。我们缺少那种能力,或者说奉献精神,去把无数微小的研究融合成某种宏大的东西,某种能够超越田野工作局限性的东西。

缺少这种能力意味着如果你的研究要有什么成果,一切都将取决于你自己。说你的田野工作只是个开始,这是极大的低估。你得发现自己的研究有什么用处、如何让别人注意它。他们需要

知道你为什么想了解这个对象以及你的工作起到了怎样的促进作用,这与把明显的事情变得明显还是可疑无关。

自私自利

研究最大的受益者是谁?免不了的结论是,最大的受益者是我们当中从事这项研究的人。更大的受益者是把研究——不管是他们自己的还是别人的研究——呈现出来的人,呈现的方式可以是描述研究过程或成果的论文或出版物。

在专业领域的研究生项目中,研究被加入到原来朝向其他方向的职业生涯之中,这里,上段提到的自私自利现象尤为明显。举例来说,有经验的教师回到学校,表面上是为了深造自己的本职能力(教学),但实际上却是为了得到一张让他们做别的毫不相干的事情的通行证(如管理学校、从事大学级别的学术或研究工作)。研究生学习中对研究工作确实很看重;博士学位常常被吹捧成研究的学位。高端学位的人选要想达到自己的目标必须先成为从事研究的学生。

在有些领域,更有价值的是学位本身而非一定级别的成果,这些领域的硕士生和博士生通常选择的题目的种类说明了研究工作公然的自私自利性达到了何种程度。研究不是为了一心一意地学习新技能或者对理论、实践作出巨大的贡献,却往往只是通往更高学位路途上的又一个障碍。

研究程序中的这种胡乱折腾研究题目、粗制滥造无关紧要的研究项目的现象总是让我心痛,真是对资源和才能的巨大浪费。我和有些人一样,都认为在硕士水平上——或许甚至在博士水平上(与作为学术研究学位的博士学位相比,更侧重教育或公共管理等应用领域的博士)——在综合和评论方面能交出令人满意的答卷,或许才是检验研究才干的合适手段。

博汉南(Paul Bohannan)比较极端地指出对好的综合项目的需要是“社会科学最深切的需求”(Bohannan,1995:9)。对于那些认为自己应该成为研究项目的高度知情的消费者但是不大可能成为生产者的学生来说,这一备选方案可能会有些吸引力,并且需要那种通常来自论文委员会和专业期刊评论员挑剔的评论。另一个备

选方案可能是"实证",本着真心实意的从理论到实践的精神,对别人的研究进行批判的应用和评价。

这一备选方案将减轻对于原创的新研究工作的压力和重视。重视的对象将转移到更好地利用已经报告的研究上来。这样也会提高研究的质量和重要性。由于预见到同行的仔细审查,可能对已报告的研究产生好的影响,因为初学的研究者会意识到他们的成果会有人阅读和评论,而不是像以前那样无人问津。对综合、评论和理论建设的关注还会引出一些方法,促使我们通过对田野工作产生的类似研究是否综合来评价我们是在开拓前进还是在原地打转,还可以用来发现被忽略的地方。当前,太多做理论、写论文的学生敷衍了事,所取得的成果充其量不过是对一些无足轻重的论题的研究实习,只是把过去的琐细实验和现场试验换成了现在的描述性研究,草草急就并无休止地罗列出异同点。当然还有其他方式来展示独立学术工作的能力,能把现在为了达到项目要求这种琐碎的目标而浪费的能量利用起来。

对于那些确实在研究中得到满足和成就感的人来说,另一个阴暗的秘密是研究工作很大程度上在整个职业生涯中一直都是自私自利的。如果说在我们工作的这个方面有一种对艺术的呼唤,这种艺术就是自我欺骗的艺术,骗我们自己是在为全人类服务。我没有证据证明我的研究曾经对我认为会有帮助的人或我想帮助的人有任何助益,除了有几个人友善地坚持认为我报告中的某些内容让他们获得了新视角而外。尽管我从自己的田野工作著作中只得到了不多的版税(作为研究的资助方,我所在的大学收去了我最大的两个研究项目的原版版税,另一所大学收去了另一个项目的版税),每次最大的受益人还是我自己,因为我在学术的阶梯上步步高升了。

利他主义和研究工作是怪异的一对。阴暗的艺术在于让别人认为你的研究是为了让他们受益,或许还要让你自己确信这一点,并且一直在想方设法让这真正变成事实。今天,我们需要建立在社区基础上的、合作的或由大家一起参与的研究(例如,见 Harrison,2001)。过去,我们谈论有人参与的行动研究或者旨在产生所需结果的应用研究。就算初衷很好,我想我们还是必须承认任何研究中受益最大的可能还是研究者本人。

与其说这是贪婪或自私的反映，不如说反映了研究本身带有的对研究者的潜在奖赏和报偿，而研究对象无法得到，尽管偶尔他们也可能得到点什么。职业生涯受益的是研究者，得到认可的是研究者，拿到薪水和奖金的也是研究者。研究者可能会重新分配他们的一些物质收益——例如，田野工作者把研究得到的版税专门用于某个共同的事业或部落基金——但研究者还是在很多方面获得了研究的报偿，而研究对象得到的好处却很有限，因为他们不属于研究者这个能让人得到一切却不用背负骂名的团体。

某一天，指定的演说家将这样动情地介绍我："他把一生都献给了教学、研究和写作。"言外之意，我全心全意地奉献而几乎不求回报。总的来说，在这一短暂的时刻我的研究将被宣告为"重大的贡献"。但是，假使我没有进行那些研究并作出那些重大的贡献，我不认为世界会有什么不同。如果真有什么不同，我在世界上的地位就应该会反映出这种不同。

我们尽力不要把自己的工作看成是自私自利的。多年以来，我们一直都在鼓吹做了多少好事(van Willigen, Rylko-Bauer and McElroy, 1989)，还继续说明自己新提出的无论哪个调研应该或可能产生什么益处。如果在准备进入研究环境时，声明环境中的这些人也能够从研究中获益，这将肯定会成为一个很大的优势。这些年，这样的声明总是会受到仔细审查的。

科学研究笼罩着一圈崇高的光环，在公众的脑子里很容易毫不怀疑地联想到它的好处，以致医师们现在警告那些掉以轻心的公众，不要再因盲信而一致青睐介入治疗。社会研究的情况其实也大同小异；不管要调查什么，人们都宽宏大量地认为这是应该调查的。为了表彰把政府的钱用来研究一些未必突出的题目，设立了金羊毛奖，这或许有些滑稽，不过似乎没有促使大家齐心协力来杜绝从羊身上诈取羊毛一般的骗钱伎俩。政府统计署(Government Accounting Office)负责检查签约的那些调研项目都如约进行，但统计署没有监控国会资助项目的论点的好坏。

与此相关的假定是，研究关注什么问题，什么问题最后都会得到处理和解决(例如，通过对无家可归、虐待或暴力现象的研究，最终就会让我们摆脱这些问题)。在公众看来，"好"研究意味着满足这两个条件：研究主题必须很重要，并且研究将带来有效的补救性

措施。“坏”研究却具有完全不一样的含义:指设计粗劣或执行情况糟糕的研究,而不是指结果无关紧要、毫无价值的研究。

对社会研究产生的助益的期望,随学科、专业以及当时的普遍标准而异。早期流行的观点是研究者的参与和社会的意识应该越少越好;研究结果作为基础研究进行报告,而从业者应该进行必要的应用。目前的风气偏向于应用研究、实用研究,通常还罩着一把政治大伞,显得名正言顺。

总是有一些出发点很好的项目,希望实现预期的变化。看看人类学这个领域,可以看到在20世纪四五十年代产生的对应用人类学或行动人类学的关注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让位于对理论的侧重。在20世纪80年代的某个时候,对实践应用的侧重再次出现,应用人类学家也再次出现。今天我们要求人类学家提出的田野工作项目不仅能向我们保证有计划地保护好研究对象,还要保证怎样(而不是能否)让那些研究对象从研究中获益。我们对世界各地的质性研究者都同样提出这些要求。“无害第一”的信条已经不够了,虽然无害的标准也并不是很容易做到的。

我提到过人类学家吉宁(Fred Gearing)。他的职业生涯贯穿了这个时代,所以请让我引用他最早的田野工作来诠释一种盛行于当时、又反过来指导今天的工作的风气——至少是指导我们如何谈论自己的工作。尽管吉宁的报告直到1970年才完成,他对印第安狐人(Fox,对旧时居住在美国威斯康星州印第安人的别称——译注)的田野工作在1952年就开始了,指导者是他的导师塔克斯(Sol Tax)。吉宁说道:“我在狐人社区是想做一点所谓的‘行动人类学’,边帮忙边了解,边了解边帮忙。”(Gearing,1970:26)(在今天关注成本的研究界,Gearing所说的话中的“L”似乎没了;应用社会研究“边帮忙边挣钱,边挣钱边帮忙”。)(learning去掉L就成了earning挣钱——译注)

1962年,也就是比吉宁晚了差不多10年,我才开始自己的田野工作,到这时,已经不需要再强调研究的直接利益了。研究夸扣特尔印第安儿童为什么学业不佳这样的案例研究,可能会给他们的教育方案带来一些改进,但是我并不会责无旁贷地保证一定会带来改进。同时,我是希望能带来改进的,有时我想在村子的顶上大喊(印第安居留地的学校通常都是这样,我所在的这个学校坐落

在村子高处的小山上)："我做这些是为你们好。"这个想法如果说还不十分肯定,也一定是常常出现的。

就是这个挥之不去的想法带给我们安慰。如果说教育是千秋的功业,那么田野工作也应该是千秋的功业,尽管我们还不敢问这如何实现。我没费多大力气检索就找到了一个反面的例子,这个例子当中迅速变化的社会政治面貌最终让一个研究项目收效甚微:

> 但是,设计出的调停方法一直也没有施行。研究的立足点是"好"的,从当事人的角度对问题进行集中关注,也专门进行了设计来制定可以检验和评估的调停方法,但是,最终报告上交之时也是项目终止之日。(Eisenberg,1994:36)

我宁愿相信,我的研究在这个过程中的某个地方起了助益,不过如果真有助益的话,也是因为我的工作帮助别人如实了解了情况,而不是因为我帮着改进了什么。虽然我从事的领域是人类学和教育这两个通常被当成应用学科的领域,但我并没有把自己看成是应用人类学家。我很高兴看到《一所夸扣特尔乡村学校》成为教师培训的教材,特别是用来指导打算到阿拉斯加郊野从教的教师,但是,他们却不是我在写论文或修改出书时预想到的对象。同样,我很高兴地看到教育者们对《校长办公室的那个人》(HFW,1973)的接受,但是惊讶地意识到这篇专著用作研究模型的广泛程度要远远超过对校长生活本身的洞悉(HFW,1982)。我的其他几项研究也好不到哪儿去:它们规模太小、发表太迟(HFW,1977,1983a),我认为应该了解的那些人都视若无睹(如1983b),或者把它们丢进了故纸堆,再也无人问津。提出"鬼祟小孩"的初始报告好像是接受了委派,但事实却是:一个已经成为历史的国会委派了一项永远也完不成的报告。我们的报告一上报,就到了它等待封存的时候。("政府在用税金办事呢",政治讽刺作家喜欢这样提醒我们。)

田野工作者问了那么多问题,却常常被指责没有问那些研究环境中的人这个研究或研究者对他们有什么好处,至少是在保证基金之外的其他方面。这种批评似乎言之有据。不过,这也给那些希望帮上忙的人暗示了一条路,田野工作者可以在进入实地时就考虑到帮忙的问题,把资金问题纳入调查之中。在新项目草创

之初就已经回答了“能帮上什么忙?”这个问题,看起来很不错,也是我们现在通常的做法。

在对几乎所有人的生活刨根问底之后——当然是指田野工作者通常研究的那类人的生活,如果还没有培养出同情或关心之感是很少见的。对于这么多人生活的境况,并不鲜见的是关心中会夹杂着愤怒乃至震怒。如诗人伯恩斯(Robert Burns)所言:“人对人之不仁让千万人沉痛。”田野工作本身的特性让我们常常身处饱受压迫和蹂躏的人当中,或者在通常视为良性的社会制度中发现压迫。出于感动,我们帮这些人讲述自己的故事,甚至我们替他们讲述这些故事,为的就是让世界知道这里(无必要的?)的苦难。

在替人传话的时候,很难不带着一种自以为是的腔调。发现不平、宣告应该做什么来解决,这是大快人心的事。这是应该为访谈对象做的最起码的事!许多年来,我参加了太多国内国际会议,听到了太多田野工作者描述的太多人的痛楚,或许,我已经厌倦了。我承认自己也作过这样的描述。不过我已经开始认为它们是自私自利的,也是令人自满的。

如此全心全意地喊起改革的口号,我们不禁感到自己已经解决了关键问题,也已经勇敢地说出了自己的心声。我们让事情看起来好像是,即使我们不总是能让手上案例的情况有所变化,至少没有逃避责任不把那些关键的问题广为宣传。在某个大城市的某个大型宾馆的大宴会厅A里,站在讲台上对着我们的同行斥责世界的不平,一壶冰水在近旁待饮,在900秒的时限内只能长话短说,而台下同情者仍然点头不已,这是多么安逸啊,安逸得让人志得意满。作为貌似前沿的新锐,我们既不用说出什么尖锐之词也不用引人注目地在边沿涉险,真是好。“狠狠骂他们,哈里。”某评论家曾如是褒扬我。我觉得我确实骂了。不过一切照旧。如此直言不讳的胆色为我赢得了喝彩,因为谁都没有真的指望我做什么。

我们相信自己在让世界变得更美好,并从中获得满足,却忽视了我们也让自己在世界上的处境变好了。我们实在是本性难移。这没有什么特别不对的地方;不过不得不承认自己就是最大的受益者,多少会有些尴尬。

如果说田野工作基本上是自私自利的——我不知道怎么可能不是这样——那么研究者作为一个集体是否应该更多地参与到自

己研究的对象中去呢？在某些方面，迅速增长的对质性研究的兴趣很可能会使原来糟糕的情况雪上加霜：在研究的大旗下，空前庞大的人潮涌向空前繁多的方向。质性研究将倾向于缩小规模，主要研究人员常常也是唯一的研究人员，只有很少或没有人监督、指导或协助。

要想提高研究的质量，这里或许有一种办法，尽管没有改变自私自利的本质，但一心进行研究的教员们还是可以多下点工夫。不管是个人还是集体，都很少有人下工夫从所有能够研究的东西当中辨认出需要研究的东西来。研究生学习生活带来的一个意想不到的后果，就是只要发现一个人足以应付某个题目，就很少有人想到这个题目首先应该由学术圈集体负责。这种对话不大可能在渴求资助的研究单位那里出现，而是适合于那些愿意扮演艺术界早已普遍存在的鉴赏家或批评家角色的人。

这个提议并非想要干涉研究人员的独立性，我在后文再述。我们可以做的是联手成为更敏锐的批评家，对发现问题的过程进行评论。我们在教育我们的赞助人方面是不称职的。我们在显得比他们高出一等的同时却让他们蒙上了政治色彩。

研究本身是件高度政治的事。我怀疑我们是否曾认识到在多大程度上我们对研究的选择受到当地政治和国家政治情况的制约，这种制约也是艺术界和田野工作界共有的。只要学术界还保持着舒适的终身制，我们这些终身学者们就可以作为个人或集体批评家评论那些在研究名下被人关注或尚未关注的广泛的东西，从而有机会为所有的质性（和定量）研究者提供一些有价值的服务。这属于研究安排问题。

缺乏独立性

论文完成后从学术界临时获得的自由可能十分短暂，对于那些发现自己喜欢做这类研究的初入行的田野工作者尤其如此。田野工作中要操作的事情都在实地完成，但是挑剔的观众却回家去了，他们是这类研究的从业者、资助者或者市场构成者。这些观众当中不但有那些被我们连哄带骗引诱来通读我们的整篇研究的形形色色的人——立法者和其他政策制定者、管理者、文职公务员、

从业者、团体领袖、首席执行官、董事会成员、教师、融资机构等——还有相对较少的像我们这样的另外一群人，做着类似的研究或者以讲课或文字材料的方式告诉别人应该怎么做。这批观众并非无足轻重，但也并非就是我们想象中的对象。就像出版商艾仑(Mitch Allen)的惊人之语："质性研究的作者也是质性研究的买家。这是个封闭的系统。"

在田野工作阶段你或许会因为拥有像鸟儿一样的自由而欢庆，但除非你真的打算飞出牢笼，为了让自己的工作有人看，你必须从事应用研究或者回到学术界——并面临学术界的仔细审查。这不可避免地对你组织和展示自己研究报告的方式产生沉重的，甚至致命的影响。擅长质性研究并不能为你从学术界换取自由；相反，这种新培养的能力可能会让你泥足深陷。讽刺的是，如果你能通过在大学研究项目中担任实地助理这样的兼职职位来养活自己，就会发现研究的完成以及随之而来的自由的获得不但没有保障你在活跃的研究界的地位，反而切断了你与它的联系。要想有好的职业生涯，进而借机进行质性研究工作，你必须以某种艺术的方式作为一个新来的教员进入——或者回到——学术界中。如果你成功地做到了，还必须掌握在学术界生存的所有艺术。在某些专业环境中，你甚至可能得否定自己对质性研究的爱好，至少在你作为一个全方位(读做"定量")研究者的地位稳固确立以前是这样。

当然，还是有机会找到一些工作，在其中研究很重要但并不是唱独角。通常，这类工作有由大学赞助的工作，或者为承包了特定项目的私人承包商或机构从事田野工作。除非你能自行解决完全自主项目的资金问题——这是根据合约调研、资助来源表现出的明显差异——你将毋庸置疑地发现自己将遭受不亚于或比学术研究更大的限制。在一定程度上，这是一笔容易算的账，因为你把一些研究的时间转移到了用来支持研究的事情上——写报告、申请资助、做讲座等。我听到独立的学者研究人员抱怨说，他们花了1/3的时间来积累资金支持，让他们可以把另外1/3时间花在实地研究上，留下最后的1/3用来做安排、写报告。荒谬之事就在于，越喜欢研究、越想在研究上多花时间，就越有可能由别人来对该研究什么拍板。

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关注的那些研究课题都能带来金钱和地位,这是不受研究者自己控制的政治因素。如第3章所指出的,尽管限制并不全部来自于经济,但是谁控制了钱包,谁就在决定研究什么对象时拥有主要的声音。在现实世界中,研究者是无权的群体;在他们自己的世界中,是研究管理者在掌控着那一点小小的权力。

如果希望把研究变成职业生涯的中心,研究者必须跟着钱走,在自己的兴趣和当时的资金问题之间找到(强迫达到?)平衡。在申请资助的保护性语言中,这被称为"响应"号召,不过这样的响应跟巴甫洛夫狗的口水一样已成条件反射。申请资助、提出计划的写作现在作为社会科学的一项技能来教授。在研究资助和奖金上能有多少进账,被一些院系顺理成章地用来确定评估新教员相对价值的底限标准。

我不确定未来的田野工作者们从这些苛刻的观察中能得到什么建议,除了认识到质性研究中机会没有多少,或者机会只是其他职业(如教学)的附属品而非研究本身所特有。这似乎表示,如果你觉得面向田野工作的研究确实让你感到满足,就应该尽量充分地利用一切机遇。

还有一种艺术你必须学会,至少在研究生涯的初期必须学会,在你到实地之初,研究很可能还是独立的,后来你就受到了要共同署名的压力,你必须学会让自己从这种压力中解脱的艺术。这对于真正的团队研究不是问题,但并不是所有打着团队旗号的研究都有真正的团队精神。我基本上是独自工作,所以认为所有的田野工作最好也都是由一个人完成,于是我就容易把田野工作看成是一个孤独的事业,尽管如此,民族志学工作特别是社区研究的悠久传统是由二人团队来进行研究和报告。人类学家通常是夫妻配对。对于相关学科,团队似乎要更大一些,通常有一个主要研究者和几个实地助手。

通常会事先确定实地助手是否要对最终报告负责(或有机会参与最终报告)。我的建议是,助手们在除了对数据库、对集体报告起草的必须贡献外,还应该有机会在他们自己的名下对自己的田野工作单独进行报告。在项目之初就说清楚对助手的要求是很重要的,尤其是在田野工作者将不保有对自己的数据的完全访问

权时。

另一种情形出现在当论文形式的独立田野工作由教授和学生联合署名出版时。在持续的定量研究项目中,有一种做法或许是正当的,就是研究生负责大项目中的小块工作并由此成为合作研究人员。我还知道,在过去,是否让某人(通常是男性)的名字出现在院系的任何项目报告中,是在沿用英国大学学制的院系中,只有院长或系主任才享有的特权。

在把这样的传统从它的背景中抽出来细察的时候,我有些迟疑,但是我认为在今天质性研究的报告并没有什么合适的模型。我鼓励教员们想办法让他们的学生完成的质性研究能广为传颂。联合署名并不是达成这一目标的唯一办法——似乎也不是最佳办法。把学生的工作综合起来放进我们自己的报告中,说明他们的功劳,是让他们的辛劳为人所知的一种值得推荐的办法。对下属学生单独完成的田野工作进行联合署名则不是。田野工作是谁做的,就该由谁来报告,但别人仍可以占为己有。

另一个造成田野工作者这个角色缺乏独立性的因素来自于它的(显然的?)角色性。作为一种角色,它有着与生俱来的局限性。我们都时不时爱跑到角色之外,往往有意识地试图超越扮演的角色而做回自己。这里社会科学家遇到一个奇怪的悖论。通过扮演角色,我们就可以比较容易地对接触到的几乎每个(其他)人都一视同仁,但我们看待自己的时候看到的却基本上是个性。当别人对我们施加要演好角色的压力(即他们对角色的期望)时我们感到不安;不知为何,他们意识不到我们相对于他们高高在上。

作为参与观察者的田野工作者,这个角色有一种诱人的特质,不知道为什么,我们都希望这个角色把我们提升到普通研究者之上而摇身一变成为非研究者的研究者,自然地表现,从而让那些被研究的人也会自然地表现。这个角色可能既让你倾注精力又给你以依靠,但它不会把你从研究者的身份中解脱。它给了你一个存在的理由,但作为回报你可以想见别人会期望你表现得像个研究者的样子,就算这些期望是由你自己造成的也一样。你试图做自己的时候,也是考验你能不能观察得更专心、思考得更周密的时候——从情境中每个其他人必须做的平常事情当中获得体验,再从这体验当中真正得到一点不平常的东西。毕竟,这是这类研究

者应该做到的。如果你为强烈的职业道德所扰——被研究吸引的人不是世界上最乐观的人,你也会被自己的道德感所困扰,逼着你更努力地工作、看到更多的东西、写出更好的报告。

有关长期田野工作的一个说法是——我相信在本书的讨论中你们一定会牢记我所说的真正的田野工作非长期工作不可——研究者必须在实地待足够长的时间,让事情不只显现出一面。早晚有一天,可能很早,你就应该开始了解事情真正的样子了。不过两种方式都行得通。你也不能保持着自己最好的一面太久。你无疑想被人看做中立、客观,并对一切都同等对待、不偏不倚。但是你会身受其苦,因为你还有自己的七情六欲。迟早,你会觉得自己无时无刻不在扮演研究者的角色。有时你可能想抛开职责喘口气,理智地想一想,或者仅仅希望享有一点私人生活。但如果你真的深入实地,再想出来可能就不容易了,而是在那个曾经看起来那么自然、那么诱人、那么无拘无束的角色中泥足深陷。

怎么办? 嗯,不要自寻苦恼,不要认为自己是世界上第一个发现这个角色比预想更难以为继的人。想办法制定自己的应对策略。瓦克斯(Rosalie Wax)承认自己在首次田野工作期间体重激增,因为她用张嘴猛吃的方式排遣在心头咬噬的压力和孤独(Wax,1972:72)。如果你能放弃吃糖或者放弃沉迷于其他的疏解方式,比如超长时间沉睡不起或沉溺书本,并且你真的像我想象的那样离不开工作,你或许可以试试写作。写啊写! 总归你早晚都是要写的。

对于包括研究者在内的很多人来说,写作既有治疗价值也有专业价值。克利弗德说:"马林诺夫斯基自我振作的方法是写民族志。"(Clifford,1988:104)这真可算是实话实说,在事情过去后很多年,如果我们确信了研究者确实振作起来并整理出一篇杰出的研究报告,就会说出这样的大实话。[克利弗德对后一方面的评价毫不留情,说"马林诺夫斯基并没有整理出特罗布里安德文化;他没有完成综合的描绘,只完成了对重要习俗的几篇盘根错节的专著"(104 页)。]不管写作带给马林诺夫斯基什么样的帮助——别的不论,带给我们出版于 1922 年的《西太平洋上的航海者》(*Argonauts of the Western Pacific*)和 1967 年的遗作《严格意义上的日记》(*A Diary in the Strict Sense of the Term*),想一想,写作的方式可能也会适

合你。下面(第Ⅲ部分)讨论的一个很重要的内容就是写作,特别是在田野工作初期就开始写作。

田野工作毫无疑问是质性研究当中最不能控制的一个方面。可以做准备,不过未必牵涉正式的训练。如何学会应对日常生活中遇到的突发事件要比上了多少课、读了多少指导手册、认识多少民族志学家更能决定田野工作是否成功。年轻时曾痴迷于背包徒步旅行的我饶有兴味地读到徒步旅行被证明是从事田野工作极好的准备;我同样注意到实地学校今天会要求申请的教员有露营的经历。

下面一章讨论的田野工作过程中的两大方面,比起实际的田野工作来很可能可以作更出色的准备——构想正在做的事和安排好写作。就因为你能很好地了解工作的方向,你在田野工作中就会更加处变不惊。如果你知道要去的地方,就算不知道路怎么走,也会更有希望到达。但是千万不要自欺欺人地认为你一路遇到的抉择只是你自己的抉择。你真正能做的可能只是犯下前所未有的全新的错误,再决定用多么坦白的文字来报告你改正这些错误的努力。

欺骗和背叛

在田野工作包含的所有危险当中,没有一个比这样的说法,有时也是直白的斥责,让我感到更心烦:我们的研究对象因为我们说的话或写的文字而觉得受到了背叛。据我所知,关于这个话题的说法再没有比下面几句话更令人心烦的了,这几句话由迈尔斯和休伯曼在他们广受好评的《质性资料分析》* 第一版中说出,又在10年后的扩增第二版中原封不动地照搬:

> 无论研究者初衷多好、诚信多高,实地研究在本质上都是一项背叛的活动,这很可能是事实。研究者将隐私公之于世,留下当地人来承担后果。(Miles and Huberman,1984:233;又见1994:265)

在进一步的研究中,他们又得寸进尺,用脚注的方式引用了作

---

* 本书中文版由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详见"万卷方法")。

家 Joan Didion 的话:"我是如此微小、如此小心、如此不讨人嫌,以致大家都无一例外地忘记一个要点:这个作者会出卖你。"(Miles and Huberman,1984:248)

社会学家庞奇(Maurice Punch)进一步说,如果说田野工作隐含的目标是建立对研究者的信任,那么这种关系实际上包含了"双重背叛:首先他们背叛你,然后你背叛他们"。他说:"在田野工作中,对象在你赢得他们的信任之前会欺骗你,而一旦你赢得了他们的信任,你就开始欺骗他们。"(Punch,1986:72-73)

尽管这让人很不安,我们还是必须直面这关于背叛的指责。我并不同意实地研究总是一种背叛的活动的想法,不过这种可能性总是存在。我们做田野工作,就不可能不去发掘更多的信息、复杂的关系、种种关联;不去发现事实,我们就不能说自己是在做发现事实的工作。这项工作的全部目的就是揭示。我们的任务可能因为同时也在寻求对事实的了解而显得崇高,但不管怎么说,它的目的还是揭示。有可能因为这些被揭示的东西,有些人觉得受到了背叛,这是由个人的看法决定的。这不是说背叛本身是我们的阴暗艺术之一;而是说,我们有义务对揭示出来的东西负责。它可能是,但并不必是,邪恶的艺术。

与此紧密相连的还有一个指责,我们也必须学会接受而不是否认。我们为了进入希望研究的社群而在生活上做出的努力,特别是为了赢得线人长期而紧密的合作做出的努力,既可以看成是在建立融洽的关系,更可以看成是引诱,就像跨文化心理学家加特曼(David Gutmann)所说的"巨大的引诱":

> 我们太过熟练地扮演着讲民主的"好人"角色,却损害了那些往往非常饥饿、非常脆弱的线人。我们觉得自己表现得很从容,对地位毫不在乎;但是他们常常觉得我们对平等转瞬即逝的姿态是一种"巨大的"引诱……因此,我们光有对线人动机的敏感是不够的,还应该对我们自己的动机非常敏感并敢于纠正。(Langness and Frank,1981:131)

加特曼建议,"监督所有在训田野工作者的应该不仅有特定学科的专家,还要有临床心理学家和精神病学家"(131 页)。在《生活:一种研究生物学的人类学方法》(*Lives: An Anthropological Approach to Biography*)中,朗尼斯(L. L. Langness)和弗兰克(Gelya

Frank)提到,生活历史学家需要"了解基本的人格理论和临床实践知识",这是个遥不可及但还是很有价值的目标。但是"巨大的引诱"这个词一直在我耳边萦绕。就像《欲望号街车》(*A Streetcar Named Desire*)中的杜博依斯(Blanche DuBois),田野工作者必须依靠陌生人好心的帮助才能到达自己的目的地。对于有些陌生人,田野工作者可能做得太过分了。

这引出了令人不安的问题:引诱是我们的一种阴暗的艺术?作为匠人,我们的技艺是不是精湛到别人被引诱了也不会觉察?有没有什么对于田野工作者来说在道德上可接受的引诱的方法或者引诱的程度?引诱是否必定一边倒,强大有力的一方总是压倒弱小无助的一方?在我们自己没有骗人的时候,我们的线人是否在欺骗我们?

像这样的许多人际关系的困境都与田野工作联系在一起。在有些情况下,面对这些问题可以处理得很艺术,但我们对田野工作者骗术的尊重因此而减少,而不是增加。事实上,不管我们的初衷多好,我们的工作都不能超越其作为人类活动的制约,不能避免随之产生相应的代价和收益,或许,如果我们认识到这一点会好很多。我们还可以了解这些代价并注意尽量减少代价的办法,而不是否认它的存在,或者忙不迭地就把一根指责的手指指向他人。

田野工作者从来没有谁拥有无话不说的许可证。知道应该说出多少,这是一门艺术吗?这又到了信任发挥作用的时候,谨慎的问题在我们心头萦绕,谨慎也是心里应该考虑的。对田野工作者来说后果就是我们无法避免一定量的欺骗。尼伯格(David Nyberg)曾把欺骗定义为艺术地运用被掩饰的真相(Nyberg,1993:7),让我们想起了一则高加索谚语,说实话的人应该马不离鞍。因为写作在田野工作完结后很久才会完成,所以田野工作者即使贸然披露了报告的性质和内涵也不必马不离鞍。不过,并不是谁都敢两次向着同一个方向策马而去。

对于调研的对象,你一方面觉得了解得不够,另一方面还可能发现自己了解得太多。这个问题的严重性很可能跟田野工作的质量成正比:作为田野工作者你越成功,就越可能了解到自己本无意了解——可能也不希望了解——的东西。你会体会到为了决定以什么代价对什么受众公开什么内容而感到心忧。

在很大程度上,这变成了报告的问题,因为在报告时你要决定把哪些内容公之于世,以及在这些报告中你该负多少责任。预见到这个问题会影响你一开始的想法,你要在开始选择研究什么,要把自己的研究推进到何种深度。那些可能试图对你敷衍了事的人一旦发现你是个很好的倾听者,特别是在把你看成一个不偏不倚、富有同情心的倾听者时,他们也会对你一诉衷肠。质性研究者在试图了解符合自己研究目的的内容时,可能无心插柳就发现了太多不相干的东西。怎么办?

我认为,田野工作者应该时刻牢记自己研究的界限。与此同时,还要保持这个界限的灵活性。在需要的时候,研究的重心必须有改进或转向的余地,还必须能够在实地的人际交往中时刻兼顾个性和情境。你必须尊重人们的努力,让他们说出你希望听到的东西,就像你希望他们直言不讳你想要听到的东西一样。有了感激之情,你就能让他们一直说下去。你应该根据调研的设限来确定对多少无关材料进行记录。

在研究情境中,是否应该及以多快的频度对线人提醒你的存在和目的,这又是一个需要你自己明断的问题。大家不但需要知道并且需要不时有人提醒他们你为什么在这里。不管能做到何种程度,你还应该帮助线人对你预想的报告范围保持一定的认识。如果合适,对于前一个问题,你可以让他们一直能够看到你的笔记本或其他的记录设备,就算你所记录的内容只有你自己能耳闻目见也可以这样做。对于后一个问题,你可以——在报告中预示你想去的方向——对特别有用的信息表示赞赏,或者对明显逾越研究界限的话题给出你自己的评论。这样的反馈或许可以帮助有些人事后不用再回想,不用过晚地意识到自己的谈话太过信马由缰或者泄露了什么不希望印成文字的信息。这些信号也暗示你,哪些类型的信息最有可能放在最终报告中。

田野工作者常常惊讶地发现线人试图利用他们作为向更广泛的观众传播问题和担忧的渠道。如果你从一开始就阐明了你的意图,说明对他们的担忧你会有一定限度的了解但同时也知道自己不会解决这些担忧,那么研究情境中的人在事后就不能声称对你的工作感到失望。我可以向我的夸扣特尔朋友保证,不管我把什么放进了自己的"记忆簿"中,都不会有皇家委员会成员前去调查

他们对捕鱼权的担忧。在这个问题上，他们得明白，我并不是他们的人。

审慎的艺术感，加上对社会面貌和研究气候清楚的了解，就能在大部分时候指引你决定应该报告什么。一边是每日新闻报道或电视节目，一边是警告你不要惹上官司的惊弓之鸟般的同事和管理者，在这两极之间撕扯，你会觉得自己分了家。我个人的建议，也是孔子的名言，一条金科玉律：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我的建议是既要坦率，又要审慎，这个话题我在第 11 章中细述。不管披露什么都要准确，而且一直谨守研究目标的界限，不要靠贩卖日记或者披露别人的秘密来造就自己的名声。对特定研究不甚相关的要点可以标出来提醒读者注意，要么提及你在研究中提出但并未解决的问题，要么在脚注中说明未来值得研究的话题。类似的方法也可以用来对待那些棘手的问题，这样局内人会意识到你是审慎的而不是轻率的，局外人就更不会注意这么多了。

秘密观察

到底是什么促使我们有些人如此全心全意地做一个自封的观察他人的人呢？我们是不是在从事某种特殊形式的、社会许可的窥淫活动，在这些活动中我们坚持自己要关注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从而也就坚持了研究的全方位性？

很少有田野工作者（van Maanen，1978：346 是个例外）在看待我们在研究中的角色时如此露骨地使用“窥淫”一词，但是其中至少暗示了我们因为观察而受到撩拨，这可不是轻描淡写。尽管如此，特例是我们的敌人：我们想要看到一切。我们希望有人支持说我们是在为了大众的利益收集知识，来反击别人对隐私权问题的担心。要我们对研究对象完全公开研究目的，会让我们痛苦不已，但是在发现观察太过密切或公开太过彻底的某些东西让他们痛苦不已时，我们自己又会表现出惊讶和伤心。

我们可能会极力否认自己是窥淫者，但是我们必须直面这一指责，了解这对我们的工作及他人对我们行为的看法可能会产生的影响。或许如果我们承认自己在个人和专业上——作为人类的一员和作为社会研究人员——都有这个倾向，可能会好过得多，不

过要明确清楚这种承认的因果由来。我们对别人所做事情的兴趣当然不仅限于色情方面——几乎人类所做的一切都可能让我们感兴趣。不管是什么兴趣,我们都想看看他们是怎么做的,特别是如果这件事我们也会做、也想做或者可能想要帮助他们不要这么做的话。

别人在想什么、做什么,生活方式和我自己有何异同,对于这些问题的根本的好奇驱使我投入了文化人类学的研究。我可以接受被人说成是一种持证的社会窥淫者,一个想要看到并在一定程度上有机会看到生活的所有(或很多)隐秘之处的人。把田野工作的这些方面公开出来,或许人们就不会以为我们总是在惦记着这些阴暗的东西了。

但是我能够在窥淫者和窥视者汤姆之间划出界线,并且这样做了(窥视者 Peeping Tom,英国传说中人物,系 Coventry 一裁缝,因偷看 Lady Godiva 裸体骑马过市而致双目失明——译注)。与后者关联的一个关键词可以有助于把阴暗面从田野工作的日常活动中区分出来。尽管我们有时用"窥视者汤姆"这样的表达方式来指(或暗暗谴责)那些刺探与自己本无关系的事情的人,但这个称号特指的是通过偷偷观察别人而获得性满足的人,只是过去的一睹 Lady Godiva 的裸姿今天变成了漫画中趁卧室里脱衣服的人不注意从窗口窥视。

关键词是"偷偷"。这指向了我们工作中的一个阴暗、秘密的要素。问题并不在于偷偷观察本身,而在于认识到什么时候偷偷的观察是合适的、被人接受的,什么时候不是。作为人,我们不会超越偷偷观察的行为,但是当然不希望在观察的时候被抓到。如果说田野工作者有时像个侦探,或许还常常被当成是间谍,那么确实是存在一定程度的偷偷摸摸。如果情境中的对象得到了自然的观察和描述,那么我们赞赏田野工作者的这种偷偷摸摸。

在不断攀升的国防开支名下,过去巨量的开支都花在了难以侦测到的隐形轰炸机和隐形潜水艇上。在国际事务上,艺术就在于要知道被发现的时候自己应该站在哪一边!在田野工作著作中,像"埋伏(lurking)"等听起来这样恶劣的词被当成一种恰当的田野工作技巧,也只是没多少年的事(见 Strickland and Schlesinger, 1969)。

与伪装观察有关的问题,总体的(如:Erickson,1967;Hilbert,1980;Roth,1962),特定的如休姆弗雷斯(Laud Humphreys)的调查,凝聚成《茶室贸易》(*Tearoom Trade*)(1989)一书,已成为多年来研究对话的一部分。对于这些问题的客观回顾和评价可见米歇尔(Richard Mitchell)的《保密和田野工作》(*Secrecy and Fieldwork*)(1993)。米歇尔意识到保密是"当代社会生活中无所不在的特性"(1页),研究中的保密是一件"有风险但必要的事"(54页)。他继续写到:"社会科学要想继续提出对人类体验的实质性的持久洞见,羞怯的调研是不行的。"Mitchell还提醒不要把秘密研究方法和有害的研究结果牵扯在一起。他既不提倡欺骗,也不会为欺骗辩解;欺骗在社会生活中现实存在,因此在田野工作生活中也现实存在。要在行动中负责的道德责任仍然落在田野工作者个人的肩膀上。

小心前进

当然,对于我提出的每个问题都可以同时提出相反的论点,就像很容易对每个指责都坚称"我不是这样!"一样。与此相反,这个列表还可以更长[例如,见费恩(Gary Fine)的"民族志学的十个谎言",1993],或者提出更恶劣的问题来。我的目的是强调我们崇高的使命也有其阴暗的侧面,特别是在因我们的调研涉险的局外人眼中,他们有时会惊讶于我们的自以为是和直白。

我认为,我们已经尽量在自以为是方面显得低调。我们做什么就做什么,创造什么就创造什么。如果做好了,就应该感到自豪。但是,时不时把我们急于拿去照别人的镜子转过来照照自己,去面对我们在扮演这个常常需要解释,有时还需要辩解的角色时的紧张压力,也不是件坏事。我们集体的矛盾心理可以体现在我们对某个称谓的接受或否认上,比如,实地的人类学家把自己称为社会学家或者语言学家,但如果记者或其他人摆出人类学家的姿态他们却会闷闷不乐。我们都要处理好自己的职业形象和个人形象。

在专著《实地生存》(*Surviving Fieldwork*)中,霍韦尔(Nancy Howell)透露她的文化人类学报告样本的25%都有窥探的嫌疑

(Howell,1990:97),她指出这是“为了搜寻信息而难以辩解的指责”。我认为,客观现实地看到别人有时对我们的看法要比我们自己想象出来的盲目乐观的看法要好得多。对别人来说,我们的工作和工作的方式必须为它们自己说话。

但是,要明白这一点:在人与人之间的研究中,总是会包含着某种程度的欺骗。我们不需要去超越,而是必须承认它的存在。在末章中,我回到了这个问题上来帮助你们去认识和应对,不要把它看成负面的,而是看成必需的一种才能——审慎的艺术。

作为心智工作的田野工作

第III部分

没有民族志学者，就没有民族志。

——Paul Bohannan, *How Culture Works*, p. 157

田野工作是一种精神状态，也是你下决心去做的事情。当你在准备、从事、反思和报告它的整个过程中呈现在你脑海里的所有东西构成了它的本质。前面的章节把大家的注意力引向了田野工作更加人际、物理和机械的方面——社会礼节、获取、观察、询问、告别谈话——让你的身体经过一个未知的领域，然后在一个合适的时间到达一个合适的地方。对于细节的谨慎留意能够使你恰到好处地与乐意的线索提供者和适当的社会设置相联结，也许在做田野工作前期准备的时候，你会需要带好一卷录影带或者一个录音机，当然还有你最可靠的笔记本。这些都是很有帮助的，能够使你更像一个真正的田野工作者。

但是有价值的——唯一真正有意义的事情——就是你是如何去思考的，在可能完成的无数成果中你对于自己目的的感知。我无法找到一种比这个例子更好的方式来表达这个观点，那就是当很多年前电视剧集《纽约重案组》收视大热的时候，我听见红头发的主角——Kelly 探长转向其他的角色然后简洁地问到："你们希望完成什么？"

你希望完成什么？我们可以列举一些略显花哨的词组——发现问题、提出问题、探索问题——它们都满足了相同的关切。发现问题，而非探索问题，是这个创造性过程的核心——对于艺术家和科学家来说都是一样的。（Freeman, 1993; Getzels and Csikszentmihalyi, 1976）

我的良师益友，乔治·斯宾德勒（George Spindler），过去常称之为"关于问题的问题"。有一段时间当他和路易斯·斯宾德勒（Louise Spindler）承担《美国人类学家》杂志的编辑时，他们对于一个问题变得非常的敏感，那就是其他人类学家在调查研究什么，尤其是这些学者是如何四处向他们的同事去报告他们研究的东西的。对此他俩产生了强烈的好奇心，他们发现提交上来的很多文章的草案经常缺乏关注点，只是在杂乱无章的氛围中空谈，这种现象对于所有从事人类学研究事业的人来讲都是一种职业危害。所以除了一封对于这样的稿件来讲必不可少的拒绝信外，他们还对这样的作者提出了书面意见，即该作者或者研究者要么回到最原始的问题陈述，要么提炼以及修订已经经过加工的问题陈述，使得他们的陈述本身能够给之后的修正加工过程提供必要的关注点。他们都应该通过关于"问题"的问题的思考来进行他们的研究工作。

也许关于质性研究的最大误解——对于那些怀有这种误解的人们来说，可能还包括失望——和我们的研究问题最初是如何提出的有关。那我们研究的问题的起因是什么呢？可能某些地方潜藏着一些顽固的观念，认为问题是自发地以类似于我们智力的产物的方式出现在我们的眼前。其实这并不是问题出现的原因。

关于问题的问题并非是和那些我们要研究的人的生活紧密联结，然后安静地等待我们来发掘的。而恰恰相反：我们自己促使我们研究的问题发生。从来没有东西是坐在那儿等待我们来发现的，这样或者那样的设置不会主动地告诉我们什么，或者我们也不可能期待一个问题自己出现。对，就像爱斯基摩雕刻者会大声地惊呼道："谁藏在那儿？"但是答案从来不会是"啊！长颈鹿！"或者"啊！传教士！"对于这个看起来简单的问题也从来没有一个标准的答案。那就告诉我在质性研究中一个人应该遵循的步骤吧。一个人到底应该先做什么，再做什么呢？没有理论，只有步骤。

当我碰到这类典型的被掩饰为有关田野工作技巧的问题的时候，我的答案经常是，得看情况。这个回答其实很好，但是并非总是收到很好的效果，因为它有时会很深奥，也会惹人生气。我可能有机会在这些章节里面用到足够多的这样的回答。造成这一点的原因在于，除了泛泛而谈，我们没法单独地通过我们研究的问题来精确表达和描述田野工作的技巧。它们只是我们这一行的工具，

在艺术家手中，行业的工具制造出了艺术；在工匠手中，它们制造出了工艺；而在那些粗心大意的人手中，它们却会带来伤害。

现在有非常多的田野工作指南，其中包含那些对一些明确的尝试的概括，这些尝试的目的是使得田野工作系统化为一步步的顺序的完美过程。（比如可以看，Fetterman，1989；Flick，1998；Kutsche，1998；Spradley，1979，1980；Werner and Schoepfle，1987a，1987b）这样的指南引起了一些经验丰富的老手的努力尝试，他们希望去进一步明确田野工作的步骤，并且在使用田野工作的工具和技巧方面去引导新手。不管这些努力看起来会多么系统化，它们永远也不可能得到非常谨慎的计算程序和优美的方程式，来使得那些定量研究者把它们的研究和其他人理解的我们人类学的漫不经心和不明确的研究方式区隔开来。

并不奇怪，雄心勃勃的田野工作者和那些经验丰富的老手一样，有时候对于这样的方法论问题会显得很尴尬。在任何涉及概念性问题的标准的冗长叙述中，比如可靠性、归纳性或者客观性，他们会变得很有防御性。因此，我在这一部分最先要讨论的与心智工作相关的问题将会是第 7 章的内容，即“（概念性的）自我防卫的艺术”。我进行这方面问题的研究，是希望既能提供一些观点看法，也能起到一些鼓励和促进的作用，因为它们看起来永远都会是那样，而没有任何消失的可能性。然后我将（在第 8 章和第 9 章中）进一步讨论概念化和评论的基本艺术。

7

（概念性的）自我防卫的艺术

某些问题不光会在定量研究者和质性研究者之间的对话中反复出现，在质性研究者内部也是这样。田野工作者需要借鉴一些策略来处理这类问题，不过不需要去探索一些总能解决所有此类问题的权威答案，因为这些问题其实是围绕调查过程本身的一些争论。它们是在研究性对话中的关键问题，然而每当它们与特定的研究努力相悖的时候，就会对这个过程产生潜在的破坏性，不管是定量的或者质性的研究。

我给予刚起步的研究者的建议是，你们应该去了解这些争论的事实，而不是草率地卷入其中。把那些问题留给其他人，或者留给你自己，留到有一天你已经准备好大张旗鼓地来处理它们的时候，而不应该是现在就马上草率地去反对一个适当的研究任务。应该把这样的问题和其他一些问题归为一类，比如环境保护、社会公正、世界和平，或者找到类似“什么是艺术”这样的问题的最佳答案。我们会遇到无数的问题，道德伦理的、方法论的以及哲学的。在这些问题上你可能会被要求去阐明你的观点。当你面对它们时，你更多地会被期待有自己独特而有见地的立场，而不是匆匆地准备一个答案。前面章节提到的所有困境都能被看成是对于普遍的质性研究的大的挑战或是关于你是打算如何实现你特定选题问题的重要挑战。这章里提出的问题是方法论性质的，它可能出现在质性和定量研究者之间的对话中（或者有时候是在询问中）。不要轻易被诱导去相信质性方法的整套原理所阐述的任务现在将单独落在你的肩上，或者是相信直到你令人满意地解决了方法论方

面的每一个困惑后,你才能推进你的研究。

这儿要提出的问题涉及了科学方法、客观性和倾向性、中立性、信度、效度以及普遍化。这些与理论紧密相连的问题引出了下面的章节。

科学方法

没有任何东西像科学方法一样。

——P. B. Medawar, *The Art of the soluble*, p. 148

在第4章中,我编列了现在运用于田野工作中更科学的方法的一些重要技巧。我没有去调查"一种"或者"某种"科学方法本身所包含的更广阔的问题。那怎么去解释某些人听到的批评,说田野工作是科学方法的对立面,定量研究拥有各种各样的研究方法而田野工作却没有任何方法呢?

一种方法就是一种程序和步骤,一种技巧,一种做某些事情的方式。

田野工作是一种做事的方式。

作为一种做事的方式,田野工作包含了一些相当标准的技巧,它们全都可以适应任何需要的特定环境。所有的田野工作技巧都能包含在单独的标题"参与观察"下,或者包含于"参与观察"和"访谈"这两个主要标题下,如果这两个要素能够成为实地研究工作中的一种动态组合的话。正如在第5章中讨论的,方法的选择依赖于一个人是把访谈当成对实地观察的补充还是当成它的一个主要方面。这里我将分开讨论。

田野工作的方法是近乎无穷的,这些方法应该是可供选择的并列关系而不是有先后步骤的,我们应当是去选择合适的策略而不是选择合适的技巧。就像霍曼斯(George Homans)多年前(1962年)观察的那样,研究是策略方面的事,而不是道德方面的。质性研究的方法避免了任何死板的要求,如一般与严谨紧凑的研究设计有关的一步步的程序。它们允许研究者去遵循一个合理的调查程序而不是进一步规定程序应该是怎样的。在本质上,质性研究,就像贝克尔表述的那样,是在实践中设计出来的。尽管这使得我

们比较难以在抽象层面上去解释田野工作,但是任何从事质性研究的人都承认:除了实践,没法用其他的方式进行研究。

我们应该庆幸在完成工作的过程中没有被所谓的科学方法所拖累。即使当我们试图去告诉(或者不得不去说服)其他人我们的工作进展时,我们会因为研究方法的便利性和可行性而感受到嫉妒的目光。有人认为科学家自己也不会特别被研究方法的问题所困扰,忘掉这样的提法对我们来说是非常简单的。就像观察家们指出的那样,因为这种所谓的科学方法缺乏与实践的联系,所以那些被视为在这样的"科学方法"的旗号庇护下进行研究的人没有特别的动机会为了系统化的工作而去玷污他们理想的名誉。更反常的是,一些观点认为"真正的"科学家应该是不懈地遵循那些科学方法的,还补充认为质性研究并非由严格的方法论的原理所引导,并将其列举为我们的一个主要缺点,这其实只是为允许它们的研究方法变得更加虚幻提供了一个借口(有时只不过是简单地装模作样)。

在我办公室的墙上曾经挂着生物学家韦斯(Paul Weiss)说过的话做成的标语:"那些遵循着科学方法的人从来没有发现过任何有意思的事情。"(Keesing and Keesing,1971:10)。一位生物学家有关于科学方法的意见会被当成一种安慰提供给了处于分裂状态中的文化人类学家,这并不令人感到惊讶。如同沃尔夫(Wolf,1964:88)多年前说明的那样,这些人类学家希望他们的学科成为在人文学科中最科学的和在科学中最人文的。也许除了向他们的同事讲授或者谈论他们学科之外的事情外,文化人类学家总会强调他们的研究成果是他们的发现和解释,而不是他们的方法。然而近些年来,研究方法在他们的对话中却占有了更突出的地位,对这个问题的关注把他们分为两大阵营:关注方法的人和关注这些人(指关注方法的人)的人。

这些对方法论方面的关注也发现,很多人类学家已经偏离得太远。他们会去深入研究分析的模式,而不是深入地进行田野工作来实现对方法论的完善。在"参与观察"这个词被解释得很充分的时代,关于如何去进行田野工作的建议通常会脱口而出:"在周围闲逛""和人们谈话""试着去了解正在发生的事情"。这些建议通常是实际的,有时甚至太过于实用主义,就像在被 Jean Jackson

称做"为了狗和大量的橘子酱拿来一只大棒子"的笑话中反映的那样(1990:24)。有时它们是幽默而深刻的,正如 Radcliffe-Brown 建议的那样:"准备一个大的笔记本,然后从中间开始记,因为你永远不会知道事情将以哪种方式发展。"(Rubinstein,1991:14)。所有类似的建议都是在鼓励田野工作者以提高他们的自信心,而并非向他们以及他们的批评者们保证,他们正在以正确的方式进行他们的研究。

然而,每当研究方法出现问题的时候,田野工作者的确会变得不自在。一般性的科学方法,以及本质神秘的特殊性的科学方法,仍然像幽灵一样飘荡于我们的研究工作中。我们的方法相当于什么?不科学的或是非科学的方法?人文学的方法?还是拒绝方法的方法或者缺乏方法的方法?

即使是最科学的研究过程,不论它多么系统化,多么具有客观性,都不可能是完全系统和终极客观的,如果我们能始终记得这一点,也许我们会感到舒服一些。关于实验室科学是如何发展的描述性研究提醒我们,近距离的观察会发现,研究过程(必然)是非常容易受到人们自身的判断、社会建构的结果,甚至是彻底陈腐的下流肮脏的政治所影响的。(Fleck,1979;Latour,1987;Latour and Woolgar,1986;Woolgar,1983)门外汉们都期盼实验室的导航旅程,也希望能得到有关探索发现的可行性方案(他们会说"就告诉我你遵循的步骤吧")。这些因素导致了所有团队的研究者都试图把研究过程描绘成完美,整齐而有逻辑的顺序。实际上,这只是一个由人作出所有关键判断的辨证过程。"所有的世界性真理",道格拉斯(Jack Douglas)明确地指出,"最终都会反映在直接的个人经验上。"(Douglas,1976:6)

所以确切地说我们的防御性是为了什么?洞察力、直觉、想象力、运气——对,甚至是妙手偶得的能力——每一个对于发现过程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不管对谁来说都是这样。短语"科学突破"是对科学家们的赞扬,因为他们保持着控制力,始终知道应该如何前进。不过我常回忆起多年前 Aubrey Haan 教授所提出的观点,他说在很多情况下,可能"科学失败"是个更加合适的短语。所有观察中的重要技巧都不是在单纯的观察行为中实现的,而是通过反思观察到的有重要意义的事物所获得的。

田野工作也是那样发展的，并不是简单地进行观察，而是在事物的意义——潜在的意义——被观察到的时候去认识和思考。区别在于我们试图尽可能去减少干扰。在我们研究的环境中，即使当我们不太舒服地被提醒我们的优势地位时，我们也非常直接地拒绝了任何关于我们运用自身的权力和权威的建议。

严格的研究设计会打动我，这对于需要在他们研究中运用控制力的研究者是一个很好的策略方法，不管是要控制对象还是控制目的。质性方法代表了从其他角度来理解问题的另一种思路。它对那些能通过探索发生的事情来得到满足，而不奢望在“原因—影响”的研究中实现其权威性的人来说是很有吸引力的。每种了解事物的方法都有属于自己的地位。没有控制性的实验，科学便不能进步。但是不论是科学还是控制性的实验，都无法完全揭示我们探索的所有东西，我们通过这样的探索去了解我们自己和我们的同类。

客观性和倾向性

在社会科学领域中，“客观性”可能最被看成是隐藏问题的一个标签。

——Michael H. Agar

The Professional Stranger, p. 91

在观察者和被观察者的观念之间建立联系的过程是辨证的：观念贯穿于观察中，观察也贯穿于观念中。在这个过程中最开始的行动者是研究者。所有组成难以捉摸的特性的东西称为“客观性”，“不在乎”并不是它的一部分。

不同于定量研究，在质性研究中，如果没有一个关于去看什么和寻找什么的想法在观察者的脑海中，观察本身是无法进行的。这个观点同代表客观性的要求是背道而驰的（再延伸一点说，这与对于偏见会带来的负面影响的警告也是背道而驰的），而这种要求十分强烈，它代表了一个过时的立场，即在观察方面需要更多，比起从来期盼实现的还要多得多。就像民族志学家劳仑兹（Konrad Lorenz）的声明中写的那样：

> 这是一个无形的归纳性的自然科学法则：它应该以纯粹

的观察开始，完全没有任何先入为主的理论甚至是研究假设。(Lorenz,1950:232)

另一位民族志学家，比尔(C. G. Beer)，有说服力地提出了和劳仑兹相反的观点，他不能轻易接受劳仑兹的立场，他认为那是“纯直觉的教条主义”。比尔引用了科学哲学家波普尔(Karl Popper)的观点，后者论述道：“先入为主的理论或者研究假设必须总是包含在科学观察中，以使得科学家们能够决定去清算哪些东西，把它们当成和其研究有关的事实根据。”(第 49 页)

在 80 多年前，马林诺夫斯基试图停止预设的观点，他不接受它们，认为它们和他所谓的“预示问题”对比而言是有害的，他把后者看成是“一个科学思想家的主要天赋”而加以称赞。在很长一段时期内这点区别吸引了其他田野工作者的注意力，但是这证明得太容易了。Beer 和其他观察者将“预设观点”同对于科学观察来说必不可少的“研究假设”同等看待，这是很有启发性的。科学家们喜欢“假设”这个词。我更喜欢用一个不同的标签“倾向性”来代替它。

并非要像防备其他一些事情那样来拒绝考虑倾向性，我不光把其作为我们必须与之共存的东西，也将其作为一些我们没法不与之共存的东西。倾向性反映了优先的判断，这种判断加速了我们在朝向新的目标的道路上迈进的步伐，而不用去重新考虑我们已经在这条路上所作过的每一个决定。可以把它想象为类似在你的电脑“我的收藏”菜单里众多选项中作出选择，你可以继续前行，而不用去重新考虑每一个你先前已经作过的选择，这些选择都是你工作方法的组成部分。

倾向性本身不是一个问题，但是一个人需要明确地树立其目标和明智地运用其想法，来给研究赋予意义和关注点。只要是完全具体的，倾向性问题就不会成为我们的阻碍。一些权威人士声称只有他们才能了解他们所属的群体，而倾向性对于他们提出的批评提供了一个答案。倾向性要求我们去定义我们带入研究中的观点，不管是以权威人士还是以局外人的身份，然后再去预期它们将如何影响我们所报告的结论。

它的近义词——偏见，则是我们真正的敌人，偏见是一种没有认真地审视其根源就形成的判断。在一些话题中，你的观念可能

会干扰甚至混淆你的研究，而如果你能把你的偏见与你的倾向性区别开来，那就让前者引导你离开那些话题。不过应该继续珍惜你的倾向性，开放地展示它们，然后认真地思考它们如何帮助你构思你的研究目的，以及去展示你将如何推进你的研究。恰到好处地掌握倾向性，你也就不用去假装完全客观。而是可以尝试如米德（Margaret Mead）描述的“经过训练的主观性”，以代替那种假装的所谓客观。（M. C. Bateson，1977：71）没有一个艺术家能奢望更多！

中立性

传统的研究者坚持守卫中立性的樊篱，而批判性的研究者却在为建设更美好的世界的奋斗中频繁地表达它们的门户偏见。

——Joe Kincheloe 和 Peter McLaren

“Rethinking Critical Theory and Qualitative Research，”p. 140

我曾经有一个误解，认为中立性在描述性研究中是另一个必不可少的元素。保持中立性以使其公正，应该对于所有的人保持同样的尊重——人类学“延缓判断”的倾向性却杀气腾腾地横冲直撞着。一个有经验的田野工作者，康纳利（John Connolly）向我提起了这样一个问题，即一个人真的应该为了变得客观而保持中立么？在尝试解释“客观性”的意义的过程中我遇到了足够多的问题，尤其是在人们观察和解释他人行为的主观性和敏感性的事件方面。但是我承认我感到很宽慰地认识到我有喜欢的和不喜欢的东西———一个被看成是我过于放纵的人格特征——并非必然会阻碍我从事田野工作。

我回忆起看到《与人相对的文化》（1963）时失望的感觉，因为亨利（Jules Henry）在描述美国社会的“激情的人种志”时显得过于放肆。10 年后，特恩布尔（Colin Turnbull）对其进行了猛烈的抨击，不光针对于他对 IK 的消极描绘（Turnbull，1972；Grinker，2000），同时也针对其表露的对他们的个人不满情绪，这违背了人类学上的“延缓判断”的准则。从这些著作出版以来，我们看到了无数的例子，显示出个人的不同偏好激励着人类学家们写出他们自己的看法。

后现代思潮甚至坚持认为，一个田野工作者在研究过程中能够获得的唯一了解，只是对他或她自身的。有一阵子，看起来好像人类学家们都变得习惯于描述他们自己的感觉，田野工作好像仅仅是一个自我了解的工具而已。也许正是由于先前很长一段时期内，人们完全不会指望田野工作者们去说明他们的任何感觉，所以之后陷入一段时间的自我反省（甚至是自我迷恋）是不可避免的。在更早一些的时候，所有非常私密地记录于日记或是私人信件中的东西，常常会被当成独立的自传出版，或是作为私人的信息永久保存。

我对我写过的人物和环境产生了深入而非凡的兴趣。我学着通过那些感觉去认识和领会一种能够实证我的研究的能量资源。我的感觉并非总是积极的，并且我也从来没有见过任何一个群体中没有一些破坏捣蛋的人，当然包括我的一些学术上的同事就是这样的人。

然而，我无法去想象让我去制定那样一个研究：在其中我没有任何私人感情，无法从那些用他们的生活经历打动我的人身上发现兴趣和关怀，以及没法在那些相关的事情上找到重要的灵感和能量。中立性是另外一个我们需要去探讨但是不应过于关注的问题。

信　度

那些把人类学看成是一门行为科学，并因此对民族志研究方法应该包含什么加以严格限制的人，总是关注着信度问题。在实验室、药品和工业安全研究，以及一些社会研究工作中，信度是一个有价值的属性。

——Roger Sanjek

"The Ethnographic Present," p. 620

信度仍然超越了基于在自然环境下进行的观察研究的范围。这是不幸的，因为很难摆脱这样的说法："如果我们的研究不能证明是可信的，那它一定是不可信的。"在研究者的字典里，它的科学意义，就像克尔可（Jerome Kirk）和米勒（Marc Miller）定义的那样，是与"可复制性"和"一致性"相近的。"从某种程度上来讲，不论

怎样或是何时执行研究，同一个研究程序都应该产生相同的答案。"为了在科学的意义上获得信度，研究者必须严格控制条件使得其可复制性得到评断。通常情况下，田野工作者是不会故意诱发任何事情的。不论情况怎样，至少我们必然不会允许同一事情发生两次。如果一些事情的确发生了不止一次，我们也不会坚持认为那些重复的是精确无误的。就像费尔南德斯（James Fernandez）观察的那样："我们人类学家始终都同意赫拉克利特的观点，即我们不会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

信度和它的伙伴效度（后文将会讨论到）常被列为研究中不可缺少的成分，有时也被描述为客观性的补充方面（Kirk and Miller，1986:19）。要向那些定量研究的忠实拥护者去承认信度对于田野工作者来说是适用的，是一件棘手的事情。但是我也从不曾确信，信度对于定量研究者们来说就必然能够发挥作用。

信度的问题在于与之相关的精确性问题把注意力引向了研究过程而非研究结果。反应的相似性被当成了反应的准确性。把二者等同起来的问题在于，可能是由于使用了一个坏的温度计而一致地测出了错误温度，或是获得了一致的调查结论但是问题本身对被调查者来讲是毫无意义的，再或是在那些被训练得都从同一个角度看待同一件事情的被访者中获得了一致的评价。在上述每种情况下都是通过不可靠的数据而得到所谓高的信度的。在结果中定义一致性的倾向让位于在过程中去证明一致性。因此，信度，其实是一件人造物品。

我们应当认清这样一个事实，即应当把信度视为一种基本上与田野工作中的中心关切不相干的事物。我们没必要为此道歉。克尔可和米勒建议我们通过仔细的文献记载的人类学决策来处理这个问题。我由衷地赞成文献的价值，但是我并不确信它能解决信度的问题。我也不确信我们需要去处理信度问题，除了确保让我们的读者们明白为什么对于田野工作评估来讲它并不是一个适合的测量工具。

那并不是说信度在这样的科学意义上来讲就是毫无作用的。我们采集的有些系统化的数据当然也是适合进行统计处理的。不过，对于任何首先关心信度问题的人来说，更为系统化的数据收集方法比我提倡的这种田野工作更有吸引力。在我提倡的田野工作

中，我们希望获得正确的结论，但是并不会通过统计学的操作来证明我们的主张。

效　度

民族志学的方法希望获得的是能支持他们主张的解释。在效度方面，有更好的和更坏的民族志学解释之分。

——Roger Sanjek

"The Ethnographic Present," p. 621

尽管田野工作需要得到高度有效的结果，但是我还是曾经在其他地方反对过把效度看成是质性研究中的测量尺度。（HFW，1990）然而，我发现效度比起信度来是一个更强大的概念，如果我们必须挑战它，它会反抗得更勇猛。是否要去挑战它再次把我们带回到了我们是否愿意接受定量研究的话语作为所有研究的话语的问题上，或者是否不同的研究方法，就像不同的艺术形式那样，都能成为不同的评估标准的根据。对我来说，一个关于效度的讨论标志着对事先存在的词汇的放弃和背离，这些概念最初被用来作为一个场域里的对话而被赋予精确性，由于它们被过于随意地采用以至于对其他情景来讲就不够充分了。

由于最初使用的是其科学上的意义，所以效度关注的是一个研究者是否能测量出这个研究本身需要测量的东西。那是一个富有极其重要的意义的问题，然而在实践过程中，效度却远不像信度那样严格缜密。效度并不能产生出可以允许进行数字方面比较的系数，它更接近于一种类似于"整洁"的性质，一件事物也许会被认为比其他的整洁，但是没有一件东西能达到完全的整洁。

但是效度承担了更宽泛的意义，现在它和真值联系得更加紧密——研究与现实世界之间的相似性——而非受限于测量方法。举个例子：IQ 测试中潜在的效度问题不光和每个个体的测试分数所反映的表现有关，也和这个测试本身是否发掘和表现了一些同智力一样复杂的东西这个更大的问题有关。

很清楚的，"我在那儿"的研究方法把我们很好地引向了研究结论的潜在真值或是有保证的可断性方面。它们本质上都应该是准确而完整的——尽管事实上很多时候它们并非如此。我们能

够,并且也经常提出效度的要求。人类学家泊堤·佩尔图(Pertti Pelto)和格里特尔·佩尔图(Gretel Pelto)为其提供了论证:

> "效度"指一个科学观察真正测量到或是记录下它们原本打算测量的程度……在他们的研究领域中,人类学家们投入了大量的精力去获得效度,因为我们普遍宣称一段长时间的社区生活能使我们更加便利地把有效和无效的东西区分来,也使得我们更加方便地收集能够支撑效度要求的背景支持信息。(Pelto and Pelto,1978:33)

仍然存在的问题是我们是否需要达到这样的一个要求。像佩尔图双氏这样的人类学家的工作代表了一种更科学的人类学和一套更加系统化的田野工作方法。他们为效度而奋斗着。那些对田野工作的艺术非常虔诚的田野工作者们却十分满意地提醒读者,他们在田野中停留的时间再长,也还是不够。他们不会对他们自己区分什么有效什么无效的能力那样的坚持,而是认为他们提供的所有信息都是提供了实例但决非组成了论据。

效度可以不被接受,但是绝对不会消失;质性研究者可能会在伯纳德(Russ Bernard)的观察中找到一些安慰,他发现效度永远都无法被完全证明,只能是更接近完美(Bernard,1994b:42)。田野工作者应该有能力回答关于为了使得他们结论的真值更加适当或者更加可信,他们做了什么的问题,这是古巴(Guba,1981)所建议的内在效度的另一种说法。类似的,他们必须有能力去解决有关外部效度、普遍化和转化性的问题,这些也是古巴所建议的另外的说法。这些问题能够也应该被解决,但是它们更应该被视为一份参与对话讨论的邀请而非研究道路上的阻碍。我们可以证明我们参与这种对话的愿望,而不应该被它弄得心慌意乱或是被吓到。当一个人仍然在探索哪些概念和问题需要去解决时,要实现这样的专长,就需要在游戏过程中融入一些艺术性。在决定是否参与和如何参与之前,一个人需要一些时间去了解游戏本身是如何进行的。

普遍化

不论研究方法如何,民族志都不仅仅是单纯的描述。民族志

也是一种归纳总结的方法。然而,这种方法和标准的科学模型完全不同,并且在某些方面它更接近于艺术……就像在好的文学作品中那样,在好的民族志中,信息也并非通过明确的概括陈述表现出来,而是经由具体的描绘传达出来。

——James L. Peacock

The Anthropological lens, p. 83

尽管我们在这里讨论的所有题目的根源问题看起来都十分严肃,但是关于它们的争论却时常显得很幼稚,辩论双方都不会真正地去倾听对方的观点,看起来也不会真正容忍不同观点的存在。举个例子,人们经常讨论客观性问题,要么说它可以完全获得,要么说它完全获得不了,没有中间的范围。质性研究者需要去了解这个争论是关于什么的,然后有自己的立场,但他们不需要去解决这个问题。就像贝克尔提到的,所有这样的认识论上的问题形成了研究的基础,"我们如果在几乎两千年内都没能确定地解决它们,我们也可能永远解决不了它们。这些一般来讲都是司空见惯的事情,在修辞学的意义上讲,是社会科学中的科学性讨论,是争论延续的框架。"(Becker,1993:219)

普遍化是另外一个认识论的问题,但是我发现它比其他已经讨论过的问题更加令人头疼。它提出了在质性研究中一个基本问题,即我们总是只看见事情的一个方面或是一个单独的个案。即使当我们被哄骗去增加我们的研究对象数量,也许增加到三个、四个或者五个小的个案研究,而不是专心地把所有的注意力集中在一个对象身上,我们也总是会因为没有能力去进行普遍化而处于尴尬的境地。这个困境引出了一个严峻的问题:只研究一件事物,我们到底能学到什么?

我对于这个问题快速而可能略显圆滑的答案,可以表达我对于所有这样深深根植于实证哲学导向上的问题的对策。我们能通过仅仅研究一件事情学到什么?所有我们能学到的东西!

这个迅速的反应是一个很好的手段,而回答"所有我们能学到的东西"对于打断一个诘问已经足够了,尽管不可否认这仅仅只是一个恰当的答案的开端。毫无疑问,我们需要去证明我们对个案的研究如何在更大的层面上发挥作用。我们特别需要这样的解释,以使我们至今还非常缺乏的收集大量个案研究的努力能够上

升到更大的层次上去。我们再一次发现我们自己象征性地试图用爆米花去填满科罗拉多大峡谷,一次扔一片。

作为一门学科,人类学被发现处于困境的犄角上。当它表达了其对于全人类的热心关切后,它被付诸于对单个社会的具体研究。必然的解决办法是从过去到现在一直划分出两个阵营,一派更倾向于后实证主义的科学实践,即检验频数和分布,通过这样的实践,“普遍化”被视为是合理的。另一派更多地注意在个体的事件和生命历程中所体现出的诠释主义上的意义和符号象征。依赖于其目标,二者在某些程度上是可以被调和的,但是一个折中主义的观点却会减弱它们朝向各自目标的注意力。

我倾向于把“普遍化”当成一件令人向往的事情,尽管它总是超出我的掌控。我从未进行过超出单一个案的研究,而总是及时地处于某一特定点上。一些回想起听过我的话的人提出了这样的问题:“我难道没有听你说过你从来每次都只研究一个人吗?”就我本人曾经致力于写出一个小学校长的民族志以及对于越轨青少年的描述来说,这样的印象(普遍化?)似乎看起来是合理的,但是它并不正确。我想要说的,以及在这里我要记录在案的是,在我个人不同的田野研究工作中,我的系列研究的单位都是不同的:一个人,一个村庄,一个组织机构(城市非洲人的饮酒场所),在学校系统中教育改革的成就。所有能从一个独立个案的良好背景化研究中得到的也应该是每个这样的研究能提供给我们的东西。

如果你对平均数、频数、分布以及与之相关的东西感兴趣的话,我的描述研究可能不是一个好的资源。但如果你想知道我研究的具体事例的话,我的报告会是一个很丰富的资源,并且在其中提出了一个评价它们好坏的合理的标准。在每个这样的研究中我都会做一些归纳总结,也涉及了更多的一些,不过同时也留给了读者们一些挑战,让他们能通过他们自己的关注以及更深入的个人经验作出更多更深的普遍化的研究。

多年前一个关于普遍化的陈述说明引起了我的注意,这些年来我一直把它视为我的指导方针。它是由克拉克霍恩(Clyde Kluckhohn)和默里(Henry Murray)提出的,用来介绍他们关于个性形成的合著章节,除了现在已经过时的性别语言之外,仍然代表着一个非常好的方法去思考个人与社会,个体与集体之间的关系。

每个人都在某些方面

A. 与其他所有人相似

B. 与其他一些人相似

C. 不与任何人相似

在我进行的所有田野工作中，我都以克拉克霍里和默里的言论来指导我的系列研究，因此我在得出看起来合理的归纳总结的过程中感到更加的自由。我第一次田野研究的对象是瓜基乌图族（加拿大温哥华岛北部及英属哥伦比亚沿岸的印第安人）村落和学校，我把它们看成在某些方面与其他所有村落和其学校相似，在某些方面与其他一些村落和其学校相似，在某些方面与其他所有村落和其学校都不相似。如果没能发现任何事情能与其他村落和其学校相似的东西，那么以一个乡村教师和一个参与观察者的身份在乡村里生活一整年，然后再花一整年的时间去写出一份报告，看起来是没什么意思的。

同时，我不想去宣称那些村落是典型的或是有代表性的。即使是和其他的瓜基乌图村落相比，它们在很多方面看起来也都不是典型的，更不必说和其他的原住民社区相比较了。我没办法对我自己的工作施加任何影响，除了乖乖地听从 Lyman Jampolsky 的领导。Lyman 当时是英属哥伦比亚地区印第安人教育方面的领导者，我只有让他帮忙为我这样一个在英国国教统治而非天主教统治的地区里的单身男教师安排一个合适的村落（所以是安排只有一个老师的学校）。对于一个在严格的政教分离体制下成长起来的美国人来说，这点让我感到比较震撼，即我的宗教信仰成了影响我教育工作的最重要的标准。

像其他的质性研究者一样，到我分配的地方去的时候非常需要带上点好运气，充分利用这份工作能提供的好机会，而非试图去找到一个我们能将其作为典型而进行保护的地方。反而我应该去指明那些我工作的村庄和学校是如何契合更广阔背景下的分类的。这个想法，是一个很巧妙的想法，是围绕着样本问题而展开的。它源于米德（Margaret Mead）在 1953 年提出的一个建议，她希望去解释当样本本身既非实践性的也非可能性的时候，研究者们在自然环境下如何解决样本问题。她的文章关注了前面引用的克拉克霍恩和默里所面对的问题：当我们只是单独地遇到他们，我们

如何得到关于一群人的结论,以及我们如何去处理代表性的问题?

> 人类学的样本并非社会学以及社会心理学的样本的匮乏和不充足的版本,也不是一个在其中 n 等于非常少的个体的样本。它只是样本的另外一种类型,在其中样本的效度并非取决于个体的数量,而取决于合适的研究对象标准,以使得他或她能够准确地代表很大数目的变量……每个对象都被作为一个完美的实例,作为一个他自身完整的文化经历的有机代表进行研究。(Mead,1953:654-655;最初以斜体字标记)

米德在头脑中反复地思考着样本问题,建议我们在田野工作中去问问我们必须要报告的例子是如何符合更大层面上的意义的。作为田野工作者,如果无法控制样本过程本身,我们会重新定义问题,以使得其符合既能使我们获得研究对象也能找到研究地点的条件。我们不会去擅自确定典型的对象或者村庄或者环境;相反,我们会问,我们的对象或者村庄或者环境是如何适应更大的情况的。多大程度上一个个案在一些重要的方面能与其他众多的事物相似呢?

这个接近普遍化的方法要求研究者在强调如何使一个单独的个案表现出普遍性和如何去保存它的唯一性之间,作出一个看起来非常重要的艺术性的选择。在我对于越轨青少年的描述中,我选择了前者,我强调尽管我的研究对象的故事是独特的,但是并非孤立的个案。我引用了格尔兹的话作为脚注:"人类学的发现中最重要的事情是他们的复杂的特殊性和他们的具体情况。"(Greetz 1973:23)。"复杂的特殊性"仍然是事情的核心,田野工作方法的特性。如果真实的故事应该是"明确的和详尽的",那它在更广阔背景下的关系也应该是明显的。故事应该不仅仅局限于其有限的根源。个案仍然是特殊的,而它的含意则是广泛的。(HFW,1983a,28)

一些田野工作者显得更加谨慎,强调他们并未试图去找到典型的研究对象,也不想去贬低个案的唯一性。我找不到比人类学家敏兹(Sidney Mintz)在《甘蔗林里的工人》中介绍他的关键对象 Taso 的方法更好的例子。这是我推荐给那些为典型性问题而困惑的学生们的一段话:

> 他并非一个"平均"的东西——既不是一个平均意义上的

人，也不是一个平均意义上的波多黎各人，更不是一个平均意义上的波多黎各下层阶级的蔗糖工人。他只是活着自己的一生，而不是活着全部人的一生。他不想把他自己当成任何事物的代表，而他的确是对的。他关于生活问题的结论也许并非都是最好的答案，但是他看起来对他自己的选择感到满意。我试图在我能够理解的关于他生活(包括曾经的和现在的)的环境背景下去记下他的故事。[Mintz,1974(1960):11]

认识到一段有力的书面说明是多么有说服力是非常有趣的事情。敏兹在他的描述中避免了看起来像在描写“一些其他的人”，故事就是 Taso 自己的。当多年后被邀请为其重印的版本做序言时，敏兹却混淆了这个问题，看起来他希望把 Taso 作为一个一般的“平均数”而非典型任务来进行描写。(我想我可能希望以另外一种类似的方法来描写:典型的但非一般的)

事实上，除了他那不同寻常的智力外，Taso 可能在其他方面都显得非常的一般，所以这是一个关于一个平凡人的自传。但是当我第一次写这本书时我试图表达清楚这样的强调并不意味着 Taso 是“典型的”，能代表其他人的，或者普通的；在这样的想法之上，这本书——以及 Taso 自己说的话——都应该表达他们自己的意义。(Mintz,1974:ix)

在准备我们的个案时，我们也希望能达到两方面的目标。每一个个案都是独特的，然而并非独特到使得我们无法通过它了解任何东西以及把它的经验推广得更为普遍。如果我们陷入了一个两难的境地，我们有一种方法来解决我们看起来的矛盾，那就是记住 Kluckhohn 和 Murray 的名言，概括地说，就是每个个案在某些方面，都像其他所有的个案，像其他一些个案，或不像其他任何个案。

自我防御 *VS* 变得防御性

我检验了这些主题——科学方法、客观性和倾向性、中立性、信度、效度、普遍化——因为他们在田野导向的研究中是有问题的。个体性和集体性，我们也应该比较全面地意识到它们的问题，去找到一种对它们带来的潜在问题的感觉和一个解决它们的研究方法。我对于田野工作者的建议是在自我防御的艺术方面要好好

的训练，主动地培养对认识论问题的兴趣，而不是要被动地去防御。

刚入行的研究者也需要注意他们打算进行调查的研究氛围。如果你的读者苦苦地对你提出客观性和信度的要求，你可能就不会因为你在概念化方面地创造力而得到赞赏。我并不是想给予大家虚假的希望，即这样的方法论问题可以被推到一边。当他们更像是阻碍而非栅栏以及帮助你更加明确你的研究目标的挑战时，你需要去运用在那个时间那个地点找到质性研究方法的智慧。艺术家和田野工作者一样，都需要有乐意接受他们的努力的观众。

理论问题紧跟着我们在这儿讨论的这些主题。个体的田野工作者没法去回避涉及理论的问题，不论他或她声称他们的研究根本上多么的描述性或者非理论性。我将开启新的一个章节去研究这个问题，然后继续将田野工作作为心智工作的讨论。

8

构想的艺术

在艺术问题上,研究是一种失败;通过研究阐明的,根本不是最精微的,通过研究深入的,根本不是最重要的。因为研究,理论替代了感觉,烦琐的记忆取代了惊喜的赞叹。研究在巨大的博物馆旁边堆积出一个无边无际的图书馆:维纳斯变成了档案。

——Paul Valéry

quoted in S. Price, Primitive Art in Civilized Places, p. 12

我要为自己收集民族志数据的冲动辩解。我相信在这一点上,今天的人类学家没有我们那一代做得好,我们是不怎么关心理论的……除了最近几年,我之前发表的著作是民族志中理论气息较重的,不过大部分理论都是暗含的、隐藏的,或者小心翼翼地露了一点的。

——Simon Ottenberg

"Thirty Years of Fieldnotes," pp. 150-151

本章原来的临时标题中包含“构想”和“设计”两个词。这两个词都指出了我想讨论的内容。不过要讨论设计似乎有点奇怪,因为在研究方面我把设计与严谨、正式的实验性或“讨论式”研究联系在一起,与田野工作恰恰相反。按照贝克尔(Howard Becker)的说法,如果质性研究的一个显著特点是边实施边设计,那么设计对于田野工作者而言至少有一个特殊的含义,指的是不断前进的过程而不是既成事实。

我的一位同行克雷斯威尔(John Creswell)对质性研究和定量研究同样欢迎(Creswell,1998,2003),他告诉我他在讨论研究设计的各个方面的时候,要求学生把研究看成在组合技巧中溶入选择和应用的过程。他把调研的形成过程比喻成作曲或作画。我喜欢这个比喻。这样一来,组合必要的原材料仍然重要,能够最终把材料融会在一起也仍然重要,但更突出了调研中的另一个关键的组成部分——产生想法来推动、引导调研的能力。

拿音乐作比也隐约提醒我们,光有材料,光有技能,或者光有技巧,都是不够的。所有的一切都必须经作曲家或画家的天才熔炼方成佳构。Stephen Sondheim 的音乐剧《星期天与乔治在公园》(*Sunday in the Park with George*)可以改成《星期一与米德(或马林诺夫斯基)在现场》(*Monday at the Site with Mead or Malinowski*):秩序、设计、紧张、平衡、和谐。如此众多的可能性,是的,但是必须有人把它们融会在一起,得到一个明确的目标。

这里所说的“构想的艺术”指的是在没有严谨、正式的设计时,田野工作者如何安排——如何创作——他们的研究。不过,没有哪个目标明确的调研是在缺乏构想支撑的情况下开展的。那么,田野工作者的哪个做法可以和其他学科研究者所谓的“设计”相提并论呢?我们可以先看一看理论扮演的角色。

在社会科学中理论的正确性总是受到质疑。相比较,我认为在艺术界中受到质疑的是理论本身——它的角色和重要性。重要的是效果或结果,而不是中间的过程。用瓦勒里(Paul Valéry)的话来说,不要让理论代替感觉。艺术家如果仅仅从理论或者方法中汲取灵感,就会被人怀疑是否创造力不足。

艺术的譬喻引出了这另一个观点。至少,如果用艺术而不是科学来打比方,理论的角色就显得不那么粗笨。诚然,艺术也有自

己的理论和理论家,但是它还有自己的运动、时期、时代、流派。对这些风格和时期的分类有很多方法。我们更习惯听到它们被冠以描述性称谓或用历史时期来命名——浪漫主义时期、印象派、荷兰大师——而不是像后来的学者那样给它们贴上理论的标签。与音乐和文学联系紧密的后现代主义本身开始于建筑学的一种风格和运动,用它的“规则、几何律、朴素”来对比在它之前的现代主义时期(Kottak,1994:12)。

相对说来,对理论的先入为主是最近这个时代新近才有的,而不是一件每个田野工作者都一直在做着却毫不知情的事,想到这一点,我感到精神为之一振。这并不意味着我坚持认为过去的田野工作者没有思考自己做的事。他们并没有回避像“理论”“假设”“命题”这样的术语。只是不像我们今天这样痴迷于理论的外显。

这并不是说当前的这种痴迷只会风靡一阵,因为对于跨学科和学科内的研究,理论都起到了一种交换站和通用媒介的作用,而我们正在迈进“大界面”的时代。就算没有统一的理论,对理论的追求本身却会产生统一的效应。理论让我们能用焦点集中的方式互相之间——及自言自语时——谈论自己在做的事。它还提供了一种连接过去和现在的方法,因为我们可以为前辈的生活和工作找到内在的理论依据,同样也可以把它们归属到内隐文化中。但是,对于田野工作而言,有意识地坚持一定要有外显理论,一定要运用外显理论,而且一定要外显地运用这些理论,这只是“一种”方法,但不是唯一的方法。这种坚持也再一次提醒我们,我们已经多么全心全意地服从于科学的成规定矩。应该注意的不是理论本身,而是要通过理论解决的问题。

我们不会要求作曲家、画家或雕塑家事先说明自己的理论,然后才能进行创作。如果艺术家依靠理论来解释自己的工作,就很可能让人怀疑他们要带给大家的艺术体验不像是要给观众带来欣赏的愉悦,更像是为了带来什么助益。理论在艺术界没有魔力,也没法保证作品的质量。

回想“三十年实地笔记”,奥滕伯格(Simon Ottenberg)认为理论在他自己的著作中是“暗含的、隐藏的,或者小心翼翼地露了一点的”,言下之意,理论占据现在这么重要的位置是新近才出现的(Ottenberg,1990:150-151)。奥滕伯格的实地笔记写了30年,我的

实地笔记差不多也写了30年,而且让我引以为荣的也是与奥滕伯格相同的对理论的漠不关心,这也是除最近而外,他在所有其他作品中的表现。

我在第3章谈到了艺术界,是为了强调个人创作的艺术作品如何与身边其他艺术家的作品相似,因为作品都是在同一个社会环境下创作出来的。类似的,今天的田野工作者四处乱转,寻找合适的理论,是因为大家都要求他们这样做,所有其他人似乎也正在这样做。但是情况并不总是如此。我想起自己在听说一本书的书名时曾大吃一惊,这是人类学家比德尼(David Bidney)写的一本书,那自相矛盾的书名让我惊讶:《理论人类学》(*Theoretical Anthropology*)。这本书尽管在1953年就出了第一版,1967年又平装再版,却显然在人类学家当中,至少在早期专攻田野工作的人类学家当中,没有赢得广泛的读者。

早年,理论既没有这么威风,也从来不是从事田野工作的先决条件。但思考是! 20世纪60年代初,我打算做个研究再写出论文,当时我需要的是构想的方向,而不是理论的方向。结果,我总是心安理得地认为有了构想的框架就足够了。我不会在理论问题上纠缠别人,如果别人纠缠我,我也不以为然。后来,对文化适应的研究风行一时;它们提供了与广泛社会问题的足够关联,并为进一步的文化变迁研究奠定基础。同样的研究成果和环境在今天会——而且很容易就能——被翻译成一些夸夸其谈的理论体系。但是实质在于:在写作当代夸扣特尔村庄和学校的民族志报告时,我知道自己应该在宽广的大背景下留意什么东西。

奥滕伯格接下来做了一个有趣的比较,他比较了广泛的民族志调研和更注重问题的研究,后者在米德的工作中具有外显的形式,当然后者一向是民族志工作与生俱来的。奥滕伯格给出了他自己的解释,说明为什么自己的著作看起来是"民族志中理论气息较重的"。

> 这暗示了一个假定:如果笔记是民族志式、不注重理论的,写出著作就是民族志;如果笔记是注重问题、注重理论的,写出著作也就跟笔记类似。(Ottenberg,1990:151)

我不明白奥滕伯格为什么觉得自己需要以假定的形式说出"人如其文"的观点(除非因为这种形式大家都在用),不过我喜欢

他在广泛描述性研究和注重问题或理论的研究之间所做的对比。并且我认为在后两者之间也存在显著区别；注重问题的研究和注重理论的研究不应该混为一谈。广泛描述性研究（可能侧重或不侧重民族志学）、注重问题的研究、注重理论的研究，这三者当然会让人产生不同的预期。同时，我们也不敢忽视所有面向实地的调研与生俱来的共通之处。注重理论或问题的研究对事情来龙去脉的交代应该不输给广泛描述研究，而广泛描述研究应该对它关注的理论或问题进行充分的描述。

在早年"拯救民族志学"阶段，人类学家竞相尽其所能记录下相对完整、相对孤立的社群，它们濒临的灭绝已经是够严重的问题了。后来，世纪中叶的作者本尼特（John Bennett）注意到美国人类学家倾向于从某个特定问题开始田野工作，再逐渐扩大范围，而英国人类学家则从大范围的关注开始，再随着田野工作的进程缩小范围（Sanjek，1990：226）。今天，田野工作者们把目光更多地投向复杂社群的微观文化，不必再为整体民族志添砖加瓦，真该感到庆幸。那些一心想炮制出标准民族志的田野工作者们在一套分类系统下进行工作，有了这个体系，可真是一辈子都能做着目标明确的工作了。用数字绘画仍然是绘画，至少在某些定义下是绘画。

这个艺术的譬喻让我们检视自己在构想时有没有什么可以替代理论。我认为，不管多么的不正式、无意识，我们确实还是在使用其他的分类体系。我之前注意到，我们不用田野工作大师的名字来给各流派命名，不过我们的做法也相差无几。一些主要学院的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使我们事实上给那里的毕业生贴上某种标签并假定他们的工作有某种相似之处，例如，像在哥伦比亚或芝加哥受训的学者。如果说我们并不真的有马林诺夫斯基田野工作派，但是假如谁的工作看得出来属于机能主义，谁就基本上可以被看成师承那一派。默多克（George Peter Murdock）在回顾他自己的职业经历时说过："在不同的时间，以各种各样的排列组合方式，我被称为文化人类学家、机能主义者、结构主义者、比较学者，甚至是历史人类学家。"（Murdock，1971：17）

我虽然喜欢追溯自己的学术渊源，但从未把自己归属于哪个流派。或许，与其说这是因为我有意识地抵制分门别类，不如说这是由于我对理论本身的漠然造成的。尽管如此，我的那些喜欢分

门别类的同行们还是能够把我放到他们提出的任何门类中去,有时礼貌地指出我工作中的变化,表面上似乎让我跟上了时代,实际上是在提醒我,我也会受到各种细微力量的影响。一位评论家写到:"三十多年来,(Wolcott)为教育实践人类学带来了一种诠释性的、后实证主义的研究方式……在这个文集中……他终于打破了这一传统,公开采用了一种对于有效性和文本权威性完全后基础(post-foundational)的方式。"(Denzin,1994b)

我希望,通过对研究方式的讨论,可以反映出我对田野工作中把理论作为驱动力这种认识的随意态度。我忍不住要把奥滕伯格与我自己的一个假定相联系:研究者越关心理论问题,就越不可能去寻求持久田野工作的机会;反之,越关注于田野工作,就越不可能在理论当中寻找方向或解释。

理　论

理论上,理论对于质性研究工作与对于其他研究一样关键。真的,如果我们相信詹姆斯(Willian James)说的下面这番话(Agar,1996:75),那么理论是任何有目的的人类行为的先导:"在实地如果没有理论就连捡起石头也做不到。"

抽象地说,理论不但是我们研究活动的依靠,也是我们所有生活行为的依靠,这种说法给了我们一种解读自己日常生活的富有启发性的方法。但是当你面对同行、评委会或融资机构直白而充满疑虑的提问时,这种对于理论的热情很快就会冷却,因为他们会问:"你的理论是什么?"

我认为理论问题是每个田野工作者都必须解决的众多问题中的一个。它可以在几个层面上讨论。理论有点像锻炼身体或者摄入维生素C:有的人一刻也离不开,甚至过了头,有的人很少注意,但没有人可以完全离开它。这就引出了一种重新定义,把正规的理论上升为我所谓的"大写理论",抑或"大理论",同时将很多术语保留在原来的小范围内——假设、想法、假定、预感、观点,因为在田野工作的关键一环——思维活动中,这些术语还是十分关键的。

理想化的"大理论"肯定是高居峰顶。有了大理论,就有了终极手段来超越在我们有限的个人努力当中固有的局限性。它让我

们能够把成果汇总起来，让它们一比高下，通过我们的观察提炼出在某种更高抽象层面上的精髓，或许可以融会很长一段时期内多个观察者观察到的多个案例。这种活动正是达尔文（Charles Darwin）等我们景仰（并视为传奇）的人的作为，据克拉克霍恩的记述，这种人能作出贡献“基本上不是靠积累新知识，而是创造一个理论把已知的数据有序地排列起来”（Kluckhohn，1949：23）。达尔文确实是一个仔细的观察者，但是思维活动才是他的天才所在。达尔文在他的研究《珊瑚礁》（*Coral Reefs*）中承认，他的整个理论在实际观察前已经构想出来了［Darwin，1969（1887）：98］。

我们必须学会如何保护自己，不要因为别人坚称所有田野研究都必须与理论直接联系而受到打击。理论一词往往被作为一种对智力的恫吓，用来吓唬全神贯注于问题的新手，用来贬低在应用研究或实际研究方面的努力。理论问题提出了双重挑战——一方面要有独特的问题，要有足够理论性的解决方法，另一方面还要能够证明一个独特的个案如何在某个大局中占有一席之地并与某个重大理论相关联。对于那些一开始就没有被理论吸引或对理论没有好感的人来说，如何对待理论这个烦人的问题总是得不到让大家都满意的回答，也不会自然消失。重中之重是，要学会用一种足够专业的态度来对待它们，保证理论要么起到了指导和说明（而不是威胁）作用，要么在没有外显理论的情况下，理论的指向性功能仍然得到了实现。但是，在外显地运用理论方面，我的建议是，如果它有用，就用；但如果它只会帮倒忙，那就该做些别的更有意义的事（关于这一点更多讨论见 HFW，2001：76）。

你在读《田野工作的艺术》，这很可能暗示理论并非你的强项。你更喜欢在外面某个可能成为研究地点的地方作研究、闲逛、沉思，而不是坐在办公室里边暗自酝酿边咕咕哝哝什么相互关联的假设，而且这些假设最好不要到头来证明是错的而让你肝肠寸断，而是巧妙地证明你是对的。如果你属于前者，那么策略肯定是你所需要的。让我先提出一些引导性问题，然后再提醒你怎样利用理论给你提供信息而不是让你手足无措。

首先，你需要估计自己对理论的关注（及投入）的性质和范围。在理论中是不是包含了你想作出的贡献，比如想想是否希望自己的名字或成果被称为某某（你的名字）理论？如果你希望这样被人

记住，那么很有可能你需要采用更系统的田野工作方式，需要批判地估计参与观察到底除了指向性较宽外还有多大意义。

但是，关心理论的用处并对它充满兴趣对于所有调研过程都很关键。田野工作固有的描述任务本身就是无穷无尽的。理论解决的是合理性的问题。它可以让我们不要被人抓住把柄，说我们的著述不过是游记或者个人日记。作为一名田野工作者——知道自己是自作主张的研究者，你已经在处理合理性问题了。马林诺夫斯基不仅认为合理性对于田野工作十分关键，还作出了一个假定，人类学家里奇（Edmund Leach）把它表述为“在理论上假定，田野工作者观察到的所有数据都必须以某种方式相互匹配并产生意义”（Leach，1957：120，引用于 Sanjek，1990：211）。这是他的机能主义理念要做的事。机能主义仍然是田野工作者的好向导，只是他们必须先意识到这两者的天壤之别：问事物之间如何（以及是否）匹配，以及从字面上理解马林诺夫斯基的话，坚持一切都要相互匹配、都要有意义。

我对过去的人类学家的感觉是，那些愿意在概念和理论堆里打滚的人比那些和当地人亲密无间的人留下了更多的遗产。这是因为他们在记录自己的田野工作过程中拼命想让它们有意义，而不只是作出理论上的特定贡献。有些出色的人类学作家亲自完成的田野工作很少（如 Ruth Benedict），或者在这方面所说表现得很糟糕（如 Alexander Goldenweiser）。列维-施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的直言不讳一定让很多读者大吃一惊：

> 最后，为什么不承认？我在开始就意识到自己是个图书馆里的人，而不是田野工作者……在那穷山恶水的巴西中部，我许多次感到自己在浪费生命！……为了学习、理解田野工作是什么，我尽了最大的努力，这对于评价和利用他人完成的工作是个很重要的先决条件。[Lévi-Strauss and Eribon，1991：44-45]

不管它的反命题在何种程度上也成立——即存在从未出版过著作的成功的实地研究者——这种记录当然必定是很少的，只有一些小道消息。作家们还在试图更正这样一个错误的印象：库辛（Frank Cushing）这个常常被孤立出来用以证明“土著化”的危险后果的人类学家，虽然花了四年半的时间和 Zuni 人一起生活并研究

他们，却从未就这些人写过任何东西（试比较 Green，1979；Sanjek，1990：189-192）。库辛是众多人类学家中唯一一个把自己大多数没有发表的文章带到坟墓里去的人。

在个人职业生涯方面，一些面向实地的研究者开始更多地注重随着自己不断升高的资历加强理论应用和理论上的贡献。这是一种很好的平衡，青壮时投身田野工作的精力逐渐让位于办公桌前的思考活动。我从一些前辈的做法中得到了安慰，他们挑战了理论的崇高地位，用一种类似于对待文化概念的做法，不是要消灭它，而是要减小它的规模。上面引用到的默多克第一个引起我的注意，据他观察，好的描述性民族志，也就是他誉为“迄今人类学最大的成就”，“基本上不取决于观察者的具体理论方向”，并比当时催生它的任何理论有更强的生命力（1971：17-18）。奥滕伯格问到：“当时的那些理论今天上哪儿去了（当时有些理论还让我颇为激动呢）？都没了，进棺材了。”

另一个问题与如何玩这个理论的游戏有关。至少我有一位同事把理论作为学术生涯的驱动力，不但坚定地信奉着一条指导田野工作达 30 年的不断发展的理论，还坚定地信奉着一条关于个人职业生涯的理论——如果没有思考得清清楚楚、解释得明明白白的理论，一个人的科学生涯就不可能有意义重大的进展。如果这种对理论的全身心投入是一个极端，那么我自己那对理论看似漠不关心的态度或许可以看成另一个极端。我的同事们对着大理论（或者“微型大理论”？）苦心钻研时，我却遇到中型理论都退避三舍，而满足于在文化，特别是文化传播和文化习得等概念框架内工作。我受到了来自期刊编辑和评论家的压力，他们坚持认为我在写作中应该更多地显示出理论的功底。但是我已经见过了太多虚假的理论，还有装模作样的理论姿态，所以不禁要为自己辩解。对于我们通过自己的研究真正实现了什么，我认为理论所起的作用被高估了。在由理论主导的描述性研究中，理论往往成了绊脚石而不是指路灯，用来叙述而不是启发我们看到的一切。

有个同事结束了自己的职业生涯，一心想作出巨大理论贡献的痴迷可能更多的是起了误导而不是帮助作用，我看到这些，可不想建议别人也走上那条路。我仍然对理论的潜力充满幻想，但是在我自己的工作和我的学生的工作中，有时我更满足于出色的观

点、预感、想法或者试探性的解释。或许这就是我为什么一直如此推崇偏向的原因。我认为偏向是入门级的理论工作，在这个深思熟虑的基础上研究者觉得被某个事物或问题所吸引，再寻求在知识和理解两方面建立更稳固的基础。

第三个问题说的是你希望理论在何时、以何种方式在你的工作中起作用。从科学方法中锤炼出来的逻辑让我们觉得理论一定是第一位的，一切由此开始。虔诚的信奉者们都同意。我也不得不同意，至少说如果对要寻找的东西没有任何想法，调研就没法开始。不过我倾向于这些想法的正式性不必太高，把"理论""假设"这些词留给正式的想法用。我要就此提出一个临时定义：理论是一种带着合理答案提问的方法。

如果你要解决的研究问题带着一个合理的答案，你就可以或多或少地用理论的方式进行研究，要是你的答案可以联系上某个更大的思想主体和前人的工作，就可以多用理论，要是你的答案只是自己的微弱预感或假设，就少用理论。但要认识到，只要你对如何进展、如何集中注意力有合理的想法，那么就算你提出的问题没有合理的答案，你也是可以前进的。描述性调研是目的性的，不可墨守陈规。有了像好奇心、无知的偏向这样的出发点，就算有些随意，或许已足以开始有目的的调研了。作为另一个极端，由客户或融资机构提出的问题也可以作为出发点。但那种旅行大巴提问式的漫无目的则是我们的敌人。在研究过程中，外显的理论可以在任何阶段加入到田野工作中来，从初始阶段用来推动调研，到把个案放到宽广的大视野下看看会带来什么好处。

理论在何时、以何种方式真正进入研究过程中，这个问题常常被写报告的教条规定所掩盖。这一点在毕业论文、专题论文写作的死板格式中尤为突出，在例行公事的第 2 章通常都冗长乏味的文献回顾，并同样冗长乏味地把相关的理论列举出来（又见 HFW，2001，第四章）。作为这种方法的替代，我要求我的学生并建议我的同事，不管理论在实地研究和写作过程中实际扮演了什么角色，都要在报告中如实描述。因为我从不在理论方面跟学生纠缠，所以理论问题（及相关文献的回顾）往往会留到论文的最后一章再写，这时对理论含义和连接的自觉而真实的探讨才刚刚开始，而不是走到了尽头。更多地注重理论的用处，而不是别人定好的理论

的用法，带来的一个意想不到的回报是一系列原创论文得到出版，其中质性研究者们坦率地回顾了田野工作中自己在理论上吃的苦头（Flinders and Mills，1993）。

我把何时使用理论的问题看成是在理论第一还是理论第二之间作出选择。我这样说，是为了去除质性研究者的一种谬见，认为每件事物、（别的）每个人都开始于一个完全成熟且措辞规范的理论。大家普遍思考的“小写理论”，考虑到它在一切有目的的调研背后扮演的概念上的角色，必须以某种形式在其中存在。这并不意味着它就能够或者需要规范地陈述出来。如果别人，特别是学生们，告诉我们他们既不知道也意识不到和他们的研究兴趣紧密相关的理论，那么如果我们看出他们的理论偏向再为他们指出来，就是做了件大好事。或者我们可以透露自己感兴趣的方向——不过只能示范。我们既不该坚持学生一定要能用理论指导自己的方向——这种创造性的智力上的努力我们一直都在尝试，且很少成功——也不要强加我们自己喜欢的理论。比起从别人那里收到了某个理论的人——不管这份礼物的初衷有多么好——一个没有理论的学生（或同事）更容易发现（乃至于最终能欣赏）理论所起的作用。

第四个也是最后一个问题是，理论最好应该看成单数还是复数。我发现加尔汤（Johan Galtung）对理论多元主义的呼声令人耳目一新。加尔汤认为我们的工作应该受到一大家子观点的指导，而不应该抱着单独一个理论不放（Galtung，1990：101）。巴斯（Fredrik Barth）提出理论应该被“探索和玩耍”（Barth，1994a：358），提出即使我们认为自己的理论存在相互的竞争，这种竞争也不必过于认真。把理论看成复数，有助于把它赶下那让有些研究者尤其是初学者觉得高不可攀的宝座。我不禁要提出这样的建议，要是你被问到那个头疼的问题：“那么，你的理论是什么？”你就回答：“我想您的意思是我的理论有哪些？”当然，是否真的把这句话说出来要看礼节需要。要是你不方便说出来，哪怕想一想也会给你带来一些安慰。

理论如何为单个研究者服务呢？它的服务实际体现在几个方面，其中有几个已经暗含在前面的讨论中，各个方面都有助于控制田野工作和桌面工作的焦点和相互联系。为了达到这些目标，也

可以通过引述相关的文献,因为有时环境是否决定理论本身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每个研究者都必须能够把自己的工作放入某个更宽广的大环境中。

- 理论给作品贴上了便捷的标签,有助于研究者发现并联系上之前他自己的工作和别人的工作,并让自己的工作引来那些志趣相投者的注意。
- 理论让范围较小的单个案例获得了较宽的视点或者较广的应用,从而克服了质性研究往往由一个人完成这一主要的局限性。
- 理论提供了一种解决普遍性困境的办法:让研究者把自己的工作纳入某个较大的议题或者纳入数据积累。
- 理论提供了一种批判的视角:调出之前的对话,其中问题的某些方面可能由于没有得到足够的注意或引发了新的疑问或关注而被单列出来。
- 理论提供了一种利用反证力的有力方法。我们永远不能通过质性研究证明什么,但我们可以通过提出反例对想法进行反证。理论让我们看到各类事件而不只盯着单个案例,从而让我们能够更好地运用反证的力量。

理论的作用是在目的性和普遍性的双重问题上引起注意并提供对策。它还提醒我们,我们自己需要想想一个基本的问题,这个问题可以精简地概括成几个字的问句,成为某些怀疑论者的口头禅:那又怎样?

如果把注意力放到田野工作的艺术上来,像"那又怎样?"或"你的理论是什么?"这种吓人的问题就差不多可以缴械了。理论在艺术界并不崇高。我们希望两种角度都有,既可以通过科学,也可以通过艺术。理论是研究者随身携带的一件行李,充当科学思想者。理论应该帮助各行各业的研究者向他人澄清和解释自己在做什么事。

无论我们在理论问题上是否直言不讳,作为田野工作者我们必须了解并能够向别人解释自己在做什么。如果说正统的理论似乎不能带来什么有用的答案,在较低层次上对理论的探索还是可以转变成一个发人深思的问题:在理论方面需要什么来帮助我组

织和呈现我的数据，及认识我的田野工作体验中相应的一些方面？要想真正提出这个问题而不只是喊喊口号，田野工作者必须能够有效地分享其中的一些数据和体验。所以，一种摆脱分析性的或是理论性的困境的办法就是开始讲述和写作，以便能够得到他人的帮助。我在下一章中讨论这一话题时将提出，这种讨论不仅可以在田野工作中和工作后进行，也可以在工作前进行。

思想状态

我希望上面的内容会有用，特别是有助于这样一些人：他们喜欢把理论供在高高的宝座上而不是仅仅当成一种工具，一种概念性的工具，用来帮助田野工作者达到自己想达到的目标。这里，关于这种工具、关于田野工作的技巧，我已经尽我所能地说了。我希望尽量说得靠谱。由田野工作者自己来决定不同的用法，对于解释性较高的叙述，在运用这些工具和技巧时要有想象力，而对于严谨分析的叙述就应该谨慎地运用，在有些情况下要把两种风格合理结合。

要进行独特而原创的研究并无成规可循，但是在不改变工具和技巧的情况下还是很有可能做成这样的研究。思维活动是一个关键的要素。我回到第1章中提出的艺术的临时定义上，来强调为了充分发掘田野工作的艺术潜力，亟需一种人性的韵味：

> 任何作品，无论是表演还是手工制品，当其中溶入一种人性的韵味并被眼尖的观众辨认出来，认为这是超越技艺本身的美学特质的时候，艺术就出现了。

很多其他现实问题与构想有关，特别是有时需要客观评估田野工作者希望实现的目标和实现这一目标所需的才能和资源之间是否相称。这项评估必须不偏不倚，尽管评估的大部分内容都打着态度、信念或者……信仰的旗号。

让我给打算将来在实地研究中一显身手的田野工作者提一些建议吧。列出的这些建议应该会让人慎思明断，决定论题并通过田野工作来研究该倾注多少心血。

常听人劝

开门见山，我要重申已经提过的告诫，告诫的是在所有研究过程中进行完美观察的想法。没有人能迈出“纯粹”发现的哪怕第一步。尽管如此，田野工作的一个显著特点是需要对研究环境有接纳性、开放性。在实现这种开放性时要特别注意大环境，研究者要好好运用直觉，而不是像定量研究者那样进行掌控。

田野工作者必须能够服从于实地观察的实际结果，而不是过早地把预想强加于它们之上。在《转化质性数据：描述、分析、解释》（HFW，1994b）一书中，我提出了应对这种紧张局面的方法，就是尽量注意在分析和解释之间取得平衡，从而最有利于达到研究的目的。在描述、分析和解释这三者之间没有一个理想的比例。侧重其中哪一个取决于想要达成的目标。不过如果情况像下面这样，那么采用田野工作方法就没多大意义：如果不能从中感到兴奋并预见到将要发现的内容，同时，一旦问题或者调研的有效方法确证无疑需要改进，就应该希望换一个关注的焦点。

在田野工作中以及工作后反思的时候，都应该尽力开放思想，而且比以前任何时候都开放思想。要和自己唱反调；在体验田野工作时，要和自己讨论你实际正在发生什么事、你实际正在看着什么、你实际是否在关注什么重要的事。

我意识到，申请资助和提交论文的作者们可能会感觉受到写作要求的束缚，因为必须要有仔细策划的研究安排，其中要突出系统分析且只允许有少量的解释。但是，要牢记研究提案仅仅是提案而已。不要把它当成合约。既然是边实施边策划的研究，就可以在实施过程中重新策划。

同时，如果不能随工作进程及时通知客户、资助机构或评委会成员，或者不能就变动进行商讨，都是愚蠢的。研究方式所固有的灵活性未必能带来掌权者在制度把握上的灵活性，他们无疑对于研究结果有自己的期望。尤其值得研究生注意的是，不但要衡量自己有多大能力实施、报告相对开放的调研，还要权衡评委们对这种方式的接受程度。就算是久经沙场的田野工作者有时也会发现自己身受之前许下的诺言的束缚，不能用自己喜欢的方式处理研

究中的问题。那个艺术界的比喻提醒我们，接受程度也在限制着艺术家的自由。在什么地方必须要有一群挑剔的观众，我们不但要找到他们，还要让他们满意。

要现实

相对于要研究的问题特别是要进行田野工作的环境，对一个人从事田野工作的强项和弱项进行客观实在的评估，这似乎是合理的。这对于要在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中工作的实地新手来说可能有些困难，但是应该能够把自己投射到环境中，在一定程度上想到并相信自己能够处理好一切。据说，克罗伯（Alfred Kroeber）对田野工作的评价是"有些能做有些不能做"（Wagley，1983：16）。好消息，特别是对于田野工作的实地阶段而言，是大部分都能做。从根本上来说，田野工作要求我们以专业的态度融入不熟悉的社会环境中，这种事情我们在此之前当然已经遇到过。不同之处在于现在要更注意正在做的事，特别是要能够在较长一段时间内保持这种状态。

对于新手来说，最艰巨的任务是利用参与观察者固有的机会自然地行动，而不是像旁观者或者评估者那样摆出拘谨的架子。田野工作的自由度很大，可以凭借自己的人际交往能力和自然可亲的人格取得成功。有一些决心也是好的，你内心里必须知道自己能够成功。

不幸的是，不管是常规的研究生课程，还是特定的专门用来准备质性研究的课程，都往往给人以忧心而不是信心。我碰到学生，不快地听他们用一贯谦逊的言辞介绍自己："我打算作一个质性研究，不过具体应该怎么做我一点头绪也没有。"尽管我十分仁厚，但还是想试探他们这种抱怨到底是如实预期还是故作姿态。通常是后者，只要问几个"傻"问题就很快可以探明：你打算把观察地点放在医院、监狱、教堂还是学校？你打算在平日还是周末进行？你打算在首次到访时进行正式访谈呢，还是准备在后面进行？会不会进行调查？这次田野工作打算持续多长时间？就算是一些非常规问题，如"你的研究将包含多少章内容？"或者"假如你今天就开始写报告，各章的临时标题会是什么？"，也往往让这番对话以我的高

调评语收场:“在我看来,你好像已经很有了一些头绪嘛!”

新手们倾向于认为他们经验丰富的同事对怎么进行研究工作一清二楚。我想,这种印象是虚假的。研究老手们确实会很欢迎新的研究带来的挑战,但是与其说他们有章可循,不如说他们相信自己能够在研究进程中找到前行的道路。这就是我说的决心的含义。

通过回答上面提出的那些问题,包括预计田野工作如何启动——从而一步一步地筹划研究过程——以及最终结果会如何,决心会自己显现出来。后一个问题不仅包括打算以何种方式报告,还包括对完成报告所需信息的清楚认识。

一步一步分开看,整个项目看起来一定有很高的可行性,只要时间和资源在客观估计后确实充足够用。在现实的研究界,真正属于参与观察的田野工作是第一个受到限制的,只能偶尔到现场草草地看一看。或者,由于研究者自己的承诺,那种非常有必要的长期观察在事实上变得毫无可能。

重点是要保证研究的完成,包括要进行报告。这里应注意可能流于肤浅,仅仅浮于表面,而事实上这个论题应该得到,或许也需要得到更多深入的关注;还要注意,不要什么都看到了最后却什么也没留下。这些阴暗的艺术总是在我们身边。

要投入

研究者对深入的田野工作越是投入,对投入的时间、精力和资源应得的回报就越需要进行客观实在的评估。首要的是,评估要调研的环境或问题的重要性。通过比较可能调研的其他问题进行评估,目标调研有多少产生重大成果的潜力?

在严格的风险收益分析中,田野工作固有的人身危险显然取决于个人的职业或学科特性,及个人对问题和方法的选择。人身伤害事故中,交通事故名列榜首,据霍韦尔(Howell)在《实地生存》(*Surviving Fieldwork*)中所述,这“是最有戏剧性很可能同时也是最容易避免的”(1990:101)。我有一些在异国气候环境下进行研究的同事,其中有些人在田野工作之初就为医疗问题所苦。有一些研究毒瘾、异教、匪徒等的田野工作者,研究给他们带去了巨大的危险。[例如,Mitchell,1993;Lee,1995。Lee 对于险境的建议是直

截了当的:前进时要考虑到最糟的情况(36 页)。]在险境中工作基本上是个人的选择。我怀疑,有时这反映的是向往冒险的研究者为了逃避他们身处波澜不惊的成规旧制作出的有意识的选择。

还有一些是田野工作中固有的心理上、职业上的危险(例如,可见 Descola,1996)。这其中包括广泛的内容,如一边要进行实地活动一边还要找到并营造支持自己成果的氛围。对于田野工作者来说,在新项目启动之初高估了对于研究和对于他们自己的热情,这种情况并不少见。这可能是因为我们听到了自己想(需要?)听到的,认为自己的工作会引起广泛的关注,或者因为我们只得到了少数人或者是该社区中不具代表性的成员的支持,或者因为我们的存在比社区守护者原先预想的看起来更有侵犯性。假如发生了这种情况,田野工作中的下一个误算就是高估对工作不喜爱的程度,高估的程度就像当初高估了对工作的喜爱一样。更常见的是,不管是哪一种情况,团队中都不会有人太注意。

从心理角度来说,田野工作者很容易成为自己最大的敌人。有一种被称为"亲密的困境"的陷阱是,一旦快速取得了高度的信任,后续的田野工作将会因此而受害而不是受益(Mitchell,1993:21)。很多田野工作者毫无疑心地走进了权力的斗争中,但人们最初那热心合作的伪装下掩盖了意想不到的诡计,引着研究者跟他们成帮结伙,但后来却可能威胁到研究项目的成功。过于感性的研究者在这种情况下可能要承担更大的风险,不过就算不是这样,你也必须准备好应对欢迎的热度散去后冷场的尴尬。

在估计质性调研的潜在回报时,应该不仅对研究的结果还要对研究者的收益进行老老实实的评估,包括与研究过程关系不大但对个人职业生涯关系密切的间接收益,如报酬、出版、晋升等。于是我们又要面对这些问题:为什么要进行研究、谁会受益、我们的探索带来的回报是否一定要以被探索者的损失为代价。又是阴暗的艺术!

要时刻牢记,获得可以公开的结果有其他更快捷的方法。事实上,对于迫不及待想迅速作出发现的人来说,很难想象比传统的田野工作更缓慢的研究方法了。田野工作既不能带来快速的发现,也不能带来戏剧性的发现。它的一个本质前提是要有很高的职业献身精神和个人责任感,它是一个机会,让人来证明它到底能

带来什么成果，也是一种潜在的挑战，看看通过对特定情境的关注到底能产生什么样的贡献。

对田野工作的献身精神，不比信守对参与研究人员的承诺更容易，在研究初期尤是。或许这也无妨，田野工作不大适合匆匆忙忙的人。这么多年来，还是有很多研究者愿意献身于田野工作，这就不断让研究界确信，让它的一些成员致力于在宽广的时间范围和社会环境下研究问题是很重要的。

判断的能力

想到那个艺术的比喻，想到田野工作者也像艺术家一样在一个学者兼研究者的团体当中工作，就会意识到田野工作者需要培养在每个阶段反思、评估自己表现的能力，从初始构想到最终写作。在这方面，田野工作的艺术又一次不仅要求体现出技艺中的技巧性及对各种材料和技巧的整合。我现在的同事也是以前的学生在信中谈到了这种看法，他的话非常有说服力，我要一字不漏地照抄在此：

> 要成为田野工作的高手，不光要掌握所需的技能，还要考察对于什么是好田野工作的“集体的判断”，并在此基础上“评判”他或她自己的表现。也就是需要有自我评价的能力，还要有由其他田野工作者组成的团体所形成并维持的一种欣赏之情。
>
> 这门手艺要想驾轻就熟确实需要指导和实践——就像艺术，就像 Werner 和 Schoepfle 所说的那样，“伟大的艺术”或许还要靠天赋。但是，不管是艺术还是手艺，我认为我们都需要有评判的能力，另外还要有在某个集体层面上确立并维持的欣赏之情。（个人通信，1995 年 3 月；又见 Schram，2003）

我们绕了个大圈子又回到了原地：田野工作者独自对付理论的难题（当然，最好是玩理论），发誓要矢志不移，满脑子想的是心无成见和心不在焉之间的区别，用有限的资源挑战无尽的任务，拼命地想保持思考的独立性，最终，在其他像自己这样的田野工作者组成的团体的评判下屈服。艺术界、科学界、田野工作界，在人类评判下的各个世界，无一例外。

9

自我表达的艺术

写作，已被认为是人类学家在田野和离开田野后的工作重心。

——James Clifford

"Introduction," in *Writing Culture*, p. 2

除非（当然必然会这样做）正在进行已成自动程式的数据采集工作，民族志学者实际上面对的是各种各样复杂的概念结构，很多都相互交叠或盘根错节，生疏、不定、隐晦，同时又想尽办法要把它们先把握住再呈现出来。

——Clifford Geertz

"The Description," in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p. 10

报告是展现田野工作成果的可见的外在标志,展现出该实地研究者兼描绘者最后获得了什么。在上面引用的话中,格尔兹道出了这两步工作的精髓:“先把握,再呈现。”

呈现这个词选得恰到好处,因为它包含了广泛的活动。除了写学术报告、文章、专著,或者在讲座或研讨会上演讲,呈现的方法还可以是幻灯片、影片和视频,照片展览、博物馆展览,民族剧,故事、诗歌,民族志小说,写给报纸和通俗期刊的文章,甚至在电视脱口秀上露脸。借用一个说得很滥的词,所有这些选择都是“可行”的。本章中的一些讨论涉及所有的选择。但是,至少因为两个原因,我将重点关注写给专业期刊的书面材料和专著,这也反映出学术界和政府机构对书面出版物的一贯重视。

把重点放在写作上的一个原因是在我毕业培训的年代,写作是当时能想到的表现实地研究结果的唯一方法。影片和照片也是有用的,不过它们只是给正统的民族志锦上添花而已,从来都不是用来取代它的。一幅画可能蕴含千言万语,但语言必不可少;画则可有可无。博厄斯(Franz Boas)1897 年的著作《夸扣特尔印第安人的社会组织和秘密阶层》(*Social Organization and the Secret Societies of the Kwakiutl Indians*)中,插入了 51 幅整版插图和 215 幅小插图,但文字部分是自成一体的。预期的读者主要是同行,为此文章应具有学术味并特别注重细节描写。米德(Margaret Mead)的同事很难理解她如何能给《红皮书》(*Redbook*)杂志写定期专栏,利用她的职业经验给美国女性提供建议,而同时在大多数人类学家的叙述中,田野工作者自己并不出现在文字中。

尽管人类学家在边进行田野工作边倾听方面做了不少努力,但他们却没有找到演讲大厅之外愿意做听众的人。20 世纪 50 年代初,戈德史密特(Walter Goldschmidt)参与制作某半小时广播系列节目,通过对文化各个侧面的检视把人类学引入各家各户。这些录制的节目由美国教育广播协会赞助,由加拿大广播公司制作(Goldschmidt,1954)。这套节目是为愿意倾听的公众准备的。如果谁在班上重播它们,就会跟在教室里放电影一样令人担忧——因为它们的娱乐价值高于指导价值。就连说成娱乐也要打个问号,因为当时没有电影上或者后来出现的电视上的画面,学生们只能听,不能看。

大概从20世纪60年代中期开始,有一些人雄心勃勃地把人类学带进了课堂,把它要么当成一门清晰可辨的科目,要么当成发现式学习的主要信息来源(例如,"人,学习之路"这一出色的项目)。另外总是有一大堆主要用于教学环境的民族志电影,这些电影今天通过家用电视传入了千家万户,更显其教学价值。

尽管有人欲将人类学摆到公众面前,或者尝试用其他形式加以呈现,旧的路子总是存在。对于大多数民族志学家,以及几乎其他所有报道田野工作的人——可能除去纪实电影家和新兴的视频民族志学家——写作仍然"当仁不让"。用书面材料进行报告仍然是主导,特别是对于那些充满雄心壮志的学者来说。不管我们受到技术怎样的影响,而改变了自己的表述方法,那些矢志于终身教职的人还是觉得书和文章的写作是关乎前途的重中之重。那些希望签下合约的研究者们现在都习惯于准备好推广计划,这已经成了标准提案的一部分。

写作这种表达方式,让我欢喜让我忧,已四十载。写作已不仅是习惯;而是用来告诉我自己是谁、自己在做什么。前面提过,我并不以作家自居——十足聪明,单靠写作足以谋生的作家,不过我毫无疑问是个写作的人。更准确地说,我是个有时写作、经常编辑的人。长期的编辑工作提供了两个重要条件:有了反思、改进想法的充足时间,在需要批评的时候有了明智地吸取外界评论家意见的时间。

把注意力放在写作上还有一个同等重要的个人原因,正是应当时接触 Sage 出版社的 Mitch Allen 之邀,我才有机会畅所欲言有关质性研究写作的种种事宜。"质性研究的写作"这个标题,我准备用在给 Sage 的质性研究方法系列书上。此专著现在已是第二版(2001),其中想说的我在这里不需冗言。不过我还是想重温一下其中强调的三个要点:

- 早早开始写作。
- 预计如何划分整个研究。
- 工作从头到尾,而思考从尾到头。

我要强调克里弗德(James Clifford)所说的:"写,已被认为是人类学家在实地和离开实地后的工作重心。"(Clifford and Marcus,

1986:2)。你可以认为,对于每个田野工作者在实地和离开实地后所做的一切,这句话都至关重要。

早早开始写作

早早开始写作,这第一个建议,每个对写作有所感悟的人想必都会感到共鸣。开始写作再早也不为早!我要再进一步,建议你考虑在开始实地研究之前就开始写作。无论你实际有没有这么做,都要认真地考虑考虑,这有时称为"预写"。我简单说明一下。

我们作研究的时候,不可能对自己要做什么一无所知。先期写作让我们可以把自己已经知道的——或者自认为已经知道的——做个记录。这样还有助于我们认识到在哪些领域我们只有很少或根本没有信息。这样一来,就有助于我们仍在进行的田野工作找到重点和目标。

当然,有人会提出先期写作会对调查的后续结果产生不必要的影响。不过我认为有个更有力的论断足以反驳:先期写作应该帮我们发现自己的偏向和偏见,从而在调研之初就处理清楚,而不要等到半路上再纠缠不休。通过预写作,你甚至可能发现自己提出的田野工作只是为了证实已有的成见。要是你只是在找一个肥皂盒,干吗不放下作研究的姿态呢?直截了当地去找;该写什么论文就去写,不要去做那种恰好能证明你对的研究。

预计如何划分整个研究

先期写作有助于把研究重点放在产出上,放在田野工作的结果上。要想实现目标,首先要为最终报告拟定出规划好的提纲或目录,包括各部分大约占多少页数。对我们来说非常关键的是,从一开始就认识到在所有的描述性研究中比较重要的问题不是尽力获取全部数据,而是尽力避免无关数据,保证数据库的可控性。说得更明白点,获得的数据不是越多越好,多数数据最好是封存起来。给计划要写的小标题分配页数,这种做法看起来似乎有些草率,但其实在考虑报告中各部分比重分配时具有不可估量的价值。就算在最具描述性的报告中,写作的空间总是有限的,还必须顾及

方法、理论、文献回顾、分析、解释、推荐、含义等，都要在宝贵的空间里占有一席之地。

我希望这样说不会让人认为在实地基础上的研究无需涉及理论、文献回顾等主题。我的建议是，它们可以以任何篇幅、在任何位置、以任何方式放在报告中，只要与报告本身有关并且极为重要。它们并不是俗套，可以走走形式，想去掉就去掉。它们应该成为报告的组成部分。十分重要的是，应该认识到每个主题都要占用宝贵的空间。

《转换质性数据：描述、分析、解释》(HFW，1994b)成书的缘由，是因为我想解决从观察到最终报告过程中的数据转换这个紧要的问题。构成这本书的三个小标题——描述、分析、解释，说明了在组织、呈现定量数据时我怎样对几种主要情况进行甄别。为了言之有据，我搬出以前做过的几个研究(正像我在本书11章的做法)。要想了解质性数据分析的更多技术面的东西，可以参看一个不断扩充的书目(如：Bernard，1994b，2000；Denzin and Lincoln，1994，2000；Miles and Huberman，1994；Richardson，2000；Silverman，1993)。

我建议，你最好在质性研究早期就解决叙述风格和数据组织的问题，而不要等到自己迷失在实地笔记的大山中再去寻找出路。从一开始，你就应该想到一些宽泛的门类，不管多么没把握，都可以为你的田野工作和书案工作提供足够的规划。不要因为对未来的报告强加了自己的规划而自责。如果你不能加入自己的规划，就永远也写不成报告。

在选择宽泛门类时，不要受到文本处理程序所能处理的所有门类的诱导。而要寻找尽量精简的大类，其中要涵盖很多小类并且各大类之间要有明显的、巨大的区别。如果小类或子类众多也不用担心——如果希望各有其位，那就越多越好。随着工作的进程，你开始从一次性事件中辨认出重现的模式，就应该从中发现有的门类可以压缩或者去除。大类的个数一定要始终控制好，在继续分类的过程中这个数目应该让你直觉上感到合适。还要认识到你自己习惯的工作方法，是像陶匠那样用双手把原料做成新的东西，还是像雕刻匠那样把感到一直存在的东西细致地揭示出来。

在《教师 *VS* 技术官僚》中，我用人类学家研究的社会结构的双

部半偶(two-part moiety)形式打了个比方。假定把一个环境内所有的人分成互为半偶的两组,我就得到了两个大类,再讨论他们的相互关系就有了第三大类。我把环境中的教师说成是目标群。我再把技师说成是供体群,然后我转到他们之间的关系上。这样就有了安排一个基本上是描述性民族志学报告的令人满意的方法,同时还从社会结构的角度进行了人类学的分析。这种目标群——供体群——相互关系的设置顺序是弗斯特(George Foster)在《应用人类学》(*Applied Anthropology*)(1969)中提出的。这种方法让我灵机一动想到可以很好地用在基本分类上。

使用研究软件为的是利用计算机芯片惊人的性能,但是对于人类的有限能力却不相称。比起能一次处理多个门类的电脑程序来,我惯用的三分法对于我自己好用得多。为了尽量减少大类的个数,我通常试着从两类入手进行分类,随时瞄着哪里少了一个门类,凑成三类(或者无可奈何地加上第四、第五、若干类)。

工作从头到尾,而思考从尾到头

我的第三个建议是第二个的延伸。我坚信,你们不仅应当早早地规划好临时目录,更要把你要做的研究整个反过来琢磨琢磨。在开始就要仔细想好最后的目标,最后要得到什么。(在这一点上我同意克雷斯威尔(John Creswell),他要求学生把自己的工作看成创作而不只是简简单单地作研究,上一章已述。)想办法对自己想达成的目标进行尽量具体的预测。然后退一步,找找为了支持或证明那预定的结果你需要哪些数据,获得哪些体验。然后再退一步,确定如何得到所需的这些信息。

从结局回想开头,可以用批判的眼光评判一下为了得到你确实想得到的信息,你的预定方法是否是最佳的方法。田野工作的一个诱惑是,毫无戒心的研究者可能会面对大量或许有用的数据,这些数据往往容易收集,于是新手就可能忘记了自己收集数据的目的。在实际工作中,有个不错的办法是不停地自问自答,问"我为什么录下这个""这个可能有什么用处"。根据我的经验,越能清楚指明需要的数据,就越不可能用什么都收集这种低效的方法、这种田野工作的"恶习"来开展工作。要是你找的只是数据,收集数

据就好了。要是光数据还不够,才值得采用田野工作方法。

你甚至还可以再退一步。想一想在你对工作目标的陈述中如何提出问题,田野工作是不是一种合适的方法。问题在提出的时候应该涉及田野工作允许的大范围的研究,让你能够根据需要构想、检验和修正你的想法,不管对错,都不应该把你束缚在原定计划表上。

啊呀,你可能不喜欢这种能让你改变路线、重新确定问题的理想环境。就像受到艺术界制约的艺术家一样,你需要认识到在自己的工作环境下能做出怎样的成绩,特别是如果研究中的问题和参数都是由别人来确定的话。因为压力可能主要来自于最终的报告、报告的方式,而不是进行调研的方法,所以注意早期写作有助于你预见报告的问题,寻找解决办法。

所有这些不是要你在起步之前就把研究完成。而是要让你很好地——并且最终——适应通过研究能取得的合理成果,并帮助你对研究目的本身进行评价。你或许还可以就整个研究拟一份草案。只给自己看。如果你觉得情况失控,自己受到了很大的制约,或许还可以先完成两稿草案,而不是一稿。第一稿是你希望研究表现出的样子;第二稿是研究很可能必须表现出的样子。这样你在想什么、有什么感受就有了文档记录,有朝一日你可能要回到这些记录上。

先期写作的质量不需要太注重。在《风格》(*Style*)一书的五段序言中,威廉姆斯(Joseph Williams)确信无疑地提出:“草案第一稿写给我们自己看,后面的每一稿都越来越向读者靠拢。”(1990:Ⅹ)你在写作,这从一开始就表明你不光考虑到田野工作的体验,还要想到怎样将这一体验呈现给受众。格尔兹在提到这种体验的时候或许有些轻描淡写,说成是“进行数据采集的自动流程”(Geertz,1973:10,引用在本章第二条引言中),但是对于他坚持认为你的工作最终还是要靠作出报告的能力,却很难反驳。他的观察结果既无助于事又不能带来安慰,但是对于这体现出前面所有各步价值的最终的任务,他的说法是很准确的。

文　采

现在我要说一说文采,我希望大家关注的不是浮华的辞

藻——就像有些演员在舞台上神气活现的花架子——而是指神韵，指文学上的热力，特别是文字的风格。描述性的文章往往都会有一些文采。但是，有文采往往不是因为我们自己描写的潜力得到了展现，更多是因为文章本身关联到的那些故事、花边或者我们的观察对象的生动语言透露出的世事酸辛。“我们千万不要忘记，民族志学的研究对象往往比民族志的作者有趣得多”，史密斯（Robert J. Smith）写道（Smith，1990：369）。

我不认为所有人都必须或者应当努力养成轻灵的笔触，让每段文字都闪烁着智慧和才华的光芒。我觉得这种轻灵的笔法，信手拈来即可，不必刻意强求。不过我想大多数学术作家都希望自己的作品多少能有一些文采，而且希望不只靠自己的访谈对象给文章增色添彩。要实现这种笔法，可以通过披露出人意外的脚注，可以用一段栩栩如生的开场白让读者误认为下文一定同样精彩，或者在亲密的献词、致谢词或附笔中用一种与正文迥异的调子说话。我鼓励学术作家们起码要活泼一点，特别是由于误认为文章必枯燥才可信而矫制出的那些学术文章，一定要改一改。

不过对于怎样帮别人活泼起来，我并没有确切的想法。一种新的关于呈现的自我意识，尤其是对语音语调的注重，使得作家们能够（甚至受到鼓励）更多地写出基于田野工作的报告，不过对于那些深陷于后现代主义术语泥潭的人来说，成效甚微。

以第一人称写作往往是有效的。这样作者无处可藏，更容易进到自己的文稿中去。当然，也可能做过头；我就曾出现过这种情况，几乎每段话中都有很多个“我”，十分不妥。但是，我也至少两次经历过编辑越俎代庖的情况，把我的第一人称风格改成了他们那种索然寡味的第三人称风格，没给我打一声招呼就把“修正”稿付印了。要是有人看到他们对待文稿的行径还觉得改得好，那可真要把我活活气死了！

我认为，作为作者，不管什么时候要你交上第三人称的文稿，只要第一人称的叙述方式与全文浑然一体，就根本没必要听别人的。在实地进行的研究中，很难想象作者兼研究者会完全不存在，以及他们有什么理由希望自己不存在。有不少编辑都明白这一点；对于这些编辑，我们应该“服从”。

对于有关文风的所有问题，我都建议应当仔细地检查对学术

写作的严格规定是真的存在呢，或者仅仅是学术报告厅遗留下来的未经审查的陈规陋习。我们都在遵守并传播一些根本不是规矩的规矩。要是谁好像很在行似的告诉你“期刊编辑们不喜欢……”或者“研究生院要求……”，你应该多个心眼。这可能是真的，也可能不是（相反？），前任编辑或主管或许是个老顽固，但现任可能不是。自己查探清楚。

试图一个不落地列举出增添文采的方法是没意义的。就像从厨房橱柜里选择合适的调料——我们都有自己的最爱，知道哪种吃起来最合口，有时为了让菜吃起来别有滋味，也会加点别的调料，就好像有时也想让自己的文稿别有滋味。自自然然讲故事的人，会给人带来兴奋、起伏、惊讶，甚至神秘。比较愤世嫉俗的人用矛盾或讽刺来给自己的文章增色。同情之感似乎特别适合于我们作为人类观察者所做的工作，让我们能够用自己内心的某个东西来冲淡有时过于条分缕析、过于冷漠无情的观察，以此提醒读者，我们也是人。同情之感是强大的调味料，最好审慎使用，要能唤起人的移情之感，而不要让作者被人当成多愁善感。这或许可以比作添加辣椒、咖喱、肉豆蔻等调料，适量为佳，多未必佳，多一点就可能毁了整道菜。

还有一种方法，在学术写作中可能非常少见的，是让自己——而不是研究对象、读者或者世界上其他人——成为替罪羊。作为曾是研究者的作者，我们即使弱不经事地完全忽略了重点或者需要吸取教训，也没多大关系。把手指向我们自己比指向全世界要好。不过，假如有田野工作者在作品中承认自己的缺点，或者似乎一直都意识到我们最终要了解的就是我们自己，这样的作品是多么难得啊！

写作，田野工作艺术的重心

有段时间，写作与田野工作——以及各种社会科学——没有多少联系，以至于说某个成果写得特别好，就会让人怀疑这是它的优点之一呢还是唯一优点。在我认识的田野工作者中，瓦克斯（Murray Wax）是第一个坚持认为写作不是简单地附属于田野工作，而是其中的关键组成部分的人。在听到他认为写作如此重要

之前,我就通过观察得到了一个可以满意的结果,即如果田野工作著作不但有内涵而且写得好,那么读到的人就会喜上加喜了。

这种怀疑流连不去,因为对我来说,没有什么比别人称赞我的著作写得好更让我不能确信了。这种怀疑并不是自顾自达到这种地步的。在本尼迪克特(Ruth Benedict)初版《文化模式》(*Patterns of Culture*)(1934)之后大概又过了25年,我才第一次接触人类学,当时她的这本书仍然是普通读者广为阅读的人类学著作之一。这本书以风格雅致而闻名,为了作出解释,同行们往往急急忙忙指出她还是个诗人。言外之意,因为她是个诗人,所以东西写得好是可以原谅的;反过来说,作为一个诗人,她可能并不是提供严谨人类学的最权威的来源。在书中第二段,本尼迪克特本人很快就说明:"我作出的解释,可能比别的田野工作者所作的更深远。"(第7页)刘易斯(Oscar Lewis)的《桑切斯家的孩子们》(*Children of Sanchez*)(1961)受到了类似的待遇,它在文学风格上的成就如此之高,以至于他的同行怀疑这本著作的真实程度。

良好的写作能力现在被认为是田野工作的关键一环。我们写著作本就是为了让人阅读。我们不会得到那种简洁的发现,总结成或者说压缩成图表,或者得到简练的假定,然后立即用电子邮件发给世界各地的同行,而自己屏住呼吸等着成果被报道出来。如果没有人阅读我们的研究报告——整体地阅读——那我们的作品就必定是晦涩难懂的。我们无需因为尽力让作品读来生动有趣而后悔。

多年以前,人类学家贝里曼(Gerald Berreman)表达了这样的担忧:民族志学家可能分成两派,多数派将"在科学主义中寻求庇护",为了追求严谨而牺牲"内容、眼光和理解";少数派将不会假装科学,而成为"在人类学议题上锐意创新的作家"(Berreman,1968:369,引用于 Sanjek,1990:242-243)。比起在人类学议题上锐意创新的作家来,做得差一点是可以的。抛砖引玉:做一个坚定保守的作家如何?

我们投入田野工作,没有人是因为看到这工作中包含了写作。很多人立志要成为作家,一些人确实在写作,有些作品还进入了公众的视线。不过我从未遇到谁投入田野工作是因为它能提供写作的机会,而且我打过交道的许多人都无法想象因为田野工作中有

写作而去做它。

一般来说，人们不会把任何一种研究者看成真正的作家，田野工作中深入调研是常见的，如果把时间花在这上面只是为了给别人讲故事，相较之下显然有其他更有效的方法。田野工作者成为作者事出必然，要利用个人掌握的资源，这些资源恐怕除了准备课堂作业外从来没有挖掘过。就连这方面，可能也没有人要求他们多多写作，继而精熟。我只是在做博士生的时候才有机会(这是我现在用的词，当时可能用另一个词)写较大的期末论文。我不知道应该怎样写书(即论文)。但是我注意到，到我准备好写论文的时候，确实有两点对我有利。首先，我有时间。一有写论文的机会，我就把这作为生活中的头等大事，几乎全身心地投入其中。其次，我感到自己确实有一些有价值的东西要说。

关于写作过程中哪个阶段最难，众说纷纭。最初的障碍是必须战胜惰性，要写出东西来，并且不要因为写得不好而沮丧。在一步一步完成每个田野工作报告的时候，我为了解决遇到的问题虽然用尽心力，却感到高兴。读者可能并不指望从作品中得到愉悦，但会希望不要索然乏味，为了抓住这种读者的兴趣，艺术之处在于呈现材料时要既引人入胜又条理分明。多数情况下，我们只有一次抓住读者兴趣的机会。(我们或许可以借用圣诞树销售员的话："千万不要让顾客一棵树没买就空手离开"。顾客也好，读者也好，都是不大可能回头的。)

为了吸引读者阅读我的著作，就要选择如何进行叙述，这就是我所需的开始写作的立足点。当然，我有时也会迈错步子，只在边缘打转，未触及核心。这就产生了另一个问题，解决方法是，要么把已经写好的东西报废(我虽不情愿，还是得这样做)，要么就深陷于某种构思文章的特定思路当中，一直摆脱不了它的束缚。

有时，我们就是必须有个全新的开始。这时可能需要一个局外的读者告诉我们应该这样做。在早期邀请的读者中，应该有一个或者几个人，你能依靠他们如实告诉你作品的情况，而不要等到反对声四起时，才发现已无路可走。

在这一点上，很重要的一点是应该清楚地牢记需要写好的是最终报告，而不是之前的草稿。为了得到一个被人认可的最终报告，在之前打多少草稿都没关系。这就带来了希望，因为就算是久

经沙场的老手或者天才过人的新手能在一篇草稿中就完成的作品，我们其他人仍然可以通过小修大改的过程逐步达到。或许我们需要改过一遍再改一遍，才能得到一个不但让同行——评论家、期刊编审、编辑、论文评委——也让自己满意的版本。如果我们好好地选择研究的课题，好好地进行田野工作，再用一种适于分析和解释的形式组织数据，那么不光是为了读者，就算为了我们自己，也应该对文字不断推敲润色，直至得到一份令人满意的书面报告，呈现我们的成果。

我手边一旦有了草稿——整个作品的完整草稿，这样我就知道它现在（或曾经）的方向——我就开始编辑和修订工作。激情澎湃地编辑、修订！从这时起，文字应该越来越好，状态也应该越来越好，确实是这样。我改完一遍又改一遍，改过一遍再改一遍，这种孜孜不倦的完善工作确实使作品得到了提高，这一点我怎么强调也不过分。为了达到一个符合心目中标准的作品，我在草稿上进行不计其数的修改，对此我不觉得难堪。我得不情愿地承认，尽管这么多年都在对写作下工夫，但是我意识到写出的初稿——我最初在屏幕上打出来或者在纸上写出来的文字——似乎并无改善。不过，通过时间的锤炼，大量的编改，还有各个阶段应邀而来审稿的批评员提供的反馈，最终的结果往往不错。

在写作中，我从未把数量问题放在心上。有一次，在把我介绍给国外学术群体时，说我已经写了 157 本书或文章，听说这个数字我大吃一惊，后来才知道原来那个草草招聘来的负责人忙中出错，在介绍我的时候把我的简历中的各个条目都算进去了，包括了书、文章、座谈会发言还有参加过的会议。如果有谁声称，自己知道为了得到终身教职、晋升或者为了出名需要写出多少本书或多少篇文章，我建议对此充耳不闻。有同事做成了学术中的摩铁艺术（motel art），对此我无动于衷。

尽管写作可能是一种艺术——甚至是“原始艺术”，按照英国诗人科勒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的说法——我并未因为写作而成为作家。我想，我成为的是一个熟练的工匠。我需要精工细作。我感到的自豪在本质上是对这种劳作的自豪。我的工作是小心进行，谨慎叙述，或许对艺术有些羡慕但丝毫不装出艺术相来。

就别人的反馈来说，在你邀请的批评读者中，如果有些人对你的课题有技术上的了解，是有好处的，不过不需要所有读者都是专家。要想获得非专家读者的帮助，或者如果有人抗议你的作品"太过专业"（或者可以做出不止一种诠释的其他原因），你想获得读者的建议，一种有效的方法是请他们把作品手稿大声读给你听。这样你就能在真正意义上听到别人是如何阅读你的作品的，因为他们既不像你一样拥有作品主题的相关专业知识，也不像你自己看到每个句子都很熟悉而会按照自己的理解去读。

你不大可能找到谁愿意把每个草稿的每个句子都重读一遍。因此你必须学会像一个陌生人一样阅读自己的句子。要想到陌生人很容易因为含混的引用、错综复杂的句子，或者由于草率的标题、分段或者标点而误入歧途。如果说我编辑文章有什么秘诀的话，秘诀就是尽量在每个句子中寻找可能让毫无戒心的读者误入歧途的陷阱。我不介意在写作中不时用一些妙语，不过我会仔细审视每一个句子，避免含混，去掉冗词。写作是为了交流，对吧？

在从描述性田野工作中提炼出报告时，确定细节的分量是个重要问题。我们应该用什么方式、写多少细节，既要让事例栩栩如生又不能给报告带来意想不到的后果？对于我来说，这种问题又回到了目标上，回到了那条让我们走上轨道并保持我们在轨道上的引言，它已经说得很小心了（并且经过了思索、再修正、再思索）。

风格——文采——不能掩盖也不能弥补关注点的问题。风格是必要的，但光有风格还不够。风格是高度个人的东西，标志着每个人独特的韵味，一般来说是一种艺术要素而不是科学的做法。就算是被认为没有风格的风格——如学术写作——也变成了我们的习惯，我们遵守它们却不加以批判性思考。我们太少试探界限的位置，太少运用多种多样的风格，让它们适于主题的表达并被读者接受。注意看一看你自己的期刊上是不是每个人都在用同一种方式写作。是不是学术编辑真的坚持要索然乏味的文章，还是因为他们收到的文章大多如此，别无选择？

关于风格有很多著述，不过在追求风格的时候可能最好把时间花在进一步修改自己的文章上，而不要费力去消化又一本风格指南。如果让我传下来一点特别有用的建议，那就是，同时也是引自威廉姆斯（Joseph Williams）："要达到清楚、可读的风格，秘诀在

于每句话的头五六个词。”(Williams,1990:52)清楚、可读的风格是问题的核心。如果威廉姆斯坚持认为风格在每句话的前几个词中就已经确立并显露出来,很明显他自己确实是这样,那么可以考察一下他写的词,再注意你自己的头几个词,然后为了防止他弄错,注意后面跟着的所有内容,注意当前的句子和所有其他的句子。

对于认真对待风格的人来说,特别注意每句话、每一段、每一节的开头是一种极好的起步方法。如果更多学术论文作者这样做,最后我们看到的开头语就不会再让人失望,而是引人入胜。好的风格救不了一句话,同样也救不了整个稿子,不过它能让稿子有更大的可能继续保持自己的生命。

强调了这么多风格,我是不是过于草率地跳过了一个长期存在、后果严重的现象:那些不能或者不愿意开始写作的研究者,没有办法在纸上写下任何东西来?由无法开始写作带来的焦虑是令人恐惧的,被指责的人恐怕又要借助什么阴暗的艺术为自己辩护了。自我欺骗是其中之一。这种恐惧往往伪装起来,在实地或者图书馆无止境地熬时间,装作一副还有很多东西没有了解、不能贸然开始写作的样子。

我不知道怎样帮助那些不能或者不愿开始写作的人。我自己没有这个问题。我在开始写作的时候,先寻找一种让读者跟我一起进入叙述中来的方法,在这过程中写作也就开始了。不过我可以分享一些或许能帮你开始写作的小窍门,虽然用得很滥,但我加上了深入的理解,这样就不只是陈词滥调了:

- “每天留出写作的时间。”我相信没有人对这个绝佳的想法持有异议。我还意识到,对于那些日程排满、根本挤不出时间来写作的人来说,这一点可能并不可行。另外,如果只是呆坐,这方法也好像没什么用处。但是,你必须承认,除非你手边准备好了纸张或键盘,把写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事情,否则你不可能写出什么东西来。要想克服呆坐的惰性,是不是可以——用书写的方式——把可能让你写不出东西的障碍一一列举出来,一一仔细审查,如果有了克服哪个障碍的办法也一起写下来?

  还可以想到,你遇到的困境本身也可能为你试图写出来的东西提供一个入口:“在坐下来开始写这篇文章的时

候，我意识到自己面临着几个难题”或者“从能够构想这个问题的第一刻起，我就意识到如果要把它拿给更多的读者看，我还面临着另一个同样棘手的问题”。写到第二稿、第三稿的时候，你甚至或许就可以把这些笨拙的开头抛到一边，转到重点上。

- “尽早开始。”就像前面讨论的，你应该尽早开始写作，越早越好。要认识到，写作必须成为研究的一部分，而不是等到其他一切都完成才最后来做。如果有必要，可以通过写作发现你对正在体验到的东西以及描述它的方式有哪些话要说。
- “写出你要用的，运用你写的。”不管你的笔记是简短还是细致，不要让每个条目在整合到最终报告中的时候需要重写一遍。要特别注意那些描写段落，那些完整详细、栩栩如生的小故事。随着田野工作的进展，你自己的思索也理应得到相似的注意和精细加工。这种条目日后可能会在最终报告中占有一席之地，它们所处的位置随着稿件成形而逐渐明确。
- “先易后难。”在你准备好开始起草最终报告的章节后，应该从最容易写的地方开始。或许先写方法？你是怎么提出这个问题的？第一印象是什么，有什么常见的错觉？把纯描写章节放在一起，像上面说到的那样，在原始实地笔记的基础上加以吸收或扩充。最终报告的写作何时开始都不嫌早。不过你没有必要从最难写的部分开始，因为还有那么多内容也是你必须写的。

对于自己已经知道的东西，重新认识或者重新确认有时也是有好处的。你在写作中遇到的问题与其他作者的体验并没有多大不同。我很惊讶地认识到即便是我的一些私人困扰也不是我个人特有的：知道一大早是我写作最有成效的时间，但同时还是得先清理桌面，再开始写作；早早地吃一点奶酪和饼干；花太长的时间给猫理毛。我还想说的是，我非常地自律，所以即使同时身负教学工作，每天还是找到了写作时间。说实话，我最能做的就是，如果能整个上午不受干扰，我就可以安排写作事务。不过在写作过程中，

如果我手上做得顺,可能连电话也不会接。

简而言之,对抗不写作的解药就是写作。之前写好的东西总是可以改进,写得好的内容修改得更好,其他的扔掉。除非眼前有文字可以编辑,否则你脑子里的想法会四处乱蹦,抽象得让你既没法与别人交流,也没法让它们清晰到让你自己满意的程度。在写作之前我当然会反复思量,不管白天还是夜晚,脑子里一冒出什么想法、词组或问题,会立刻把它们记下来。但在思量时,就像我在文献中搜寻相关的想法或相关文献时一样,最有成效的时候出现在我开始用书面的形式捕捉想法之后,而不是在此之前。

当你没在写作时,要对自己、对别人说老实话;如果你不能看到实际存在的字句,就不要说自己在写作。不过如果喜欢在开始时多思量思量,请不要因为我的催促而草草结束这个阶段。什么适合你,什么能够让你一稿一稿地写出东西来,就做什么。

本书可作为一个不错的例子,用来说明通过写作找到——或者以这里的情况说,是挤出——自己对一个从未讨论过的主题有些什么要说的。这本作品完全是思维的成果,不是研究报告,而是对实际做法的反思。写书的时候,我相信自己轻易就能找到充分理由证明田野工作中艺术是需要的,写起来会如行云流水。在我开始认清自己想要讨论的各个方面之前(临时目录,写出来后又进行了一遍又一遍的修改),我都处在一种无拘无束而又杂乱无章的热情之中。写出了整整一部草稿,我才发现需要作出清晰的划分,来区分书名中暗含的相辅相成而又迥然不同的两个方面,即一方面是讨论看待田野工作者所做的工作的视角,另一方面讨论从事田野工作的艺术,差不多就像是谈论与人交谈、用假蝇钓鱼或收藏古玩的艺术。

一旦开始写作(而不仅仅是翻来覆去地思考),想法就开始形成,显露出各自的优缺点,唉,还会相互冲突。从写作中出现了很好的问题,带给我一种参考同行作品的很好的方法,避免了先把所有人关于该主题写的所有东西都阅读一遍,然后再读一遍,才去想办法抓住我自己的想法。

我要提一点,我有些舒心地意识到,像本书一样的作品在印出后仍然可以进行修改。就算第一版的工作已接近尾声,我还是会想着写作第二版的机会有朝一日将不请自来。当时,我想把自己

的想法写出来,已经尽力了。10 年后的现在,我又有了第二次机会。

需要分清的是,修订田野工作报告和修订如本书的长篇作品是不同的。我从不修订自己的田野工作报告,第一次遇到这种情况时我就作出了这个明智的决定。田野工作报告最好作为史料原封不动,除非为了修正错误或者为了出版的需要进行精简。新信息、备选或深入的分析和解释以及后续的报告可以附在原文之后或单独出版。例如,在原著《夸扣特尔乡村学校》(HFW,1967)于 1989 年再版时,我把"25 年后的夸扣特尔乡村学校"一章添加进去,而在 2003 年出版的 AltaMira 版中,又添加了新的序言、参考书目、附录以及之前未出版的自传。不过这种附笔只是原稿的补充,仍然可视为原稿。

我想,在再版作品中放入添加的(补充)信息已经成为惯例,或许始于怀特(William F. Whyte)的经典著作《街角社会》(*Street Corner Society*)。此书第二版(1955)中加入了关于方法的附录,成了对于城市田野工作者来说比初版更有价值的资料。在"文化人类学丛书"中的"Spindlers 案例研究",其中很多初版专著以后续的"田野工作版"再版,添加了关于方法的章节,也都得到了同样的认可。

写作,一项循规蹈矩的活动

通过对写作特别是先期写作的强调,文字得到记录,写作过程开始了。但是也得承认,对于字句应该写到何种程度才合适,除了自己内心的标准外没有太多的质量控制。完全不写作是一种极端,反之,过度写作也是极端,导致写作过程没有给报告带来帮助,反而造成了麻烦。如果遣词造句成了重点,满脑子只想到文章的风格,就会遇到这种麻烦,最后描写不是"饱满充实",而是"华而不实"。要想写得好,言之有物少不了。

学术界逼着你,不出版就完蛋,坚持认为无论你有没有重要的话要说,都得出版点什么东西,你必定受到这样的干扰。体制是不会改变的。最佳的解决方法似乎是前面提出的一个建议:尽力去研究那些对于你真正重要的课题。有必要的时候,你应该振奋精神、鼓足斗志,让自己相信,所做的工作是重要的并且值得你为之

付出努力。要对自己署名的工作承担起个人的责任。并且确认你的工作确实署上了你自己的名字。要把文稿上你的名字看成是你的金字招牌。

在努力养成个人的文风并贡献出原创作品时,你可能会因为别人可以对你的作品施加的影响而感到沮丧,特别是如果你像个自尊自爱的艺术家那样,本以为自己终于能随心所欲地做点事了。你想到了各种各样的可能性,却发现自己能作出的选择十分有限。你想传达的旨意消失了,或者出偏了,自己的风格必须屈从于论文评委会、期刊编辑或者是赞助商的喜好。我安慰不了你,不过还是要安慰你一句:咱们彼此彼此!

如果当初你还不明白,现在或许就理解为什么在第3章中,我要审视艺术界以及艺术家工作的文化环境。这样就能意识到,如果说环境不太好,至少也是有同伴的。如果评委会、编辑或者出版商发出的指示没有多大变通余地,你很可能就应该屈就一些,照他们说的做。中国谚语说:"人在矮檐下,怎能不低头。"生存是事业的首要大事,光在田野工作中生存下来是不够的。

如果你不想做出什么惊天动地的举动来,比如放弃学位或者改变职业规划,剩下来你唯一拥有的权力就是收回文稿的权力。这可真不是什么吸引人的变通办法,特别是,你可能在某个特定项目上花了数月的时间,也用了生命中的一段时间让自己擅长于田野工作。收回文稿可能让你得到少许的满足感,不过你还是做不了什么,因为差不多所有期刊那里都满是欲抢占一席之地的稿件,所有出版商那里,桌上堆的投稿多到印不完。总之,我建议你不管收到什么要求和意见,只要有可能帮助你的作品得到认可,你都应该接受。就把自己看成是在工作室里苦苦挣扎的艺术家好了,知道自己要做什么,却只能做必须要做的。

但是首先总是为了你自己写作——用你喜欢的方式讲述你想要讲述的故事。要心甘情愿作好准备,在你无法掌控的情况下应该作出深刻、痛苦的改变。但是应保持你原来的想法——以及手稿——原封不动。有朝一日,或许你能够重新翻出原稿,比较评论家的评论和你自己的重新评价,再决定你是否仍然希望像原先计划的那样组织你的材料。

那些给你提建议的人看起来毫不留情,其实多数都出于好意。

你的第一反应可能认为他们在你前进的路上设置障碍，但是更有可能他们是在帮助你写得更好（或者最糟的情况下，是尽量想避免我们读到写得太差劲或者调研得太差劲的作品）。那些指示，可能也比表面看起来更有商量的余地；编辑们不希望被指责为对作者实行专制，特别是那些在自己的专业领域为期刊写稿的作者。不可协商的事项可能来源于出版社或学院的政策，对此你那些表面上的对头也无能为力。你可能迫不及待地想挑战这些政策，不过最好在职业生涯中合适的时候再实施——比如在你获得学位或者书出版之后，而不是以它们为代价。（曾经有位编辑把我用的第一人称代词替换成了他喜欢的笨拙的第三人称代词，于是我毫不让步地坚持应该在脚注中进行解释并道歉，不过这是我拿到博士学位的21年后！好吧，有个办法：或许你可以列出一些老前辈来为你讨回公道。）

你和出版商、评论家打交道的经历也可能引起同行们的关注。你也可以在一吐怒气的同时写出一篇关于学术出版的鞭辟入里的文章来。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如果你发现当年奋不顾身试图保卫的手稿已经不像当初那么无懈可击，也不必感到惊讶。最难做到的客观之一就是对自己写出来的作品的客观。我发现，我为自己写的东西感到骄傲，乐于重温以前写的东西，不过这只是我个人的主观感觉。冷酷而严峻的事实是，我写出的作品没有哪一部会成为走俏的畅销书。

就像田野工作的其他事情一样，出版也有相当的政治因素，并且非常需要碰运气。一个作家要想产生影响，吸引编辑关注自己的作品，最有效的方法是让作品契合出版界的情况。这其中包含了一定的人际网络关系，新手可以向前辈寻求帮助，对于谁有兴趣出版什么书，前辈们了解的路子可能更宽。在请求别人帮你批改文稿时，应仔细选择对象，不过也要记住有种做法并非不合理：询问远方的学者是否愿意阅读你的手稿，再总体评价一下它是否适于出版。或许，你甚至可以从某些期刊或出版社那里征求意见。

在契合匹配的过程中，询问出版事宜的最佳途径是，求助于一些据说出版过与你的作品类似材料的期刊或出版社，就好像艺术家在那些已经展示过类似作品的地方进行展出。尽管出版商和期刊编辑可能更喜欢把自己看成是包容新见和歧见的人，他们说到

底还是要找到读者,所以必须有所侧重。对于一篇质性研究论文,最有可能出版它的期刊是那些一直这样做的期刊。对于民族志或者民族志方法的研究,最感兴趣的期刊是那些已经出版过类似作品的期刊。

要想确定哪些期刊可能适合你,可以从你自己的引用章节中寻找线索。如果你考虑到的某个期刊不在其列,可以看看最近几期的内容,考虑在列表中给这个期刊加上一些“冠冕堂皇”的引用说辞。“摆样子啊!”你要叫了。或许是摆样子。样子摆得好不好,可以是一门奥妙万千的学问。布鲁纳(Edward Bruner)提醒我们:

> 参考书目,既参考权势又引用学术,提到一些作者,忽略另一些作者,书目作者由此定位于所在学科的特定关系网、流派和传承之中。有关参考书目的权谋尚待发掘。(Bruner, 1993:3)

在对外送出材料供人审阅时,还要注意的是光有风格远远不够。学术评论家和编辑很可能把手上收到的这份稿件看成草稿,而不像你那样认为已经精描细改完毕,这意味着很可能还需要就风格作进一步修改。我的经验是,交上来的手稿最常见的问题是缺乏清晰的焦点,分散到很多方向上,而不是就某个论点或案例进行完善而合理的论述。我们绕了一个大圈又回来了,回到我们开始说的“问题的问题”。好的开头是成功的一半。确实,可能不止一半!

作为个人工作的田野工作

第Ⅳ部分

对于大多数热衷于参与观察的人来说，它是一种艺术形式，也几乎成了一种约定俗成的生活方式，在从业者之间口耳相传。

——Danny Jorgensen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p. 8

大多数《……的艺术》式的书都隐含着一个假定：在我们发现如何做、如何做好时，我们会从做的过程获得更大的满足。一些《……的艺术》式的书把这个假定外显出来，就像 Irma Rombauer 写的那本广受好评的《烹饪的乐趣》(*Joy of Cooking*)，书名就提醒人注意此书主要不是为了告诉人怎么做，而是让人享受从中获得的乐趣。

关于田野工作的乐趣，我不大想写。并非每个做田野工作的人都充满快乐。多数投入其中的人只投入了一次，通常是在论文研究的过程中。一些人半途而废，一些人知难而退。有一套短文提供了对质性研究的局内视点，这批文章的编辑们给这本书下了这样的定论：

> 在人类自己从事的活动中，田野工作肯定处于不受欢迎之列。它最起码是一种常令人不快的活动，有时还伴随着身体上的不适、频繁的窘迫，在一定程度上，还常常令人紧张……田野工作者都倾向于为了科学事业把自己深深投入到恶劣环境中去，除了极少的人，这样的环境谁都唯恐避之不及。(Shaffir and Stebbins, 1991:1)

进一步说，我不确定，我们当中那些喜爱田野工作并从中获得

乐趣的人——即便不是当时每一刻都能获得乐趣，至少从事后的叙述活动中能获得乐趣——愿意暗示我们做田野工作的原因之一是因为喜爱，从而给了贬低我们的人更多的把柄。对于这一点的讨论仍然笼罩着分析的色彩，我可能过度考虑了田野工作中的复杂问题、环境限制和矛盾困境。我的目的是从做艺术而不是做科学的角度，提供一种直面田野工作困境和麻烦的全面视点。

我还尽力让我的讨论与实际需要紧密结合，如果这带给前述内容一种指导性风格，并不是我的初衷，尽管这样会强调田野工作是一丝不苟的艺术和技艺，而不是假冒的艺术和技艺。不管怎样，我已经给予如何做的问题足够的关注，也通过观察其他媒介中面对其他受众的艺术家如何做自己的事，充分考虑了我们可以学到什么。

现在看看好的一面，应该问一问为什么要吹嘘田野工作中一些个人的满足感。第 10 章就是写的这个。第 11 章是这一版中新加的，考察了田野工作中另一个个人因素——审慎的重要作用。这是我们每个人面对自己观察到的一切和自己决定要报告的内容，应该下的决心。为了言之有据，我考察了自己的三个研究，并考虑了最终定稿时未加入的内容以及未加入的原因。

10

田野工作的乐趣

对于民族志的一些读者来说——包括我自己在内——从事田野工作显然免受严格的方法论要求,而且许多民族志作者在自己的论文和专著中十分欣喜地表现出对不切实际的抽象的忽视,这两点都给了他们绝佳的借口,一边在实地度过猎奇探险的好时光,一边说自己做的是严肃的脑力工作。

——John Van Maanen

"An End to Innocence," in *Representation in Ethnography*, p. 2

说一部民族志作品引人注意,不是因为作者能够捕捉到偏远地带的原始情境并把它像面具、雕刻那样带回家来,而是因为作者能够通过科学的想象让我们接触到那些陌生人的生活。

——Clifford Geertz

"The Description," in *The Intepretation of Cultures*, p. 16

所有的艺术都需要呈现和再现;没有什么完全不变。在这一点上田野工作和其他艺术形式一样。它也必定是偏颇、不完整的,通过呈现和再现,牺牲一些元素,加强另一些元素。得到的成果就是我们看到的作品。

在对完成的作品作私下评价时,我们不必认同艺术家的个人困扰或不羁热情,同样,我们也无意享用每个田野工作者用两难困境摆成的盛宴。我们不会仅仅为了对好作品产生深切的赞赏,而去搜寻已经丢弃的画布或未完成的乐谱,同样我们也不会搜寻差劲的、不完整的田野工作报告。但是,我们确实费尽心思试图在著名作曲家、作家、画家的乐谱、手稿、画布中发现天才或者剥离出其中的艺术要素,类似的,我们也会反复重温少数几本田野工作精典。

再好的陶匠也会扔掉几个做坏的陶罐,再好的画家也有不满意的画作,著作等身的作家也承认自己有些诗作或文章从未(并且很可能永远不会)发表,不管采用哪种艺术形式,初试身手的新人想到这些或许就会释然了。

失败的田野工作也比较难以察觉。它就那么消失了。如果除了私人笔记没有什么其他书面记录,而且田野工作者也不再提起,长久以后它们就像被忘掉的暑期假日一样,微不足道。结果,初学者如果要找榜样,只能从那些成功完成的报告中寻找成功完成的田野工作记录,也只有少数像这样的少数工作才会在学生中代代相传。与艺术界一样,我们也把杰作捧在过高的宝座上,结果,本来应该激发人的反而起了阻碍作用。贝克尔(Howard Becker)在提出综合专家的想法后,接着说,结果将是"大家都去诋毁常规的科学、艺术工作,而事实上所有这些工作都不外乎此"(个人通信,1995 年 4 月)。

三位人类学家一起编订了一套把田野工作当成人类体验的丛书,他们通过观察别的没有成书的文稿,写成这样一段话:

> 这里必须提到,并非所有田野工作都很成功,也有失败。这一点,各个人类学家在圈内鸡尾酒会上都有所耳闻,不过写出来的很少。我们这些编辑先是想做一本名叫《失败的田野工作》的书,认为可以从中学到很多教训,但是,没人肯给我们供稿。(Lawless,Sutlive and Zamora,1983:xv-xvi)

在审视田野工作过程时，我的初衷是鼓励研究者在工作艺术方面更大胆一点，正像有人指责他们应该在科学方面做得更准确一样。这部分讨论可以看成是对田野工作的专业方面的关注。作为一个专家，研究者自觉地吸取科学和艺术来确立田野工作的独特地位。在本章中，我将回顾一些个人因素，有了它们，田野工作不但是令人满意的职业，而且成为令人满意的个人体验。

我无意把个人和职业因素割裂开来，田野工作的一个引人入胜之处就是它有办法把这两者结合。对于相信主流工作操守的研究者而言，这一点尤显突出，而我想这些人占大多数。他们要得到解脱，就需要在自己要尽的职业义务和获得个人满足之间找到对应点。尽管田野工作本身不是一个职业，但在侧重研究和写作的职业生涯中，它可以成为重心。

复合词"田野工作"中的"工作"一词暗示出这是一项生产性的、费力的活动，不过如果想到田野工作是这一副样子，圈外人士可能觉得相当奇怪。我们有很多从事田野工作的人，因为自己的亲戚不相信或者研究环境中多疑者的存在，都需要确切地给人解释田野工作中的工作是什么。有人对工作的定义局限在付出一定努力的体力活动，对于这些人，很难解释清楚。在实践中，"田野工作"一词可以到处随意使用，但就是不能用于实际在实地的工作。对于研究现场而言，"研究"一词更为妥帖。有了这个词，我们就不用辩解自己为什么不待在自己的工作地点。要不然，如果别人问为什么我们做着自己的工作却可以来去自如，而在一些不是非我们在的地方参加别人的活动。而且我们似乎对他们既没有多少义务和责任，又往往没有擅长的技能，甚至连交流都有点吃力，我们要作何解释呢？

质性研究者讨厌别人暗示他们用的方法比定量研究者的容易，他们会坚称田野工作是很难的。当然，如果同行们看到田野工作中的长时间、危险、不便、不质性而对我们表示同情，我们也不会介意。对于职业操守强烈的人来说，这些时间、危险、不便、不定性突显了田野工作的艰苦，不光是物质上的严酷，更是情感上的压力。

人们对我们工作过程中遇到的一切表示同情，这可以让每一个以努力工作自许的人陶醉其中。不过，每次定量研究者安慰我，

说质性研究比定量研究还要难时,我就感到不自在。我更喜欢说,质性研究的难点主要是因为其充满了不确定性。就像解释教学的事情,要想让随意的旁观者真正明白难在何处不是轻易就能做到的。或许,我们最能确信的说法不是关于田野工作本身,而是关于随之而来的作出报告的责任。田野工作的新手可能有同感。他们可能会心悸地预计到,自己可能在实地度过了新鲜刺激的好时光,之后却对怎么把它写出来一筹莫展。

我相信老到的前辈们会同意,构想和报告两件事是田野工作中最大的魔鬼,不过对于经验尚浅的研究者来说,田野工作过程中的任何一个方面都可能让他们感到心悸。可能发生的情况数之不尽。那些在每个方面都感到心力交瘁的人,最好找其他的工作做,或者用较为系统的方式进行自己的调研。不过,对于那些看到机遇而不是抱怨麻烦的人来说,在这条路上走出的每一步都可能带来满足。

我单列出5个这样的满足感的来源。这些建议可以看成是为了让你从田野工作的投入中获得最多的满足。更好的是,还可以看成享受田野工作生活的指南。

做——或者成为——一个善于社交的社会研究者

我们(通常无意地)扮演着有趣的角色,十分奇怪的是,我们既是研究的“代言人”又是它的“批评人”。为了进行田野工作,我们远赴他乡,通常遇到的普通人既不大可能成为研究的对象,也基本从未实际遇见过研究人员。我们所做的其实没有这么神秘,我们会让那些不明就里的人窥见藏在研究面纱之下的真面目。他们看到,研究由像他们一样的人从事和协作而成,研究的“对象”也是跟他们一样的人。确实,他们可以认为自己看到了一种特殊的研究者,和他们预想中通过显微镜观察的研究者形象迥然不同。我们在现场的一切都极大地减弱了这种神秘感,就好像一些政府科学家,当我们读到他们的故事或者在电视上看到他们接受采访时,就不觉得神秘了。

我认为,能够真正窥见研究如何进行是很可贵的。事实上,研究是由人进行的世俗的事业,既非完全真实可靠也非超出一般人

的理解。我们太经常读到研究者铤而走险的事情,伪造报告、宣布未成熟的结果,或者拿别人的成果为自己贴金。尽管我们有时不得不痛苦地认识到田野工作的缺点,但其实所有知识的广度和深度都是值得怀疑的。公众很少意识到,研究者从进行观察到发现给人类带来保障或幸福的潜在可能之间需要有多大的跳跃。一般而言,现场研究者在进行一项公众事业,调研事实真相,而不是把自己标榜成一群做着神秘的事情不断追求真理的人,一群“科学家”。我们通过不止一种方式把研究带给人们。

毫无疑问,“研究者”一词带着地位的光环,不过这不是田野工作者的形象。或许可以回想我们那一代人的情况,我想象中的研究者的工作形象是,一个穿着白大褂的化学家,小心地从一个试管往另一个试管倒液体。(注:有一个试管的液体须呈微红色。)确实,这种形象可能更适合地方上的药剂师;我个人认识的唯一一个研究化学家成天坐在电脑前面。我不羡慕他,尽管讽刺的是我也成天坐在电脑前。我不介意从科学家身上借用一点光环或地位。我的做法是恰当地选用“研究者”的称号,小心翼翼地强调——尽管这很明显——我从事的这种研究不在实验室里完成,而是在“自然”情境中和“真实”的人打交道。

就像多数质性研究者一样,我头脑中暗藏着一个算式:虽然没有实验室来证明构想,但真实的情境也能证明,从而弥补这个不足。我在真实世界中进行研究,这个世界实验室研究者试图操纵、控制这个世界,甚至使用讽称为“虚拟现实”的计算机技术进行复制。我在真实现实中进行研究,我努力地如实描述和理解这个世界。是的,这就是研究。

在田野工作的实地部分中——在这个阶段,研究者和被研究的人在一起——竟然既可以作为社会的一员,同时又保持对自己工作的全身心投入。对于那些偏爱社交的人来说,基本上是鱼与熊掌,不可兼得。对于那些天生不善交往的人来说,田野工作提供了——在某种程度上也要求——一定层次的社交能力,这或许是别人让他们羡慕的地方,不过假如不是因为工作需要,他们可能不会培养出这种能力。简而言之,田野工作欣赏天生的社交能力,那些本来不擅此道的人需要在这上面多下点工夫。

田野工作者这个“角色”具有社会性。人类天生就有社会性,

不过那些被吸引到学术生涯中来的人未必就是最会社交的人。这个角色有时帮助田野工作者实现那些仅凭个性似乎无法实现的目标。这或许可以解释为什么有些在家显得冷漠、孤僻的田野工作者,在提到遥远实地的人时,有时如此亲切地称道“他们的人”或者“他们的访谈对象”。

由于要演好田野工作的角色,我常常需要从事一项特别令人厌恶的活动:拜访。(我不大喜欢参加婚礼、毕业典礼或者葬礼,一个都不喜欢。)我非常擅长交谈,但是却坐在那儿尽力避免拜访别人。这一方面或许因为我是个倾听的人,而那些说起话来不知收敛的人好像总是利用我的这个弱点。不过要是把这种拜访提高成田野工作的要务——由于工作需要而和别人闲聊,没完没了地听别人说话——我就能做到。因为知道我不仅要把拜访进行到底,还要在之后写成自己的笔记,我的一切努力就显得越发英勇了。这样的牺牲——都是以研究的名义。

一点点冒险

田野工作在保证思想上的目标感的同时,还在欢迎你进行冒险。当然,不是每个人都想冒险,或愿意把时间花在冒险上。对于那些只会把终生教职的障碍一一勾出,或者迫不及待想永远安定下来的人来说,田野工作可能是可怕、可憎的。在这样的情况下,原来已有的些许飘泊感,不管在心理上还是实际上都将更加动荡不定。但是,长年生活在学校里的年轻人,或者无望地在学校保险箱中困顿不堪的终身教员,可能盼望摆脱自己那波澜不惊、僵化陈腐的生活。我印象中的学术生涯是,你哪儿都不能去,才能达到你想到的位置。田野工作是解决这一矛盾的一个让人心动的办法。

对于终身学者来说,休长假的传统让他们有机会在职业生涯中间参与田野工作,而不只是在生涯的开端。休长假——通常在任教第七年抑或长假年休假——肯定是教师这一行的最特殊的优待之一,至少在过去是这样。对于侧重田野工作的研究者,这不仅带来了超出想象的研究机会,而且还会周期性地重复。对于不缺暑期教学这份薪水的教员,每 7 年就可以一起休暑假和长假,从而获得长达 15 个月不间断的假期,这样就可以在职业生涯的中间进

行持久的田野工作。当然，要抛下一切不管，离开1年时间，就算是不像有些人那样需要操心工作伙伴、上学的孩子以及我们繁杂生活中的其他繁杂事务，也不容易做到。不过长假制度还是让实地研究与教学能互不冲突，也提供了在学术生涯当中出去冒险的可能，这些如果没有长假都是无法保证的。

我的田野工作体验真正让我的足迹踏遍了全世界。在20世纪50年代早期，我在一支周游世界的部队中服役，别无选择，只有踏上旅途，不过从我的故乡加利福利亚的奥克兰走了没多远，只到达华盛顿的路易斯堡(Fort Lewis)，尽管如此，当时人们似乎都愿意被送到朝鲜去打一场不受欢迎的仗。后来为了写博士论文，我北上加拿大的英属哥伦比亚进行田野工作，不过仅仅往北多走了几百英里。不过在后来的几次长假中，我有一年大部分时间都花在了罗得西亚(Rhodesia，现在的津巴布韦)，还有一年在马来西亚，还有两次长假在泰国度过，都是拜长假制度(及津贴)所赐，也得到了其他基金的赞助[非洲晨星通信(Daystar Communications)的补助，泰国两次富布赖特奖金]。

一旦真正到了实地，那些世俗的说法很快被“冒险”一词取代。事实上，冒险是多数田野工作者希望发生在别人身上的事情。在工作进行前，特别是工作之后，田野工作生活往往会笼罩着一层假浪漫的色彩。我承认，想起田野工作中遇到的种种，我就会获得比那一天天的体验中本身的感受大得多的愉悦。

无论实地的生活有多艰难——如果你有可能也觉得应该投身此道的话——也不管由于实际情况的限制只能对研究现场多次进行短期访问有多困难，田野工作者都会惊讶地发现当离别之日来临时，他们对离别充满矛盾的情怀。我第一次长假的12个月是在夸扣特尔人当中度过的，到最后我既觉得自己情感的枯竭又感到心智的活跃，因为我有机会观察了，参与了，尽管我只是个白人男教师，在一个印第安社区中微不足道，并且过着一种不同文化的生活。(就像在末章说到的，我在离开时对于如何写成著作还是毫无头绪。这是一段太过亲近的个人体验；那时候论文的作业好像已经不存在了。)

相反，就算体验本身没有给田野工作者带来多少欢乐，有时离别也会带来快乐以及一种释然之感，自己的愤怒和沮丧将成为写

报告的动力。人类学家鲍德梅克(Hortense Powdermaker)根据田野工作写出了《好莱坞:梦工厂》(*Hollywood: The Dream Factory*)(1950)一书,她工作结束后离开好莱坞时十分欣喜,对此她写道:

> 在好莱坞,我从未像在其他地方那样全身心投入。……我在好莱坞待了一年后离开,开着车路过洛杉矶的边界标志时,我突然唱起歌来,这是我感到高兴时的习惯。不过就算是这个反应,当时也没有让我意识到自己有多么痛恨好莱坞那块地方。(1966:224-225)

不管田野工作本身产生了什么——事实证明,消极体验和积极体验一样,都足以催生后续的报告——关键的检测方法是问问自己个人的投入和得到的喜爱有多深。如果说对于那些在现场长达一年以上的民族志学者来说有这些感受不足为奇,由于田野工作的性质,这种反应即便是在时间不长的项目中也可能会产生。我常常提醒学生很久之后他们可能还记得当时简单了事的田野工作,却可能已经忘记了他们在课堂上的讨论、学过的教材,唉,甚至还有他们的导师。

麻烦的情境,也是心智的挑战

伴随实地研究的构想工作对有些人来说是个大麻烦,但对另一些人来说是令人振奋的心智的挑战。田野工作提供了一种非同寻常的机会,让人能够过真正沉思的生活,不光是在象征意义而且是在实际意义上,方法是,在完全融入当地环境的研究状态下生活。不管后来如何写这些体验,伴随田野工作的思考必须由自己完成:每件事物都经过格尔兹所谓的"我看"进行筛选(Geertz,1988:自73页起)。自己成了上演他人行为、辨别他人意思的参照物。

除了田野工作中必不可少的思维活动,没有哪个环境更适合培养人自我反省的品质。前面整整一章都是在审视作为思维活动的田野工作,我还要强调在田野工作前、中、后的构想活动可以给人带来极大的满足,既有个人的也有职业上的。思维活动是田野工作中充满创造性的一环,是一个成熟学者反思的产物。这项事业没有少年天才。

在投身田野工作时，我们观察到在严格意义上之前从未出现过的事物，假如不是因为我们的观察，它们现在不会成为研究对象。我们的工作总是在独一无二的时间、地点进行。今天许多研究者正在进行新的创举，把质性调研推广到更多的学科和专业圈子中，而它们以前只接受严谨的实验性研究方式。即便我们的研究课题类似于别人做过或者正在做的课题——研究新的移民、城市中的无家可归者，或者身受艾滋病、毒品和暴力之苦的人——我们自己作为观察者群体，以及我们工作的特定环境都是独一无二的，是我们捕捉到的短暂瞬间。每个开始都是全新的开始，充满了看到新事物、获得新洞察的可能。

在某种意义上，我们不会遇到重复研究的麻烦，因为我们永远不可能完全复制实地调研的情形。田野工作者没有借口做出像摩铁艺术(motel art)那样的东西。每个研究都应该有重大的发现，来加深我们的理解。我非常喜欢听到那些从事调研的研究者真心实意地说："这研究真让我激动！"为什么不呢？要是没有这种激动的感觉，那为什么还要像米德(Margaret Mead)所说的那样，在田野工作中"深深投入"呢：

> 做好田野工作的能力仍然取决于，并且一向取决于对这项任务的深深投入，因为它的要求非常苛刻，以至于再多努力、再多智慧或想象、再多技术援助、再多的奉献精神和责任感也不足以让任何个人完成需要完成的工作。那些被这项任务的无穷无尽吸引的人将矢志不移。(1970:258)

虽然我们由于发现自己没能通过研究得到预想高度的洞见而不可避免地感到沮丧，但多年来我们还在思考田野工作体验，这带给我们一些宽慰，甚至是补偿。如前所述，我们没有完成研究，而是抛弃了它们。在当时情况下，我们必须放弃，才能脱身去处理其他急务。

不过我们实在不必完全抛弃它们。如果在实地生活中得到了深切的体验，它们必然会逐渐累积。我们有机会可以一遍又一遍地反复思量，可以对以前的问题产生新的理解，可以寻求全新的视角。我感到有幸积累了一大堆研究体验，可以让我不断思考和挖掘。用种种方式，我回过头去回顾我的体验带来的教训，并反思自己从中吸取了多少教训。一个坐办公室的同事曾羡慕地说："你们

做田野工作的运气真是好。你们永远不会没东西可写。”

写作的权力

再看看另一个侧面，写作，它能够给一些人带来满足，同样也必定会让另一些人感到恐慌。写作在两种意义上都是创造的活动，在象征意义上要详细写出原创的想法和表达法，在字面意义上要通过重新创造之前的体验创造出某种新形式的东西。完成这项工作必然会在田野工作周期完满时给人带来个人的满足感和职业上的认可。对于我自己来说，写作本身已经成为一项让人心满意足的活动。这当然属于迟来的欣喜，但是我从自己完成的写作中获得了成就感，并在写作过程中感到这是一种令人愉快的挑战。（嗯，至少多数时候是这样。）

我的意思不是说田野工作者一定要爱好文字，或者特别热衷于坐在书桌前，把那些在大脑里尚未清楚成型的想法通过指尖凝聚成一个个句子。为了让句子更好地表达自己的想法，一遍一遍地修订已经完成的草稿，这也未必是非常愉悦的事。其实，我认为个人的满足感来源于自己有话要说，这些话特别重要，必须非常好地说出来，引起别人的注意。这不是田野工作的强项——我们的报告不会像晚间新闻或者晨报那样，披露一些戏剧性的惊人消息。不过，尽管如此，能够把一些重大社会课题很好地写成报告，把它们创作出来，仍然是件令人陶醉的事。不管产生了多么有限的影响，这就是我们对人类知识和理解作出自己的个人贡献的方式。作为研究者，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获得正确的观察，还要把它们写出来。

我注意到，从来没有人仅仅为了显露自己的写作天赋而成为田野工作者。不过田野研究确实提供了一种从事独立写作职业的可选途径，同时不用学新闻，或者主修英语，或者上科学写作课。这或许可以解释，为何田野工作报告往往晦涩难读（类似某些文学名著），但是我们高兴地意识到，越来越多的报告不仅风格可亲而且见解深刻。有时我们有了不错的成果，仅仅因为我们是在如实叙述。

当我们不仅沉思自己的声音，也为他人代言时，有时我们就能

成功地把不同的声音带进一些原本不属于它们的领域,这也给我们做什么、做什么为好提供了支持。博汉南(Paul Bohannan)写道:“民族志学者的艺术在于先了解外人的生活,再进行翻译,而不插入自己的观点。”(Bohannan,1995:77)他继续写道:

> 作为首次尝试,田野工作试图把现实世界中各种实际想法重新融入……逐渐成型的社会科学世界中。尽管它仍然是一门本身陷阱重重的艺术,田野工作还是目前为止发现的最佳途径。(148 页)

观察生活

作为一种合法的偷窥癖形式,田野工作会让任何不可救药地喜欢观察人的人感到欣喜,即使可能被非难为从事阴暗的艺术也满不在乎。在社会科学意义上,偷窥癖不仅包含对性行为的痴迷,还包含了这样的意思,即田野工作不仅允许,而且需要对正在工作或玩乐的其他人进行观察。田野工作者不但有权研究人类生活的各个侧面,与之一致地,他们还不言自明地有权做那些多数人只能偷偷做的事情——在他们的人类同胞身上不管发现什么让人激动的东西,他们都可以进行检查。

必然地,性行为也属于这一类。田野工作无意带来的一个好处,是不仅允许,而且需要对与性有关的事物进行较深入的关注。在追寻第 4 章讨论的“亲密的长期关系”时,不管自己在研究哪个社群,田野工作者事实上往往有意识地对性行为——或者,至少是相关的认识——进行详述,同时也显然不愿意讨论自己的性事。这个话题最近才在田野工作文学中开禁,有珀尔韦(Karla Poewe)写得清清楚楚的《一个女人类学家的思考》(*Reflections of a Woman Anthropologist*)(1982 年以假名 Manda Cesara 出版),还有《禁忌》(*Taboo*)丛书(Kulick and Willson,1995),以及由勒温(Ellen Lewin)和里普(William Leap)编订的两卷《在外入实地》(*Out in the Field*)和《在外做理论》(*Out in Theory*)(1996;2002)。

我对人类学研究有一个第一印象,就是似乎它的一些资源被妥善锁藏于加州伯克利大学的图书馆中,这件事让人十分兴奋,就此来说,我那些饥渴的本科生兄弟们在读了人类学专业后竟然没

有发现这些书的存在,真是奇迹。这些严密封藏的书当中一定有一本是马林诺夫斯基的《野蛮人的性生活》(*Sexual Life of Savages*)(1929),对这个出色的书名,埃利斯(Havelock Ellis)在书的序言中大为赞扬。就算是今天,社会科学家也特别留意尽自己所能把"当地人"的性行为写在报告中。例如,《新泽西成年志》(*Coming of Age in New Jersey*)(Moffatt,1989)研究了大学学生的生活,似乎为了适应市场需要特意在7章内容中把两章贡献给性主题。(早年,我可能会奇怪,性这个对于二十多岁年轻人的生活和思想如此重要的话题,为何"只"花了两章来写。)我要说的是,我们对自然情境的关注给了我们一种许可,让我们能够深入到与性相关的事物当中,若非因为从事的工作,这些根本不是我们的事。

我们在迅速表现出对这些话题的兴趣时,可能并不像我们认为的那样隐晦。一位泰国的社会科学家在观察后曾尖锐地提出这一点,他说:"我们不需要再有人到这儿来研究泰国的妓女。泰国社会面临着比这重要得多的问题。"由于看到他在1985年的观察结论,我没有披露自己本想研究的一个主题,即一个或几个泰国人妖的生活经历。不过后来艾滋病在泰国蔓延,或许我这个主题还是值得研究的。我要说的是,田野工作者确实感到自己能够在处理的问题上享有更自由的选择,或者能看到局部问题所处的大环境。看起来,他们能够根据工作需要随心所欲。

所有调研都存在一个问题,即研究者想找什么,就能够找到。我说这话的重点是田野工作中个人的满足感。找到自己感兴趣的东西肯定能提高个人的满足感。这种满足感未必会成为阻碍,特别是对于那些能从自己合理的个人生活方式中获得满足感的研究者来说是这样。

在试图找出人类社会生活的具体情况,能够了解新东西时,另一个方面是许多人发现自己在积极地把别人——各行各业的人——当成自己的老师,自己做一个学生,这也会带来愉悦。有些执迷于权威和专业性的人,不管接触哪个对象,都一定要了解对方的一切,对于他们来说田野工作并不合适。对于那些执迷于掌控一切的人,也不合适。但是对于那些通过终身学习感到满足,而不需要在听众面前炫耀自己多智的人,田野工作是非常适合的。一则古谚建议说,学习的时候要好像我们能永远活着。这似乎是给

田野工作者的很好的建议——或者是正当的警示。人类的处境不会一直静止不变等人去完成工作,一刻也不会。

田野工作是学习的体验,初来乍到的田野工作者需要想想怎样才能最好地得到让自己满足的体验,从中认清自己喜欢的学习风格。有些人喜欢迎头直面新的体验;有些人偏爱渐渐浸淫,在独立工作前急切地需要知识和经验。我认为,培训或正式课程不是必须的准备工作,因为我认为田野工作不是什么神秘的事,而是一件需要良好的感觉、判断力和适应性的工作。不过,不管是谁都没有理由不从别人的经验指导中获益。如果不了解一下别人已经了解哪些就开始调研,似乎没多大成效。当然了,不是每个田野工作的新手都需要再一次重新发明出参与观察或访谈的研究方式!

今天有各种课程和工作坊,主题为民族志研究、实地方法或者质性调研,它们都可以在参与观察和访谈方面提供实践指南。有人赞助的研究和大型项目,还提供了进入田野工作的机会,项目成员会在大事上协同工作,并培训助手帮助工作的继续或延伸。因此,田野工作技能既可以通过正式的课程作业习得,也可以通过学徒的实习获得。两种途径都着重于田野工作技巧,不过这是新手最关心的,先做重要的事没有错。注意,在安排本书各章时,我也按照同样的逻辑次序,先讨论田野工作的实地部分。但是,田野工作的精髓在于从开始到出版一直起指导作用的思维活动,它更多的是灵感,而不是别人教会的。

过去,我们不像现在这样对方法有自觉的要求,就是那时,关于在实地过度地控制总是有人发出求救的呼声,也不时有人提出抱怨,不过这些都是通过信件实现的。但是,从实地发回的书面备忘录确实迫使人在报告中有所体现,而且这些内容在最终报告中可能占有一席之地。有时这些交流包含丰富的内容,足以独自成书[有两个例子已提到过,即基姆鲍尔(Solon Kimball)和帕特里奇(William Partridge)之间的田野工作对话(1979),以及由鲁宾特恩(Robert Rubintein)整理的里德费尔德(Robert Redfield)和塔克斯(Sol Tax)之间的通信(1991)]。

在实地体验生活的过程中,许多学生与自己的导师建立了愉快的合作关系,这种关系在他们的职业生涯中一直延续很多年。这种情况在人类学中尤为普遍,因为人类学家通过关注研究对象

之间的亲族关系，更意识到、更珍惜他们自己在学术上的亲族关系。从我在斯坦福大学完成博士学位的研究到现在已经过了40年，但是乔治·斯宾德勒和路易斯·斯宾德勒还在用他们的鼓励、想法和建设性的批评影响着我的工作。我的文章和书中超过20个篇目都直接追溯到他们的支持，其中包括我最早的两个主要的田野工作以及对它们进行报告的专著。

人类社会生活是我们的焦点，田野工作者们能够在自己研究的社会环境中把自己当成学生、演员，而不是做个远远的旁观者，这些人更容易认识到田野工作方法带来的循规蹈矩的主观性当中蕴藏的潜力。田野工作尽管需要一些疏离感，但是在田野工作中不但可以投入，而且需要投入，要留出同情、理解的空间。理想情况下，应该能够完全避免扮演角色而仅仅做自己，通过观察别人如何生活参与其中并获得享受。实地研究关注的焦点应该放在那些能发挥这些潜力的课题和人群上。研究地的那些人在每次你出现时都该感到高兴，你看到他们也该感到高兴。应该充满生活之趣。田野工作是一项值得激情投入的工作，不必后悔。

关于参与观察，社会学家乔金森(Danny Jorgensen)写了一些热情洋溢的话，他承认"它让我永远痴迷——假如还没成为生活方式的话——也是我的社会身份的重要成分。"(Jorgensen，1989：8)乔金森没有坚持认为每个人都必须成为热切的实践者："但是，你不必作出这样的承诺，说自己一定要恰当地、有益地使用参与观察的方法。"(第8页)他是对的，你不需要作出这样的承诺，不过何妨一试？田野工作需要你，甚至挑战你，看你能否与研究对象融为一体。观察和参与观察之间的不同就在于此。

尽管可能性很小，我们还是总希望我们通过田野工作发现和报告的东西将在小处提升我们对他人和我们自己生活的理解。格尔兹将此描述为"一种科学想象力，能让我们接触到陌生人的生活"(Geertz，1973：16)，不过我的大前提是光科学一项并不能等同于整个工作。情感和想象——这两个艺术事业中的关键要素——扮演的角色将在末章讨论。

虽然可能性很小，我们在事实上还是有可能真的给那些陌生人的生活带去有益的改变。我们无法衡量这样的成果，至少在真正有意义的大环境和长时期来看无法衡量。不过，仅仅意识到我

们那些雄心勃勃的想法也会带来某种满足感(奇怪的是,社会科学家往往挑剔传教士的热情,却显然意识不到自己的热情)。

我最早的博士生中有个叫 Ray Barnhardt,当时就像斯宾德勒为我做的那样,作为他的导师我给他指出了他的人类学研究方向,他想到从中获得的益处就说了一些话,我至今还记忆犹新。在完成论文后,他在费尔班克斯市(Fairbanks)阿拉斯加大学得到一个教职,在那里,大约35年他都一直投身于为阿拉斯加印第安人和爱斯基摩人创造新机会的项目中。我原以为他会对文化人类学的研究赞誉有加,因为他从中获得了进入这些社区所需的洞见。但是他没有,而是想到他的人类学研究为他自己的工作、生活提供了有益的见解和视点。这是他应得的。他的视点也让我对自己的情况有了全新的眼光。我们仔细检查,看看那些我们希望发生在别人身上、给他们帮助的事有多少正在我们自己身上发生。

11

审慎的艺术

我最后没有完成,或多或少造成一种事业未尽的伤感,这种感觉似乎是田野工作固有的。

——Peter Metcalf

They Lie, We Lie: Getting on with Anthropology, p. 109

每次选择同时也是一次牺牲。

——Susanne K. Langer

Feeling and Form, p. 122

自从我开始写作《田野工作的艺术》初版以来,已经过了十多年。我对田野工作这种研究方式的热情和投入始终不改,也高兴地对它在越来越广阔领域中的应用进行报道。不过我现在要稍稍降低我的热情,从更现实的角度看看田野工作能实现什么,讨论我们能了解到什么,以及(特别是)我们对观察到的一切能报告什么。

因此,这一版当中有一点稍稍不同的重点。我已经得到这样的结论,即田野工作艺术的关键之处,假如不能算核心之处的话,在于我们如何描绘观察到的事物,以及有意识地选择不描绘哪些事物。这个问题完全超出了科学世界的范围。通过科学,我们可以为行动列出依据,从而为我们的决定提供支持。但是,审慎的问题最终取决于每个田野工作者个人。只有这个人才能下意识地,或有意识地认识到应该考虑的所有职业因素和个人因素。当然,这里我要写的是其中有意识的方面——这方面的影响已经够大了。

那么,我要用对各个审慎因素的审视作为第2版的总结:审慎如何起作用,选择如何不断地发生改变,这些都让田野工作者搞不清自己到底做对了没有。为此,我将对我做过的三个研究进行近距离的仔细观察,这几个研究已经在前文提到:我的第一个、最近一个以及居中的一个研究。按时间顺序依次是:《夸扣特尔乡村学校》(初版于1967年)、《教师 *VS* 技术官僚:人类学视角的教育创新》(初版于1977年)、《鬼祟小孩及其余波:田野工作中的道德和亲密关系》(出版于2002年,不过所述的故事始于1980年)。如果我能吸引你们阅读这几本书,不要认为我没做过精心策划,但是,关于它们如何反映审慎的问题,我在这儿可以说个够。这不是说它们堪为范例,只是为了看到一些真实的事例。这意味着,你现在得了解一些在每个研究中删去的内容,或者那些特意轻描淡写的文字。

我审视了研究者(这里就是指我)在这些特定例子中做了什么,思考从中可以得到田野工作这门艺术的什么教训。在叙述三个研究时,先是简短的摘要,然后是个人的坦率直言以及对写作当时情况的思考。

夸扣特尔乡村学校

1963年9月，一个研究界的新人刚刚离开实地，全身心地投入到论文的组织和写作中，看到这一切，你就想我们可以宣告："这儿有个小伙子，他很清楚自己在做什么。他正在写一篇论文，将成为学术专著，在他一生中不断地出版。大家看好他！"

不过，这一切都没有发生，根本没有。我的班上有29个夸扣特尔印第安学生，教他们让我感到耐心和资源上的痛苦挑战，而在一个偏远的村子中过独身生活，也占用了我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我知道必须记录实地笔记并保存起来，不过它们大多像故事或者日记，完整程度只能让我回想起发生过的事，却很少能渗透一点到学校之外的某方面村庄生活中去。我希望别人觉得我在社交上很活跃，不过似乎不管我在做什么，总是有别的什么事同时需要完成。往往有一两天反倒把记笔记的事忽略了。

1963年6月，学校教学结束。我继续待在村子里，一夏天都住在空置的教师宿舍里。（印第安的负责人很乐意让我住在那里，直到下一个老师到来。）夏天的时候，可以和村民们一起捕鱼挣钱。这也占用了大量的时间，虽然在那时（至今依然）一周只工作两到三天，剩下的都是"周末"，所以我也得到了一些休息，至少当我们离开偏远的捕鱼营地回到村子里之后是这样。然后夏天忽然就结束了。教师宿舍要让出来，于是我回了家，开始写作。

写作？要写什么我毫无头绪，只想到学校应该是研究的一个部分，村子里的生活是另一个部分。我有没有更注重科学还是更注重艺术？我认为二者都不是我工作的驱动力。我觉得我可以就日常生活和我作为乡村教师的经历写出似乎合情合理的报告来，我只能尽量写得客观，但不知道怎样写得有科学性。在艺术方面我也是毫无头绪。事实上，这个村子不像其他某些村子，没有那种手工艺形式的艺术活动，在象征意义上，人们除了生存的艺术而外，似乎没有什么艺术性的东西。

我拿上田野工作观察的备忘录，把自己投入到描述工作中去。这可能是个明智的选择，不过我也看不到别的可行办法。本来，我或许可以从人类学的角度审视村庄生活的一些隐秘的方面，但我

没有那样老练的背景。这次远行还可以让我查阅一大堆关于夸扣特尔人的文献,而不是根据自己的了解对村民进行描述,那些文献几乎可以追溯到75年前博厄斯(Boas)的早期报告。

我草拟了四章内容("引言""村庄生活""学校生活""分析")并安排了一个写作时间表,计划从1963年10月起每个月写一章。第一个月专门写引言,考察北美洲印第安人的教育情况,并就当时的一个实例讨论选址和报告的方法。然后是两章重点的描写。最后一章讨论逐渐显现的中心主题,即教室成效的文化障碍。在这章中,我要发表一点自己的意见,指出一些问题,提出一些可能的解决方案。

不足为奇的是,我很快就落了进度,不过我还是在11月结束前完成了简短的第1章,这给我带来了莫大的信心。第2章关于村庄生活,用了比我预想多得多的时间和篇幅(310页手稿!),不过这时我做得顺手了。更重要的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觉得自己有一些重要的东西要写出来。即便斯坦福那里我的导师和论文评委会觉得我写得太长并反对我采用的研究方式,我也要留着我的原版,将来可能用得着。(我回想一下,Spindler只担心我的开篇句子写不好,其他人也只提出了很小的建议。当时我没有注意到,他们都有自己的工作要做;他们不会屏息凝神等着阅读我的作品。)

我说我觉得科学对我的研究没有产生影响,不过这是指字面意义上的科学,这是20世纪60年代的惯例。在组织我那庞大的第2章内容时,我参考了文化人类学的一些标准分类,帮助我集中关注村庄生活的关键要素,特别是经济活动的年度周期这个思路,让我能够把一年时间划分成可以控制的区块。最终,没有写出特别出色的民族志来,在书中采用的组织方式下,真实的个体总是阻碍普遍归纳,不过这一章内容还是带着一圈真实的光环。由于这一章写在学校那一章之前,所以既帮助我保持对学校活动的独立描述,又为后者奠定了基础。

学校这一章,开始是回顾刚刚过去的几年中村庄里孩子们的教育情况。接着我描述了我的学年安排。然后,作为总结,我叙述了五个学龄儿童的简短的案例研究。在完成这些案例的过程中,我开始意识到个案是多么重要,通过个案所有一切都在几个演员身上体现,而不是浮于表面的普遍化却没有任何特定的个例。从

个人角度入手似乎带来了一种更为艺术的方法,或许因为通过比较的想法可以知道在各个特定情况下事情是怎样的。我的后续研究更多地采用个人的视角,不过当时我认识到我的论文看起来必须像其他论文一样。虽然有一些著名的人类学的生活史,但它们都不是由小辈完成的,而且它们不涉及学科之间的交叉,如人类学和教育。

自从我开始写作的那一刻起,审慎的问题就一直纠缠着我。我觉得我是在找平衡,用这种方式来描绘村子和村子里的人。我认识到自己并没有把握村子的命运——我不知道会不会有人读完整个论文,包括审核我的那些评委们——不过我感到自己有责任把村庄生活记录下来,同时如果村民们选择继续过以前的生活,情况不会因为我的记录而变糟。但是,我个人感到这个村子正处于迅速衰落的境地。有一些很强烈的迹象表明政府对于是否继续给学校增员犹豫不决,还有很多迹象反映出社会的纷乱无序。我觉得在报告中倾斜哪一方都不是我要做的,不过我意识到不管写什么,往往都会成为评论。我不敢轻举妄动。

到了我在村子里一年要结束时,我通过观察或者听别人谈论从第一手、第二手了解到发生的一些事情,这样看待村民不会带着讨好的色彩。我决定对这些事情进行思考,没有什么线索,只是觉得这里的生活和别处并无二致。在我这里简化成老老实实地写在报告里,并未觉得自己有义务一个不落地都叙述出来。我根据自己能接受的限度作出决定,这已经成为我的风格。多年后在我回想时,发现我的研究一出版就引来对其不审慎之处的持续争论,而我的审慎之处却一直无人问津。

我的论文让斯宾德勒有点左右为难,因为不知道怎样做宣传才好。他们总是很注意出版,当时他们作为编辑,新出的一套丛书正取得成功,这套书于 1960 年启动,名为“文化人类学中的案例研究”。他们还意识到我的研究,以及我在人类学和教育方面的三个同学同一时间写出的研究成果,不适于已有的形式。我出席了斯宾德勒召集的一次集思广益的会谈,讨论开发一套并列的丛书,重点关注学校的研究,而不是像前面的丛书那样,用无关紧要的态度来对待。我十分有幸在恰当的时间出现,并麻烦斯宾德勒料理好我们共同的关注点。做新丛书的想法就是在那时诞生的。艺术界

是这样,出版界也是这样:要做成什么事,既需要不放弃也需要好运气。

我在村子里的所有这些时候,隐约感到沮丧低落,因为我本来应该和大人们在一起,观察他们的一举一动,却和一群学龄孩子绑在了一起。在预计要派到夸扣特尔来的时候,我不等远行,自己就开始进行大量的阅读。我比班上的学生更了解他们的文化!这样我就错过了一生中最好的机会——了解6至15岁的夸扣特尔小孩怎样学习他们的文化,以及在不同年龄对文化的了解程度。我当时就是没想到自己生活在一个活的实验室中,而我应该想方设法搞清楚这些孩子作为个体、集体,知道些什么。这个想法不适合论文的格式要求;不像我做的研究可以十分契合。不现实啊,这个想法是假装艺术,好吧——过于附庸风雅,交不上去。我就选择了多数人走的路。

好消息是,我完成了研究。我甚至没有考虑过借机考察文化习得的情况。要是想到这一点,恐怕就完不成了。这当中有另外一种审慎——学术上的追求要适度,可以达到,或者至少要有很大的可能实现。通过田野工作来解决任何问题确实都非常直接,这样做的道理不必拘泥于言辞或技术上的解释。前述"问题的问题"的答案不是含糊其辞,而在于尽你所能说清楚计划要干什么、打算怎么做。如果你在开始缺乏审慎,后面会吃苦头,因为你一开始夸下的豪言壮语将注定无法在最终报告中成为现实。

弗思(Raymond Firth)的《社会组织的元素》(*Elements of Social Organization*)提出艺术作品是在体验、想象和情感之中作出选择(1951:156)。作为一个很好的开始,可以从这里审视《夸扣特尔乡村学校》中的艺术。

这里是体验占了上风。我的报告明显地烙着"我在场"的印记。在我开始写论文为专著打基础的时候,我看不到有什么别的好方法,只能根据我在1962到1963年的亲眼所见如实描述村庄生活。虽然我每周都要花一些时间在课堂上和例行的家务劳动上,我这一年当中旅行的总数似乎还是十分可观。我好几次飞去温哥华,随捕鱼队北上直到那慕(Namu),再随一个度假的传教士团体一路飞到鲁珀特王子港(Prince Rupert),坐船深入骑士湾(Knight Inlet)的海岸,还参观了这个区域内大多数别的村庄。旅行让我眼

界大开。最后我意识到我虽然不能到每一个地方，不能做村民们做的每件事，但是那些学龄孩子也不能做大人们做的所有的事。他们也像我一样被关在学校里。但是他们能够告诉我发生的事情，也确实就是这么做的。

印出来的报告似乎相当缺乏想象，不过我回想刚开始写作时的情形，我要夸自己至少有大得惊人的胆量——堪称奋勇——才会认为自己竟然能写出民族志来。我觉得我没有别的民族志学家在民族志中似乎流露出的操控感。此外，我的研究需要对学校投入极大的关注，而这个主题因为与他们要描述的生活——"旧习俗"——没有关系而往往被当时的民族志学者简单地跳过。

我很清楚，想象不在我身边。一想到对我错过的要素进行编造，从而让报告更加完整，我就想不下去了。我采用了当时文化人类学中常见的标题——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世界观、社会管制、政治组织——我决定最好跳过那些不怎么了解的话题，而不是不经实际观察把文献中的材料照搬过来。我研究中遇到的一切都确实像我在报告中写的那样。视角显然会有偏向——我自己的——但是不管发生什么，我怎么理解就怎么写。

渐渐地我开始意识到，尽管我准备记述村庄生活，但我不会把耳闻目睹的一切都写在报告中。我会有选择地进行报告。我必须审慎行事，尽管没有这方面的要求或者规定。我的目的是描绘出乡村生活的图景，这没错，不过这幅图画上的必定是阳光明媚的好日子。不管民族志是什么东西，它不是曝光报道，不可以无所顾忌。我愿意把这看成在保持报告有理有据的同时，又通过筛网对一切进行筛选——责任的筛网。

情感是我们的大敌。一直在我脑海盘旋的想法是，我是一个科学的观察员。我希望自己的论文达到民族志的严格要求，遵照这不成文的规定，即民族志学者就是小心记录人们言行……然后"有选择地"报告观察结果的科学家。虽然民族志学者理应和他们研究的那些人一样具有人的共性，他们还应该能进行近距离的考察来开展工作。

我发现在把我的笔记改写成连贯报告时，逾越到情感之上是件相对容易的事。我很少显露自己的情感。村民们的情感通过他们的言行和别人的反应表现出来。我不想发表任何评判。我尽量

平等对待每件事，就像星期五中士（Sergeant Friday）提醒说："只要事实，女士。"在论文中，你会看到这种态度在报告中的每件事上都表现出来。时代影响着我，不管看到什么，我都尽量说实话，因为我认为这种客观性是民族志学崇高的召唤。

显然，我不仅成功了，而且是大获成功。在我重写论文以便出版时，斯宾德勒，还有 Dave Boynton、Holt、Rinehart 和 Winston 在教育和人类学两方面的编辑，都要求我，后来是不得不催促我一定要多写一点。他们希望我披露一些自己的感受，还有我对如何改善当地的状况有什么想法提出来分享，特别是怎样给学校里的孩子们提供更广阔的机会。

在原来的田野工作过去 25 年后，我应邀为 Waveland 出版社重印的《夸扣特尔乡村学校》写一篇后记。这个时候我确实多出很多话要说，不局限于我原来的讨论，而把新的关注点放到文化习得的过程上。在后记中，我觉得自己的报告终于有了结尾，虽然村子本身已经荒废很久了。我新加上的内容是解释性的，更有人情味，更个人化。我再也不需要担心评委们是否会允许我说出自己的感受，或者表达我个人的情感。提出这一点的目的是，强调在论文写作的规定时间内几乎不可能完结一个描述性研究。我花了 25 年时间才写出一个满意的结尾。就像一个成熟的画家，到这时我才觉得自己想画什么就能画什么。不过我已经把职业标准内化了，我个人的风格很好地适应民族志写作的界限。

这本专著的初版保持在 132 页，满足斯宾德勒的要求，即每本丛书都要尽量短小，这样就尽可能便宜，学生们就可以买到好几个案例研究而不是一个。在 2003 年 AltaMira 再版之前，这本专著一直长期独立在丛书之外。出版商 Mitch Allen 鼓励我加上一个村民于 1963 年写的自传式文字，那时我还在那里教书。她写的那些话在当时看来太过个人化，不过过去了 40 年，我开始担心再不出版恐怕就再也没有机会了。

就和我的后记似乎很有必要一样，这些自传式的文字让人看到，在一个能够讲述自己故事的女村民眼里，村庄生活是怎样的。她的叙述是对我的作品的补充和提高。今天我愿意把她的叙述称为"民族志式自传"（Brandes，1982；HFW，2004）。这样或许可以避免和"自传式民族志（autoethnography）"这样的称谓混淆，在后者通

常所指的报告中，研究者不但扮演一个角色，更往往是主要角色。我建议田野工作的新手要犯错误可以在科学方面犯，但是必须小心，最好不要满纸写的都是他们对研究对象的个人感受或者希望。不过，围绕自传式民族志的概念，出现了一种新的类型，适于那些认为自己在讲述的故事中应该处于中心位置的人。我们会看到，我最近的作品尝试了这个方向，投入之深是我在20世纪60年代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的。

说这些，不是说我们不能写自己关心的事，只是应该把它们与科学研究独立开来，并呈现给不同的观众看。例如，关于我在夸扣特尔的课堂情况，我写了一篇独立的文字，常常以“教师即敌人（The Teacher as an Enemy）”之名重印（HFW，1997）。我在其中提出，在学生眼里课堂可能是什么样的。这篇文章从我的夸扣特尔研究中获取数据，不过提出的问题转了个大弯：从一个不同文化的老师那里孩子能学到多少文化常识，以及能在老师所在的社会中“过关”对于他（她）是否就已足够。

教师 *VS* 技术官僚

第二个要考察的研究是来自于一次有些主观的委派，对应于我所在研发中心的一个项目。这个项目并非随意建立，研发中心也并非随性而为，但委派给我的这项任务，不像是为了满足这家公立研究中心的需要，倒像是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应该让哈里（即作者本人——译注）去干点什么呢？基于我和中心的约定，我以此为驱动力接受了俄勒冈大学的一个职位。到1971年时，我除了写作夸扣特尔的材料准备出版外，已经花了两年时间协助一个项目，完成了我自己的一项主要研究，在其中我这个校长研究员也恰好是研究院之长（《校长办公室的那个人》），并且已经体验过了第一次长假生活。

但是，当我休完长假回来时，研究中心与7年前已今非昔比。现在是华盛顿政府说了算——政府既泛指联邦款项的来源，又特指教育部。这所学院原来侧重基础研究，现在却受了严格的指示，要为教育的发展出力。过去他们鼓励我提出、开展的某个项目成了我早期的研究，但现在的问题是，在重心转移的新任务下，我原

来的方法还有没有用武之地。

我分派的这个项目,包含了专为学校量身定做的一个特别的项目规划预算系统(PPBS)。但是,中心主任认为这个项目未必是我所长。他就专门为我安排了一个任务,叫我写一篇独立的报告,按时间顺序记录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校区发生的事。项目开发者与中央机关紧密协作,但我的报告必须与之独立,要如实反映学校现场发生的一切。我的这项研究预期6个月完成,与项目正式终止时间一致。我的报告将单独上报,或许只作为内部文档传阅。

这似乎是再好不过的事了。机会并非激动人心,但确实让我可以做一点人类学的事情了。我很走运,因为主任发现了——或者也可能是刻意安排了——一个适于民族志学者的任务,尽管并非不能由其他学者完成。

我前几次参观校区时,由项目主管陪同。他介绍说,我从研发中心来,最近才加入到项目中。我旁听了几次会议,没有提出问题,所以我的出现并未引起注意。不过在这些会议上,我开始感觉到情况并不像传说的那样。看上去,我们在中央机关遇到的那些人似乎正在和教师们开战,对教师应在项目中达到的要求争执不下。教师们都强烈反对花上太多的时间细述他们的目标、事前测试、事后测试、做记录,而根据项目要求,这些活动应该成为重中之重。我提议说,自己可以到一两个学校参观参观,看看项目的实施情况。我问到哪个学校参观可能比较合适,有人推荐一所偏僻的学校,项目似乎正在那里开展实施。

我原以为,与中央机关官员会面后,得到的印象应该是除个别教师抗议外,其他人都会对这个项目感到满意。“不管写什么,你都要按照这个思路来。”有人肯定地告诉我。但是,如果我参观的那所学校还算有代表性的话,欢迎的程度并不高;只是还不到大多数教师都反感的地步。简而言之,校区各处的教师都在反抗。如果在学校与学校之间我还能看出什么不同,不同之处似乎就是各个校长在项目支持方面下手的轻重了。

显然,校区主管与项目主管串通一气,想改善各个学校的初衷固然不错,但做法欠妥,因为没有像原来宣传的那样做成试点,却要把这项研究的实施做成示范项目。项目悄无声息地渗透到课程安排之中,老师们开始很难察觉。但是,现在这个三年的项目已经

到了第三个年头，到了动真格的时候，要开始召集其他各个校区一起实施这个项目。来自校区中央机构（以及研究中心）的压力越积越重，要求这个制度一定要全面实施，而反抗情绪也日趋高涨。据某教师事后总结："他们花了三年来实施这个项目，我们好像还要再花个三年才能摆脱出来。"

由于不必帮助或者阻挡项目的进展，我在工作时尽量做到独立。但是，我同情那些教师们，由于感受到了每天都在进行的权力斗争，我变成了老师们的代言人。我必须同意，下重手是必须小心的，因为我自己也曾在课堂上教书，所以在老师们抵制一刀切的强行号令时，我很容易就站到老师这一边。回到研究中心看，我们谁都不知道为了实施计划引出了这么大的骚乱。我不确定项目主管和校区主管是否完全意识到项目给校区带来了多大的纷乱。我跌跌撞撞地闯进了一场激烈的纠纷中，而纠纷的起源，至少部分起源是我受聘的研究中心。

我分派到这个项目上来的时候，正是项目第三年的年初，有一群老师组织起来，试图平息项目带来的影响。委员会并没有在暗处操作，所以我去找他们的主席，问我能不能参与这件事的评议。委员会的人一定要我保证我的研究与该项目独立。虽然我觉得他们相信这一点，但其实他们本可以要求我，不管我是否披露他们的不满程度，我的存在都要证明他们的成效。

很快，他们就意识到我不是连接到项目主管那里的一条管道。但是，这种认识也有短处：我记录下进行中的一切，但不会立即产生效益，因为不到项目成为历史的那一天，我的记录都不会完成。他们确定可以接受。或许到这时，他们开始觉得，有个人类学家在旁边记下正在发生的一切是件不错的事，尽管不会很快有结果，不会立刻带来帮助。

除了写成著作外，其他方案还有用寓言或者剧作的方式把情况呈现出来，不过这些我写不惯，而且从一开始我作为参与观察员的角色就已经确立了。一想到可能在人类学文献中找到什么可以引用的东西，我就来了兴致。我希望可以找到某个概念上的工具，通过它来观察正在发生的一切，在报告中取得均衡。我准备公开说明个人的偏向，但是作为报告，必须较为平衡。

如第 9 章提到的，我发现人类学有半偶族（moiety）的概念，这

个词来自于法语，指分成两个部分（并且只分成两部分）的社会体系。借此类比，一边是主要由教师构成的团体，而另一边是站在对立面的教委官员——不从事教学工作的管理者，以及研发中心的研究者，这样一比似乎很恰当。我先预览了一下有关半偶族的文献，结果喜人。我请所在人类学系的杨（Philip Young）教授独立地评价一下这个理念，以及它是否适于达到目的。他的回应让我备受鼓舞。在书面总结的开头，他爽快地写道："半偶族的特性是不设限的。"

当初我是随意被分派到这个项目上来的，但现在情况已经扩大，雄心勃勃，而且有了更充分的辩解理由，只不过项目主管可能不这么看，因为他正眼睁睁地看着项目逐渐解体。一开始，我只打算把半偶族的概念作为一种可能的类比提一下，但开始提笔之后，一想到可以把两边的选手作为两个半偶系统的现代对等体来进行分析，我就兴致高昂。最后，我的书写了三个主要部分，第一块描述事件，第二块引入半偶族的概念，第三块利用这个概念进行分析，看从这个角度如何对教师和官员的行为进行考察。

我觉着自己比艺术家还懂这种狡猾的艺术，因为我从传统的人类学文献中引出一个概念，再把它引入一个抵制变化的当代案例中。我意识到，自己在逐渐成为老师们的代言人，而当时代言一事尚无先例。我引入半偶族的概念，目的是为了呈现不偏不倚的画面，因为在半偶体系中，每个半偶族成员的存在都必须为对立半偶族以及整个体系履行义务。这个案例中的问题是，官员们手里掌握着校区中央机构的资源，背后站着大学研究中心，却做得有点乱。资源不断流入这块地区，全国的注意力也被吸引到了这里，大家却都忘了凑近看看，老师们对要求他们做的事的真实感觉如何。

报告完成时，已经像一本书那么厚，经过由同行组成的评委会判定，它不偏不倚、非常公正。他们推荐研发中心进行出版。我和中心一位细心的编辑 Jeff Grass 一起工作，修改稿件，准备出版。我们大学戏剧学院的 Jerry Williams 在封面上画了两个骑马矛斗的骑士，十分出色。书于 1977 年出版。中心的宣传工作做得很好，并利用自身的影响力把书分销出去，但是，中心却日渐艰难。后来，这本书的读者主要是学校管理者，这份报告中，显得他们做了坏人，很难想象他们竟然会感兴趣。

这本书对某些人的支持是一清二楚的。但其中的艺术不会，因为这需要找到并采用类比来组织、叙述，并且不产生任何阻碍。我很高兴这本书再次印刷，因为其中的故事即使今天看来，也和20世纪70年代时同样有意义。学校总是需要改善，而总是有一些人抛出个把改善的噱头或者想法。只要那些对教育呼风唤雨的人与教育工作者脱离了联系，这种情况就会发生。就像我在AltaMira重新再版(HFW,2003d)时，在书的序言中写到的："我们怎样才能避免这种情况再次发生?"我扪心自问，给出了自己的回答："我们不能。"

我觉得自己有理由在这骚乱的热浪中保持沉默。当然，我可以说出作为人类学家对输家的担忧，在此例中输家显然是教师。同时，我需要超越自己个人对项目主管产生的厌恶之情，因为他似乎只想着不惜一切代价取得成功。不管属于想象或者仅仅是盲目的信念，我到底能不能利用这段体验写出令人喜读的专著来，这个问题只有时间能回答。我在人类学视角上寄托了很大的希望，以此来确立我自己的视角。

我的同事们很可能出于想象，决定中心应该予以出版，既给了这本专著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却也可能导致它相对显得微不足道。作出这个决定，是因为大家感觉到不管曾经发生了什么，我们仍然是一所大学研究中心。我们除了宣扬成绩外，还有义务跟踪和报道我们的失败。我觉得作为中心、中心的主任，出版这部作品是很需要勇气的。不过别搞错——报告中记录的是一个失败的项目，一个注定要在地面上消失、无迹可寻的项目。

在当时的情况下，我找不到什么让自己的报告艺术化的理由。我尽量忠于事实，这正是考虑的重点。我发现自己站在教师一边，对开展项目的指导思想很失望，因为就像一个知情观察者所说，这是在"拿政府的钱乱搞"，在这种情况下，我是否还能对双方公平对待？或许这当中也有一定的艺术，一种迂回的艺术，用来防止读者怀疑你偏向一边。

我决定一切都不隐瞒，哪怕是我的厌恶，不过我最后修改时注意不要诬蔑到任何人，因为这可不是在复仇。在专著的引言中，我把其中一章写得出人意料，所用的写法通常不会在人类学家对自己观察对象的描述中看到(不过也有例外，参见Turnbull,1972或者

Grinker,2000)。这章题为“警告:偏向在此”。在我描述项目之前,我需要先讲清楚个人的情感。

审慎在这个研究中肯定扮演了政治性的角色。我没有保护所有的参与者,而是袒护一方。如果说我写得平等,只是说比较平等,保证书能够出版。随后的年月里,研究者在很多事情上都成了代言人。我当时没有感到自己开拓质性研究的新功用,当时,似乎没有别的路可走。

鬼祟小孩及其余波

从《教师 *VS* 技术官僚》(1977)的出版到我们要讨论的最后一项研究《鬼祟小孩及其余波》(2002)的出版,经过了25年。中间这些年都很有成效,不过根据老人的习惯,我把注意转向描写作研究的过程,而不是亲自进行实质性的研究。

我还发现,我不再喜欢以前在学院名下从事的研究,因为它们似乎预先就排除了发现相反结果的可能。所以,随着教育研究日渐壮大,我决定我未来的研究将缩小,并且与学院独立。

我还自发作出一个决定,到50岁生日时(1979年),我要给自己的职业生涯提出新的挑战,在文化传播的研究中把教育和人类学相结合。我很高兴看到《教师 *VS* 技术官僚》取得成功,不过我不想承担再次妥协的风险,不想再研究一些缺乏持久兴趣的东西。对我来说,这就是为什么说下面的进展是合理的。如果你愿意,可以把它归结于意外的好运气,不过请注意 Frederick Erickson 已经为我打好了伏笔,他对如何从人类学角度观察学习过程给出了一些很好的建议:“头件事是给你自己找一个学习的人。”

这个故事开始于1983年发表的一篇文章,“学校足够,教育不够:一个鬼祟小孩的生活史”。作为后续,1987年、1990年又各发表了一篇文章,3篇文章一起修订后作为合辑在1994年出版。所以说,这个故事到现在已经讲了20年,如果你想看到故事的展开过程,可以参看3篇独立的文章,或者参看3篇的合辑(HFW,1994b)。书中包含了更多的叙述,就是我这里讨论的这本书。我准备把这本书说成是“全录”,不过我假定你们已领会了下面这句话的精髓:没有全录这回事——根本没有。

我在前面一章已经提到,从第一次踏上夸扣特尔村子的土地起,以后的岁月中我有了多次在外生活的机会。但讽刺的是,最后这篇报告,故事发生地不仅属于这些年我永久住处所在的州、所在的市,而且其实就在它的后院里。

虽然我的通信地址是俄勒冈州尤金(Eugene)市,但我并不住在市内。我的后院大概有20英亩大。它坐落在毗邻荒地的一个斜坡上,是镇子南端一个重要的地标。我在这里大概住到16年时,有一天,邻居打电话告诉我说他的小儿子遇到了一个"流浪汉",那人说自己就在我的土地上,在离我的屋子很远的地方住着。显然,他用小树和从附近工地那里征用的材料造了一个棚屋。我想起确实听到远处有锤声起落,不过原以为是那个工地施工的回声。我现在意识到,声音一定是从我自己的产业上传来的。

果然,在吃力地爬上坡后,我发现了那个新房客,不过"流浪汉"这个称呼未必恰当,因为这是个年方19的青年,他已经在我的产业上住了5个星期。他详细介绍了自己,说到他在这个地方长大,他的父亲还在镇子上生活,父子却很疏远,他辍了学,也没有工作,甚至说到他曾在青少年管教所待过。("不过不是我的错。"他忙加上。)

这下该我为难了。我不乐意让他留下,却又找不到赶他出去的充分理由,因为他显然没有更好的去处。他说,以为自己所在的不是私人的土地,确实,位置挪上几百码就不是了。

我让他留下,他就留下了。一待就是两年。第一年我没怎么看见他,让他自顾自地过,而我和同伴诺曼(Norman)干我们的。但是,有时我在附近找人借点现钱,又知道他一直是用现金的,所以我们有时也会碰面。之后5个月,我在另一所学院任客座教授,我的同伴诺曼,他讨厌"失败者",可能根本不会见他。

我回来后,要做的项目之一是从山泉那里引一根新水管到屋子这边来,因为旧管子冬天老冻。有一天,我正在忙活这件事,我那非正式的房客也忙着过来,让我吃了一惊,因为他信誓旦旦地保证他徒手劳作要比任何用挖土机做的活齐整。我当下一想,担心他做了开头不能结尾,所以我提出按英尺数给他酬劳,说明如果他挖到半路就没了兴趣,我就不会全额付酬。不过,我加了一条激励措施:要是他挖完整条沟之后再帮我装埋新的水管,我会给他3倍

的酬劳。

于是，工作开始了，缓慢然而稳健。有的地方有石块、树根挡道，我就帮上一把。我们一边忙活，一边说话。我开始倾心于他的生活方式，他的经历，还有他。最后我们发展成了性关系。他继续修缮自己的棚屋，还在附近住着的一个风景园艺师那里找到了一份兼职工作，所以说他的境况似乎在不断改善。

可是，就在他好像，用他自己的话说，生活得有点样子的时候，他却好像一下子失去了控制……一切都是。我伤心地看到，以前做得好好的工作放弃了，对周围的一切都不感兴趣了，并似乎朝着心理崩溃的方向发展。我说服他，到乡村精神健康治疗所看看，但他对几种治疗方案都不感兴趣。有些日子，当地的招聘人员那儿好像不错，但是他只上到十年级，很难办。他觉得唯一的选择，也是他以前做过的，就是重新上路，到别的某个地方重新开始。

到他要走的那一刻，我们挥泪分手，他答应给我写信或者打电话报告音讯。令我惊讶、难过的是，当晚他又回来了，情绪更加消沉，他来拿走存在我屋子下面的东西，告诉我他幻想在回来的时候，我会已经离开，而他的东西就不安全了。他只带了能拿得动的东西上路了，不过我后来了解到，第二天早上他先去了当铺才离开了镇子。

在我们有了性关系后，好像就无话不谈了，我想着，他虽然天性缄默，但会不会愿意让我录下他的人生故事。我对他的爱意日渐加深，也对他勉强度日的能力，用他的话说"生存"的能力，很感兴趣。

受着政府的要求，我已经应邀写一本关于教育责任的白皮书——一篇思想性著作，而非研究报告。我忽然想到，他的故事或许可以提供新的思路，来考虑用于教育的额外政府经费的分派问题，假如有了这笔经费的话。我没有写白皮书，而是提出要做一个简短的生活史。就在我家的后院里，我找到了我需要的学习的人，一个已经无法再进学校就读的年轻人。他受的教育也是平等的一部分吗？

他同意试试回顾自己的生活史，我们做了多次录音访谈，我给了他酬金。我提交了这份报告，事先让他看了初稿，以防不妥之处。他只叫改动一两个词语，甚至说这份报告"或许可以帮助人们

明白”，不过这话的意思他再没有详谈。

我觉得他的生活史很有力量，他是一个正式学校教育之外的人。我失望地了解到，这篇文章不会像预期的那样被广泛的读者看到，而是会深埋于一份关于学校金融的政府报告之中。报告写成，这段故事也走到了头。我开始寻找其他方式来把它带给更多的观众。

到我发表这篇文章时（HFW，1983a），他差不多22岁，已经走了一年。我更改了报告原稿的副标题，把一个合用的昵称放进去，因为他告诉我，他鬼鬼祟祟偷吃点心时，他妈妈就会这样叫他：鬼祟小孩。我没注意到，把他称为小孩会让他在某些读者的眼中显得年龄偏小。我也没有注意到两件事的重要性：说清楚他在我那里住了两年多，以及我们发生性关系好多个月后，他才成为我的访谈对象。这几点在当时似乎都没有注意的必要。两情相悦是我们俩之间的事。还有在一段短时间内他是我的访谈对象，似乎也无关紧要。但是，后来这些事让我纠缠不清。

我随意地提了提初版的作品，提到他离开之后只回来过一次，以此开始我的叙述。但是，在重点讲述这段往事时，我有意美化了细节，因为他的归来给我的生活和他自己的生活抹上了悲剧的色调。

过了两年半，我才再一次看见他，这段时间里他只给我来过一两次电话，不过我倒是跟他的母亲沟通过好几次。她告诉我，他的境况糟透了，以致他在南加州她妈妈家里出现不久，她就让他自愿进了精神病院。她已经接受了他“疯癫”的事实，同意他应该“永远”处于援助和监管之下。我一直试图通过他母亲联系上他，但是她（后来）坚持说他不想听到我的消息。之后有一天，突如其来地，我接到圣地亚哥某医疗署官员的警告电话，提醒我他扬言要回到俄勒冈对我不利。我还了解到他正在接收常规心理治疗门诊。

我知道的下一件事是，他回来了。一天晚上，他破门闯入我的屋子，潜伏不动等我从大学回家。他一天都在筹划把屋子烧掉。计划十分周密，要不是事发后不久诺曼及时返回，恐怕他会杀了我，或者杀了我们俩。屋子和屋里的一切都被大火烧尽了。我被匆匆送往医院，而警察开始寻找他的下落。不出几个小时，他就被捕拘留。次日上午，他承认了纵火一事。

之后，事情似乎停顿下来。他提出抗辩，要求从有罪改为精神失常犯罪。一晃8个月过去了，期间举行了一次审讯和一次判决听证。虽然表面上他在受审，但实际上似乎是我和我的生活方式在接受审讯。我们俩关系的性质成为他抗辩的重点，辩护之意是我的逼迫造成他精神失常。

最终，精神失常的抗辩不成立。这个严峻的考验让我长久后一直觉得，我们的法制体系真是隐晦而曲折。几乎过了20年，我才知道审讯过程做了语录，可以在州首府察看（当时我和诺曼都不允许参加）。这是《鬼祟小孩》一书的部分内容，从他第一次离开我的住处后一直写到几年后他获罪下狱。（他被判20年，不过无最少刑期。根据当时州内的习惯，他被"安排出去"，留出地方给刑罚更重、刑期更长的室友。）

正是因为这次审讯，我的性生活公开了，正是鬼祟小孩本人导致了这次审讯。有人问："本来没人会知道这件事，可你为什么非得把这些告诉我们，为什么非得写出本书来？"我在此说明这个问题：1980年后，即他到我产业上来的第一年后，鬼祟小孩如何融入到我的田野工作道德中，并让我的生活深受他的影响而不能自拔。

在审讯前，我的生活一直是私密的，看到连美国精神病协会（American Psychiatric Association）也逐渐让步，承认同性恋尽管在某些人眼中不是提倡的生活方式，但已不再被认为是精神病。这次审讯，以及公诉人、公设辩护人的含沙射影公开了我和同伴的同性恋生活。根据朋友建议，一旦你出来见了光，就千万不要再让他们把你放回去。如果说我的同性恋还不是举国皆知的新闻，至少也是广为人知了。我需要坦率面对，确保事实真相清楚明白。写作又一次提供了一种方式。

鬼祟小孩离开了，但是还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精神上的问题会发展到多严重的程度，这时我给原先的故事写了一个续篇，题为"生活不是工作：职业选择的文化选择（Life's Not Working：Cultural Alternatives to Career Alternatives）"。我没想到发表这篇文章，但就算是为了自己，我也要把它写出来。我想描述的是，在面对问题时，有人看到了与我截然不同的选择，是对我的职业选择构想的文化选择。到这部作品真正出版时（HFW，1987），鬼祟小孩当然已经回来过了，把我的住宅和生活搞得一团糟。不过我不想因此扰乱

文章的主旨,他对自己未来的构想,与我投射到他身上的想法有多大的不同啊!在一个脚注中,我根据别人的建议做了暗示,说他有一天会回来。

他的归来催生了第三篇文章(HFW,1990),这次讨论的是我们俩关系的性质、他的心理崩溃、他的归来,以及后续的审讯、审讯结果。在我刚开始写第三篇文章时,他仍在狱中,不过在接收假释申请的定期审查。我在此文中的直白让一些人震惊、伤心,他们决定不但对这篇文章不予理会,并且对我写的所有作品视而不见。我还开始用第一篇鬼祟小孩的文章作为民族志作品的示例,特别是用来证明生活史研究方法的力量,也证明了通过一篇章节长度的文章能做到什么程度。这个故事也在这本书中重述了一遍。

随着故事的发展,悲剧特性显露出来,不过同时也是一个充满爱的故事。我深切关心着鬼祟小孩。他一一说出自己的问题,我就听着,而我们在亲密无间的关系中成功度过了两年时间。从一开始来看,他极有可能不会永久待下去,不过我想知道他是否真的能浪子回头,而我们或许可以建立一生一世的联结,而他会感受到,自己除了那个临时棚屋外还有一个家。

他一出现在他母亲和继父家中时,其他事件开始具有了情感上的意义。这些意义或许可以帮助他驱除心中的魔鬼。但是,他们却把情况加剧了,结果,他除了回俄勒冈解决犯下的公认的错误外,似乎别无选择。我不清楚他在审讯进行期间和关在狱中时感受如何,但我确实清楚自己灵魂的探索。今天我仍然心如刀绞,就像20年前他回来烧掉屋子时一样,我仍然希望我们能够回到那平静的日子,重新开始。与此同时,他那时对我造成的威胁随时可能卷土重来。

《鬼祟小孩》不是关于同性恋的研究。书中涉及了一个同性恋故事,但也包含了其他情感。书中既讲述了如何与一个年轻人建立关系,也围绕着与我长期伴侣的持续关系。如果这些纠葛你觉得完全陌生,那么你同样也可能会感到震惊、背叛,就算不是针对我的行为,也会针对我把它们公之于众的意愿。很多人对这种讨论感到不安:有人可能觉得在小说里看到还可以接受,或者不要认识或了解当事人,或者不要是一个社会科学家,或者事情已经过去了多年(例如:Banner,2003;Grinker,2000)。但这件事却是太近了。

人类学家库里克(Don Kulick)在评论这本书时,想知道我在20年后,是否对鬼祟小孩有点太过倾心了,他在仔细思量后说道:"如果有个你关心并进行刻画的人,想用一根二乘四木棍(2-by-4)让你伤透脑筋,又烧了你的房子,如果你之后的整个生活和职业都染上了这段经历的色彩,那么,见鬼吧,你已经痴迷了。"(Kulick,2004:118)

虽然我把全书看成是一篇有些直白的报告,但似乎只有第一章,即重印的"鬼祟小孩"原文称得上"民族志",尤其是"民族志式自传"。书的其他部分读起来更像是回忆录。书是从社会科学角度写的,内容也是学术性的,但又是非常个人、非常一边倒的。我只能写出我这方面的故事。我没有尝试把它写成民族志。不过,它生动地描绘了田野工作中道德和亲密关系的两难困境。

《鬼祟小孩》这本书同时也包含了一种形式迥异的艺术元素。我收到亚利桑那州立大学戏剧系的一位教授的询问,他告诉我他想就鬼祟小孩和我写个剧本(现在谁都知道这是我们俩的事)。他想知道我是否同意这个建议,如果同意,我希望在计划中提出哪些限制。

我觉得,这个剧本他想怎么写就怎么写,我得在他的审慎尺度上赌一把运气。我意识到,他准备尽量实话实说,创作出真实的民族剧来,而非虚构的剧作。我同意担任编剧,作出改编,适应舞台需要。此剧于2001年2月上演,首先在他的学院上演,后来在阿尔伯达省(Alberta)埃德蒙顿市(Edmonton)的质性方法先头会上演。Johnny那时觉得(很可能现在还觉得)"鬼祟小孩"一词应该出现在标题中,但是我更喜欢"找到我的位置:Brad三部曲",因为我第一次把这三篇文章结集出版时就起了"Brad三部曲"的题目。

出版商Mitch Allen、剧作家Johnny Saldaña以及我在人类学和教育方面的长期同事John Singleton,我受到这三个人的鼓励,开始写这本书。Johnny允许我把那个剧本也放在书中(Saldaña,2002)。这个剧本,是我在寻找别种质性研究呈现方法的过程中,迈出的最大胆的一步。不过,请注意,写出剧本的并不是我。

评 估

《鬼祟小孩》的书作在田野工作艺术方面能起到怎样的示范作

用呢？这里把民族剧除外，因为在剧作中我只是一个次要的合作人员。如果说我做到了审慎，那么在这部似乎肆无忌惮的作品中，审慎究竟体现在何处呢？

限制总是存在。亨利（Jules Henry）把它称为“截止点”，到了这个点上，我们不会再深入追问，深入探究（Henry，1955：196）。我在这件事中是逾越了界限呢，还是仅仅接近了界限？这样的越界在资深学者之中并非全然不知，他们警觉地注意到，事情向来不是看起来那样，然后还会举出个人经历作为佐证。

我要说的不是我做过什么，而是在一次于自己家中进行的田野工作中，我会选择披露哪些东西。我是否仍然保持审慎，还是已经越界？在所有的田野工作中，对我们体验到、观察到的，我们要披露多少？有繁多的外力需要应对，没有确切的指导准则。

莱弗（Jean Lave）在出版的一篇题为“何为人类学研究？”的访谈中观察到，她只叙述“人们生活的某些方面，比起对他们全方位的了解来，微不足道。”（Lave and Kvale，1995）她解释道：“我知道，有很多没说出来的话对于我尽力想说的东西十分重要，起支撑作用。作为一个人类学家，我在描述社区生活种种的时候，根本不想在自己理解能力的边缘写作。”（226-227 页）

有段时间，政治家（伪装成科学家）紧盯着我们，说我们报告得不够“真实”，而我们这些质性研究者也会特别注意他们，我起先想知道，莱弗说那些是不是因为不幸地屈从了这种风气。莱弗的意思是说，田野工作者只写自己关注的真实核心内容。她坚持认为在每个研究中都存在大量“边缘”工作，即我们还没准备好怎么处理的材料，还没准备好怎么披露的材料，或者我们感到读者还没准备好接受的材料。

我最初的反应是，假如有哪种研究者了解事情的全貌，就必然是那些从事田野工作、能够说清全貌的人。今天，我有了更现实的想法。比起采用其他研究方式的人来说，田野工作者往往更能理解并披露故事的错综复杂之处。不过我从来没有说田野工作者要披露每件事，就算能做到也不会做。这不是他们要做的。

我现在理解了为什么早期有一群人类学家那样醉心于心理分析；他们意识到，必须先了解自己，才能试图去了解别人。不是因为心理分析是问题的答案，而是因为他们意识到了问题所在。今

天，对已经写出的报告保持谦逊，并更加注意我们报告的立足点，这二者似乎已经让我们无需让每个人都成为完美无缺的观察者。

田野工作的审慎

我这里讨论的关键问题，会出现在我们每个人接受田野工作任务后作出的决定中：对于自己看到的、试图了解的，应该透露多少，如何最好地呈现观察结果。我不是指观察到的一切，而是指感觉到哪些与手上的任务有关，与预期的目标读者有关。也不是每件事都要这样思考。有一些东西显然需要报告，因为与我们的目的直接相关。有一些不准备报告，因为田野工作者向来（向来！）不会报告它们。从一开始，田野工作就只许可、容许有选择地报告。

其中有意识的部分是确定哪些类别和事件可以自行取舍，在其中报告哪些、省略哪些。问题根植于人性之中，因为我们随意的疏忽在所难免——没有人能完全坦诚地对任何人谈论任何事。当我们了解到集体性错误、大规模的制度上的借口时，表现出震惊、伤心；我们忘了自己一直都在人际关系中找借口。我的意思不是说我们只是骗子专家、骗子学会、骗子的国家、骗子的世界（虽然有时我们似乎在朝着那个方向前进），而是说根本没有可能做到完全坦白，不仅是对某些人和事是这样，对所有人和事都是这样。

人类学家拜里（F. G. Bailey）把这种长久的谎言称为“人生之谎”或“善意之谎”（Bailey，2003：2）。相信善意的谎言是我们人类的本性。这个问题对田野工作者来说并不罕见，十分普遍。在我们接受挑战，要描述他人的生活方式时，这就成了田野工作者的特别问题。

回想这里回顾的三个研究，请让我多透露一点（不过只是一点）我当初决定不说出来的东西。你可以自己猜猜为什么。假如我说过了头，请谅解，但是我必须想办法涵盖各种各样广泛的行为，涉及人类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这些行为都超出了田野工作的界限。作为例子，我选择了生活中一些令人抓狂的行为。

“谋杀”。谋杀充斥着每天的新闻。大处说质性研究，小处说我的三个研究，又怎会没有谋杀？嗯，打住一下——鬼祟小孩准备伏击的人就是我本人。我从未想过自己有一天会描述别人对我的

蓄意谋杀。今天我仍然觉得这事太不寻常，所以尽量简化这部分内容，转为更多地讲述心理疾病的事情。警察们可没有这种偏见，他们指控他犯了蓄意谋杀罪。指控后来减轻为纵火及人身侵犯，但这只是因为蓄意谋杀非常难以证实。

夸扣特尔案例中情况如何？有一个周末，我们在捕鱼营地周围开派对时，酋长的孙子据说被谋杀了，在深夜纵酒狂欢时，尸体被抛入水中。尸体好几天都没有被发现，案子总是得不到妥善了结。两个人被请去辨认尸体，我是其中之一；没有血亲愿意去。酋长去看了他的坟墓，确信自己的孙子死于谋杀。我在自己的专著中没有提到过这段，在此之前也从来没有。为什么不提？

就连我在研究学校实施项目情况时，也发生了一起稍有关联的谋杀。有几个在校区中任教的老师和我住在一个社区，隔了一些距离。一天晚上，我在当地一家同性酒吧遇到其中一个人，我们俩都大吃一惊。他问："你知道？"意思是问我知不知道他是同性恋。我告诉他我不知道，不过我本来可以加上一句："不过我怀疑。"后来他被一辆过路车撞死，双方社区都很震惊。这起谋杀是在我完成报告后发生的，没办法，也没理由把它加进《教师 *VS* 技术官僚》中。不过，还是有一种联系，一种对老师个人生活的窥见。这次窥见是个意外，但并非全不相干，因为这个老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曾经是个模范的拥护者。但在20世纪70年代中期时，身居小镇的同性恋教师面临着其他紧迫的问题。

"暴力与虐待"。在《夸扣特尔乡村学校》再次发行时，我加入了自传，其中公开了一个村妇被强奸的事。她在自己的故事中如此回忆："我姨妈正在睡觉，他就趁机过来把我强奸了。"但这件事对她的生活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尽管她后来嫁给了他，但过了14年才原谅了他。我在村子里的这年年末，她和丈夫双双惨死于一次沉船溺水事故。她的故事主要讲述的是个人的成功，而不是悲剧，但是我从第一次读到强奸阴影在她身上纠缠不去起，也一直不能安心。

那一年在村子里还至少发生了一次乱伦案，在彻夜狂欢结束后，我从别人那里听来了这次事件。我找不到探究或者提到它的理由。没有什么积极的东西能抵消报告乱伦可能造成的消极影响。

我在的那一年里,至少还发生了两起人身虐待案。一个案子中,丈夫暴打了妻子,让她好几天都没露面。她下不了床。另一个案子,一个成年男子在厮打中将其年迈的老母推到了烧柴火的滚烫炉子上;她严重烧伤,必须住院治疗。

在"鬼祟小孩"一书中,我对性的讨论一带而过,注意到它是我的责任,但我还是很快跳过。但是出乎我意外的是,辩护诉讼会拿这件事大做文章。跟田野工作者必须时常有所取舍不同,法庭可不知道何为审慎。无审慎可言!不过看看这个——我目瞪口呆地了解到,基于我与鬼祟小孩的关系,将对我提出强奸指控。此事再未追查,但让我困惑不解的是,竟然会想到这种指控。在探案过程中,律师们到底要杜撰出多少指控、多少反控才肯罢手?在我看来,这次审讯不是为了把鬼祟小孩送上被告席,倒像是在罗织我的罪名。通过这件事,我对我们司法体系的评价一落千丈,并且永不回升,不过在出版的著作中,我就算要发火,也不能声张。

这些故事都没有好好讲。那时我没有讲述的理由,就算现在,要不是为了说明此处的观点,我也不愿讲出来。它们是真实的恐怖故事。谁也不希望在民族志中读到。在夸扣特尔和鬼祟小孩两项研究中,暴力情节都做了粉饰。再举一例,我只提到我被"匆匆送往医院"。你想多知道一些吗?

"恐惧与不安全感"。恐惧又是一个很难客观说明的问题。在村子里,我肯定有几次是忧心忡忡的,因为大家都精明地躲在屋里不出来,如果我再在外面游荡就显得很不合理了。有两次,害怕的村民竟然到学校里避难,生怕大祸临头。我没提到过这段。从政治角度来看,村子自身似乎也是朝不保夕,因为政府试图巩固偏远的村落,把人都转移到更方便、更够得到的地方。一年不到,学校永久封停,村子没落了。

在《教师 *VS* 技术官僚》中有恐惧内容吗?嗯,不是指"他们的眼白"那种。但是在任何大型教师群体(或者任何一类雇员群体)中,总有人感到缺乏长久性。毫无疑问,有些老师害怕自己的工作,害怕校长或者中央机构的官员不看好他们。表面上用来"提高"他们的项目,却产生了截然相反的效果,有人借题发挥,说官员们在收集证据证明他们的无能。集体来看,老师们最终成功应付了这次方案,即他们所谓的"主管家的事"的实施,并让情况恢复正

常，他们认为的正常。最终结果是，主管在学区的逗留进入倒计时；他很快继续前进了。在研究中心里，项目的主管也继续前进。我们的报告终结了，所述事件留下的隐痛或许要持续多年。

鬼祟小孩跌入心理崩溃的境地，看到这令人黯然神伤，但又似乎无法避免。我不知道这给他带来了什么。我也没有细想，当时在我们屋子里，鬼祟小孩似乎占了上风，我和诺曼在那一刻又作何想。火灾过后，我和诺曼的一切物资化为乌有。一切！火势之猛，竟将我们农舍厨房内的一口铸铁炉子烧化，这炉子主要是用于观赏，但尚可使用。我们失去了所有的个人物资，我的专业图书馆、两个手机、所有的大事记、此处所述的三个研究中积累的所有实地笔记。我们只剩下身上穿着的衣服，在医院里，我的衣服还被没收供取证之用。（就像诺曼事后强颜欢笑所说的："哎，这下没灰尘了。"）

"爱恨关系"。我坦率直言我与鬼祟小孩的性关系，似乎一下子吸引了读者——性在社科文章中，通常不会写出来，如果作者就是主人公之一，就肯定不会写。再如果另一方还是同性，又相当年轻，而且这种关系还持续了大半年时间，那么就无论如何都不会写了。这种内容，你是一定想要知道呢，还是一定不想要知道？在我自己，我发现要谈论我对鬼祟小孩的关爱，要比谈论性更难——因为我们这块关系是极为私密、极为个人的，就算对于我也一样。

正在我认为找到了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法时，在鬼祟小孩审讯庭上的辩护诉讼却是对我生活方式的讽刺。然后，他向陪审团解释说，我建立新的关系后，就是对原来的长期伴侣怎样的不忠。我先是因为同性恋被骂，然后因为对我的同性伴侣不忠诚又被骂！这是不忠还是人的本性——谁能作出选择？

教师和官员的故事相对平静，似乎没有涉及深层的情感，至少没有工作场地之外的情感。是不是只有在这种研究中，我们才可以指望田野工作者坦白直言？不过，就连这种报告，我们也抓住了一丝歪曲的真相，我想我无论如何也不能列举出，在发生事件中所有人的个人时间表。

对于我所知的夸扣特尔人中，我总是感到矛盾情绪在撕裂我的心，对有些人十分敬仰，又讨厌另外一些就连自己的亲属也要恶毒相待的人。在这许多年后，就连我的伴侣也不能完全理解，也不

想听我说我对鬼祟小孩的感觉,或者说至少是年轻时的鬼祟小孩。也没有人想听我说我当时感到(在某种程度上,现在仍然感到)大学在《教师 VS 技术官僚》中扮演的角色。显然,正是由于我能够保持自己与这些分析的距离,作品才能被人接受。在鬼祟小孩一事中,我是否走得太近了?鬼祟小孩的故事让我的矛盾情感放大了一千倍,让我既看到真心的爱恋,又不解怎么会有人如此恨我。在民族志中有这种至爱深恨表现的余地吗?

那些我们决定不披露的事件,谁知道在完整的事件叙述中会有怎样的意义。在上述事件中,我可不是冷眼旁观的人;我是其中的一方。假使我们能用人性的方式把它呈现出来,像这样的事件写成完整的全录将是什么样子?我显然已经进行了有意识的取舍,在有些事情上去除了某些不像话的细节,大致还在更多的事情上作出了无意识的取舍。这种审慎之感来自哪里?回想我的审慎——对于有些读者做过了头,对于有些又做得不够。

审慎的掌控

审视各个研究,看看其中漏掉了什么,此举意义何在?意义在于让我们都意识到,每件事都涉及错综复杂的关系,比起双眼所见,人类要复杂得多,人类的生活要交错曲折得多,决定生活的因素也多得多。艺术家和田野工作者一样,都必须在如何描绘对象的问题上进行取舍。据兰格(Susanne Langer)五十多年前指出:"每次选择同时也是一次牺牲。"(Langer,1953:122)。她继续说道:"每一个表达都不但排除了自身的其他表达方式,也排除了其他表达可能带来的各种发展。"我们所谓的科学家们,如果能避免遇到这种困扰,那就是幸运的。我不禁想知道他们如何做到这一点。

我生活于其中、进行观察,并有时试图描绘的这个世界,是无限复杂的。总是有大量毋庸置疑的关联内容,我没有写入报告,不在我披露出来的内容之列。而您,读者,对我的判断作出您的判断——您是否觉得我已经涵盖了似乎恰当的各个方面,并且叙述得恰到好处。就算如此,只有我才知道,哪些人是我认为进行了保护的,还有哪些话是我可能要说的,或者,我决定说出的那些话是不是已经足够。

就连我也无法相信,这其中有些事发生在我自己身上,或者由我亲身经历。在第1章中,我提到我所谓"生活的艺术"中的满足感,大部分内容都描述了一个教授在令人愉快的半郊区社区中的相对平静的生活。由于我描述了那些事件,就需要超越原先传达的个人形象。我并不想生活在危险之中,但是报告中的那些事件是我真实生活的一部分。据尼斯贝特(Robert Nisbet)观察:"我们依靠形象和符号生活。"(Nisbet,1976:57)但是,只有其中的某些形象是我们希望别人看到的形象。

你已经知道了这么多,现在感觉如何?你了解到更多信息,也就对各个案例当中的事件有了更清晰的图景,这样你高兴吗?对于各个研究,你是否对每个案例有了更多的了解、更深的理解?还是你希望我不要说这些让你吃不消的话,别这样让你生疑,而是最好把时间花在让你相信我一开始就分毫不差上?现在你对来龙去脉多了解了一点,是否又疑心每个故事里一定还有很多我没有说出来的话?甚至还有更多是我自己不了解,或者永远也不可能了解的?

在回顾这些研究时,我意识到在田野工作者决定如何披露观察结果时,审慎的艺术隐藏在每次决定背后。我们无意识地去掉了很多内容,但还是背着很重的负担,要去掉那些意识到但不打算披露出来的内容,这是落到每个田野工作者个人肩上的负担。我曾看到有人提出这个问题,提问的角度是民族志学者和记者的区别。后者通常拥有更多的报道自由,因为他们不会以误导读者为代价隐瞒自己的情爱关系,不过他们这种做法忽视了事情的前因后果(Harrington,2003:100)。社会科学的角度关注的是我们在直面生活中的碰撞时何以为继,而非碰撞本身。对于完整报告,读者的问题总是存在。读者的兴趣的作用是不是大到我们必须如实描绘的程度?无论是记者、艺术家还是田野工作者,都永远不能完全预计读者的反应。对于田野工作者来说,没有什么确切的指导规则,只有这一方法中固有的所谓"事业未尽的伤感"(Peter Metcalf)。

长期以来,《夸扣特尔乡村学校》一直印个不停,几乎快成为一部(小)名著。我实话实说,不过现在你知道,我并非能说什么就说什么,你也意识到你可能一直在疑惑的一点,即我的了解毕竟只是

局部。这本书中大部分时候都不牵扯个人感受。我在审慎方面做得是否恰到好处？在《教师 *VS* 技术官僚》中，我试图通过一个类比来思考自己的感受。这样有用吗？在《鬼祟小孩》中，我加入了个人的感受——做得让有些人坚持认为这根本不是一本社科著作，而只是一个忏悔的故事。不过，这是我了解最深的一个故事。

不管报道什么，我都坦率直白。我这么宣称着，也这么建议别人。但是，我从未什么都报道。我们可以过民族志式的生活——对遇到的事情加上些许分析眼光——但是我们必须在做质性报告时把自己放进去，有一些不言而喻的限制。我们大多在无意识中捱过我们的个人生活和职业生活，然后作出决定，却是环境已经替我们决定好，我们作为生活本身的条件接受下来的。我们成功地掩盖了很多，但它总是存在，有时把我们想做给公众看的形象搞得一团糟。我们工作的情境，基本看成是无法避免的，假如我们不会对着忘性投降而轻易忘却，它们也会随着年事增高略为缓和。所有这些做法，都因为我们是人，而由于对其他人类进行直白的报道，我们成了人类当中不值钦羡的一群。我们尽己所能，甚至把读者的某些指责原话奉还。我们认识到可以多说一些，不过真的不认为读者希望听到……因为知道这个答案，也就省得麻烦，不再发问。

我曾沉醉于人类学家弗克斯（Richard Fox）的一个提议，他迫切建议田野工作者注意每个人的日常生活，而不是一群人（即一个民族）的文化生活（Fox，1992：12）。我似乎也想做这样的区分，保证我们对实际观察到的行为保持日复一日的关注，而不是好高骛远地要总结出什么高远的人类之道来。我们确实在，也应该让自己关注每个人每天的生活。不过在工作中，比起我的完整认识来，我们做得要偏颇得多，有选择得多，甚至有目的得多。

我们一刻也没有装出要把看到的一切都和盘托出的样子，或者对我们研究的个人、群体作出猜测。我们也并没有看到全部，就连我们自己都没看透。说我们没有看到全部，或者如格尔兹提醒我们的，“就是没做对”，这可不仅仅是猜疑。我们做得再好，也只能得到不完整的画面；其中，我们根本不能把看到的一切悉数理解；在理解的当中，我们还要确定是否描绘、怎样描绘。

审慎给我们的报告提供警示和信息。它非友非敌，只是田野

工作的一个前提条件。做得好的研究中,我们表现得很出色,写出了我们在人类社会生活中能捕捉到的,以及我们怎样让所有事物产生联系和意义。但是,要把体验到的都描绘出来是项令人畏惧的任务。我们需要作出数不尽的决定,只有进行田野工作的本人才会遇到这样的困难,这一个人要决定说出多少、怎么说最好。不管写出什么作品来,都需要用心良苦地在这些决定上权衡斟酌。田野工作的艺术,总是存在。

参考文献

Adler, Patricia A., and Peter Adler. (1994). Observational Techniques. *In*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Norman K. Denzin and Yvonna S. Lincoln, eds. Pp. 377-392. Thousand Oaks, CA: Sage.

Agar, Michael H. (1996). The Professional Stranger: An Informal Introduction to Ethnography. 2nd ed.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Atkinson, Paul, Amanda Coffey, Sara Delamont, John Lofland, and Lyn Lofland, eds. (2001). Handbook of Ethnography. London: Sage.

Bailey, F. G. (2003). The Saving Lie: Truth and Method in the Social Science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Banner, Lois W. (2003). Intertwined Lives: Margaret Mead, Ruth Benedict, and Their Circle.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Barnett, Homer G. (1953). Innovation: The Analysis of Culture Change. New York: McGraw-Hill.

Barth, Fredrik. (1966). Preface. *In*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the Marri Baluch. Compiled and analyzed from the notes of Robert N. Pehrson by Fredrik Barth. New York: Wenner-Gren Foundation.

Barth, Fredrik. (1989). The Analysis of Culture in Complex Societies. Ethnos 54: 120-142.

Barth, Fredrik. (1994a). A Personal View of Present Tasks and Priorities in Cultural Anthropology. *In* Assessing Cultural Anthropology. Robert Borofsky, ed. Pp. 349-361. New York: McGraw-Hill.

Barth, Fredrik. (1994b). Comment on "Cultural Anthropology's Future Agenda." Anthropology Newsletter 35(6):76.

Bateson, Gregory. (1958). Naven. 2nd ed.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ly published 1936.]

Bateson, Mary Catherine. (1977). "Daddy, Can a Scientist Be Wise?" *In* About Bateson. John Brockman, ed. Pp. 55-74. New York: E. P. Dutton.

Becker, Howared S. (1980). Role and Career Problems of the Chicago School Teacher. New York: Arno Press. [Originally presented as the author's thesis,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51.]

Becker, Howared S. (1982). Art World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Becker, Howared S. (1986). Writing for Social Scientist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Becker, Howared S. (1993). Theory: The Necessary Evil. *In* Theory and Concepts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David J. Flind ers and Geoffrey E. Mills, eds. Pp. 218-229.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Becker, Howared S. (1996). The Epistemology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Ethnography and Human Development. Richard Jessor, Anne Colby, and Richard A. Shweder, eds. Pp. 53-71.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Beebe, James. (1995). Basic Concepts and Techniques of Rapid Appraisal. Human Organization 54(1):42-51.

Beebe, James. (2001). Rapid Assessment Process: An Introduction. Walnut Creek, CA: Alta Mira Press.
Beer, C. G. (1973). A View of Birds. *In* Minnesota Symposia of Child Psychology, Vol. 7. Anne Pick, ed. Pp. 47-86.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Benedict, Ruth. (1934). Patterns of Culture.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Bernard, H. Russell. (1994a). Methods Belong to All of Us. *In* Assessing Cultural Anthropology. Robert Borofsky, ed. Pp. 168-179. New York: McGraw-Hill.
Bernard, H. Russell. (1994b). Research Methods in Anthropology: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pproaches.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Bernard, H. Russell. (2000). Social Research Methods: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pproaches. Thousand Oaks, CA: Sage.
Bernard, H. Russell. (2001). Research Methods in Anthropology: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pproaches. 3rd ed.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Bernard, H. Russell, ed. (1998). Handbook of Methods in Cultural Anthropology.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Berreman, Gerald D. (1968). Ethnography: Method and Product. *In*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Anthropology. James A. Clifton, ed. Pp. 336-373.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Bidney, David. (1953). Theoretical Anthropolog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Boas, Franz. (1897). Social Organization and the Secret Societies of the Kwakiutl Indians.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Bochner, Arthur P., and Carolyn Ellis, eds. (2002). Ethnographically Speaking: Autoethnography, Literature, and Aesthetics.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Bohannan, Paul. (1995). How Culture Works.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Borofsky, Robert, ed. (1994). Assessing Cultural Anthropology. New York: McGraw-Hill.
Bosr, Charles L. (1979). Forgive and Remember: Managing Medical Fail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Brandes, Stanley. (1982). Ethnographic Autobiographies in American Anthropology. *In* Crisis in Anthropology: View from Spring Hill, 1980. E. Adamson Hoebel, Richard Currier, and Susan Kaiser, eds. Pp. 187-202. New York: Garland Press.
Bruner, Edward M. (1993). The Ethnographic Self and the Personal Self. *In* Anthropology and Literature. Paul Benson, ed. Pp. 1-26.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Burgess, Robert G., ed. (1995). Howard Becker on Education. Buckingham, England: Open University Press.
Burke, Kenneth. (1935). Permanence and Change. New York: New Republic.
Burns, Allan F. (1993). Everybody's a Critic: Video Programming with Guatemalan Refugees in the United States. *In* Anthropological Film and Video in the 1990s. Jack R. Rollwagen, ed. Pp. 105-129. Brockport, NY: The Institute, Inc.
Carpenter, Edmund. (1971). The Eskimo Artist. *In* Anthropology and Art. Charlotte M. Otten, ed. Pp. 163-171. Garden City, NY: Natural History Press. [Originally published as Comment to H. Haselberger, Method of Studying Ethnographic Art. Current Anthropology 2(4):361-363, 1961.]
Chagnon, Napoleon A. (1968). Yanomamö: The Fierce People.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Childress, Herb. (1998). Kinder Ethnographic Writing. Qualitativer Inquiry 4(2): 249-264.
Christensen, Garry. (1993). Sensitive Information: Collecting Data on Livestock and Informal Credit. *In* Fieldwork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Stephen Devereux and John Hoddinott, eds. Pp. 124-137. Boulder, CO: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Clifford, James. (1988). The Predicament of Cultur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lifford, James, and George E. Marcus. (1986). Writing Culture: The Poetics and Politics of Ethnograph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Coffey, Amanda. (1999). The Ethnographic Self: Fieldwork and the Representation of Identity. London: Sage.

Cooper, Patricia, and Norma Bradley Allen. (1989). The Quilters: Women and Domestic Art. 2nd ed. New York: Anchor Press, Doubleday. [Originally published 1978.]

Crapanzano, Vincent. (1980). Tuhami: Portrait of a Morocca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reswell, John W. (1998). Qualitative Inquiry and Research Design: Choosing among Five Traditions. Thousand Oaks, CA: Sage.

Creswell, John W. (2003). Research Design: Qualitative, Quantitative, and Mixed Methods Approaches.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Crocker, William H., and Jean Crocker. (1994). The Canela. Fort Worth, TX: Harcourt, Brace.

Darwin, Charles. (1969). The Autobiography of Charles Darwin. Nora Barlow, ed. New York: W. W. Norton. [Orig. published 1887]

Demerath, Peter. (2001). The Social Cost of Acting "Extra": Students' Moral Judgments of Self, Social Relations, and Academic Success in Papua New Guinea. American Journal of Education 108:196-235.

Denzin, Norman K. (1994a). The Art and Politics of Interpretation. *In*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Norman K. Denzin and Yvonna S. Lincoln, eds. Pp. 500-515. Thousand Oaks, CA: Sage.

Denzin, Norman K. (1994b). Review Essay: Messy Methods for Communication Research.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September.

Denzin, Norman K., and Yvonna S. Lincoln, eds. (1994).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Thousand Oaks, CA: Sage.

Denzin, Norman K., and Yvonna S. Lincoln, eds. (2000).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Descola, Philippe. (1996). The Spears of Twilight: Life and Death in the Amazon Jungle. (Translated by Janet Lloyd.) New York: The New Press/Harper-Collins. [Originally published 1993 in French by Librairie Plon as Lances du crepuscule.]

Devereux, George. (1968). From Anxiety to Method in the Behavioral Sciences. The Hague: Mouton.

DeWalt, Kathleen M., and Billie R. DeWalt. (2002).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A Guide for Fieldworkers.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Douglas, Jack. (1976). Investigative Social Research. Beverly Hills, CA: Sage.

Douglas, Jack. (1985). Creative Interviewing. Beverly Hills, CA: Sage.

Eisenberg, Merrill. (1994). Translating Research into Policy: What More Does It Take? Practicing Anthropology 16(4):35-39.

Eisner, Elliot. (1985). On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Artistic and Scientific Approaches to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The Art of Educational Evaluation: A Personal View. Elliot Eisner, ed. Pp. 189-200. Philadelphia: Falmer Press.

Eliot, T. S. (1950). Selected Essays.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Co.

Ellis, Carolyn. (1991). Emotional Sociology. *In* Studies in Symbolic Interaction 12. Norman Denzin, ed. Pp. 123-145. Greenwich, CT: JAI Press.

Ellis, Carolyn, and Arthur P. Bochner, eds. (1996). Composing Ethnography: Alternative Forms of Qualitative Writhing.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Emerson, Robert M., Rachel I. Fretz, and Linda L. Shaw. (1995). Writing Ethnographic Fieldnote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Epstein, A. L., ed. (1967). The Craft of Social Anthropology. London: Tavistock.

Erickson, Frederick. (1984). What Makes School Ethnography "Ethnographic"? Anthropology and Education Quarterly 15(1):51-66.

Erickson, Kai. (1967). A Comment on Disguised Observation in Sociology. Social Problems 14:366-373.

Evans-Pritchard, E. E. (1952). Social Anthropology. Glencoe, IL: Free Press.

Feinberg, E. L. (1987). Art in the Science Dominated World. (Translated by J. A. Cooper.) New York: Gordon and Breach.

Fernandez, James W. (1994). Time on Our Hands. *In* Others Knowing Others. Don D. Fowler and Donald L. Hardesty, eds. Pp. 119-144. Washington, DC: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Press.

Fetterman, David M. (1989). Ethnography Step by Step. Newbury Park, CA: Sage.

Fine, Gary Alan. (1993). Ten Lies of Ethnograph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Ethnography 22(3):267-294.

Firth, Raymond. (1951). Elements of Social Organization. New york: Philosophical Library.

Fleck, Ludwik. (1979). Genesis and Development of a Scientific Fac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Translated by F. Bradley and T. Trenn from the text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German in 1935.]

Flick, Uwe. (1998). An Introduction to Qualitative Research. London: Sage.

Flinders, David J., and Geoffrey E. Mills, eds. (1993). Theory and Concepts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Perspectives from the Field.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Flyvbjerg, Bent. (2001). Making Social Science Matter: Why Social Inquiry Fails and How It Can Succeed Again. (Translated by Steven Samps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Foster, George. (1969). Applied Anthropology. Boston: Little, Brown.

Fowler, Don D., and Donald L. Hardesty. (1994). Others Knowing Others: Perspectives on Ethnographic Careers. Washington, DC: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Press.

Fox, Richard G., ed. (1991). Recapturing Anthropology: Working in the Present. Santa Fe, NM: School of American Reserch.

Freeman, Mark. (1993). Finding the Muse: A Sociopsychological Inquiry into the Conditions of Artistic Creativit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Galtung, Johan. (1990). Theory Formation in Social Research: A Plea for Pluralism. *In* Comparative Methodology. Else Øyen, ed. Pp. 96-112. Newbury Park, CA: Sage.

Gearing, Frederick O. (1970). The Face of the Fox. Chicago: Aldine.

Geertz, Clifford. (1973).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New York: Basic Books.

Geertz, Clifford. (1983). Local Knowledge. New York: Basic Books.

Geertz, Clifford. (1988). Works and Live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Getzels, Jacob W., and Mihaly Csikszentmihalyi. (1976). The Creative Vision: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Problem Finding in Art. New York: John Wiley and Sons.

Gluckman, Max. (1967). Introduction. *In* The Craft of Social Anthropology. A. L. Epstein, ed. Pp. vii-xx. London: Tavistock.

Goldschmidt, Walter, ed. (1954). Ways of Mankind: Thirteen Dramas of Peoples of the World and How They Live. Boston: Beacon Press. [Produced by the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Educational Broadcasters.]

Green, Jesse, ed. (1979). Zuni: Selected Writings of Frank Hamilton Cushing. Lincol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Grinker, Roy Richard. (2000). In the Arms of Africa: The Life of Colin M. Turnbull.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Guba, Egon. (1981). Criteria for Assessing the Trustworthiness of Naturalistic Inquiries. Educational Communication and Technology Journal 29(2):75-91.

Gubrium, Jaber F., and James A. Holstein, eds. (2002). Handbook of Interview Research: Context and Method. Thousand Oaks, CA: Sage.

Handwerker, W. Penn. (2001). Quick Ethnography: A Guide to Rapid Multi-method Research.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Harrington, Walt. (2003). What Journalism Can Offer Ethnography. Qualitative Inquiry 9(1):90-104.

Harrison, Barbara. (2001). Collaborative Programs in Indigenous Communities: From Fieldwork to Practice.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Hatcher, Evelyn Payne. (1985). Art as Cultur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Anthropology of Art. Lanham, MD: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Hawthorn, Harry B. (1961). The Artist in Tribal Society: The Northwest Coast. *In* The Artist in Tribal Society. Marian W. Smith, ed. Pp. 58-70. New York: Free Press.

Henry, Jules. (1955). Culture, Educ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heory. *In* Education and Anthropology. George D. Spindler, ed. Pp. 188-207.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Henry, Jules. (1963). Culture against Man. New York: Random House.

Henry, Jules, and Melford E. Spiro. (1953). Psychological Techniques: Projective

Techniques in Field Work. *In* Anthropology Today. Alfred L. Kroeber, ed. Pp. 417-429.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HFW (See Wolcott, Harry F.)

Hilbert, Richard A. (1980). Covert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Urban Life 9:51-78.

Hill, Michael R. (1993). Archival Strategies and Techniques. Newbury Park, CA: Sage.

Homans, George. (1962). Sentiments and Activities: Essays in Social Science. New York: Free Press of Glencoe.

Howell, Nancy. (1990). Surviving Fieldwork. Special Publication No. 26. Washington, DC: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Humphreys, Laud. (1989). The Sociologist as Voyeur. *In* IN the Field: Readings on the Field Research Experience. Carolyn D. Smith and William Kornblum, eds. Pp. 128-133. New York: Praeger. [Adapted from Tearoom Trade: Impersonal Sex in Public Places, 2nd ed.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1975.]

Jackson, Bruce. (1987). Fieldwork.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Jackson, Jean E. (1990). "I Am A Fieldnote": Fieldnotes as a Symbol of Professional Identity. *In* Fieldnotes: The Makings of Anthropology. Roger Sanjek, ed. Pp. 3-33.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Johnson, John. (1976). Doing Field Research. New York: Free Press.

Jorgensen, Danny L. (1989).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Newbury Park, CA: Sage.

Keesing, Felix. (1958). Cultural Anthropology: The Science of Custom. New York: Rinehart and Company.

Keesing, Roger M., and Felix M. Keesing. (1971). New Perspectives in Cultural Anthropolog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Kemper, Robert V., and Anya Peterson Royce, eds. (2002). Chronicling Cultures: Long-Term Field Research in Anthropology.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Kimball, Solon T., and William L. Partridge. (1979). The Craft of Community Study: Fieldwork Dialogues. Gainesville: University of Florida Press.

Kincheloe, Joe L., and Peter L. McLaren. (1994). Rethinking Critical Theory and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Norman Denzin and Yvonna S. Lincoln, eds. Pp. 138-157. Thousand Oaks, CA: Sage.

Kinsey, Alfred C., Wardell B. Pomeroy, and Clyde E. Martin. (1948). Sexual Behavior in the Human Male. Philadelphia: W. B. Saunders Company.

Kirk, Jerome, and Marc L. Miller. (1986). Reliability and Validity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Beverly Hills, CA: Sage.

Kleinman, Sherryl, and Martha A. Copp. (1993). Emotions and Fieldwork. Newbury Park, CA: Sage.

Kluckhohn, Clyde. (1949). *Mirror for Man: The Relation of Anthropology to Modern* Life. New York: Whittlesey House, McGraw Hill.

Kluckhohn, Clyde, and Henry A. Murray, eds. (1948). Personality in Nature, Society, and Culture.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Kluckhohn, Florence. (1940). The Participant Observer Technique in Small Communit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46(3):331-344.

Kottak, Conrad P. (1994). Teaching in the Postmodern Classroom. Bulletin of the General Anthropology Division,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1:10-12.

Kulick, Don. (2004). Review of *Sneaky Kid and Its Aftermath.* Sexualities 7(1): 117-118.

Kulick, Don, and Margaret Willson, eds. (1995). Taboo: Sex, Identity and Erotic Subjectivity in Anthropological Fieldwork. New York: Routledge.

Kutsche, Paul. (1998). Field Ethnography: A Manual for Doing Cultural Anthropology. Upper Saddle River, NJ: Prentice Hall.

Lakatos, Imre. (1978). The Methodology of Scientific Research Programmes: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 1.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anger, Susanne K. (1953). Feeling and Form: A Theory of Art Developed from Philosophy in a New Key.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angness, L. L., and Gelya Frank. (1981). Lives: An Anthropological Approach to Biography. Novato, CA: Chandler and Sharp.

Latour, Bruno. (1987). Science in Action: How to Follow Scientists and Engineers Through Society. Milton Keynes, England: Open University Press.

Latour, Bruno, and Steve Woolgar. (1986). Laboratory Life: The Construction of Scientific Facts. 2nd ed. Princeton, NJ: Princetion University Press.
Lave, Jean, and Steinar Kvale. (1995). What Is Anthropological Research? An Interview with Jean Lave by Steinar Kval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Qualitative Studies in Education 8(3):219-228.
Lawless, Robert, Vinson Sutlive Jr., and Mario Zamora, eds. (1983). Fieldwork: The Human Experience. New York: Gordon and Breach.
Layton, Robert. (1981). The Anthropology of Art. London: Granada.
Leach, Edmund. (1957). The Epistemological Background to Malinowski's Empiricism. *In* Man and Culture: An Evaluation of the Work of Bronislaw Malinowski. Raymond Firth, ed. Pp. 119-137.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LeCompte, Margaret, Wendy L. Millroy, and Judith Preissle, eds. (1992).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Education. San Diego, CA: Academic Press.
Lee, Raymond M. (1995). Dangerous Fieldwork. Thousand Oaks, CA: Sage.
Lévi-Strauss, Claude, and Didier Eribon. (1991). Conversations with Claude Lévi-Strauss. (Translated by Paula Wissing.)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Lewin, Ellen, and William L. Leap, eds. (1996). Out in the Field: Reflections of Lesbian and Gay Anthropologists.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Lewin, Ellen, and William L. Leap, eds. (2002). Out in Theory: The Emergence of Lesbian and Gay Anthropology.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Lewis, Oscar. (1961). The Children of Sanchez: Autobiography of a Mexican Family. New York: Random House.
Lewis, Oscar. (1965). La Vida: A Puerto Rican Family in the Culture of Poverty—San Juan and New York. New York: Random House.
Lincoln, Yvonna, and Egon G. Guba. (1985). Naturalistic Inquiry. Beverly Hills, CA: Sage.
Lindeman, E. C. (1924). Social Discovery: An Approach to the Study of Functional Groups. New York: Republic.
Lorenz, Konrad B. (1950). The Comparative Method in Studying Innate Behaviour Patterns. Symposia for the Society for Experimental Biology 4:221-268.
Maines, David R., William Shaffir, and Allan Turowetz. (1980). Leaving the Field in Ethnographic Research: Reflections on the Entrance-Exit Hypothesis. *In* Fieldwork Experience. W. B. Shaffir, R. A. Stebbins, and A. Turowetz, eds. Pp. 261-281. New York: St. Martin's.
Malinowski, Bronislaw. (1922). Argonauts of the Western Pacific. London: Routledge.
Malinowski, Bronislaw. (1929). The Sexual Life of Savages. New York: Halcyon House.
Malinowski, Bronislaw. (1967). A Diary in the Strict Sense of the Term.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Mead, Margaret. (1953). National Character. *In* Anthropology Today. A. L. Kroeber, ed. Pp. 642-667.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Mead, Margaret. (1970). The Art and Technology of Fieldwork. *In* Handbook of Method in Cultural Anthropology. Raoul Naroll and Ronald Cohen, eds. Pp. 246-265. Garden City, NY: Natural History Press.
Medawar, Peter Brian. (1969). The Art of the Soluble. Hammondworth, England: Penguin.
Metcalf, Peter. (2002). They Lie, We Lie: Getting on with Anthropology. London: Routledge.
Miles, Matthew B., and A. Michael Huberman. (1984). Qualitative Data Analysis: A Sourcebook of New Methods. Beverly Hills, CA: Sage.
Miles, Matthew B., and A. Michael Huberman. (1994). Qualitative Data Analysis: An Expanded Sourcebook.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Mintz, Sidney W. (1974). Worker in the Cane: A Puerto Rican Life History. New York: W. W. Norton. [Originally published 1960 by Yale University Press.]
Mitchell, Richard G., Jr. (1993). Secrecy and Fieldwork. Newbury Park, CA: Sage.
Moerman, Michael. (1988). Talking Culture: Ethnography and Conversation Analy-

si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Moffatt, Michael. (1989). Coming of Age in New Jersey: College and American Culture.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Moustakas, Clark. (1994). Phenomenological Research Methods. Thousand Oaks, CA: Sage.
Murdock, George Peter. (1971). Anthropology's Mythology.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for 1971:17-24.
Nisbet, Robert. (1976). Sociology as an Art For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Nyberg, David. (1993). The Varnished Truth: Truth Telling and Deceiving in Ordinary Lif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ttenberg, Simon. (1990). Thirty Years of Fieldnotes: Changing Relationships to the Text. *In* Fieldnotes: The Makings of Anthropology. Roger Sanjek, ed. Pp. 139-16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Ottenberg, Simon. (1994). Changes over Time in an African Culture and in an Anthropologist. *In* Others Knowing Others. Don D. Fowler and Donald L. Hardesty, eds. Pp. 91-118. Washington, DC: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Press.
Paul, Benjamin D. (1953). Interview Techniques and Field Relationships. *In* Anthropology Today. A. L. Kroeber, ed. Pp. 430-451.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Peacock, James L. (1986). The Anthropological Lens: Harsh Light, Soft Focu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elto, Pertti J., and Gretel H. Pelto. (1978). Anthropological Fieldwork: The Structure of Inquiry. 2nd e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lattner, Stuart. (1989). Commentary: Ethnographic Method. Anthropology Newsletter 32:21, 30. Washington, DC: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Poewe, Karla [pseudonym Manda Cesara]. (1982). Reflections of a Woman Anthropologist: No Hiding Place.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Powdermaker, Hortense. (1950). Hollywood: The Dream Factory: An Anthropological Look at the Movie-makers. Boston: Little, Brown.
Powdermaker, Hortense. (1966). Stranger and Friend: The Way of an Anthropologist. New York: W. W. Norton.
Price, Sally. (1989). Primitive Art in Civilized Place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Punch, Maurice. (1986). Politics and Ethics of Fieldwork: Beverly Hills, CA: Sage.
Rabinow, Paul. (1977). Reflections on Fieldwork in Morocco.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Quantum Books).
Rappaport, Roy A. (1994). Comment on "Cultural Anthropology's Future Agenda." Anthropology Newsletter 35(6):76.
Richards, Audrey I. (1939). The Development of Field Work Methods in Social Anthropology. *In* The Study of Society. F. C. Bartlett, M. Ginsberg, E. J. Lindgren, and R. H. Thouless, eds. Pp. 272-316. London: Kegan Paul, Trench, Trubner.
Richardson, Laurel. (2000). Writing: A Method of Inquiry. *In*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2nd ed. Norman K. Denzin and Yvonna S. Lincoln, eds. Pp. 923-948. Thousand Oaks, CA: Sage.
Romney, A. K., Susan Weller, and W. H. Batchelder. (1986). Culture as Consensus: A Theory of Culture and Informant Accurac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88:313-338.
Roth, Julius A. (1962). Comments on *Secret Observations*. Social Problems 9:283-284.
Rubin, Herbert J., and Irene S. Rubin. (1995). Qualitative Interviewing: The Art of Hearing Data. Thousand Oaks, CA: Sage.
Rubinstein, Robert A., ed. (1991). Fieldwork: The Correspondence of Robert Redfield and Sol Tax.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Saldaña, Johnny. (2002). Finding My Place: The Brad Trilogy. *In* Sneaky Kid and Its Aftermath: Ethics and Intimacy in Fieldwork, by Harry F. Wolcott. Pp. 167-210.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Saldaña, Johnny. (2003). Dramatizing Data: A Primer. Qualitative Inquiry 9(2): 218-236.

Sanjek, Roger. (1990). On Ethnographic Validity. *In* Fieldnotes: The Makings of Anthropology. Roger Sanjek, ed. Pp. 385-418.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Sanjek, Roger. (1991). The Ethnographic Present. Man: The Journal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26:609-628.

Sanjek, Roger, ed. (1990). Fieldnotes: The Makings of Anthropology.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Sartwell, Crispin. (1995). The Art of Living: Aesthetics of the Ordinary in World Spiritual Traditions. Albany,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Schlechty, Phillip, and George W. Noblit. (1982). Some Uses of Sociological Theory in Educational Evaluation. *In* Research in Sociology of Education and Socialization, Vol. 3. Pp. 283-306. Greenwich, CT: JAI Press.

Schram, Thomas H. (2003). Conceptualizing Qualitative Inquiry: Mindwork for Fieldwork in Education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Upper Saddle River, NJ: Pearson Education.

Seidel, John. (1992). Method and Madness in the Application of Computer Technology to Qualitative Data Analysis. *In* Using Computers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Nigel G. Fielding and Raymond M. Lee, eds. Pp. 107-116. Newbury Park, CA: Sage.

Seidman, I. E. (1991). Interviewing as Qualitative Research: A Guide for Researcher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Shaffir, William B., and Robert A. Stebbins, eds. (1991). Experiencing Fieldwork: An Inside View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Newbury Park, CA: Sage.

Shweder, Richard A. (1996). True Ethnography: The Lore, the Law, and the Lure. *In* Ethnography and Human Development. Richard Jessor, Anne Colby, and Richard A. Shweder, eds. Pp. 15-52.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Silverman, David. (1993). Inerpreting Qualitative Data: Methods for Analyzing Talk, Text and Interaction. London: Sage.

Siu, Paul C. P. (1987). The Chinese Laundryman: A Study of Social Isolation.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Slater, Mariam. (1976). African Odyssey: An Anthropological Adventure. Garden City, NY: Anchor Press/Doubleday.

Smith, Alfred G. (1964). The Dionysian Innovation.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6: 251-265.

Smith, Robert J. (1990). Hearing Voies, Joining the Chorus: Appropriating Someone Else's Fieldnotes. *In* Fieldnotes: The Makings of Anthropology. Roger Sanjek, ed. Pp. 356-370.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Sparkes, Andrew C. (2002). Telling Tales in Sport and Physical Activity: A Qualitative Journey. Champaign, IL: Human Kinetics.

Spicer, Edward H., ed. (1952). Human Problems in Technological Change. New York: Russell Sage.

Spindler, George, ed. (1955). Education and Anthropolog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Spindler, George, ed. (1970). Being an Anthropologist: Fieldwork in Eleven Cultures.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Spindler, George, and Louise Spindler. (1965). The Instrumental Activities Inventory: A Technique for the Study of the Psychology of Acculturation.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1(1):1-23.

Spiro, Melford E. (1990). On the Strange and the Familiar in Recent Anthropological Thought. *In* Cultural Psychology. J. W. Stigler, R. A. Shweder, and Gilbert Herdt, eds. Pp. 47-61.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Spradley, James P. (1979). The Ethnographic Interview.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Spradley, James P. (1980).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Stake, Robert E. (1995). The Art of Case Study Research. Thousand Oaks, CA: Sage.

Stoller, Paul, and Cheryl Olkes. (1987). In Sorcery's Shadow: A Memoir of Apprenticeship among the Songhay of Niger.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Strickland, Donald A. , and Lester E. Schlesinger. (1969). "Lurking" as a Research Method. Human Organization 28(3):248-251.

Tedlock, Barbara. (1991). From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to the Observation of Participation: The Emergence of Narrative Ethnography. Journal of Anthropological Research 47(1): 69-94.

Turnbull, Colin M. (1961). The Forest People.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Turnbull, Colin M. (1965). Wayward Servants. Garden City, NY: Natural History Press.

Turnbull, Colin M. (1972). The Mountain People.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VanderStaay, Steven L. (2003). Believing Clayboy. Qualitative Inquiry 9(3): 374-394.

Van Maanen, John. (1978). On Watching the Watchers. *In* Policing: A View from the Street. P. K. Manning and J. Van Maanen, eds. Pp. 309-349. Santa Monica, CA: Goodyeay.

Van Maanen, John. (1988). Tales of the Field: On Writing Ethnograph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Van Maanen, John. (1995). An End to Innocence: The Ethnography of Ethnography. *In* Representation in Ethnography. John Van Maanen, ed. Pp. 1-35. Thousand Oaks, CA: Sage.

van Willigen, John, and Timothy L. Finan. (1991). Soundings: Rapid and Reliable Research Methods for Practicing Anthropologists. NAPA Bulletin#10. Washington, DC: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van Willigen, John, Barbara Rylko-Bauer, and Ann McElroy, eds. (1989). Making Our Research Useful: Case Studies in the Utilization of Anthropological Knowledge.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Wagley, Charles. (1983). Learning Fieldwork: Guatemala. *In* Fieldwork: The Human Experience. Robert Lawless, Vinson H. Sutlive Jr. , and Mario D. Zamora, eds. Pp. 1-17. New York: Gordon and Breach.

Wax, Rosalie. (1971). Doing Fieldwork: Warnings and Advic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Wengle, John L. (1988). Ethnographers in the Field: The Psychology of Research. Tuscaloosa: University of Alabama Press.

Werner, Oswald, and G. Mark Schoepfle. (1987a). Systematic Fieldwork. Vol. 1, Foundations of Ethnography and Interviewing. Newbury Park, CA: Sage.

Werner, Oswald, and G. Mark Schoepfle. (1987b). Systematic Fieldwork. Vol. 2, Ethnographic Analysis and Data Management. Newbury Park, CA: Sage.

Whyte, William F. (1943). Street Corner Socie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Whyte, William F. (1955). Street Corner Society, 2nd e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Whyte, William F. (1984). Learning from the Field: A Guide from Experience. Beverly Hills, CA: Sage.

Whyte, William F. (1994). Participant Observer: An Autobiography. Ithaca, NY: ILR Press, Cornell University.

Williams, Joseph M. (1990). Style: Toward Clarity and Grac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Wolcott, Harry F. (1967). A Kwakiutl Village and School.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Wolcott, Harry F. (1973). The Man in the Principal's Office: An Ethnograph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Wolcott, Harry F. (1974). The African Beer Gardens of Bulawayo: Integrated Drinking in a Segregated Society.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Center of Alcohol Studies. Monograph Number 10.

Wolcott, Harry F. (1975). Feedback Influences on Fieldwork, Or: A Funny Thing Happened on the Way to the Beer Garden. *In* Urban Man in Southern Africa. Clive Kileff and Wade Pendleton, eds. Pp. 99-125. Gwelo, Rhodesia: Mambo Press.

Wolcott, Harry F. (1977). Teachers versus Technocrats: An Educational Innovation in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 Eugene: Center for Educational Policy and Management, University of Oregon.

Wolcott, Harry F. (1981). Home and Away: Personal Contrasts in Ethnographic Style. *In* Anthropologists at Home in North America: Methods and Issues in the Study of One's Own Society. Donald A. Messerschmidt, ed. Pp. 255-265.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olcott, Harry F. (1982). Mirrors, Models, and Monitors: Educator Adaptations of the Ethnographic Innovation. *In* Doing the Ethnography of Schooling. George D. Spindler, ed. Pp. 68-95.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Wolcott, Harry F. (1983a). Adequate Schools and Inadequate Education: The Life History of a Sneaky Kid. Anthropology and Education Quarterly 14:3-32.

Wolcott, Harry F. (1983b). A Malay Village that Progress Chose: Sungai Lui and the Institute of Cultural Affairs. Human Organization 42:72-81.

Wolcott, Harry F. (1987). Life's Not Working Cultural Alternatives to Career Alternatives. *In* Schooling in Social Context: Qualitative Studies. G. W. Noblit and W. T. Pink, eds. Pp. 303-325. Norwood, NJ: Ablex.

Wolcott, Harry F. (1988). Ethnographic Research in Education. *In* Complementary Methods for Research in Education. Richard M. Jaeger, ed. Pp. 187-249. Washington, DC: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 [Also reprinted in the second edition, 1997, pp. 327-398.]

Wolcott, Harry F. (1990). On Seeking—and Rejecting—Validity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In* Qualitative Inquiry in Education: The Continuing Debate. Elliot W. Eisner and Alan Peshkin, eds. Pp. 121-152.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Wolcott, Harry F. (1994a). Confessions of a "Trained" Observer. *In* Transforming Qualitative Data: Description,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Pp. 149-172. Thousand Oaks, CA: Sage.

Wolcott, Harry F. (1994b). Transforming Qualitative Data: Desctiption,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Thousand Oaks, CA: Sage.

Wolcott, Harry F. (1997). The Teacher as an Enemy. *In* Education and Cultural Process: Anthropological Approaches. 3rd ed. George D. Spindler, ed. Pp. 77-92. Prospect Heights, IL: Waveland Press.

Wolcott, Harry F. (2001). Writing Up Qualitative Research.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Wolcott, Harry F. (2002). Sneaky Kid and Its Aftermath: Ethics and Intimacy in Fieldwork.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Wolcott, Harry F. (2003a). A Kwakiutl Village and School. Updated Edition.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Wolcott, Harry F. (2003b). The Man in the Principal's Office: An Ethnography. Updated Edition.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Wolcott, Harry F. (2003c). A "Natural" Writer. Anthropology and Education Quarterly 34(3):324-338.

Wolcott, Harry F. (2003d). Teachers versus Technocrats: Updated Edition. Walnut Creek, CA: AltaMira Press.

Wolcott, Harry F. (2004). The Ethnographic Autobiography. Auto/Biography 12(2):93-106.

Wolf, Eric. (1964). Anthropology.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Woolgar, Steven. (1983). Irony in the Social Study of Science. *In* Science Observed: Perspectives on the Social Study of Science. K. D. Knorr-Cetina and M. J. Mulkay, eds. Beverly Hills, CA: Sage.

Young, David E., and Jean-Guy Goulet, eds. (1994). Being Changed: The Anthropology of Extraordinary Experience. Peterborough, Ontario: Broadview Press.

Zelditch, Morris. (1962). Some Methodological Problems of Field Stud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67:566-576.

万卷方法总书目

万卷方法是我国第一套系统介绍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的大型丛书，来自中国社科院、北京大学等研究机构和高校的两百余名学者参与了丛书的写作和翻译工作。至今已出版图书85多个品种，其中绝大多数是2008年以来出版的新书。

85 社会科学方法论（国家十二五规划教材）
978-7-5624-6204-0

84 田野工作的艺术
978-7-5624-6257-6

83 图解AMOS在学术研究中的应用
978-7-5624-6223-1

82 应用STATA做统计分析（更新至STATA10.0）
978-7-5624-4483-1

81 社会调查设计与数据分析——从立题到发表
978-7-5624-6074-9

80 质性研究导引
978-7-5624-6132-6

79 APA格式——国际社会科学学术写作规范手册
978-7-5624-6105-0

78 如何做心理学实验
978-7-5624-6151-7

77 话语分析导论
978-7-5624-6075-6

76 学位论文全程指导
978-7-5624-6113-5

75 心理学研究方法导论
978-7-5624-5828-9

74 分类数据分析
978-7-5624-6133-3

73 结构方程模型：AMOS的操作与应用（附光盘版）
978-7-5624-5720-6

72 AMOS与研究方法（第2版）
978-7-5624-5569-1

71 爱上统计学（第2版）
978-7-5624-5891-3

70 社会科学定量研究的变量类型、方法选择与范例解析
978-7-5624-5714-5

69 案例研究：设计与方法（中译第2版）
978-7-5624-5732-9

68 问卷设计手册：市场研究、民意调查、社会调查、健康调查指南
978-7-5624-5597-4

67 广义潜变量模型：多层次、纵贯性以及结构方程模型
978-7-5624-5393-2

66 调查问卷的设计与评估
978-7-5624-5153-2

65 心理学论文写作——基于APA格式的指导
978-7-5624-5354-3

64 心理学质性资料的分析
978-7-5624-5363-5

63 问卷统计分析实务：SPSS操作与应用
978-7-5624-5088-7

62 如何做综述性研究
978-7-5624-5375-8

61 质性访谈方法
978-7-5624-5307-9

60 量表编制：理论与应用（校订新译本）
978-7-5624-5285-0

59 质性研究：反思与评论（第2卷）
978-7-5624-5143-3

58 实验设计原理：社会科学理论验证的一种路径
978-7-5624-5187-7

57 混合方法论：定性研究与定量研究的结合
978-7-5624-5110-5

56 社会统计学
978-7-5624-5253-9

55 校长办公室的那个人(质性研究个案阅读)
978-7-5624-4880-8

54 泰利的街角(质性研究个案阅读)
978-7-5624-4937-9

53 客厅即工厂(质性研究个案阅读)
978-7-5624-4886-0

52 标准化调查访问
978-7-5624-5062-7

51 解释互动论
978-7-5624-4936-2

50 如何撰写研究计划书
978-7-5624-5087-0

49 质性研究的理论视角:一种反身性的方法论
978-7-5624-4889-1

48 社会评估:过程、方法与技术
978-7-5624-4975-1

47 如何解读统计图表
978-7-5624-4906-5

46 公共管理定量分析:方法与技术(第2版)
978-7-5624-3640-9

45 量化研究与统计方法
978-7-5624-4821-1

44 心理学研究要义
978-7-5624-5098-6

43 调查研究方法 (校订新译本)
978-7-5624-3289-0

42 分析社会情境:质性观察和分析方法
978-7-5624-4690-3

41 建构扎根理论:质性研究实践指南
978-7-5624-4747-4

40 参与观察法
978-7-5624-4616-3

39 文化研究:民族志方法与生活文化
978-7-5624-4698-9

38 质性研究方法:健康及相关专业研究指南
978-7-5624-4720-7

37 如何做质性研究
978-7-5624-4697-2

36 质性研究中的访谈:教育及社会科学研究者指南
978-7-5624-4679-8

35 案例研究方法的应用(中译第2版)
978-7-5624-3278-3

34 教育研究方法论探索
978-7-5624-4649-1

33 实用抽样方法
978-7-5624-4487-9

32 质性研究:反思与评论(第1卷)
978-7-5624-4462-6

31 社会科学研究的思维要素(第8版)
978-7-5624-4465-7

30 哲学史方法论十四讲
978-7-5624-4446-6

29 社会研究方法
978-7-5624-4456-5

28 质性资料的分析:方法与实践(第2版)
978-7-5624-4426-8

27 实用数据再分析法(第2版)
978-7-5624-4296-7

26 质性研究的伦理
978-7-5624-4304-9

25 叙事研究:阅读、倾听与理解
978-7-5624-4303-2

24 质化方法在教育研究中的应用(第2版)
978-7-5624-4349-0

23 复杂调查设计与分析的实用方法(第2版)
978-7-5624-4290-5

22 研究设计与写作指导:定性、定量与混合研究的路径
978-7-5624-3644-7

21 做自然主义研究:方法指南
978-7-5624-4259-2

20 多层次模型分析导论(第2版)
978-7-5624-4060-4

19 评估:方法与技术(第7版)
978-7-5624-3994-3

18 焦点团体:应用研究实践指南(第3版)
978-7-5624-3990-5

17 质的研究的设计:一种互动的取向 (第2版)
978-7-5624-3971-4

16 组织诊断:方法、模型和过程(第3版)
978-7-5624-3055-1

15 民族志:步步深入(第2版)
978-7-5624-3996-7

14 分组比较的统计分析(第2版)
978-7-5624-3942-4

13 抽样调查设计导论(第2版)
978-7-5624-3943-1

12 定性研究(第3卷):经验资料收集与分析的方法(2版)
978-7-5624-3944-8

11 定性研究(第4卷):解释、评估与描述(第2版)
978-7-5624-3948-6

10 定性研究(第1卷):方法论基础(第2版)
978-7-5624-3851-9

9 定性研究(第2卷):策略与艺术(第2版)
978-7-5624-3286-9

8 社会网络分析法(第2版)
978-7-5624-2147-4

7 公共政策内容分析方法:
978-7-5624-3850-2

6 复杂性科学的方法论研究
978-7-5624-3825-0

5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评论
978-7-5624-3689-8

4 论教育科学:基于文化哲学的批判与建构
978-7-5624-3641-6

3 科学决策方法:从社会科学研究到政策分析
7-5624-3669-0

2 电话调查方法:抽样、筛选与监控(第2版)
7-5624-3441-7

1 研究设计与社会测量导引(第6版)
978-7-5624-3295-1

为了建设好“万卷方法”，更好地服务学界，现由重庆大学出版社和人大经济论坛做出决定，凡购买重庆大学出版社的万卷方法系列图书的读者，填写以下信息调查表（复印即可），邮寄给我们（400030　重庆大学出版社　林佳木），经过认证后，我们将会赠送人大经济论坛币 100 个（可免费下载丛书相关学习资料并与教师及学友进行交流）：

读者情况调查表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E-mail	
论坛 ID	
使用书籍	
购买渠道	
对丛书建设的建议	
邮政地址（邮编）	

人大经济论坛

——国内最大的经济、管理、金融、统计类在线教育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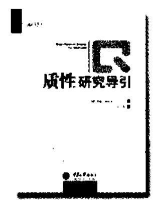
人大经济论坛（网址：http://www.pinggu.org）依托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于 2003 年成立，致力于推动经济学科的进步，传播优秀教育资源，目前已经发展成为国内最大的经济、管理、金融、统计类的在线教育和咨询网站，也是国内最活跃和最具影响力的经济类网站。

1. 拥有国内经济类教育网站最多的关注人数，注册用户以百万计，日均数十万经济相关人士访问本站。

2. 是国内最丰富的经管类教育资源共享数据库和发布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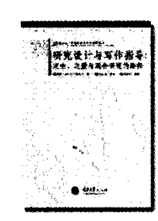
3. 论坛给所有会员提供学术交流与讨论的平台，同时也有网络社交 SNS 的空间，经管百科提供了丰富专业的经管类在线词典，数据定制和数据处理分析服务是您做实证研究的好帮手，免费的经济金融数据库使您不再为数据发愁，更有完善的经管统计类培训和教学相关软件，只要您是学习、研究或从事经管类行业，人大经济论坛就能满足您的需要！

总策划：雷少波　林佳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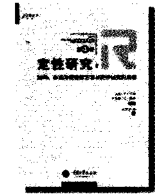
质性研究导引

本书最先以德语出版，后被翻译为英语，在国际社会科学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此次中文版的出版直接译自德文原版，并且翻译过程得到了作者本人的亲自关心和指导，因此可以说是对欧洲大陆质性研究方法最原汁原味地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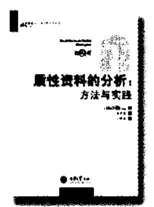
研究设计与写作指导：定性、定量与混合研究的路径（第2版）

这是一本在西方社会科学界获得广泛赞誉的书，其系统而缜密的研究设计思考、平实易懂的语言、丰富的例子，已经帮助数以十万计社会科学的研究生，顺利完成了他们学位论文的整体设计和写作。



定性研究（全4卷）

本书共4卷，约160万字，内容涉及定性研究的“方法论基础”“策略与艺术”“经验资料收集与分析的方法”“解释、评估与描述的艺术及定性研究的未来”等4个部分。这部在社会科学定性研究方法方面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作品，由近80名在国际上享有盛誉的社会科学家，对定性研究的近40个专题进行了讨论，应是所有定性研究方法研习和使用者的案头工具书。



质性资料的分析：方法与实践（第2版）

本书回应了质性研究研究者所面临的迫切需求，即怎样才能从质性数据中引出有效的意义？如何驾驭分析方法？本书诞生二十余年，因其对质性资料分析方法系统、全面、可操作化的论述，而成为西方社会科学质性研究者案头必备的工具书。